

人人都有一个家

贺 泽 著



天地出版社

人人都有一个家

贺 泽 著



天 地 出 版 社

目 录

作者小记·····	(1)
-----------	-----

□第 一 章

王玉芬的难堪处境·····	(1)
争房爆发的家庭风波·····	(8)
内心深处的隐情·····	(18)
三个姊妹又重逢了·····	(26)
汪洋竟闯到家来·····	(37)

□第 二 章

到农村“财神爷”的家·····	(49)
在商家的神秘圈子里·····	(54)
陈金龙相中了王玉芬·····	(65)

□第 三 章

汪洋离家出差广州·····	(78)
陈家老奶奶病倒了·····	(86)
土墙黑瓦大院的悲与喜·····	(94)
陈家娘母们的无情争斗·····	(102)
当年“纱妹”的旧居里·····	(116)

□第 四 章

商家的“第二职业”·····	(128)
----------------	-------

王大明的发财梦·····	(135)
三流旅店里的交易·····	(142)
噩梦醒来天已迟·····	(150)

□第 五 章

终于回到了家·····	(160)
儿子的出路在哪里·····	(171)
难道她只有走一条危险的路·····	(180)

□第 六 章

陈家老奶奶的惨死·····	(187)
她被家的牢笼囚禁·····	(196)
陈金龙踏进王玉芬的家·····	(205)
客厅里演出一场“戏”·····	(216)

□第 七 章

儿子引进家里来的狼·····	(225)
寒风凛冽的大河边·····	(233)

作者小记

扎着两条小辫做中学生时，便开始了记者生涯。几十年风风雨雨，奔走、采访、写作。有许多人和事，聚集在脑海里，驱之不去。各式家庭，尤其她们心中对亲人的渴恋和深情，总欲挤到笔端，用文字再现。

这便是我为什么在已退休的晚年，又费心费神，将这本小说，奉献在读者面前。

第一章

王玉芬的难堪处境

王玉芬坐在靠厨房门一张单独的方凳上。她低着头，带几分知识型，又有几分劳动型，显得柔韧而健康。此时，她情绪纷乱，微微缩身，捏着手，一动不动，仿佛是一尊蜡塑的雕像。

她的表情，是那么难堪、紧张，惊异得令人担忧。

王玉芬不年轻。她已是五十多岁，但外表不显老，除额边有几根不明显的白发，晃眼看去满头还是乌黑，短发齐耳，十分顺眼。她的脸型好看，圆润丰满，娟秀的蛾眉下，有一双单纯的大眼，那是一双黑亮秀丽的眼睛，使这位已从工厂退休的女技术员，显得健康、善良和温顺，而且使她保留着一种耐看的美。此刻，那双黑亮亮的秀眼里，正流露出惊疑和不安，带着迷惘不解的眼神，看着那边一双单人沙发上的两个年轻人。

那两个年轻人，是她的儿子和媳妇。

刚才儿子提的问题，使王玉芬极为吃惊，不仅眼神迷惘，连那张苹果般红润的脸上，也立即由红变白，身子仿佛从温室里一下被扔到冰窟中，感到寒颤发冷。难道这是真的？儿子怎么会突然要逼她嫁人，要她嫁一个她毫无所知的人。这是为什么？

“你坐过来嘛!”

年轻的儿子指着空着的长沙发，指示母亲。他说话的口气，不是对长者，很像在指责一个犯了错误的小辈，还带几分训斥：

“坐那么远。隔山隔水的，说话费劲。你坐过来!”

王玉芬没有挪动身子，儿子的话，她好像没听见。她的心已被袭来的恶劣情绪困扰。儿子很不礼貌，轻率提说的婚事，太出她的意料之外。

二十分钟前，王玉芬刚收拾好午餐桌，把残菜剩饭拨弄好，端进厨房，分别挪进碗橱与冰箱。因为凡是剩菜再端上桌，小辈们都难动筷子，新鲜肉食是子媳们吃的，每餐王玉芬的筷子便只好在剩菜碗里移动。常常一整天、整个一星期，她都只能吃子媳们剩余的菜。她说残汤剩菜最营养人。加上勤劳动，王玉芬的身子骨比同龄妇女结实健康。今天，当她刚收拾好残食，洗好碗筷，走出厨房，便听得儿子大明说，有话对她说。

她停在门边，就近坐在她习惯坐的方凳上。这张独方凳，几乎是她的专用品，难有别的人去坐一坐。这里既可以及时立身进厨房，又可以随时进入离孤凳最近的八平方小屋去睡觉。现在，王玉芬坐在孤单的方凳上，听儿子继续谈话。

“我说的话，你听清楚没有?”儿子问。

王玉芬没有回答，只是盯视着儿子，在那双明亮的黑眸子中，透出一串串问号。

“坐过来嘛!”

儿子又说，声音好像很遥远，很陌生，很朦胧。

“你听到没有?”

大明的声音又很近，而且带着责难，确实是她眼前的儿子没好气地逼问。

王玉芬不回答。她虽然脾气好，也有自己的主见，她不愿往儿子媳妇那边靠拢，觉着心中像有几根绳子扭紧，扭得心慌，扭

得生疼。

那边两张单人沙发上的一对年轻夫妇，活像法官审视犯人。大明约二十八九岁，有一张极像母亲丰满俊俏的脸蛋，同样有一双黑黑圆亮的眼睛，不同的是：从大明那双年轻的眼里，透出一种冷冷生疏的寒气。他的妻子长相不好看，瘦条的脸上，涂抹着过多的白粉，好像带着一张白面具，嘴唇涂得血红，两条眉毛也画得过长，一双经过手术刀刻的双眼皮眼睛，斜睨着丈夫的母亲。

“他们想干什么？”王玉芬在心里琢磨，默默不响，难以置信眼前的事实。

“事情就由我来操办，就这样定了好不好？”

儿子好像在谈一件轻而易举的事。好像只要他出面，母亲只需点一下头就行。

然而，王玉芬没有点头。大明感到事情有些棘手，不那么简单，不觉眉头一皱：

“嗯？……你听见没有？”

长期言语不多的王玉芬，还是不语。

“嗯？”

又是一声威逼。

王玉芬满面绯红，既不说一句话，也不发一点声响。可是，她的脑海在翻腾，心突突地跳。儿子完全变成了陌生人，她怎么也不能把她曾经奶过、怀中抱过、全心抚爱长大，从小健壮、可爱的大明，和眼前这个年轻人联系起来；她怎么也不能把过去那么单纯的儿子，和眼前这个装着雄样地黑着脸，又如此冷漠的人等同起来。但眼前这个活生生的威逼她的人，明明是她的大明啊！

王玉芬脑子里，一时闪过许多往事。儿子的婚姻，也令她失望。大明原和织布车间一女工相好，那是个很纯朴的女孩子，是

大女儿芳芳的同学，又是王玉芬在车间时最要好的老姐妹的女儿，两家都在议论婚事了。不料，大明认识了百货店售货员陈秀，被陈秀生拉活扯拆散，匆匆登记结婚。强行将母亲住的一间带凉台的卧室，布置成新房，母亲被挤到最小一间仅八平方米小屋去住。大明又将这间大屋和过厅打通，改造成灯火辉煌的新式客厅。这间客厅过去是芳芳和芸芸两姐妹共居的卧室，幸而大女芳芳早已结婚，彻底搬出去了，小女芸芸在细纱车间当上落纱工，住在女工集体宿舍里，偶尔回家也只好睡沙发，或挤到母亲床上去。为房子事，兄妹们争吵过，但大明自恃是正份“儿郎”，一直按照他的意志，把这个家任意摆弄。王玉芬深知隔开外界，关起门来的自己这个家，存在着外人难往深里看到的阴影。关在这个家门内的气氛，越来越浓地聚着不愉快、烦躁和郁结。就算各家有一本难念的经，王玉芬怎么也没估计到她的家、她的儿子和媳妇，竟要按照他们的意志，强行逼迫她出嫁。

眼前，大明大有不胜不收兵之势，急促地说：

“我认识那个人，我还是为你着想，要不，叫我来管这种事好么？”

“是嘛！那老汉是百里挑一，未必大明会坑害亲娘？”

陈秀搭话了。她的嘴憋不住了。在她看来，大明嘴笨，侃侃说半天，老娘依然声不吭、气不出，便急口杀上阵来。接着，伸出她闪亮着金手链和金戒子的手，甩动着五个指头，用高八度的嗓音说：

“这老几数数多，是冒尖的行家，票子堆成山，在他家苦不了。是打着灯笼火把也难找的哟。好多女人想巴结，还巴结不上他老爷子哩。”

原来为了“钱”！王玉芬不想再婚。若是再婚，她心中想的，和儿子媳妇的想法，也绝不是一回事。她不觉移眼看着媳妇。陈秀见母亲眼光瞄着自己，立即挂上二分笑脸，甜着嘴儿，唱着赞

歌：

“不要说天上有，地下无。那财神爷，真难找哟！错过这个村，再没这个店了。为这桩事，大明好奔波！嘿，那老爷子，难找哟！是改革开放的挣钱能手。不信，你打听打听，名气大得很！”

只见王玉芬把目光移开不听。陈秀气恼地摇晃着满头卷发，吐着粗话：

“丢了好买卖，再往哪里找哟？丢了杂种这号事，才是天下大笨蛋！我说哟，哎哟！这么好条件，上没老，下没小，年岁才五十九，还没到六十。我见过，这老汉身强体壮，皮肉结实得跟牛一样。哟嘿，票子尽往兜里流，珍珠玛瑙、金银财宝、大钞大票数都数不过来。说句老实话，遇到我，我睡熟也会笑醒啦，我会巴心巴肝嫁给他。”

陈秀一句“老实话”溜滑出口，把大明也怔住了：陈秀说些啥？大明不乐地用两眼狠狠盯着陈秀。

陈秀自知说滑了嘴，急忙满脸堆笑，竟甜甜地喊出声“妈”。

“妈唉，时代变了，大家都应该学着适应新潮流，你是厂里进过大专的技术员，虽说不是硬牌子学校，未必比我们只小学文化的售货员还不开化？未必比我们年轻人还封建？如今九十年代了，人人都在讲究跟新潮，老人再婚既时兴，又时髦。你听听人家咋说：‘老来有个伴，红霞飞满天。’是哟！未必我说得不对？”

陈秀用眼睛斜看大明，有点自我欣赏地，十分得意，自恃她也会搬弄几句“高雅”的句儿。她吐出几句文不文、武不武的话后，竟又继续卖弄她那能说会道的口齿。只见她那涂得鲜红的长长嘴皮，像上了发条的玩具，飞快地弹动不停：

“我是掏心剖腹地对老娘。人说‘老伴老伴，穿衣吃饭，一会不见惊叫唤’！还说啥‘老伴成双，吃喝甜香；没有了老伴，

孤人难当’。再说句不该说的话，这话我是不该说的，你老娘夜夜孤零零地困在被窝里，有啥好？有啥想头？这么冰天冻地你不怕？这么寒冬腊月的你不冷？唉！人也要会想嘛，有个人窝窝身子，焐焐脚，热气也大些。你说我这话对不对嘛？我是把心窝窝里的话都掏出来了，要不看你是老娘，哪个龟孙子才管这×事！”

四两的人说不出半斤的话。话在陈秀的臭嘴里，总说得那么难听、粗鄙。母亲蹙皱眉头，只觉胸中憋得慌，只好头痛般紧闭着眼睛。王玉芬虽然被迫习惯陈秀的低俗言语，但今天这一番庸俗之谈，所表达的内容，实在叫她听不下去。她在努力抑制，内心像被一种难忍的气愤搅动着，压迫着。她想大喊一声：“别讲了！”啊！她不要听啊！

然而，她叫喊不出来。陈秀那张嘴却还在叨叨。

王玉芬一直奇怪：儿子为什么会习惯陈秀的粗恶、缺乏教养。她曾经向儿子指出：“叫陈秀说话注意些，你父亲在世时，是不许家中人说脏话的。”大明却不以为然道：“她已习惯了，管她哩。”其实，大明也未必高尚，他如今也变得容易暴躁，发起脾气来，粗话也不落陈秀之后。

“结婚，算个屁大的事！现在无所谓哩！”

陈秀提高了女高音，继续念经：

“结婚，无非登个记，只是形式形式也行。你不愿同他一床睡，也由你嘛。别把我们的好心当驴肝肺，难找这么好的一门买卖。好事错过，后悔都来不及！哎呀，真不知咋想的……”陈秀那尖刻的眼睛，闪起了火气，她的耐性没了，满肚子是咒骂的话，她放低声音，急急发泄，“哎哟唉，撞鬼喽！嘴皮都磨破了，简直对牛弹琴，不进油盐——”

“你到底怎么想？”

大明一下站起来，发脾气地迈过去，停在母亲面前。

王玉芬冷不防吓了一跳。她抬起眼睛，看着儿子。顿了一

会，终于第一次开口慢声说：

“我不想结婚。”

“结婚，又不是坏事。”

大明两手一摊，松了一口气。母亲总算说了一句话，并没有把话封死。大明很自信：母亲最终是会同意他，王玉芬对儿子从来没违抗和硬扭过。大明最不喜欢家中的人和他扭劲。此时，他只希望母亲立即就范，希望能尽快把这件事办妥，便武断地说道：

“妈，你不要那么死脑筋，老封建。听我说，是不是就这么说好，先见一见面。”

王玉芬却一反往常，大胆地摇着头，然后，她表情木然地一动不动。

“哎呀，妈唉！”陈秀又叫出一声妈，“人家是儿女阻挡老人婚，娘通儿不通。我们是儿通娘不通。大明费那么大劲，操了几箩筐心。还不是为你亲娘。我们吐尽三江五湖水的话，你也该听进几句。总不能当我们放屁！唉，你就张嘴说一说，说不，有个不因，说是，有个是由。这门亲有哪点不好？……哎哟唉——，硬是死心眼！”

王玉芬不愿再看他们。只感觉湿润的眼珠，已浸泡在满满的泪水中。

陈秀那女高音，像使法的巫婆，还在念念有词：

“家，应该像个完整的家。女人，还是要有一个男人依靠；我们做儿辈的，还是想要有个爹；孙子也还要有个爷爷。这是天经地义的事。家，要有个男人长者当主心骨嘛！未必我说这些话错了？你就不为自己想，也应该为我们儿孙着想嘛！唉唉！这究竟算是咋一回事？就是我们做儿辈的做错了，说错了，也该打个响声嘛……”

王玉芬没有响声。

“你说话呀！”儿子在家中，完全是一家之主的姿态，他的口气又带着威逼，“你咋啦？说话嘛！”

王玉芬一震，身子一颤。她忙吞下口中倒流的泪水，不让眼泪滚出来。

“是不是就这么定了。”

大明下结论了。

“不！”

突然王玉芬喊出了声音，喊出她内心的反抗。她已想到一条退路：

“我要跟你姐姐芳芳商量。”

“她，懂个屁！”

大明毛了，骂出一句粗话。大姐芳芳和小妹芸芸根本不在他眼里。母亲竟然不听他的意见和安排，这么固执起来，把他激怒了。

就在这时，一声清脆的门锁响，随着家门大开，一个身着红色羽绒服上装的年轻姑娘，披着一肩瀑布般亮闪闪的黑长发，浑身热气地蹦进门来。

争房爆发的家庭风波

进家门来的年轻姑娘，是王玉芬的小女儿芸芸。

她是纺织厂细纱车间的落纱工。今天刚下中班，洗了澡，便兴冲冲地回到家来。芸芸突然停住脚，见屋里三个人的神色有异。她愕然地冲着母亲问：

“妈，你们咋啦？”

“没啥。”母亲轻轻动了一下嘴唇。王玉芬趁此想结束这难堪

的场面，伸手拿过墙边的菜篮，准备进厨房去理菜，提前做晚饭。

“妈妈，你不要走。”

芸芸高高兴兴地阻止母亲。王玉芬只好又默默坐回在她的独凳上，伸手去剥篮里的豆角。幸而芸芸回来，打断了这场逼婚的谈话。但母亲不希望芸芸知道刚才发生的事。那事，能不了了之最好。

芸芸把手中拎的提包，往长沙发上一扔，摇摆着漂亮的面孔，喜气洋洋地向大家宣布：

“我要结婚了，春节就结。”

“结就结呗，值得这么大声地喊？”

大明没好态度。他在家中人面前，总有点装腔作势。他不喜欢芸芸那副高兴劲儿，自己是一肚子不高兴，便摆着一副当兄长的面孔，指责着。而且眼里透出想表示威严的冰凉的冷光：

“你安上喇叭满楼吼嘛！”

“那未尝不可？”

芸芸仍然十分得意。尽管大明的话，像给她满心的喜悦泼来一盆冷水，但她已习惯了哥哥的“老大”态度，和时不时的顶撞打击。芸芸把哥哥的不好态度，哥哥变得对家人越来越冷漠，哥哥和她感情的不融洽，全归到嫂子陈秀身上。她不像母亲那样事事让着他们，受了气也不言语，只要他们欺侮到她头上，她便要以牙还牙。看着哥哥满脸怒气，便说：

“你有气，干嘛往我身上出？我又没招惹你——”

“芸芸！”

母亲想阻止女儿，唯恐兄妹间发生磨擦。

芸芸不听，她仰起脖子，继续反击：

“结婚是人生大事，是美事，又不是见不得人的丑事。结婚那天，我就是要请人吹吹打打，吼吼唱唱，高高兴兴，热热闹

闹，哪点不该？”

“说得对，芸芸！结婚就该这样！”

陈秀的女高音响了。这次，她竟站到了芸芸一边。她此时格外赞同芸芸，是因为芸芸把结婚办喜事说得那么好，正合她心里想说的话。陈秀说着，斜眼瞟着母亲，看王玉芬的反应，口里却向芸芸唱道：

“芸芸，我们做女人的，就是要充分享受这个权利。结婚，又不是做丢人败姓的事，又不是偷人！不怕哪个说，不怕哪个笑，也不怕哪些人晓得。结婚，是人生红红火火的大喜事嘛。芸芸，你结婚，嫂子我头一个跟你贴起，到时候，抬柜子、垫桌子脚、端糖递水、装烟包瓜子、跳迪斯科，只要需要你嫂子的，嫂子全包了。”

“嫂子说话算数？”

“咋啦！不信？陈秀敢说敢当。”

“好！嫂子话出无悔。”

芸芸张嘴笑起来。芸芸明知陈秀那张嘴，一阵子甜得跟蜜一样，一阵子又狠又臭。但有些时候，陈秀也能做点好事，钱也泼得出手。有时，还要故意显示她的才干和大气。芸芸也就使点小心眼，趁热打铁说：

“不过，小妹不敢劳嫂子费神费力，只请嫂子伸出大手，赞助赞助就行了。”

芸芸把那个“请”字，说得特重，惹得陈秀得意地张口骂道：“小姑奶奶，你真会开口‘请’噫，赞助不赞助，这就要看嫂子我高兴不高兴了。”

芸芸心里知道，哥哥前些时跑生意，有点来路，陈秀的穿着打扮全都变样了。比之自己，嫂子手头颇有点厚，便摊出一只手掌，笑嘻嘻地张口：

“干脆明说，哥嫂给多少？”

大明瞪着大眼看着芸芸。

陈秀却笑了。她不想表露吝啬，此时，她还很想拉拢芸芸，也想在芸芸面前操操漂亮，显示自己。只是她卖着关子，打了个圆场说：

“少不了你的。结婚，人生大事嘛，当哥嫂的再穷再紧，也不会少给的。”

“多少？”芸芸还想趁此明了。

“保密。”

芸芸虽没得到准数。但陈秀总算当众应了，多少总要给，何况她陈秀也好充面子。芸芸高高兴兴地笑着，转身面向母亲说：

“妈，结婚要房子，没房子，咋结婚？”

屋里突然沉静下来。一时没有人说话。

芸芸在这片沉静中，感到问题不那么乐观。她撅起嘴，慢声央告说：

“把家里的房子，腾一间给我嘛！”

王玉芬睁着圆圆的眼睛，惊慌地看着女儿。

“哪来房子？”大明心里好生恶感。不懂事的芸芸闯回家来，打乱他的事，一会儿要结婚，一会儿要钱，一会儿又提出要房子来。大明认为已经搬到工厂集体宿舍去的小妹，就不应该再回家来要什么专用房子了。虽然，在芸芸手中一直掌握了一把开家门的钥匙，大明是准备迟早要收回来的。大姐芳芳出嫁时，他便及时收回了芳芳手中的大门钥匙，给了陈秀。没料小妹芸芸宣布要出嫁了，不仅不交出钥匙，反而冒出“要房子结婚”。大明十分光火：

“你看这家里，三间房子挤满人，哪还有空地盘？”

“我就是回来跟你们商量嘛！”

芸芸相信自己很有理由。这里也是她的家。这间作为客厅的房间，原本属于她和姐姐住的，为什么不可以还给她作新房？她

从小在这家里长大，为什么女儿就不可以住父母的房子？她忍气吞声地辩解道：

“家里又不是腾不出空地盘。”

“怎么腾？”

“挤一下嘛！”

“哎哟，咋个挤？”陈秀插嘴了，“哪里还挤得出新房来？家具往哪放？床往哪里搁？人往哪里挤？”

陈秀的态度，和刚才的“甜”嘴大不一样了。如今涉及房子才是大事。父母这一套三的住房，正正宗宗该属儿子所有，当初工厂集资建房时，大明就甩出了五千。现在芸芸突然提出要房子，大大刺激了她夫妻俩。陈秀能袖手旁观？能听之任之？她急忙伸出一个指头，指点着芸芸：

“你呀，人不大心大，怎么好意思？哪有女人出嫁向娘屋要房子的？女人结婚，正正堂堂是男方解决房子。”

“他家？”芸芸撅着嘴说，“他家更没眼。”

“天经地义是男家接人，男家解决新房。他家没房子？他们塑料厂也不给分？”

“没眼。他们厂？排起队，起码还要等三年。”

“呵哇！男人没房子结毡屁婚？”陈秀臭嘴又粗话连连，“他才会打女家算盘呢？想结婚，又没房子，不逼自家老爹老妈，他龟儿才会逼女家呢。”

“啥龟儿龟儿啊！猪有名，狗有姓，莫乱喊。”芸芸不满地盯着陈秀，嘀咕着，“家里我就该有一间房子。”

“你看，还没过门胳膊就往外弯。姓猪也好，姓狗也好，不说啦。女人结婚嘛，就该对男家拿出副嘴脸来。”陈秀说着站起来，走过去热热心心地教导芸芸说，“芸芸，你这个时候不威风威风，结了婚，才有你气受呢。你告诉他：我们家没房子。”

“那我的一间呢？”芸芸气上心来，“没有房子我怎么结婚？”



“没有就是没有嘛。今天是撞了鬼啦。”

陈秀见压不住芸芸，连连晦气地骂道：

“龟儿！又是个不进油盐的。”

“陈秀！”

芸芸满肚子气，嘴也不软了，她直呼嫂子姓名反击道：

“你嘴巴干净点。你姓陈，我姓王，你地皮才踩热几天哟！我们王家的事，你少管！”

“她怎么不能管？”大明雄赳赳地，盯着妹妹说，“你要嫁就嫁，家里没房子。”

“我还没有嫁，你凶啥子哟？”

芸芸虽然两眼已经含着眼泪，却一点不示弱。她理直气壮地斗争：

“我还是家里的人嘛，这家还有我的一份嘛！”

“哼！骂我姓陈的！我姓陈的又咋啦？”

陈秀被芸芸的话刺痛，她能受芸芸的气么？只觉心中一口恶气上升，猛地站起身来，吼叫道：

“你嫁鸡随鸡走，嫁狗随狗行，未必敢把老子姓陈的赶出这个家？老子不怕，看哪个龟儿敢把老子赶走？”

“啥‘龟儿’、‘老子’的哟？……没文化！”

“啥叫文化？文化多少钱一斤？你多读几天书？未必高几篾片？……还不是只奔了一个‘纱妹’干！”

“纱妹又咋啦？我家几代纱厂出身，你为啥要嫁到纱妹家来？”

“我爱嫁谁就嫁谁，你管得着？”

“不要脸皮！”芸芸不让口，“一嘴脏话，没羞耻！”

“啥叫没羞耻？”陈秀发泼地扑过去，“我没娼没卖，生了儿，下了蛋，你敢把姓陈的咋样？”

姑嫂二人的唇舌相交，接着发展成毫无内容的乱骂。陈秀火

爆火燎，吐出最伤害人的丑话；芸芸脏话词儿不多，今天却寸步不让，句句反击。只要陈秀恶言毒语抛来，她便重重回敬。一时间，震得屋里动地惊天。

眼看这场家人之间的口角，从风吹雨吼，变成雷电交加……

陈秀的恶嘴派上了用场。她自称是吃过豹子胆、吞过老虎心的。她对谁都不怕，公司领导、政府官员、男女顾客都敢骂。还怕这家中什么小姑奶奶么？她嫁到这个家里，最初也只看上大明俊俏的外表，还认为王家是有套间的“知识”之家。可是结婚不到半载，两夫妻、姑嫂之间，就有了舌头拌牙齿，三五天总有恶语口舌发生，渐渐发展到公开舌战。每每总是芸芸吃败仗，先收口才算了事。若是口舌落在母亲头上，王玉芬总是处处忍让，退而避之，她毫无办法，只有忍受。她不愿和这个佯装文明，追赶时髦，却又经常胡搅蛮缠、傲慢无礼貌的女人发生婆媳纠葛，更害怕家中矛盾发展。只有大明和陈秀夫妻反目时，才会甩盘打碗互不相让，直到力尽而竭。这几年，子女家庭连续发生矛盾，使王玉芬够苦恼了。幸而毕竟是一家人，一般吵闹一阵子，就又过去了，却还没发生过像今天这样如此激烈的场面。

陈秀高音调的咒骂，已大大压过芸芸纤细的嗓音，她几乎不让芸芸有还嘴的机会，骂起人来，恶语稔熟，睚眦必报。而且是一句还十、有恨必吐，只要骂开了，便难收嘴。此时，她不仅口骂，双脚还在跳：

“老子瞎了眼，嫁到王家来受气，老的、嫩的，都骑到老子身上，我姓陈的不怕！我就是头上长角、身上长刺的恶婆娘，看哪个敢把我怎样？上刀山我去，跳火海我走，姓陈的不虚哪个？！”

“啪！”

柚木桌上一声震响。大明暴怒了，拍着桌面，火辣辣地大吼出声：

“别吵了！”

这惊人的一声吼响，竟然立即生效。芸芸吓得退了一步，陈秀也闭了嘴皮，像猛然关掉发条，声音中断了。

屋里突然没了声音，顷刻间雷收雨住，偃旗息鼓，一下子“休战”了。

王玉芬在这场激战中，急得无法。她连连摆手，乱了脚步上前阻止芸芸。亲人间撕下脸面的吵闹，把家中空气弄得乌烟瘴气，闹得她心绞难安，她害怕听她们龃龉斗口，害怕这些丑恶的吵声嚷出去，被宿舍楼上楼下邻居们听见。她不知道为什么这个过去温暖的家，变得这般不亲热。

“不要吵了。”

善良的王玉芬恳求着。在这突然平静下来的片刻中，她说出自己的意见：

“我，把我住的这间小屋腾出来，给芸芸结婚。”

屋里没回音，没有反响。

那三个年轻人一时顿住。芸芸慢慢抬起她漂亮的大眼，瞟了一下那间八平方米小屋的门，眼神并不满意。她仍然想要客厅这间大屋子。

“那样小，站都站不下两个人。”

“还嫌小？”

大明连这八平方米也不愿给。怒气使他的声音又变得冰凉：

“嫌小，就别在家要。”

“哼！蚂蚁儿想吞象，莫要人心不足。”

陈秀还带着火药味。在她看来，那小屋将来是给儿子上学住的。但见母亲已吐出这个意见，大明也没有明确反对，她也只好让步。只是心中不服气：

“有本事，住高楼大厦去。”

“妈把房子给了我，妈住哪里呐？”

芸芸不再理陈秀，提出一个硬理由。她一心一意仍想着：我要这间大的，只要把小过厅再隔开，回复大屋的原样就行。

“妈住哪里，我们会安排。”

大明心里在拨算：芸芸迟早要搬走，重要的是母亲的事大。母亲把小屋让给芸芸，是妈动心了？若她真动心，同意婚事搬走，那八平方米暂时可以给芸芸住。当然，不能让芸芸住得太久。这个长相还带几分幼稚的年轻人，转身面向家中的三个女人，又以“一家之长”的权威态度宣布：

“听我说，芸芸结婚要房子，只有那八平方米的。妈的住处另安排，但得等妈搬出后，才能给芸芸。”

“我，随时都可以搬出来。”

王玉芬想：芸芸已经二十七岁，该结婚了。作为母亲的她，能给小女儿的，也只有这间房子。手心手背都是肉，唯一希望的是他们兄妹、姑嫂、夫妻和睦相处。她浸在苦愁中，慢慢说：

“我搬到厨房的凉台上去住。”

大明一愣。他还是没摸准母亲的心思。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她愿暂时在凉台上住宿可以，可为啥那么好一门亲事，竟这么犹豫不决？大明心中计谋：只要母亲一点头，便可迅速办妥手续，老年人不比年轻人，不需要先来个什么“恋”呀、“爱”呀的，他自己并不老，却对什么谈情说爱早无心思。人，总常把自己的感受比之他人。年轻的王大明，自己内心的感情已越来越单薄、空虚，在他看来，如今的人根本不需要爱情，或什么友爱和精神生活，那些都是空的，毫不管用。只是，他该怎样采取行动？

“哼！……哼！……”

陈秀怒气未息，还想着芸芸扔回的重语难咽下肚，不时从鼻里透出一声“哼！”心里还在咒骂：“想跟我搬经？不看你太嫩，我吐一口口水，也要淹死你……”

陈秀肚里骂着，没完没了。但眼下，大明同意将八平方米小房给芸芸，她也只能无可奈何听之任之了。

一场家庭“战争”，表面收锣息鼓，暂时平静下来。

一滴眼泪挂在王玉芬的眼角。她不愿让子女们看见她哭泣，便起身端起剥好的青豆，独自进厨房去了。现在，只有厨房这块小天地，是属于王玉芬的了。她在厨房的矮凳上，慢慢坐下，只觉凉台门处吹进一股寒风，好冷，好冷！不觉把身子缩成一团，把流着眼泪的脸，埋进两手中。

过了好一阵。王玉芬听见客厅里有人声嘈动。

“妈呢？”

是大女儿芳芳的声音。芳芳在厂幼儿园做保育员。今天是周末，她便代陈秀领回小宝，并把她自己的女儿小芳，一同带回娘家。

孙子、外孙女回来，屋里便是孩子们的天下，顿时孩子们叽叽喳喳的欢笑声，从客厅直传进厨房。

“妈妈！”芳芳找进厨房来看望母亲。

芳芳长得和母亲极像，一双耐看的眼睛，皮肤白，身体结实、匀称，同样是张单纯善良的脸。她笑着，亲切地走到王玉芬身边。母亲正把排骨汤端到火上，站到水池边准备淘洗蔬菜。

大女儿芳芳的到来，给王玉芬带来一丝欣慰，暂时抹平她苦痛得发皱的心。她想对芳芳说什么，动了动嘴唇，却没说出口。

“我来洗菜。”芳芳把洗菜的事抢过手，建议说，“妈妈，你到外面去歇一会儿，厨房的事我来做。”

“不用。你去吧。”

母亲说。她已藏起脸上的苦痛。早已抹去泪痕，还怕芳芳看出来，便转身去拿抹布。这时，只听陈秀在外边指三道四地说：“未必回来就端碗？她回来少，也该她干点活。”芳芳显然也听见了，没有吱声。这时，外孙女小芳在门边问：

“外婆，我妈妈呢？”

“在这里。”芳芳应声说，“乖，跟外婆去外面玩。”

王玉芬想起给孩子们留有几块糕，只好牵着外孙女的小手，走出厨房。

客厅里的气氛已变。孙子大宝在陈秀怀里吃巧克力，糊得满嘴。陈秀忙不迭地骂着笑着，为宝贝儿子抹手擦嘴；芸芸也像忘事的人儿，把电视机打开了，各自啃着一只苹果。母亲把糕端出来，分给孙子辈。在孩子们吃着糕时，大明从屋里拿出一辆亮闪闪的电动火箭，和一辆变形金刚汽车。大明眼看儿子和小芳吃着糕，嘻嘻玩着玩具的淘气样子，他那张年轻的冷峻的脸，此刻有了青春的朝气，有了温度，面色缓和了许多，情绪也似乎恢复正常了。

芳芳领着孩子们的到来，使刚才发生在这客厅里的争吵和纠纷，完全平息下来。

内心深处的隐情

王玉芬病了。

她躺在床上，头沉沉地。昨晚怎么过来的？已记不起来，记得吃晚饭的时候，几个大人小娃吃得很香。她拿着筷子，吃不进，咽不下，一点口味也没有。小一辈在说着话，或照顾着更小的，没有谁特别留意她，都习惯母亲的沉默。王玉芬觉着心里不舒服，轻轻端着自己的饭碗，去到厨房。她什么也不想吃，头痛，两腿酸软，没有劲儿，实在觉得支持不住，便各自走进这八平方米小屋，躺到床上。

王玉芬一直在昏昏沉沉中过了一夜。只依稀记得芳芳带着外

孙女进屋来道别。小女儿芸芸不知是什么时候走的，她准是急着去见她的未婚夫去了。昨夜，王玉芬连房门都没有关，便头重脚轻地躺上床。直到这时，从小屋窗外传来工厂早班的电铃声，她才习惯地睁开眼，但头脑里仍感到沉沉地，于是，又闭上眼睛，再休息一会。

“咯咯咯咯”，王玉芬听见陈秀的高跟鞋响。那紧节奏的鞋声，像一声声钉锤声，敲在她心上。

“咯咯咯咯”，清脆的鞋声，敲进了厨房。

“嗨呀！碗筷还堆在池子里，啥时候啦？一个一个都甩手啦？”

随着陈秀甚为不满的抱怨声，伴着“咯咯咯咯”鞋声，又特别清脆地“敲打”到母亲房门口。陈秀顶着还未梳妆的蓬松脑袋，探身往里一看，见母亲还躺在床上，她一边缩回身子，一边不满地嗔怪道：

“不起来做饭又不早说。”

接着，那打钉的高跟鞋“咯咯咯咯”，又敲回她房里去了。

不到十分钟，客厅里传来争吵。

“你唠叨些什么？”是大明在呵责。

“昨晚上的碗筷都还没洗！”陈秀又像发连珠炮嚷着，“我倒倒了八辈子霉！该侍候你们姐儿妹子？老的躺着不起，小的吃了就走，龟儿又不是饭馆招待所。”

陈秀对这个家很不满意。结婚不久就公开表露嫌这个家寒酸，恨大明空长一副漂亮男人的骨架，手头“金哥哥（戈戈）”太少，酸味得很。与别人会弄钱的丈夫相比，大明简直是个草包。看那些女人耳上、脖子上、手上吊的宝石坠子、链子，手指头上一、二、三、四、五，全部有份，一举手金晃晃、闪亮亮，好气派！好威风！直到陈秀逼得大明跑商弄钱，在她手指头上也带上了三五个金戒子、手链子，牢骚话才吞下许多。今天，只因母

亲昨晚睡得早，没人洗碗，尤其因为母亲的不顺从，芸芸回家闹房子，更惹恼她。

“撞鬼了，就我的命这么歹！”

“你甩在那里嘛，等会妈洗。”大明的音声也很不耐烦。

“她躺在那里，洗个毯！”

陈秀是不到大明大发怒，她是不让嘴的。接着又说三道四地数落：“芸芸在家少吗？更是个扫帚倒了都不扶一下的姑奶奶，……”

王玉芬的心在发疼，像疼痛的伤口再滴进烈酒。陈秀的刁恶，随口唱“隔壁戏”、“指桑骂槐”，她听得太多。她很想恳求陈秀改变态度，很想说：“世上唯有亲情最亲，因为家里只有几个亲人。”但她说不出口，心里像针扎一样。细听着外面有了杯盘声、说话声。她知道他们饿不着。陈秀屋里进口食品储备不少，时时有吃的。

在昏昏沉沉中，她又睡过去了。这一觉，睡得很沉。等她醒来时，屋里安静极了。王玉芬只感觉喉头干燥，热烘烘地，似乎浑身出了一通汗。但觉脑子清爽了许多。屋里好静！不知儿子、媳妇和孙子是什么时候离家的？没人来照应一声，仿佛母亲躺着，便不存在。

心酸与感伤，苦味与凄凉，一时，使王玉芬颓丧至极。她躺着，一动也不想动。

唇干、口渴，真想喝一口水哪！可是，谁能递给她一杯水？床前没有水杯，也没有水瓶。她想：也许现在死了，发霉了，发臭了，腐朽了，也不会有人知道。幸而，她此刻感觉头脑清醒，病痛大好。只觉躺在这八平方米小屋里，像躺在与世隔绝的空箱里。眼看这小小八平方米卧室，这孤寂的“空箱”，再过几天，也得让给小女儿。她将搬到厨房外狭窄的凉台上。那凉台将被木板隔挡起来，刚刚能放下这张单人小床。那样，岂不正像一具棺

材，至少也差不多了。

就在这时，有一个亲切的身影，出现在她活跃的思维中。这身影，最近一再在她的内心深处出现，而且一直不能拂去……

难忘的往事，在她心中起伏，先先后后，她全都清楚记忆起来：

那是五十年代，身为纱妹的小王玉芬，被送入文化学校扫盲，又被工厂送入职工大学纺织专科培养。不幸，她在校患病——一种急性传染病，被医院隔离。除了医生，只有一位年轻的班主任汪洋老师，不惧传染来看望她。那时，王玉芬整天在隔离病床上躺着，忧伤地挂着眼泪，唯一使她感到希望和快意的，便是汪洋老师的到来。他还给她讲课补课，这使年仅十七岁的小纱妹深为感动。她想：也许她将因为这可怕的疾病死去，若是死了，她便无法报答汪洋老师的关怀和深情。汪洋给她带来生的渴望和内心的喜悦，但是，她很自卑。以后，小王玉芬以优异成绩毕业，回到车间担任质量检验员。汪洋也调来纺织厂工程师室。有一次周末，汪洋特地找小王玉芬，邀请她去文化宫游园。可是，内心怯弱的王玉芬，害怕闲话，害怕男女之间的事，在临到文化宫时，竟在害怕和心慌中，不敢前往而失约。那时，她既爱，又不敢爱；既兴奋，又害怕；既紧张，又不敢正视。在一种胆怯软弱的心态中，不敢对人言，不敢求助于车间姊妹，直到汪洋被另一个姑娘追到手。王玉芬只好痛苦地把心中无法向人告知的恋情，深深锁在心底。平日很难开口的王玉芬，心里很苦，也难被人看出。只有和她最亲近的同车间两位好姐姐，看到“小幺妹”比往日更沉闷，认为是她工作太累，平日又不愿与异性来往。这两位大姐开始操心她的个人问题。王玉芬年岁小，长相很漂亮，在工厂是数一数二的美人，要找对象一点不难。谁知提起许多小伙子，她就是不点头，不去见面。两位大姐中的张凤英，是个热心的工会委员，又是结过婚、当了妈的人，与王玉芬最

亲。一夜，她气得把王玉芬拉到无人的墙角，逼供追问：“你是当上技术员眼光高了？你到底要啥条件的？那么多好小伙，都是有模有样，端得上台面的，你就看不上一个？你说，你看上哪一个了？你想要啥样的？说出来，说出来，只要不是在天上，不是在海底，我给你找。”张凤英逼来问去，小幺妹就是不说话。急得凤英直摇她的肩：“幺妹，你就说一句话啊！”王玉芬不开口，只是眼泪直淌。这一下反而吓坏了张凤英。凤英掏不出小幺妹的话，见她直哭，还以为是自己说重了，不再逼她。心想：这王玉芬从小孤苦伶仃，胆子小，面皮薄。干脆不再征求她意见，由自己和李素贞大姐做主，从众多小伙子中，选一个最妥当可靠的。这事实上是张凤英全权作主，选中动力车间工段长王浩。这一次，凤英不问小幺妹同意不同意，她拍着胸口，反复介绍对方，约李素贞大姐一同鼓动。小王玉芬在她们左说右劝，甚至“强行包办”下，被动地被牵着上“轿”与王浩结婚。王浩也真算是个好丈夫、好干部。接连三个孩子出世，也给夫妻俩带来无限欢乐。可惜，那幸福的年月太短暂。王浩因公负伤，严重腰胸骨损伤，一躺五年。王玉芬拖着三个年幼的小孩，做牛做马般，起早贪黑，撑持着这个艰难的家。王浩死后，她没有想要再嫁人，也无心思再婚，以至有些把眼睛落在她身上、想要她的男子，恨她视男人如冰块。更多人却赞颂王玉芬善良、勤劳、忍让和纯贞。退休后，她和人们绝少来往，日日夜夜为儿为女，硬憋苦撑着这个家。

这些年来，她远离人们，对工厂、车间，似乎也感到十分遥远和生疏了。

心，是这般孤独；泪，是这么酸楚。

现在王玉芬心中，十分凄凉和空寂，好像什么都没有了。不，她心里有。正是在这种时候，她会想到他，正是在她感到空寂、荒漠、感伤之时，她深深压在心底的那扇小门，便轻轻地敞



开了，放出那个熟悉的身影，那张友爱的、亲热的脸。他笑着，默默地笑着，表露着深切好感和爱心。王玉芬不禁在心里呼唤着：

“汪洋老师！”

汪洋，现在已是工厂的副总工程师。他已丧偶。曾经有一次，汪洋特地来看望王玉芬，自称是偶然登门。之后，他们又偶然在生活区碰见。有时，他也许有意到市场路边见到她，向王玉芬默默点头含笑，或问上一句话。每当这种偶然，王玉芬总是回避，或者远远见到汪洋老师，她便提前避过身子，向不同方向躲开了。

上星期天，他们偶然在路边碰面了。这次会面，把王玉芬的心给搅乱了。

“小王玉芬！”

汪洋十分喜悦地叫住她，用他标准的北京普通话，而且还用他从前的称呼，直接了当地问：

“我能不能去您家？看望您？”

王玉芬不知自己是在点头还是在摇头。

“我想抽个时间，去看看您。”他又说。

王玉芬默默听着他那熟悉的标准普通话，红着脸，没有说出一个字。她在努力克制内心的紧张，冷冷地伫立在那里。没有人能看出她有什么反常，正像曾经有些想得到王玉芬的男人，曾奉送给她“冰块美女”、“木雕美人”的绰号那般模样，对异性冰冰凉凉。

但是，她那双单纯的眼睛，没有逃过汪洋的目光。这么多年过去了，只有汪洋见到她和旁人的感觉不一样。在王玉芬圆亮的眼内，有着闪动的光芒，活动着语言。汪洋用他那双深邃锐利的目光看到了。只有他，能读出这个善良怯弱女子眼里的语言，只有他，能看到王玉芬内心涌动的文字。王玉芬表面冷静，甚至是

冷漠的，可是，他看到她心深处有热，看到她内心也有激情。他看到了王玉芬心底有着的丰富语言，和她那起伏着未敢表达的心思。

从王玉芬闪闪灼亮的目光里，汪洋比以前更读懂了她，更了解了她。他看得出来，这个依然单纯的女人，对他的旧情不忘。他看到她内心有话，像深藏在海底掀动着的活火山，被海水表面的冷静掩盖。他比年轻时更明白、更清楚。于是，他紧接着说：

“或者，我们约一个地方，好好谈一谈。”

“不。”

王玉芬终于艰难地吐出一个不字。她心里何尝不明白汪洋老师的心意。语言不多的王玉芬心里透亮，她完全明白：眼前这个年过六十的男人，和当年年轻时一样，对她抱着好感和真心的关怀。她确是违心地说“不”。她清楚地知道自家的处境。她的内心极矛盾。软弱的性格支配着她。如今她更有顾虑，她害怕闲言碎语，害怕被人指说，怕恶嘴媳妇难听的怪话，更害怕把一个困难的家，加到汪洋的头上……她内心害怕得太多。王玉芬只希望眼前的生活不要再有波折，只希望维持着眼下的家。汪洋老师并不了解她，并不知道她的家是个什么境况。汪洋老师如果了解她有个累赘的家，了解她是一个不中用、不可取的女人，他会怎么想呢？在王玉芬这一生中，汪洋是她最爱的异性，是她永世忘不了的人。但，这只能是她心深处的秘密，是不可告诉人的。这秘密，只能是属于她一个人的，是她一生唯一深藏珍护的隐私。

默想自己如今是个提着菜篮的退休妇人，与人隔绝，拖着一个不敢告人的苦恼的家，她只感自己比从前更配不上他。

那天，王玉芬一下吐出一个“不”字之后，便提着菜篮，躲开汪洋的眼光，急急离开了他。回到家来，她却不能平静，坐在厨房门边那张孤独的凳子上，什么事也不能做。这怎么行啊！她在心中警告自己：王玉芬，不要再去痴心妄想了。然而，她的心

平静不下来。她的心乱极了。

她下了决心：从此不再想汪洋老师；她下决心不要再见他；她决心不再回忆那飞逝的往事；她决心再把他深深锁在心底，封存起来。

为什么？在这颓丧之际，又想到他，她不能自禁。为什么啊？呵，不要，不能。那条路，是绝对不能走的。

躺在床上的王玉芬，强行压住自己的思绪，决心摆脱那个身影，不去胡思乱想。她挣扎着，顽强地支撑起身子，披上棉袄，觉着被窝外的空气浸寒，不觉缩着脖子。也许她应该再躺一躺。但是王玉芬偏是个懒不惯的，便迅速扣好扣子，寒颤颤、抖巍巍地下床来，理好被子放整齐枕头，才把枕边叠好的围巾——那是一条蓝色但已褪色的羊毛围巾拿出来，严严地围到脖颈上。穿着整齐了，才去盥洗处梳洗。

走进盥洗间，见盆里堆着大堆脏衣服，有孙子的，也有大明和陈秀的，内衣外衣都有。过去，儿女们读书或工作忙，王玉芬总想尽量帮助他们做家务，减轻他们后顾之忧，不想，这竟也成了她必须做的份内事了。

王玉芬把大堆衣服抱到洗衣机前，打开洗衣机盖，才发现洗衣机里也是满满的，是昨天芸芸泡在洗衣机里，留给母亲洗的。王玉芬只好分别用洗衣粉浸泡，准备依次洗涤。幸而这些家务活，占据了王玉芬的整个思想，把她从那些纷乱的思绪中，拉回到现实中来，拉回到家中，使她整个心思又回到这个丢不开、离不了、摆不脱的家。

在洗衣机的搅动声中，王玉芬趁闲歇气，走出来喝水，才见客厅饭桌上，七零八落摆着吃空的盘碟，儿媳孙子留下的糕点残渣，沾着油渍的煎蛋盆，喝空的牛奶杯，还有一个玻璃杯里剩有半杯咖啡，大概是儿子大明喝剩下的。她拿着杯子，觉着倒了可惜，那么贵的东西，便用暖瓶里的开水冲烫了，举到唇边轻轻喝

了两口。她还是第一次品尝雀巢咖啡，觉着有一种糊味，还有一些苦涩，比茶难喝。她已习惯很简朴的生活，难有一点个人消费。她只能自己省吃俭用，家里经济并不富裕啊！

等她把饭桌收拾干净，把残杯剩盘端进厨房，才又见厨房水池里，叠叠重重一大堆，是昨夜晚饭后留下的必须洗涤的碗碗盏盏，无一缺席，全都又留给母亲了。

三个姊妹又重逢了

门铃声响起的时候，王玉芬已经把客厅收拾得干干净净。她觉着体力大增，也许这次病又拖过来了。

门铃声中夹着说话声、敲门声。

王玉芬一听便知道，是原来同车间最亲的两个老姐姐来了。听见张凤英在喊她，王玉芬心里一热。她们已经许久没来了。王玉芬很高兴她二人的到来。张凤英和李素贞是她除家人之外最亲的人。

她开了门。一个体胖一个瘦长的两位妇女，等不及地跨进门来。

“我说是吧，准在家。”

说话的是胖的一位，就是绰号叫“胖嫂子”的张凤英。凤英伸出一个粗指头，指点着王玉芬，证实她说的话说准了。王玉芬就不会串门走户，准在家里。

凤英已许多时日没有来这里。实因太忙，她虽是已过六十的妇人，但胖而不虚，只因当年在骨瘦如柴的姊妹群中，她略多些肉，被称为“胖姐”，解放后都公开叫她“胖嫂子”。如今，她比年轻时壮实许多，不仅体态健壮，行动利索，手勤嘴快，仍然是

个内心燃着暖烘烘、滚烫烫烈火的热心肠人。张凤英曾经是细纱车间先进落纱组组长，又是五十年代第一批入党的纺织女工。如今，虽已满头花白，退休后在工厂生活区担任家属委员会主任，依然处处舍己为人，热心为群众奔波。她整天忙里忙外，比在岗时还忙碌许多。

那位高高瘦瘦的李素贞，看去却干瘪瘦条，至今，她还是个没结婚的老姑娘。年轻时她的脸就瘦而不丰，而且皮肤粗糙，加上她又长得特高条，得了个绰号“晾衣杆”，多次谈对象失败，大都是没被男方看中。李素贞便下决心不谈对象，不嫁人，心甘情愿独身。李素贞工作踏实持重，为人诚实正直，是个扎实苦干型的老女工。在她们三姐妹中，也数李素贞年岁最大。她的外表虽瘦得有些奇特衰老，其实并无任何病痛。退休后，李素贞紧紧跟随凤英，成为家属委员会的积极分子，整天和张凤英形影不离，像张凤英的影子。老姐妹俩总是随上随下，只是她的口齿不如凤英。凤英常常开口便如流水哗哗，李素贞的嘴只偶尔搭上一句半句腔。好像应该说的话，她都让凤英去说，自己多实干少开口，凡事她尽力而为，尽心尽意，为生活区职工家属服务，成为凤英离不开的得力搭档。

她们三姐妹，几乎从少女时代，便相依相靠，紧密团结。那时，王玉芬被人贩卖到工厂时，是一个不满十岁的童工，落纱拿不稳锭子，上不了车床，被派去做清洁工，打扫车间卫生，拾缀丢弃的棉团，每日把厕所冲洗得干干净净。旧时的纱妹，是不许结婚的。不巧，“胖姐”张凤英却是出了嫁的。她是为有一口饭吃，才到纱厂干活，隐瞒结婚事实进厂的。张凤英偏偏又怀了孕，使用布把肚子缠起来，可是，肚子一天天长大，幸而她的外号叫“胖姐”，不全看得出。最后，孩子就生在车间厕所里，藏在一个装纱锭的破筐中，除了纱妹们上厕所，谁都不会进来。小王玉芬每日冲洗干净厕所后，便小心照料胖姐的小儿子。车间姐

妹们十分团结，都全力保护那生下来弱得像只小兔子的婴儿，轮流把饭桌上的米汤、菜汤汤，匀点偷着带回，交给王玉芬，喂养厕所里的小婴儿，还给小崽崽取了个名字叫“所儿”。那所儿竟像很懂事的小精灵，他不哭不闹，吃饱就睡，在厕所破筐里，长到八个月。那时候，纱妹们都不用声音逗他。直到人民解放军进城，接管了这片纺织厂，“所儿”从厕所抱出来，才见到厕所以外的天地。姐妹们高声大笑地对他欢呼、逗笑，并且公开称小王玉芬为“小妈妈”，因为王玉芬是细纱车间最小的妹子，姐妹们更多时候都亲热地呼她“小幺妹”。

张凤英至今不改口，她问王玉芬在家干什么，脸色怎么那么发白，见王玉芬正慢慢地拿着杯子，要倒水泡茶。凤英大手一伸，从王玉芬手上夺过茶杯，利索地用自己右手的三根指头，轻轻提起暖瓶，一边往杯里斟水，一边还说着话。

王玉芬过意不去，迎着身子，想接凤英手中的杯瓶。

“你别动，坐着，你坐着。你是病了？还是咋的？精神那么差劲？”

王玉芬只摇摇头。

凤英动作快速，把茶杯斟满，便顺手递给李素贞大姐一杯。一边继续告诫王玉芬：

“小幺妹，你呀，准是病了。有病你总是拖拖拖，走，上医院去。”

“只是有点累。”

王玉芬应着，顺从地坐到沙发上。她不愿去医院。她真感觉自己已大好，确是挺过来了。看着两位老姐姐，她嘴一动，表示自己无病地一笑。

“凤英还是当年那样得劲儿！”

李素贞端着热茶杯，赞扬凤英。她欣赏张凤英用三根指头提暖瓶的劲儿，三根指头能把暖瓶里的水倒进茶杯去，这是张凤英

多年在车间劳动练就的结实筋骨。她用三根指头落纱的速度，是许多纱妹不及的，不仅落纱又快又好，且接头又准又迅速。至今，凤英的一招一式还十分灵动。李素贞不禁夸她说：

“当年叫她‘胖姐’，真亏！那时她身上没几两肉。如今，你看她身子骨儿比年轻时壮实多了，不说肥胖，起码要多重二十斤。可是你看，她三根指头提起暖水瓶儿的劲头，就使我想起当年她抱着篮球跑去投篮的劲儿，一样来劲！”

李素贞大姐提说起当年的笑话，使三个人都笑了起来。

“哈，别笑话我了！”

张凤英叫起来，高声笑着。王玉芬也抿嘴笑了。想起当年，工厂解放后成立工人篮球队，凤英便是纱厂第一支女子篮球队队长，虽然球艺不佳，但敢横冲直闯，是球队主力。有一次，她双手抱球，飞腿直跑，把球直抱到篮板下，一下扔进篮网里，虽然不给算分，却轰动了全场。凤英明知老大姐逗笑，也抢口凑趣道：

“你笑吧，多笑才好。人活着，就是要蹦蹦跳跳、欢欢笑笑。我希望你们多笑！”

“如今老姐妹中，真数她劲头大，也数她凤英的身体最雄了。”

“不行啦。幺妹，别听她吹我。如今跑一天下来，你没见我回到家，像蔫了的茄子，躺着跟死猪一样，就不想动弹了。家里人都笑我是‘家懒外勤’，家里全靠‘所儿’两口子。对了，‘所儿’还要我代他问候你这个‘小妈妈’好。”

张凤英接连说着、笑着，依然精力充沛，谈锋很健。她说“所儿”如今当了派出所所长，全是当年姐妹们把名字给他取好了。他工作出色没有辜负“小妈妈”和姑姑们。说完“所儿”的事，她便把话锋一转，开始正式说明今天登门的来意：

“幺妹，今天来看你，第一件事要向你报告：有人给老大姐

介绍对象，她六十有五了，一辈子没结婚，孤家寡人一个，现在找个老伴，你看可不可以？我看呀，可以嘛。”

王玉芬抬眼看素贞老大姐的反应。听凤英自己提问又自答，既肯定说可以了，就当然可以。王玉芬便没有开口。

李素贞眉头一皱，未料凤英会提出这个事，她已经表示过不同意，忙接口声明道：

“我这个人，过惯了一个人的日子，不想找麻烦。”

“你现在还动得，再老点咋办？蠢啊蠢，笨呀笨，既然对方不错，条件又好，又不嫌弃你，满口认可，就好嘛！”

“人过四十天过午，到了五十近黄昏。我都六十五大把年纪，还结什么婚？别丢丑了。”

“你倒封建起来了。如今讲究老人婚，社会支持，群众理解，你还怕什么丑？你自己反是个保守的。不丑不丑，亏你老姐姐还在做别人家属工作！”

“别人归别人，我归我。”

“你是打着手电筒只照亮别人，不照自己？”

“凤英，你饶了我。”

“又不是我有贪有图。你是蠢啊，笨啊，就转不了弯。一辈子了，好不容易找到一个好人，别这么又蠢又笨地苦自己。”

两位老大姐争论时，王玉芬一句话也没说。

当听到张凤英开导指责老大姐那番话，王玉芬心里还吓了一跳，疑心她们是不是已知道她的事，有意指责自己的。有时候，王玉芬的小心眼作怪，总疑心别人在指说自己。

她转动圆亮的明珠看看凤英，又看看李素贞，细心观察，发现两位老大姐说的实话，对昨天家中发生的事，全无所知。她们争论的事实，的确的确是发生在老大姐身上，王玉芬心里又觉宽松了许多。只听素贞大姐真真诚诚地表白：

“我喜欢清闲，真是习惯了，习惯一个人过日子。”

“你看你看！”

凤英又动着一个粗指头，争取王玉芬说：

“么妹，你说说。别看她平日和和顺顺，啥事都好说，唯有这件事，九条牛都拉不动。你就劝她两句，也许听哩。”

“这种事，由老大姐自己做主好。”

王玉芬第一次开口介入她们的争议。她见老大姐有些招架不住凤英的“追逼”，突然产生了一种同情和共鸣，不希望老大姐被逼应下了。

“哟？未必我给她包办？”

张凤英自嘲着。她一心一意为老大姐打算，未料么妹对这事并不积极，凤英原以为王玉芬能说两句这桩好事的道理，让老大姐中听，难道王玉芬不希望老大姐晚年有一个“双身家”。现在，几乎是两票对一票，真有点泄气。

“我以为，么妹你劝两句，她会心转意回。我是真希望她有个老伴，安度晚年。说实在的，为她这事跑上跳下，我也操心够了。”

王玉芬点着头。她怎么不知道？凤英对老大姐的婚姻关心至极，从年轻时候直到如今。早些年，凤英也三奔四跑给老大姐找对象，随着年龄增长，找的对象，十个指头也数不过来。每次相亲，无结果。有的说话很不礼貌：“瘦得像根棍，打狗可以。”有的回话说：“长得像山高，和她说话得望着天。”有一次，凤英硬拉着王玉芬，陪同老大姐一道去相亲。她们三姊妹，在文化宫冷饮店，客客气气和对方见面。王玉芬瞧见那男的腿脚有些毛病，走路一歪一斜的，心想：这回总不会过分挑剔老大姐了。她听她们生生疏疏地交谈着，没有插一句嘴，说得最多的当然是张凤英。凤英也希望这次一棒子打准。谁知，那跛脚男人第二天回话说，他看上那个年岁小的——指的是王玉芬，无论如何恳请胖嫂子给介绍那“小的”，至于那个“老的”，实在“粗皮瘦肉”他不

要。气得张凤英当即拉下脸，叫那跛脚男人“拿镜子照一照自己”，别“癞狗想吃天鹅肉”。真不是个好东西！回到宿舍，凤英深觉歉意，千言万语安慰老大姐说：“这种只要女人脸蛋俏的男人，心歹毒，宁可不相识，宁可不嫁人。”这话说到了李素贞心里去了。一串串打击，大大伤害了李素贞的心，女人也是正堂堂的人，女人为啥一定要嫁男人才能生活？想到那些自以为是的男子，把女人当商店的物品挑挑选选；想到那一双双贪求的挑剔目光，或者挤眉弄眼的嘴脸，老大姐便心颤而反感。从此，拒绝一切介绍人。以后，凤英又为她找了几个对象，李素贞坚持不去相亲，气得凤英又是劝又是骂：“你哟，笨蛋，蠢猪，硬是一辈子只摸锭子？能在车间守到死么？”事隔这么多年，人老了，退休了，凤英还想给她找个伴，总认为女人应该有一个归宿。可是李素贞坚持说：“单身家庭有什么不好？一人吃饱，全家不饿。”她就喜欢自由自在单身。唯有这件事，李素贞不肯顺从凤英。现在看来，张凤英知道确实无法扭过老大姐了，只好叹息。

“实在可惜！那个老汉好，是‘所儿’熟知的，妻死两年，为人厚道，勤劳本分。而且人家一说就愿意，还偷偷见过老大姐的，满意地直感谢‘所儿’，说：‘派出所所长还管我们老人婚姻，关怀得太周到了。’唉，这叫我怎么说呢？是没有缘份呵……”张凤英无可奈何地，又是一声叹息：“唉，算了算了，算我白劝白说白操心，你愿过单身生活也好，一个人清闲也好，说到头，你就有个三病两痛，还有我的一家人给你抵挡，孝子孝女都有。”

李素贞接口笑道：“原本是一家。”

“可不？门挨门、墙挨墙。喊一声，音未落，人便到了。”

凤英说着也笑了，伸出那根粗指头，斩钉截铁地说：

“素贞大姐，这事我服你啦，反正我家就是你家。这事不说了，算了算了，反正你这一辈子都苦过来了。”

三个老姐妹都笑起来。

“唉！”凤英又叹了一口气，才把话题转过来：“幺妹，今天来找你还有个主要事由，是想请你帮忙做点工作，这事涉及到你的媳妇陈秀。”

“陈秀咋啦？”王玉芬有些紧张。

“陈秀娘家祖孙三代格斗闹到家属委员会，我们拿着很棘手！陈秀的妈，你的亲家母，把她亲老娘打了。老奶奶气得死去活来，又被陈秀娘们赶出门，弄到‘夹皮沟’的旮旯儿里，叫老人一个人去过单家孤人的日子。”

张凤英说的“夹皮沟”，指的是这纺织厂最边沿的斜坡沟。那沟上有一排老木板房子，是从前纱妹们住的窝棚，工厂用来给探亲家属、或刚结婚未分到房子的工人，调济住宿。陈秀的兄弟最近结婚，工厂临时分给他一间，他嫌“夹皮沟”偏远，条件差，娘母们硬把老奶奶搬进去，把老人原住的房间布置成新房，为此差点把奶奶打下坡坎。老奶奶向家属委员会哭诉，张凤英和李素贞同去调解。陈秀娘却说“这样安排是暂时的，儿子结婚客来了总要有个坐处。谁结婚都有三朋四友来，陈家的房子如何安排，旁人管不着”。她一脸蛮横地冲着张凤英问：“我老娘一人住一间，比那些两三代挤一屋好多了，她一个人还要住多宽？至于钱，我两口子收入有限，每月白给三十元生活费，没有虐待她嘛，房租水电都代她付了，再要加钱，除非请家属委员会反映，请党领导、厂领导、工会领导补助补助。”陈秀娘口中只辩房子和钱，不提一句骨肉亲情。气得张凤英直喊：“她总是生你养你的亲娘！”“亲娘又怎么样？你们愿管，你们管去。”陈秀娘一副不怕事的横样子，反击一口，咬定张凤英说：“你不要抓一颗芝麻当西瓜，拿我陈家一点小事，报私仇！”凤英一下懵了，才想到陈秀娘定然指大明和她小女儿曾相好又吹了的事，她何尝想到这个事上，真是疯狗乱咬哟！现在，凤英和老大姐专门来找王玉

芬，看看她媳妇陈秀，能不能帮助做工作，或者去安慰安慰老奶奶。

王玉芬听着，心中吃惊。立即想起陈家老奶奶的模样来，那是大明结婚时，老奶奶第一次来家：老人长得人高马大，腰粗体壮，不像个七十多岁的劳动妇女，只是皱巴巴的脸上带着苦笑，头发全白了。那天，老奶奶是独自进门来的，好像踏进她不该来到的地方，羞愧难当地对王玉芬说：“我无钱送礼，也没有东西打发他们，连一件见客的衣衫也没有，很是得罪了。”王玉芬并不计较她的穿着，或送什么婚礼。听她这么一说，才注意到老奶奶穿着一件灰不灰蓝不蓝的旧褂子，袖口还打着补钉。老人伸手拉着王玉芬的手，相当有劲地紧拉住，好像几十年才见到的故人，热哄哄地表白说：“孙女子出嫁，我当奶奶的该来走一遭。”老奶奶刚说了这句话，嘴唇颤颤抖抖地一瘪，眼泪便从她皱巴巴的脸上滚落下来。王玉芬慌了神，不知究竟？陈秀娘已从新房蹦出来，横在老母亲面前，不留情面地质问：“你这是干啥？这里是结亲哩，又不是哭丧？叫你不要来偏要来丢人现眼，是来当丧门星唉？”陈秀娘见到老人，竟咬牙切齿地吼叫，怒气满脸。王玉芬一时惊得不知如何是好，急忙把老奶奶护送到一边，把桌上的糖果，连连送到老人手上。只见陈家老奶奶高粗的身子一下子显得那么软弱无力地缩着，她没有还嘴，好像很有点惧怕女儿指责，瘪着嘴，强抑着抽泣，再说不出一句话。以后，王玉芬去过一次陈家，再次见到老人，只觉比第一次相见衰老。老奶奶很想和王玉芬说话，因为坐得远，又被陈秀娘叫进里屋去，没能和王玉芬搭上一句嘴。王玉芬坐在陈家，只觉那儿的空气很不舒服，气氛很不自然。好像四周沉浮着一种粗气、俗气、恶气，并且浓浓充斥在陈家那些新购的五颜六色的家具和套间的角落中。陈秀娘一个劲地吹嘘，说着大话粗话，口中的肮脏语言不落陈秀之后，毫不掩饰地显露一种刁钻和霸道。陈秀的兄弟也相当粗俗无

礼貌，是那种不学无术又无教养的年轻人，十分狂妄无知，目中无人。王玉芬在陈家实在坐不住，便匆匆告辞。从此，她再也没有去过陈家，也不愿和陈家的人打交道。

“陈秀这人如何？”

张凤英试探着问。这是她第一回向王玉芬打听陈秀，长时间以来，她是避免打听有关王玉芬儿媳的事。

“陈秀能不能做一点她娘家的工作？”

“未必。”

李素贞在一旁不抱希望地说。不知她是耳闻还是凭直觉，她对王玉芬家接陈秀这个媳妇，一直表现冷淡，老大姐甚至直截了当说出口：

“总之，我看陈秀也不善。”

王玉芬摇着头，有口难言。她从心里认为要陈秀做她娘家的的工作，仿佛要求太阳从西边出来。陈秀自己就恶性难移。

张凤英瞪着眼看王玉芬，慎重地问：

“幺妹子，你就说句老实话，陈秀和你婆媳间，到底如何？待你可好？”

王玉芬紧张地抬起眼睛，说不出话。这时，门铃响起，正好打断她们的谈话。张凤英迅速跃身去开门。

进门来的是大女儿芳芳。她笑吟吟地招呼两位老长辈，和她们寒暄。她右手里提着一条鲜鱼和蔬菜，直走到母亲面前：

“妈妈，昨晚看你不舒服，脸色不好。今日陈秀他们要回娘家，真担心你会病，抽空回来一趟。你们坐，我去做鱼做饭。”

“只做你妈妈的饭。”

凤英吩咐说。见芳芳已去厨房，才又说：

“幺妹，你的处境你就不说，我也明白几分。你是宰相肚里能撑船，千般苦，万般累，全都能装下，嘴又紧，一辈子把苦藏在心头，一辈子都在忍让。你为这个家，苦了多少年月？日夜守

着这个家，操持劳累，得到欢乐没有？若是不欢不乐，何不打开这扇家门，到外面把愁气吐一吐，到老年大学去开闢开阔。不要把儿孙们宠坏了。俗话说：儿孙自有儿孙福，莫给儿孙做马牛。外面的天地大得很，你把这个家甩下。要不然你到工会服务社去，也比锁在家里快乐。”

“这家，我能丢给谁？”

“这不，你为什么偏把自己捆上？你顾不了儿孙一辈子。当然，我只是想说：我们这辈人活得苦，最苦，最苦！工作、社会、家庭的负担重，压在我们肩头上几十年丢不脱。我们这辈人，是最能吃苦为人的人。你说，是不是，幺妹？我们这辈人，最懂得过日子，最懂得人情，是最明了人与人之间要有爱心、尤其亲人之间要有亲情呵！这是金银财宝都买不到的。我们这一辈过来人，是体会得最深、最深。幺妹，你说是不是哟？”

“……”

王玉芬沉默着，没有回答。她何尝不是这么认识？她何尝不日夜盼望亲情？但是，王玉芬不敢回答，更不敢把昨日家中发生的事吐露一字。她实在害怕被两位老姐姐知道，甚至不愿让刚回家来、正在厨房做饭的大女芳芳知道。听着厨房里响着哗哗水响声，她想：决不能让芳芳知道，芳芳每日操心的事也够多了。

“幺妹，我们当老的，思想也要解放点、想开点，不能太痴心，尽委屈自己。最后让儿辈们骑到老人头上拉屎。你说是不是？唉！话说回来，要我们做到又真不容易。我们都是些痴心老者，只是千万要教导儿孙后辈知好知歹，懂得人与人之间的情与爱。你说，是不是这个道理？”

张凤英说着，抬着粗指头，指着厨房门，口气缓和地表彰说：

“幺妹，我看你这个家，大概就数芳芳最好，芳芳很有几分像你。模样也像你年轻时候一样标致，待人又细心又体贴。”

“芳芳那边，有一个瘫痪了的婆婆。也真苦了她。”

“听说她婆妈，不是她丈夫的亲娘。”

“是后母。也苦了一辈子。”

“这真是：人与人不同，花有几样红。”

正巧，芳芳端着两盘菜出来，放到桌上。

“芳芳，你真是个好女儿，好媳妇，懂得老辈的艰难。人对老对小都要尽心，你说，是不是？人人都要走年老的路，人人都要老，人人都该爱护老者，像你就好，给小一辈做个好榜样。”

“张姨别夸我。”

芳芳微笑着，她请两位长辈留下午餐。

“鱼，马上就烧好了。”

“不啦，我和老大姐还要去找人。再说，我媳妇在家杀鸡，要不然，我会让你妈与老大姐一同上我家去吃鸡。——么妹，愿不愿去？”

凤英见王玉芬摇头，知道她定不会去。便又说道：

“你们母女吃吧。过两天我们再来。”

“我也要走。”芳芳说，“那边家也在等我。”

汪洋竟闯到家来

门上有轻轻的声音。

是用指头谨慎地敲击门的叩门声。那和缓的声音，似乎有些犹豫。在几声轻叩之后，停了一会，接着又轻叩起来。

这细心的叩门声，似乎有些熟悉。它特别提醒了王玉芬：来人为什么不按门铃？会是谁在叩门呢？当然不是大明，不是陈秀，芸芸更不会是。王玉芬小心翼翼地走到门边，开了门。随着

她的手把门拉开，一下出乎她意料之外，像晴空骤然响起一声闷雷，还带着闪电，她呆住了。

一个身着豆沙色羽绒冬服的高个子男人，一张她那么熟悉的、温和的、亲切的笑脸，正是她心中渴望看到的一张脸，活生生地出现在她面前。但她并不曾同意或邀约他来家啊！

“您好！”

是那么熟悉而亲切的北京话。是他，是他来了。汪洋，这个她心目中决心忘记，却又忘记不了的男人，怎么这时候到她家中来？想到那次路口相遇，她说了一个“不”字的。但他说到做到，果然到家来了。

王玉芬有些发呆，而且面红耳赤了。她的一双脚却自然地往后退让，让客人进了屋。

“您好！”

他再一次用他标准的北京话向她问好，并点一点头，像多年前在课堂上讲课时一样。他举动礼貌，吐字好听，口齿十分清楚。也与几日前在路边相见时一样亲切、随和，表情轻松地走进屋来，解释说：

“我到四楼找一个人，顺便先来您家看一看。这个，给您的。”

老工程师举一手里提着的一大网兜广柑，放到清洁的桌面上，不请自坐了。

王玉芬转过身去拿杯子，准备泡茶倒水。现在，这静寂的屋里，只有他们两个人。王玉芬知道，汪洋老师有着充分的时间观察她，观察她的家。她甚至觉着背上的肌肉也紧张了，感觉着汪洋老师那双深邃、敏锐的眼睛，正从她身后放眼注视着。王玉芬不觉心中震颤，有一种心惊胆颤之感，她真不知该如何面对他？

汪洋眼深眉长，印堂宽阔，脸色红润，看去还相当壮实，不

显老态。只是额上那几条明显的皱纹，好似深深的五线谱，比年轻时候增多，而且加深了。过去那一头浓黑的头发，也已花白。当他走进门，便敏锐地看出：王玉芬精神欠佳。他见王玉芬身上着的棉袄罩衫，脖子围着手织蓝色的毛围巾，都是往日见过的旧物，是他熟悉的衣装。如今，着在她身上，还很顺眼。他喜欢看她，像从前一样，每次见到了王玉芬，就像从肮脏繁闹之所一下进入清风绿树、自然幽静之地，令他呼吸清爽，视野清纯。他就牢牢地盯着她看，心想：小王玉芬已年过五十五，额上连皱纹也不显多，竟还保持有她年轻时的纯真无邪，实在难得。过去他把她看作全纱厂最单纯、最朴实、最善良的好姑娘，至今的王玉芬也不因年岁的增长而变得粗俗或苍老，这使他很惊喜。待王玉芬要转身时，汪洋才将目光移开，扫视整个客厅。他发现沙发角落边，有一件带着针线的童装，显然是他进屋前，王玉芬在给孙子钉衣扣。除了这，整个客厅的清洁胜过华丽。汪洋看得出这是经过一双精细的手拾掇的。桌面、墙边、昏昏晃晃，都像被主人冲刷过一般，明亮的玻窗、窗台、连搭沙发的的确良花布，都铺展得伸伸展展，整洁得好像没有人坐过，很令他注目。联想到自己家中，也不缺这些物件，而且还要宽敞，客厅、卧室、书房，却难有几天整洁。自从妻子过世，女儿上学、工作，都是忙进忙出，难有一次归顺的时候。恰恰在这里，在这并不太大的客厅中，呈现在他眼前的，是一种醒目亮眼的清洁气氛，暗示着这里的女主人酷爱整洁、细致和勤劳。

眼前的王玉芬，除了皮肤显得比从前粗糙，体形比少女时代粗壮，并没大变样。但看她颈上那熟悉的已退色的蓝围巾，又使汪洋想起他曾把她比着耐寒、朴素、不浮躁、始终发着暗香的幽兰。如今，王玉芬在他眼里，仍是一朵幽兰。他实实在在仍然很喜欢她。

汪洋的目光停在王玉芬身上，因为王玉芬又转过身去，正在

沏茶。他已经很久没有仔仔细细观看她。此时，老工程师竟觉自己比年轻时堕入初恋更动心、动情，心中觉着比任何时候更喜欢。他已经有许久许久没有产生这种激情。

汪洋，他竟看得忘神了。

王玉芬端着茶杯，被汪洋两眼端详着很不自在，心中紧张，手也有些打颤，差点把茶水滴出来。她赶快把手中的水杯放到他面前，为掩饰自己的紧张和不安，就把眼光移到那些喜笑颜开的黄澄澄的大广柑上。

“那是朋友送的，就便给你送点来。味道好极了。”

汪洋想调和一下气氛。说到后一句话时，简直像在幽默地学着电视广告上的语言，说得很标准。

王玉芬不觉微微一笑。

她终于把目光移到汪洋脸上。年岁显老了的汪洋，白发蓬松，但还是那么乐观、热忱。当年，是她王玉芬一味躲避，不敢和他单独在人前露面。而技术科那位从大学毕业分配来的女技术员，是个性格开朗、又很活跃的上海姑娘。她毫不隐瞒自己感情，完全采取主动逼近，甚至在群众中有意公开自己的恋情。在朝夕相处、公私两便中，不避嫌地对汪洋发起坦率进攻。她端饭、送水、洗衣，还包管了汪洋的工资收入和支付，造成汪洋无法推脱和拒绝的局面。

那年，汪洋出远差。王玉芬许久没有见到他，心里很不安。几个月不曾见他，令王玉芬格外思念，而且心中阵阵发慌。她等待着，焦渴地等待，日夜在盼望他归来。那天，终于听说汪洋回来了。王玉芬也不知哪来一股勇气，把她偷偷为汪洋编织的蓝色羊毛围巾，仔细包扎，还用一束蓝毛线，精心扎成一朵娟秀的蓝色花朵。趁着人们都去吃午饭的时候，她不惹人注意、轻脚轻手来到厂部办公大楼。

这厂部办公大楼离职工生活区和食堂都较远，中午时分格外

安静。王玉芬深知汪洋有在办公室吃饭和休息的习惯，常常是不睡午觉的。她才这么放心大胆地、也是“冒险”地走进厂部办公大楼，走上往技术科去的通道，幸而一路无人碰见。

技术科设在二楼的最里处，门是开着的。显然里面有人。

王玉芬紧张地、刚刚走近门边，便听得有姑娘的笑声传出。王玉芬吓了一跳，胆怯地止步了。也许汪洋老师不在里面？也许来的不是时候？她不敢往里迈步，便小心谨慎地往里偷视，她看见了，她看见了汪洋，正埋头扒饭，那位年轻的女大学生，亲昵地立在他身边，亲亲热热地笑着，把自己饭盒里的肉块，正往汪洋的饭盒里填。那种亲热劲儿，使王玉芬惊了、呆了。她不知如何是好，吓得一下缩回脑袋，幸而没有被屋里人发现。她赶紧转身，像做了小偷般，急急忙忙、躲躲藏藏、惟恐被人看见，奔回宿舍，迅速把那包扎好的羊毛围巾，塞到布包最底层。多年以后，她才把那蓝色围巾拿出，紧紧围到自己脖子上。当时，她心慌意乱地坐在自己床沿边，默默地哭了好久好久。到星期六的傍晚，她加班刚从车间走出来，一眼便见汪洋老师迎面而来，在汪洋还没来得及开口之时，她转身跑开了。那天，在汪洋眼里，王玉芬见到他，好似见到豺狼，她若不逃跑，汪洋便会吞掉她一般。

那位胆大勇为的上海女大学生，取得了爱情的胜利。她和汪洋结婚了。

事后，汪洋总觉对不起王玉芬，心中的话没向王玉芬谈清，内心深处总觉欠一笔债、欠一笔情，总觉是自己把一颗珍贵的夜明珠抛掉了，而惦念不忘。每每想到王玉芬，他便无法使自己平静。直到两年以后，王玉芬结婚之夜，汪洋也认识工段长王浩，便提着礼品去祝贺。他刚刚踏进拥挤的新房，不料新娘王玉芬一见到他，突然脸色变白，随着两行眼泪便急促地滚落下来。大家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新娘竟在新婚之夜的众多宾客前，伤伤心心

地哭起来。只有汪洋心中明白，他不敢停留，带着一颗负疚受伤的心，悄悄离开了。

生活，便是这么阴差阳错。仿佛宇宙有一个作怪的精灵，一个能操纵人世的恶鬼在捉弄和考验人，总是让人们不能按照自己愿望那样生活，为什么啊？为什么生活总是安排着坎坷曲折，让不能迈过坎坷的人，受着生活的煎熬和折磨。

时光一晃几十年，已经是白发日渐浓密的高级工程师汪洋，仍深怀旧情，一心惦记着小王玉芬。

要说过去那段往事，那难忘的岁月，那纯洁的思想，那深切的情意，是深深藏在他俩心中的。

现在，恰恰在这个时候，在他和她有意或无意几次在市场街口相遇，使两人的心都或多或少迸发出相同的火花，都有些不能自控之时，今天，汪洋竟然闯来她的家，使王玉芬内心极为激动和不安，从汪洋老师进屋后，她一直没吐一个字，没有开口说一句话。

汪洋看出王玉芬的窘态。他想使空气缓和，便说：

“是这样，我在路上碰见张凤英和李素贞两位大姐，她们说刚到您这儿来，您一个人在家生病，我反正饭后散步，也有事找人，也想来看看您。您生什么病？去看医生没有？”

“已好了。”

王玉芬开了口。她的确没有什么不舒服，完全无病痛感了。只是，她看着汪洋的目光那么专注地望着自己，她的脸又红了。她已是退休之人，却还没有失去从前的怯弱和羞涩。在这个有爱的人面前，总觉得心里慌乱。

汪洋从进门那一刹那，也看到她的震惊，也看出他的到来，既是王玉芬希望又是王玉芬不愿的。他在研究她心中的忐忑，他看到她眼里隐藏着忧伤，比前些日子更显得内心沉重。他希望能帮助她，能把她拉回到过去平静喜悦的年月，帮助她扫掉孤

单和烦愁。汪洋为使王玉芬不难堪，又把目光挪开，再说话时，尽量不去看她，以免使她觉得自己看见了她尴尬的神态。其实，汪洋在此时此刻的处境中，也有些窘迫感。觉着心里有千言万语，不知从哪一句开口更好，连月来，他都在考虑这次特殊的会见。因为时间不凑巧，因为工作拖住，因为王玉芬没有明确同意，直到今天，他才决心闯进门来。他已是很成熟的老人，他明白，眼前这个看去很一般的退休妇女，是他从年轻时代便爱着的女人。这女人和其他妇女不同，在他眼里，这女人仍单纯得像一块金子，是埋在尘土里的夜明珠。只是她太软弱，顾虑太多。他必须要更耐心地、积极主动说服她，他必须把他不慎抛掉的这颗珍珠找回来。虽然，障碍存在，但他相信只要两情相悦，心心相印，便可以跨越一切鸿沟。

“我们都老了。我的头发，像洒了盐。”

他笑着，努力缓和气氛，像对多年不见的老朋友，热忱地讲叙自己：

“我已经离休，又接受了返聘。”

是的。王玉芬在心里早已计算出他已过六十五岁，但一直还坚持在工作岗位上，依然勤奋地工作着。王玉芬细细听他说话，同意地点一点头。她有些动情地看着汪洋头上的白发，心里掀起阵阵波澜。只听汪洋又在介绍自家说：

“我的女儿也有一个儿子，已经五岁，很调皮。”

王玉芬又点一点头。她知道汪洋婚后家庭生活是幸福的。那位女大学生把全部爱献给了他。不幸的是，在那场史无前例的浩劫中，汪洋被审查、关押、隔离。他的妻子在难产中，与婴儿相继去世，给他留下一个大女儿，汪洋再也没有结婚。他的女儿现在在纺织研究所工作，女婿也是个科研人员。汪洋的家，是美好的。

“现在，女儿常回家和我生活在一起，女婿攻读博士研究生

在国外。他人品不错，事业心强。您的孩子呢？”

“都工作了。”

王玉芬回答，正像当年回答汪洋老师提出的教学问题一样，如实回答。但她突然觉着自己的回答不正确。因为，儿子大明已丢了正式工作，她撒了谎。她认为大明是无业的“串串客”，东一榔头西一棒子，怎么能算正式工作？她一下又红了脸，心中不安，好像刚才说的话，欺骗了老师，只希望能得到他的谅解。

王玉芬抬起恳求的目光，看到汪洋对她毫无责备之意。他那温柔的目光在对她说，他在等待她说下去。他在用眼睛鼓励她，那是一双多么熟悉而亲切的眼睛啊！在那双深邃明亮的眼里，有着丰富的知识才华，包含着智慧、笃厚和爱心，表达着对王玉芬的一片坦诚，这些全都一览无余地表露在她面前。王玉芬啊，她觉着自己和从前大不一样了，现实中的问题比从前更困难复杂。虽然，她心中很感激他，她心中很爱很爱他，她想向他说，想说呵，却开不了口；她想告诉他，却又不能。她甚至害怕他说出什么，害怕他把话深谈下去。

见王玉芬为难不语的样子，汪洋真心疼。他谨慎地，口气尽量缓和地，又问她：

“孙子，是不是已进幼儿园了？”

王玉芬嘴角动了一动，点点头。

“您看来身体还结实。”他努力找话说。

王玉芬又是点点头。

“我的身体很好。老人的健康很重要。”他说，禁止不住又端详着王玉芬，察看她的反应，捉摸她的思想。小王玉芬，当初，如果你能勇敢一些，如果当初他更主动，更大胆去索取，如果不是被一个热情、执著、且带几分武断的女子所强爱，也许不会是今天的局面。这便是他常常自责的。尤其在他草草结婚后，再见到王玉芬时，小王玉芬总是逃避着，没有一句反问，没有一句责

难，但是，他从她眼里，看到她默默承受感情的创伤和痛苦。这是他给她的痛苦，是他给了她伤害。王玉芬新婚之夜见到他的悲痛，至今使他内心震动。

人生，真是难以预料呵！几十年瞬间过去，细想起来，往往因一个不慎念头，往往错拐了一个弯，也会改变一个人的生活道路。现在，在他看来，应该说条件已具备，汪洋很想追回失去的王玉芬。正是这个意念，让他心灵再次升起美好的期待。

谁说老年人不能再恋爱？谁说老年人再没有爱情的激情？汪洋想高声说，像他在课堂上讲述那些准确的数学题一样，他想大声地宣讲，充分证实：老年人经历了各种生活折磨，经历了人生不同的坎坷，更懂得感情的需要，更明白他所需要的是什么样的伴侣。他依然喜欢眼前这个女人，仍然觉着王玉芬很适合自己。这么多年过去了，他仍然渴望得到的是王玉芬。汪洋决定：把自己的思想、见解、意念和爱，全向她吐出。他要努力说服王玉芬，帮助她解除顾虑和困难。虽然作了思想准备，但汪洋不是个莽撞的人，他理解王玉芬不是一个轻轻几句话，便可以草率行事的女人。眼前这并不热情也不主动的王玉芬，还是那么软弱有余，勇气不足，自谦自卑，这提醒他还得耐心。他从王玉芬的神态中，已探看出她内心是爱着的，这便是最最重要的了。

“您，好像心里不愉快？”他挚诚地问。

“呵！”王玉芬心里一跳，忙道：“没有。”

“是不是您该午睡，我打搅您了？”

“不。我不午睡，汪老师。”

“是不是家里有什么焦心事？”

“没有。”

“您想跟我谈一点什么吗？”

王玉芬张开的嘴，赶紧一闭。她差点又吐出“没有”二字。她心里很苦，她心里很激动。她明知压在心底有许多许多的话，

她心里有着比口里更多更多的语言，但当她启动嘴唇要说的时
候，却又像倒空水的壶嘴，欲吐出口的话，又没有了。看到汪洋
老师的眼光又在审视自己，王玉芬的脸涨得通红，好像汪洋的目
光已看透她心中的难处，她的眼珠一转，差点滚落下泪来，于是
她低下头，没有出声。

屋里一阵沉默。

汪洋也缄默地没有开口。在这沉默中，他感到问题也许不简
单。在王玉芬不出声的语言里，他明白了这没有声音的思想，包
含着语言不能表达的许多内容。她有难处，有着不会一次便下决
心向他坦露的烦恼。如今他们有着两个家庭，有着子女和孙辈，
也许还有什么困难，比他预想的还要多。

“这样吧，”汪洋打破沉默，摊开他的手，好似他们要说的
话，都在刚才的沉默、在无声的思想交流中，互相理解了。他非
常委婉而亲善地说：“过两天，我再来看您，好不好？”

王玉芬抬起头，心里又是一阵激动，泪水直往外流。眼泪已
不受王玉芬控制，顺着她的脸颊滚落下来，她忙站起身来，背过
身子去，发出使她失去镇静自若的窘迫声调，断续着：

“我还要，还要……”

汪洋听不清她说“还要”后面的意思，只觉以后的字音是哭
泣声。他看她背着的身子在颤动，在迅速用手抹去眼泪。这声
“还要”，使汪洋体会了，王玉芬确有许多难言之苦，他轻轻叹息
一声道：

“您有什么难处，都对我讲吧。您怎么还这么软弱？我们都
是进入晚年的人了，更要珍惜属于我们的时间，为什么要有顾虑
束缚？为什么还要让我们的感情受苦？为什么我们不能大胆选择
自己的生活？”

他一下开口说得那么坦率、那么大胆、那么毫无顾忌。王玉
芬第一次听到他这么直接提说感情的话，她心跳加剧，不敢回过

身来。

“今天，您先休息吧。”

王玉芬感觉他已站起来，说这话好似在告别。她突然害怕他走了，忙回过身来。汪洋已经站立起来，缓步走到她面前，看着王玉芬脸上还挂着眼泪，他很想伸手为她抹掉，但他止住了。他不愿太逼迫她，不愿为难她，便又很亲善地调侃说：

“我们早就该见见面，要说的话很多。我想，过两天，我再
来，好不好？”

王玉芬嘴唇一动，但又没有吐出话声，只顺从地轻轻一点头。

“那么，您先休息，养养身体。有病，一定要去看医生。我走了。”

老工程师嘱咐着，走到门前，停下足步。他又转过身来，再次告别，说：

“啊！我先走了。小王玉芬！”

他走了。

“小王玉芬”几个标准北京话的字音还一直清脆地留在这静下来的屋子里。王玉芬木呆地立在那里。“小王玉芬”，这是他多年前对她的称呼，是他专用的。只有他对她用这个亲切的呼唤。他怎么就走了呢？他走得太急，他走得太快。他来得也太突然呵！王玉芬立在那里，一动不动，不知所措。

她好像不明白，他怎么一下又走了？一种怅然若失的感情，从她心里蓦然升起。王玉芬惶然了。

他是来过吗？他是从那门里进来的吗？她回身看他坐过的沙发，想到他坐在那儿，他的眼神，他的笑容，他的声音，他最后说出的激烈语言，一种难有的喜悦和激情，压倒了她怯弱的心境。她歪着脖子凝视着那张空空无人的沙发，也许他根本没有来过？像曾经许多次相见后一样，王玉芬在一种怀疑的心绪中，又

涌起一种担心和愁虑，也许他不来更好，也许是自己突然做了一个梦，刚才只不过是自己的幻觉，是一时的幻想。难道她心中不能忘记的汪洋老师，果真走进了这间屋子么？

然而，在她的视野里，就在她面前，那一网兜黄澄澄、活鲜鲜的大广柑，还喜笑颜开地摆在那里。

第二章

到农村“财神爷”的家

王大明疾步走着，有些心急意乱。

他顺着工厂大路直走出纺织厂区，再往前行不远，便走上了一座石栏杆大桥。

这座宽阔的混凝土大桥，横跨在滔滔河水之上。它建筑在共和国成立初期，虽不如今日许多现代化大桥的设计精美，用材比较粗糙，但看去仍十分厚重，雄伟，壮观。平稳的桥面两头，紧联两岸宽阔的公路，中间可以无阻地通行来去大小车辆，靠石栏杆的两边，便是人们往来的步行道，王大明便走在其中。

十二孔大桥，在这两岸工业区中，越来越显示出十分重要的地位。尤其当前城乡经济活跃，往来车辆剧增，货车、卡车、长途汽车、小公共车、“的士”，一辆接一辆，更衬托着它的繁忙和兴旺，在大桥两头的河岸边，已形成规模不小的商贸市场。要是在往日，王大明一定要在两头市场遛一圈，特别要去他曾受雇卖西装、摆摊设点的雇主处，如今老板已改摊点为“店”，开起了“现代时装行”。那店便是大明常要去了解一点行情和商业信息的地方。

今日，大明全无停步之意。他穿过桥南热闹的市场，直奔大桥向桥北大市。这北市没有桥南热闹，不多的摊点，延续到公路两旁已是稀稀落落，上公路不远，便进入农村郊区了。

大明原是想乘“出租”的，他只要有钱，便操派头。只因近日袋里空空，事事不如意，也无心去操“的士”。只好以步代车，走到三岔道口去搭“公共”。

十分钟后，大公共汽车将他载到离大桥较远的远郊区。在一座化肥厂的招呼站前，他下了车。

大明离开公路，踏上田间机耕道。只见不远处，有着更为茂密的丛丛绿竹，团团掩隐着一幢富实的新式小楼。

这小楼不中不洋，古板的石砌围墙上端部分，全是用拳头大的圆石，镶嵌组成精美图案，颇具民间风味。这厚实的、精巧的圆石花纹围墙，牢牢实实地将小楼包围。从墙头之上，可以看到小楼上房，有一排现代新式的铝合金钢窗，镶有蓝色玻璃，精工雕花的木刻楼栏，和厚墙中的雕花大门相衬。这木门两侧，是两根整石圆柱，柱上刻有绕柱飞腾的蛟龙，都出自农家工匠之手，两条龙龙首高昂，龙尾下摆，形态生动，栩栩如生。就在这环龙绕柱的石门坊上，横刻有两个斗大的字“龙居”。

王大明已立在这“龙居”的门前，仰望小楼，富气夺目，像一个浓妆美女，得意洋洋地从石墙之上露出半张脸来，令大明好生羡慕。

“陈大伯——”

大明放开喉咙大喊出声。他本想喊陈大爷，最近他改了口，把“爷”字改呼为“伯”。随着这声呼喊，他举手拍打那厚重的木门。

应着他喊声，首先是门内的恶狗猛然狂吠起来，而且听得出是两条恶狗在向门外的人跳蹦、示威，极令人生畏。接着，大明听见了人的脚步声，雕花木门上的一方小窗开了，露出两只闪闪

的眼珠，随着“卡卡”一声，大门打开了。

“啊哦！滚开！啊——嘘——”

几声低粗的男声吆吼着。只见主人腿前，两条跃动的庞然大物，闪着恶光，呲着恶牙，还在向大明跃来。终于在主人的吆吼声中，跃到一边去，但仍在耀武扬威地打着“虎”声。

“啊唉，是你小子，这么早就来了？”

主人像吆吼狗一般，向大明吼着，颇欢迎这年轻人的到来，接着扭头对那威力减弱的一双雄狗呵斥：

“爬开，不认识喽？！”

“都十点了。”

大明见对方睡眼惺松，披着件新式羊皮大衣，缩着脖子，畏着室外冷风，好似刚刚起床。他带几分讨好地说：

“未必，你老还在困觉？”

大明卑躬地跨进了大门，全不像在家中的雄模样，此时他怯生生地瞄着两匹豺狼似的恶犬，缩着步子，惟恐它们突然扑上来。

“这狗好雄，好凶！”

“不凶，怎么行？走走走，有我，不怕，——啊哦，爬开，不听话喽！”

那双凶狠的恶狗，终于低下头，摇着尾巴，绕到主人身后。主人陈金龙，拍着年轻人的肩，显示着一种得意，护着大明往里走，边走边说：

“我这个家，不养两条看家狗，咋办？这两条狗，是从西藏弄来的，豺狼都要惧它几分，是我的保镖哩。”

陈金龙长得腰肥体壮，除了他脸上黑黑的皮肉，已有些往下吊，五官长像还算俊。他实际年龄已过六十一，看去还很精壮。这陈金龙一向很称道自己有一双好眉毛，那浓浓的黑眉甚雄，尤其是印堂上有一块似痣的小黑点，他便自称这是面相学家讲的

“二龙抢宝”。陈金龙的名字，原不是他的本名，“金龙”二字，是在他希望像披金的彩龙腾飞云霄，而给自己取的名字。他颇为欣喜地领着大明，绕过嵌花垒石、有着十数盆草木盆景围绕的鱼池，四周种有花草的精致小院，步入楼下的正中厅堂。

宽大的客厅里，拥挤着真皮沙发、红木嵌镶有闪亮贝花的新家具、一张新式饭桌，宽大的茶几上，摆有五彩花瓶、工艺精品，屋角一台遥控“画王”彩电。壁柜上还堆有高级音响、时髦用品等，虽然富有豪华，却显得十分杂乱和拥挤。有些东西堆挤在那儿，不知放了多少时日，已积着灰尘，主人未必去动一动。

“好雄的狼狗！”

大明又斜眼瞄着那两条往屋里探头的、还在呲牙咧嘴的狗。

“我这里上上下下，里里外外，来两个小偷，随便摸一把，也值钱哩。”

陈金龙看出大明畏惧和贪婪的目光，他笑得很得意。他喜欢能在人之上，喜欢别人向自己低头，希望别人仰着眼光敬重自己。他想给这年轻人喝一杯水，尽管只是一杯饮料，他也以一种得意的口气，显山露水地问：

“喝点什么玩意儿？啊？亨氏？健力宝？柠檬茶还是可维可？”

“不喝。”大明客气地说。

“来来来，喝杯浓咖啡，提提神，暖暖口，如何？”

说着，陈金龙已随手拿起一罐雀巢咖啡，三两下，冲了一满杯，递到大明面前，神情老大地指着：

“糖在你面前，想吃甜，自己放。我记得你喝咖啡的。”

大明坐下来，自己往杯里放了糖，便捧着热烫的咖啡，喝了两口，觉着一股热流下肚，好似驱散了从屋外带来的寒气，加以这屋里燃着红外线暖炉，身子顿觉暖烘烘的。此时，大明的心已安定了许多，只是在心中盘算着，怎么开口？他先恭维说：

“大伯，这暖炉真好，只是有点占地方。你老咋不安个空调。”

“有，在里屋。这屋敞着，用这个玩意好！”

大明有些塞口，看对方只想听到他说话，便又恭维道：

“大伯，你老好大的家屋！”

“家大是好，就是缺一个人呢。”

陈金龙脱下羊皮大衣，穿着一件真丝薄羽绒袄，倚坐在宽大的沙发上，脸上的笑容已收起来，也不主动开口，好像全神贯注，只等王大明说出那话来。

这时，有一声被控制的女子的咳嗽声，从客厅旁边的侧屋里传出来。

大明奇异地瞟着那挂着花帘子的房门。

“么姑！”

陈金龙竟然毫无顾虑地向那房门一喊，说：

“你还没收拾好哟？出来！去把厨房里准备好的酒菜，端出来。那个李老三，我叫他今天中午前赶回来，到现刻还没见影子。”

被咒骂的李老三，是陈金龙的长年帮工，是专为陈金龙使嘴跑腿的一个农民。如今农村经济发展，有不少农民富裕了，但也还有一些贫困户，为多挣钱外出打工，或在本乡给富人家帮长工、打短工已是常见事。

这时，门帘掀开了。从那屋里钻出一个年轻女子，油头粉面，一嘴血红，冲着陈金龙抿嘴一笑，露出深深酒窝。接着，用一双勾人的目光，直射向年轻客人。那女子很年轻，却带几分老辣，既不像干部，也不像学生；既不像工人，也不像农民。大明暗想：这“么姑”，不知是陈老汉的什么人？这么年轻，又这么妖妖娆娆，使他好生疑心。

“快去嘛！啊哦！”

陈金龙向那年轻女子喊道，好像又在吆吼他的狗。

那女子转身出厅门，去厨房了。

年轻女子的出现，使陈金龙不得不多说几句，他用目光指着那女子，解释说：

“是一个亲戚的妹仔。”

“你老不是没有亲人，三亲六戚都没啦？”

“认的亲。嘿！”

陈金龙呵责地叫着，狡黠地歪着嘴，数落道：

“嘿嘿，你娃娃竟然查起我的祖宗三代来了？”

“不是，不是。”大明赶快声明，“我看她从内屋出来，好生奇怪。上次来没见过她。”

“认的侄女子。临时在我这里住几天，帮我照料一下屋。”

老汉有点不耐烦，好像这是理所当然的，语气中有些责怪大明多管闲事。但是，他还是在解释道：

“你知道那李老三，憨头憨脑，太不灵动。他只顾了跑外头，就顾不了屋里。我又不愿这屋里头多雇外人。那么娃娃仔，是临时雇来的，给我洗洗弄弄，今天就要走。”

大明觉着老汉也说得有理。他对陈金龙不了解，对这老汉的根底，也摸不透。只是想求靠这位财神爷。前些时候，他靠着陈金龙的关照，才意外赚了几笔钱。涉商极浅的王大明，巴望攀附这棵“摇钱树”，希望陈金龙能再助他一把力。

在商家的神秘圈子里

认识陈金龙是几月前，大明参加一个个体老板的宴请会上。

那是一个个体老板为一岁儿子举办庆贺“周岁”的生日宴会，

专门包下一家宾馆的豪华舞厅和餐厅。那天四方来贺喜的宾客有一百多人，大都是些大小业主和有经济关系的买卖人。

在乐队喜庆欢快的奏乐中，老板和年轻夫人出现，怀抱着雍容华贵的周岁“寿星”，面向热烈鼓掌的客人。大家像迎接“皇太子”一般，欢声之炽烈，仪式之隆重，大明从未见过。当轮到贺喜人上前赠送“红包”时，有奉上五百、八百的，是小数。大明怎敢和人攀比，他只摸出了一张百元票，寒碜地送到孩子面前。自感四周射来的是鄙薄的目光，自觉矮人一大节，他心里发毛，想冒火，却不敢发声；想使性子，又不敢出气。明知别人瞧不上他，又不愿退出这场面。大明顿感自己满面通红，羞愧难当。

就在这时，在他送喜钱只有零星掌声之后，厅里突然鼓震锣鸣，骤然响起欢呼掌声，像几滴小雨之后，狂风暴雨突然来临一般。欢声中，只见一个腰粗体壮的老汉，神雄气足地走向主人夫妇。

“喊声爷爷呢！”

那老汉便是陈金龙。他倚老卖老地逗着孩子，随手从怀里摸出大叠现钞，大显富豪地甩出了五十张一百元的钞票。出手之阔，令大明咋舌。伍千元！能在大明兜里该多好！当时，大明连做小本生意进货的本钱都没有。他雄心勃勃地很想加入生意人的行业，就是想钱，就是渴望能有大把大把的钱，也能够随手大来大去。王大明一心想挤进商家行业中，他真愿下跪在财神爷面前，他心中很明白金钱的威力：有钱，家中才阔绰；有钱，手里才气派；有钱，才能拥有前呼后拥的崇拜者；有钱，才能得到高级生活享受。在这种思想支配下，当眼看人家拥有财富时，就使他心中失去平衡。

带大明去参加宴会的“小老大”张超，就是王大明过去的雇主、“现代时装行”的小老板，指点王大明可以投靠陈金龙，陈

已是腰缠万贯、坐地使法的“暴发户”，一些小业主资金短缺，常向他私人借贷，或者直接从他门市或公司批发，再二道转手卖出，也省了自己去长途奔跑。“若陈大爷点头，你小子便有了路。”

大明一听，立即求张超引荐。张超也想显显自己能耐，趁陈金龙身边人少时，他便上前恭维问好，介绍身后的王大明，还说大明渴望求见陈大爷的好话。陈金龙“嘿嘿”一笑，想求他的人太多，但他一眼见大明颇生好感，他看出王大明初踏商门，涉事浅，和那些赚钱心急的年轻人一样，想找门路，谈何容易！但他看大明相貌出众，本分不诈，和客厅里一些油头油脑的“耍”手、“商油子”们大不一样，还有高中文化，有些看中他。当时，陈金龙很想找两个顺手贴心的人，正要物色这种想钱、还不会作手弄足、读了点书的“文化人”，以便自己易掌握又能为自己办些事。当然，他还得谨慎察视、考验。他不冷不热地询问他们几句后，竟当场答应，可以让大明和小老大张超临时代他跑一趟贵州，买卖不大，但别人是不能轻易弄到手的“美”差。他只借出资本，让大明和张超自雇卡车贩运卖出，最后分盈利的百分之三十，并以现金还本，还要以张超的固定资产作保，条件也算苛刻的，但就这么作，还惹得身旁围听的一些人羡慕不已。真是天助人愿，那一趟买卖下来，张超拿了大头，大明白手分得五千元。这是后话。

当时喜出望外的王大明，心想没白来这喜庆宴上，立即和张超紧贴在陈金龙周围。酒宴之后，客人大都散去，有人来请陈大爷去楼上“休息”，陈金龙一挥手，居然又邀大明二人同去。张超和大明都未料到有这种厚赐。这当然是陈大爷看得上他们两个小子。也许是想叫那王大明在跟前，试试适应自己。他指示两个年轻人：

“走走走，都走，去坐坐去。”

大明受宠若惊，与张超一同紧跟陈金龙踏进电梯，来到二十三楼。

这里有主人包下的两间客房，他们被引进后面一间。

男主人兴致勃勃地迎上前来：

“陈大爷，就缺你了。”

陈金龙目光一扫，只见屋里已有三五位“老板”，一张麻将牌桌，摆在明晃晃的灯光之下。

“修长城么？我早就洗手了。”

“闲下无事，特请你老帮我陪陪客。”

“陈大爷，凑凑趣。”

“你老晚上回去干啥子？就在这里玩通宵。”

“财神爷不易请，来，陈大爷，坐啊！”

男主人招呼着另外几位，又邀着张超，随便指着一旁的水果点心：

“各位请自便，我就不奉陪了。”

主人说着，双手作揖，自告退了。

陈金龙与另三位老板，都已围着牌桌坐定。在和牌声中，不知是谁关了壁灯，客房顿时昏暗下来。只有牌桌之上的罩灯，还十分明亮，像舞台上的追光灯，把牌桌照得分外光明。大明这才注意到，四周光线很昏暗，因为明亮的落地玻璃窗，已被厚厚的金丝绒窗帘掩严，室内空气又因空调温度适度，十分舒适。

他突然觉着屋里少了人，又觉得屋里多了人。也许在他打量客房的时候，屋里的人起了变化，别的人走了，不知从什么地方，又进来了四位女郎。四位姑娘各自站到四位“赌爷”身后，端水送茶，或依坐身边，表露对麻将很懂行地“参谋”。

女郎的加入，使赌爷们的精神振作起来。

“哟哟，妹子！来了这张牌，我要大发，对不对？”陈金龙问身边年轻女子，好像她真是“参谋”。

“那还用说，财神爷都护着你。”那娇嫩的女子，把剥好的一瓣橘瓣，填到陈大爷口里，恭维说：“陈大爷，你是发了还要发的。”

陈金龙嚼着橘瓣，环视着桌面上的明牌，一狠心，把手中捏着的一块“发”字牌，“啪！”的一声打出去。

“嘻！看你们那个要‘发财’！”

“碰。满贯！”

对家呼一声，把面前的牌推倒了。他哈哈大笑地指着其他三位女郎，下死令般说：

“脱！”

“他妈你好手气，来个开门红。”

“脱呵！”

对家一面收钱，一边用眼监视那三个女人。三个女子都乖乖地脱下外面一层罩衣。

四个牌客都大笑。

那赢家带着获胜的喜悦，眼里透出淫态，狂放地说：“乖乖，手儿放轻点，别一下就脱光了。”

大明惊奇万分。他身旁的小老大张超，却无所谓地陪笑着。张超虽不敢参加这种场面，但懂得这赌法。四位打麻将的男士身后的四位“三陪女”，又被称为“花蝴蝶”，专为四个斗牌的男士助战，外搭陪侍，每人每夜的身价为五百元。谁要和了牌，另三位男士的陪女，必脱掉一件衣服，赢家身后的女子可以加一件。这些“花蝴蝶”，在上牌桌前都尽可能多穿上几件薄衣衫，但在赢来输去中，最后都被脱得精光。

“你没有见过吧？”

张超有些得意地问大明，好像大明应当感谢他，没有他张超，你王大明能深入看到女人脱衣服的镜头么？大明红着脸，新奇地想再看下去。张超此时却碰碰他的手背，用大指头反指着房

门：

“走。我们在这里多余了。”

大明才发现除了那牌桌上呼七唤八戏闹的四男四女，只剩下他和张超两个多余的人。有两个女子还不时转头察看他们，好像很奇怪，又好像在说：那边两个小伙儿好不懂规矩。于是，大明立即站起来，紧跟张超身后，打开紧闭的房门，两人悄悄溜出来了。

想到那牌桌上，竟也是成百上千的票子扔来抛去。大明心里很不是滋味，好生羡慕和忌恨：他们为什么那么有钱？全是些暴发大户么？看那个对家手上，戴着一只金质劳力士手表，据说价值好几万块。这些杂种，一个个准是坑人害人，惟利是图的，不知他们是怎么“砍”人、“宰”人的，有了钱，便这么花天酒地，为所欲为地想着花样玩弄女人。

当夜，大明随张超去楼下，商议着如何再见陈金龙，如何办手续找车运货事宜，便又一同去舞厅找一位大户借车。那人却不在舞池中，几经搜索，才看见那位老兄和女舞伴，在靠边的列车椅上，对坐喝饮料。他们刚要向他走去，张超突然抬手止住大明前行，两人远远停在一边。大明看那“大户”推开杯瓶，正将一只火柴盒倒空，好像漫不经心地又装进去几根，闭上盒抽，又将火柴小盒摇一摇，随手扔到那女子面前。那女郎嫣然一笑，伸手拿起火柴盒，推开，数一数里面的火柴棍，举指头又装进去几根，轻轻推到男人手边。那男子拿起火柴盒，随使用眼数点里面的火柴棍，裂嘴一笑，一只手将火柴盒塞进西装兜里去，另一只手的二指头，向那女郎勾了一勾，便站起身来，向大门走去了。那女子也慢慢站起身，随后走了出去。

大明好生疑惑，这无声的“扔火柴盒”把戏，又是啥花招？他斜眼看着小老大。

“成交了。”张超神秘地低声说，“我们这时候不能去搅他。”

等他们走出舞厅时，那一男一女已经“打的”走远了。后来大明才弄懂了：在盒里装一根火柴棍，代表一张百元券，十根便是一千元，双方可以加码减码，可扔来扔去，直到一方收起小盒，不再加減，便是同意对方开价，双方成交。这种男女买卖交易，也是大明过去闻所未闻的。

大明既无心招惹这些“花蝴蝶”，或“野鸡”“野鸭”，也不敢涉足那些赌台。他拼命想挤进这些生意人的圈子里，只是急望找到生财门道，想学到他们的捞钱本领。他想巴结“大户”，也只是看上了他们腰包中大张大张钞票，羡慕和忌妒他们拥有大量归自己支配的现钞。他像一条饥饿的狗，只好跟着有肉食的人团团转，才能得到几块吃剩的骨头。

陈老汉开始对他很随便，后来冷多热少，逐渐又疏远陌生了。大明摸不准，也觉陈老汉不易巴结，财粗气大，为人不那么妥帖，他有些厌恶他，又还有几分畏惧他。

两个月前，陈金龙突然邀请大明单独作客，特请他去“龙居”，表示关系亲密，真把大明当成自家子弟般开导，希望大明在商界闯有成就。还亲热地向大明交心，浅谈自己。酒过三巡之后，陈金龙指名道姓地开口，希望大明能懂得他一个单身老汉的苦处，他看上一个名叫“王玉芬”的女人，竟然不知那妇女是大明的亲生寡母。当时，大明大吃一惊，一时回不了神，半晌才说这事得问问母亲。那次大明离开“龙居”后，回避多时，他觉陈金龙不那么可靠，但又不敢得罪。他没料到陈老汉竟会想娶他的寡母！他从心里不愿意，既不敢说不，也不愿说是，也不敢来见陈金龙。然而，一离开陈金龙，王大明就断了“生意”路，没有本钱奔不出头。那位和他曾合伙贩运的张超，也和别人跑沿海去了。几天前，陈金龙带信叫王大明今日来家。大明知道不好回话，自己又很想求救于“财神爷”，便和陈秀商议，决定向母亲摊牌。陈秀竭力促成，说老汉单身一个“钱窝窝”，这么好一桩

亲事，是给王家飞来横财，何况儿孙是响当当的遗产继承人，“老人婚”又不“失格”，大明也就动了心，便双双向王玉芬发动攻势，认为母亲会顺从。未料，王玉芬不肯点头，这急坏了王大明。今天，他只有硬着头皮来“龙居”，不知该怎样向陈老汉回话。但他又必须厚着脸皮求陈金龙，手头没有来路，他怎么做生意？他拿什么钱养老婆娃娃？

现在，在陈金龙屋里又钻出一个什么“幺姑”，想到陈老汉和牌桌上大款玩“花蝴蝶”的情境，王大明心里真像吞下了几只苍蝇，横置着一块石头。眼下，他该如何应付？问题真是既棘手又辣神经。

这时，那“幺姑”从厨房端来酒菜，进进出出，迅速摆满一桌。

待他们坐定，“幺姑”才拿起一瓶精装“五粮液”，打开瓶盖，把两位男人面前的酒杯，斟得满满的，然后站到一边。

“站在那里干啥？”陈金龙吩咐，“有事进城，还不快走。”

“不要我伺候了么？”“幺姑”磨磨蹭蹭地。

“叫你走你就走。”陈老汉奇怪那女子磨蹭着，未必看上王大明了，“瞎，走嘛！”

那“幺姑”只好扭扭腰身，才告退说：“那我到城里去啦，我走了哟！”

“去嘛去嘛，半天走不出去。快走快走，我们还有事。”

陈老汉不耐烦地一挥手，“幺姑”好奇地又瞟了大明一眼，才乖乖巧巧地跨出屋门去。小院里的两只大雄狗，熟识地向她直摇大尾巴，讨好地嗅着鼻子，直把那女子送到大门口。

“来来来，有酒不喝三分罪。”陈金龙说。这屋里总算无外人了。

王大明不大会喝酒，也不想喝酒。他只需要这老汉帮助他解决燃眉之急，一心希望老汉能慷慨借给他一点厚实本钱，或能像

从前给他指一道“熟门”生财。目前他还处在“人生”“门不熟”、想赚大钱手头又拮据的情况下，才焦渴地想靠陈金龙，靠这个令他内心反感的“财神爷”之力。只见陈金龙已喝空他的酒杯，将那价值高昂的“五粮液”酒瓶拿起，把空杯斟得满满的，举到大明杯前：

“怎么啦，来来来，喝，喝呀！”

年轻人这才端起杯子，艰难地盘算怎么开口好？

“天这么冷，来来，喝点暖身子，我最看得上的酒，就是‘五粮液’。”

陈金龙好似专门叫大明来喝酒的，他握杯品了一大口，提起筷子指点大盘中的香酥肘子，命令说：

“吃，吃！”

“我，想向大伯借点钱。”大明嗫嚅地终于开口，心里虚得“怦怦”地跳。

“啊？”

陈老汉打了一个顿，没想到大明先提出借钱。他睁眼察看这年轻人，嘴角往下一压，不冷不热地道：

“钱，好说好看，对你，我还有不优待的么？”

大明没有说话，把提起的筷子又放下，有食欲也吃不进口。他心急而专注地听老汉怎么回答。

“我把钱都甩出去了。你知道，货不好弄，什么都在提价，公司库存空了。”

陈金龙好似反过来向大明叫苦。其实，他目前经营生意多不自己出面，大都将本金借出，短期以百分之二十三计息，长期年息则百分之三十，按时付息，或一次收回本利，好歹他都进钱。而且他也不会轻易将钱扔给人：

“说真格的，我轻易不借钱给人，钱出去了，我只收点小利。出了事，本都回不来，还让人说我‘放高利贷’。其实呢，有些

‘大户’，才是私人放‘黑钱’，一个月要收对半利息，这样干太昧良心了。不过，话说回来，有了资金，生意大赚了，本钱翻几番，这点利息也不算啥。你说你说，你想要多少数？”

大明心里不是味儿，觉得陈老汉的声音变得生疏了，和自己的距离一下拉远了，全不像刚才进门时那热乎劲，好像双方在正经谈交易。大明心中的算盘珠子急促地拨来拨去，若是借五万，一月该多少利息？若生意做“砸”了，他拿什么钱来付息还本？他也知借钱容易还钱难。但是，这些日子来，他一个子儿也没进，已经进退为难。

“陈大伯。”

大明的声音自己听起来都有点变调，他只能讨好陈老汉了。

“我手里没了本钱。你老一定要拉我一把，借个三万、两万，或者给我指点一趟有进有出的门路。”

大明早已解除武装，以求情的目光，可怜巴巴地望着陈老汉。他不敢开口提多，想试着说了个活动数字。他说话说得有些舌钝口吃，心里毛焦火辣。这个平日也有一点傲气的大明，还从来没有这么低三下四地求人，顿时，他只觉着面皮发烫，在心中暗暗骂自己：凭什么要弯头勾腰求靠这老汉？

大明的眼睛都快出火了，他使起性子来，也是毛躁的。幸而陈老汉的目光落在酒杯上。大明心里明白，这不比在自己家里，可以随便发毛。他在人家屋檐下，哪能不低头？见陈老汉不说话，只好又低声低气地求告：

“陈大伯，你对我的好处，我一辈子不会忘。你老拔一根汗毛，比我腰粗。我已经半个月没生意跑。你老随便给我指个门道，我就有活路了。”

“笑话笑话。”

陈金龙应付了一声，依然不正面回答王大明。停顿之下，他端起酒杯：

“来来，先喝酒呵！”

大明只好端起酒杯，勉强喝了一口。酒液冷冷地经过喉咙，使他不觉打起隔来，更显得十分狼狈。他又偷偷抬眼看陈老汉，只见陈金龙正端着酒杯，往嘴里倒了一大口，然后，舐了舐嘴唇，气色好转了一些。老汉带着惋惜的口气，伸出一个指头，指着王大明：

“上个星期，有一笔生意，可惜你就一直没有来。见不到你，我就只好用给别人了。我要不约你，你娃娃今天还不来呢。”

“我是该早些天来。”大明颇有悔意，可惜丢了一趟买卖。

“咋不来呢？”

“我，我妈病了。”

“呵，啥病？”

“已经好了。”大明找到借口，“要不，我早几天就来了。”

“病无关紧要就好。”

陈金龙审视大明，看他说这话的真假。不过，他很高兴王大明主动提到他的母亲，他举瓶将两人酒杯添满，一点头说：

“这样嘛，你和我还有什么不好说的事？你有困难我咋会袖手旁观呢？这样：我一分利息也不要你的，借你这么多，怎么样？”

陈老汉推出粗糙的右手掌，摇摆着伸直的五个指头。大明失口吐出：

“五千？”

“五万。”

陈金龙神色傲然地仰了仰脖子，收回右手，抓起筷子，便挟了一片火腿肠进口，咬嚼着瞅着大明。

大明脸色一开，重复他的话：“五万？”

“如何？”陈老汉嘴角往两边一拉，再张口道：“你看，我把你的事当自家事办，我对你如何？像我这‘龙居’，不是随便什

么人能进出的。找我有事嘛，都到公司去，店里也有我的办公室，要不约在茶馆饭馆。我这家里是不请外人来的。我，是把你当作自己人，很看重你，还想重用一下你。我这个人，不求人办事的。我托咐你的事，想想看，你也该尽心尽力。”

“大伯，我会尽心尽力的。”

陈金龙闭着嘴，眯着眼瞅定大明，慢声问道：

“那么，上回我托你的事呢？”

“大伯，”大明心里紧张，不觉道，“你不认识我妈，又没见过——”

“见过见过，见过。”

陈金龙打断大明的话，一叠连声叫着“见过”。他说得那么肯定，那么顺口，仿佛责怪大明居然不知道他和他妈早是熟人一般。

大明心中很纳闷。

陈金龙相中了王玉芬

三个月前的一天。

陈金龙躲开熟悉的生意人，独自踱过十二孔桥，进入桥南市场一家临街的餐厅。平日除交易应筹的酒宴之外，他常自个儿选他喜爱的酒家出入。生意上，他早已不再亲自奔波，几个门市都交出去了。有时，他也去沿海跑一跑，为贩批量货，看货样、签合同。但一般他少出面，只出谋使法，坐地收利。偶尔，他也去“金龙”建材门市转一圈。具体经营承包给别人，自己便清闲许多，吃饭大都在饭馆里，饭后常去茶馆消遣看街。他在纺织厂集中的桥南，几次见到王玉芬，也只是偶然注意到这个妇女。起初

他并不在意，只觉得这提着菜篮并不年轻的女人，有点温雅舒气，脸面十分眼熟，有些吸引他注目。显然，这妇女和那些乱嚷乱挤、行动粗糙的悍妇、龌龊街娘、多嘴多舌的守家女人不一样。当时，他还不知道她就是王大明的母亲，也还没有想到这档子事。

这天，陈金龙独自踱过大桥来到南市，很想清清静静吃一顿饭，喝两盅酒。他走进这临街面的餐馆，选了一个如意的座位，靠着街角，既可以看街上热闹，又可随意盘算心事。

服务员按他点的菜，端来了一盘干煸黄鳝、一盘蒜苔肉丝、一份小菜加鲜汤。他便一人自斟自饮，就眼观赏往来人众，看那些妇女职工、下班“纱妹”，提篮携袋，熙熙攘攘。他有专挑看妇女的习惯，对那些卖鲜货、卖玻璃丝袜、兜售穿穿带带的小贩和农民则不屑一顾。

突然，他被旁边一声吼叫惊动，只见一个衣衫褴褛、须发如雪的老头儿，被桌前的女服务员大声吼住。老头显然是饿坏了，不顾服务员喊叫阻止，伸手抓起那餐桌盘中客人剩下的菜，用他五根指头往嘴里拼命填塞。年轻女服务员又是惊叫一声，随着她的叫喊，闪电般赶来一个中年男子，两手像钳子钳住了老头双肩，弄到店门边使劲推出去：

“滚啊，滚出去，你安心要砸我的牌子！”

那老人被推出店堂，打了一个趔趄，一下跌倒在店门前。

“好呀，你躺下想要耍死狗赖皮？！”

“我，我已三天没吃饭了。”

老人一双肮脏的眼睛，可怜巴巴地乞求着。他挣扎着，一时起不来。那店老板拍了拍手，便转身进店，忙他的生意去了。

“我，饿、饿了……！”

眼泪从老人一双屎糊的红眼中，沿着又脏又黑的脸颊滚下来。老头的模样有些特别，尤其那双屎糊的红眼，引起了陈金龙

注意，好熟悉呀！他猛然一怔，不觉探身再辨认，果然，老头正是他家乡的熟人，是在远隔数县，陈金龙出生的家乡——陈家弯的同乡老辈。在陈家弯论起辈分来，老者是他的“表爷”，陈金龙跟村里人都呼唤他“陈么爷”。那陈么爷怎么会跑到了几百里以外来乞饭讨口？怪事。陈金龙欲上前，却又止住不肯认乡亲。自从他离开那陈家弯边远小镇，就再没想要回他土生土长之地去。那块他曾经忍受过艰苦、羞耻、屈辱、难堪的地方，他曾被“勒令”不准再踏那块乡土的地方，他是不愿回去的，他也不愿回忆起他那难堪的场面。那时，陈么爷也曾在村民中，舞着棍子赶他出村，这使他更不愿陈么爷把他认出来，幸而那老者视力很差，陈金龙便准备起身离去了。

但，这时又出现一个场面，把陈金龙的注意力一下抓住：只见一个很舒气的妇女，不避脏臭，蹲下身子，一下把自家篮里的两块白米发糕，送到老人手上。那好心妇女便是王玉芬。陈金龙是后来才知道她叫王玉芬的。

那陈么爷感激涕零地接住白米发糕，便急急往嘴里填，吃得急了，咽得脖子发梗。

“慢……”

王玉芬惟恐老人梗住了，又举手给他捶背，使阻梗食物咽下去。

有人问道：“老汉，你家在哪里？”

“老汉，你这么大岁数出来讨饭，没儿女么？”

老人顾着嘴里、手上，顾不了说话。他真饿极了，等两块白米糕下肚，才口齿不清地回答。王玉芬已起身，还担心老人没吃饱，又摸出自己买菜的几块钱，递到老汉手里，接着就转身走开了。

其实，陈金龙比谁都了解老汉的底细。这陈么爷家中三个儿子、三个媳妇，都对老爷子不好。陈金龙离家乡前，陈么爷还是

个身强体壮的汉子，给镇上人担水、挑柴、抬轿、推货，无论什么重力气活，都难不到他。他人勤手快，很得群众称赞。他的三个儿子在幼小时，陈金龙都见过，陈么爷自己勒紧肚皮，都要填饱他三个儿子的肚子。如今，三个儿子成人，娶了媳妇，都有了家，有了孙子辈。见一天天衰老的老爹，只能白吃，不能做事了，便你推我搡，三家都不愿负担老爹，有意刁难不养，不给饭吃，逼得陈么爷弃家流落……

这时，陈么爷还坐在街沿上。陈金龙见王玉芬已提着菜篮离去，他并不想听陈么爷诉说什么。在他的生活里，他只为自己活着，他已失去太多同情心，他不想为这个陈么爷费心费神，管他娘的什么同乡、亲戚、长辈，好比毫不相干的路人，陈金龙拔身而起，头也不回地往王玉芬消失的方向迈起步子。不知为什么，他很愿再看看那个衣着普通，但很干净，身段得体，面孔熟悉的妇人。怪事！那妇人的模样、举动很惹他注目。陈金龙一贯爱看好看的女人，像饮酒品茶一样，常在市场街上，用他锋利的目光寻找、品评那些神态各异的女子。他接触过的女人，大都花枝招展，如花似朵，他明知她们的本性，眼睛珠子转溜的是他的钱，手儿摸索的是扒他的腰包，却难有一分同情和善心。陈金龙自知自己也没有多少善心，但是今天，他竟很欣赏王玉芬的善行，那巍峨的陈么爷，竟触动她的同情心。从来没有一个女人引起他内心这般好感，这女人有点面善，竟有些牵动他，简直有点拉住他的神思。他想，这女人不年轻了，也并不特别，不过有一副软心肠，如今实在难有善待人的好心肠的人。在他的生活圈子里，“整人”、“害人”的人多的是，女人也难有几个好的。对年岁偏大的妇女，过去他从不留心 and 注意，但不知为什么，这个女人使他很有点牵肠挂肚。陈金龙疾步走出来，没有见到王玉芬的影子，只好信步跨进临街的茶馆。茶馆里多是退休职工和闲人，正好在议论眼前发生的事。有几个半生不熟的老汉，招呼陈金龙坐

定。陈金龙还保存有和三教九流的人都可以坐拢的习性，他无论在什么人跟前，都可以用不同嘴脸拉扯几句。他为自己事和谁都坐得到一块来。陈金龙原本就是在下层社会生活的旋涡中滚爬出来的。在茶馆闲拉话中，很快，他便从一些熟知厂况情况的人口中，不仅知道了王玉芬的姓名、家庭，使他格外惊喜的是：她是个寡妇，而且竟然就是王大明的亲娘。嘻，难怪！见到她的面相，亮眼，好熟哩。

陈金龙没有上过一天学。但他能识几个字，抹两横，是他在“打烂仗”的艰难年月里，磨弄出来的。陈金龙也深知自己无“文墨”的短处，他能混到今天，可真不容易啊！

就陈金龙个人来说，他的经历很不一般。

他出生在离此几百里外，靠近山区边沿的一座小镇，原名陈家场。因为紧连小镇的一弯山乡农民，几乎家家姓陈。那小镇被称为“陈家场”已许多年了。它靠山傍水，有公路，有河流，水陆交通方便，气候宜人，是属于边远内地的重镇，古朴平静。但到抗日战争时期，陆续从外省逃难来的不少“下江人”、客商、财主，使小镇陈家弯开始变得热闹起来，成为南来北往、过客云集、工农商品贸易集散地。

小镇只有一条长长的“大街”和十来条横穿巷子、被农民称为“火巷子”的石板道。窄窄巷道两边，都是店铺、作坊，逐渐又出现新的钱庄、货栈、茶楼、酒肆，还有半公开和不公开的私家“窑子”、烟馆。总之，大城市里的吃喝嫖赌、五花八门、行行色色，都在这小镇出现了。若逢三、六、九赶场日，八方商客、小贩和农民，把那长街和火巷子，挤得水泄不通，从早晨直到深夜，相连的大小旅店、酒市楼上楼下，灯火通明。这时，还神出鬼没地有从外地来的洋货“洋”妓，本地的土货“土”妓，也时隐时现。真是无奇不有。

小镇虽然热闹繁杂了，但四周农民却依然缺衣短食，苦不堪

言。

陈金龙就出生在陈家弯的一户非常贫寒的农家。出生不到两个月，父亲给镇上商店抬货进山，摔下河坎，不幸惨死。他年轻的亲娘，艰难地拖着他兄弟俩，过着难挨的饥饿日子。他的哥哥在两岁时，患小儿麻痹和痴呆，年轻的亲娘被迫把仅有的三分薄地押了出去，也没能治好儿子的病。家中已经一无所有。望着眼前只有一缸清水和两个饥饿的娃娃，年轻的亲娘只好厚着面皮，到镇上饭馆、旅店厨房去要点残汤剩菜。

在陈金龙稍稍知晓世事时，夜间，常常看到从镇上来的男人，宿在母亲的床上。每到这个时候，他便被他娘抱到篾竹隔栏的厨房里，在黄土墙角用稻草堆的睡处，和痴呆的小哥哥挤睡在一起。

有一天，年已五岁的陈金龙，听见他娘在大声说话，他偷偷地爬起身来，到那稀牙漏缝的篾巴隔栏间偷窥。他吓坏了，他看见他娘正和一个男人争吵，那个大胡子男人在打他的亲娘。他急得大喊大叫地窜出去，用小拳头使劲捶打，营救亲娘。那男人猛地转过身来，一巴掌把他扇倒在地，还狠狠踢了他一脚，咒骂着匆匆走了。

在惊吓和恐怖中，他听见他娘在哀哭。

“娘，他欺侮你，他打你？”小陈金龙坐在泥地上哭喊着，恨自己没有大力气。

他听得娘的哭声，撕心裂肺。

他看见他娘哭得变形的脸。那张脸不哭的时候是多好看啊！娘伸出颤抖的双手，把他抱起来，紧紧抱在怀里，强压住自己的哭声，但那满面哀伤的泪水，如狂风中的倾盆大雨。娘的嘴唇颤抖着，喃喃地哀诉说：

“他不给钱。娘，没钱还账；娘，要养活你们啦！……”

那惨痛哀恸的声音，至今还响在他耳边。以后，每当有男人

进家来，他便主动躲进篾竹隔栏的厨房角去，一声不吭，心里十分惊慌。他就学着痴呆的小哥哥，紧抱着身子，睡在墙角边，还闭上眼睛。再大一些，他便干脆逃出屋去，跑到小镇的夜市、旅店去逛荡，直到天明才回家。以后，他白天也少回家了。那小镇养活了他，他给人跑腿、劈柴、洗锅、涮碗、背米，混吃喝。得点小钱，便积攒起来，欢天喜地地跑回家，交到他娘手里。

那时，他连名字都没有，人们喊他“陈二娃”、“二狗子”，甚至戏弄地呼他“狗杂种”、“婊子儿”。他有一种无名的仇恨和耻辱感，他知道人们在嘲弄他，没有人怜悯他，同情他，甚至很难有人给他一张好脸看。但他又必须混在他们中，为旅店做临时杂役，东奔西跑，干着最脏最苦的活，甚至为放荡妓女拉客。在这陈家场小镇，他逐渐熟悉了场镇所有大小角落，大凡小事、商人、财主、嫖客、地痞、小偷，三教九流都能知两分。他逐渐在这包罗万象的小世界里混大了，耳濡目染，潜移默化。小小年纪便懂得欺诈，而且心中牢牢竖起一个信念：弱肉强食。在他生长的旧世界，到处是明坎暗沟，总是猫吃老鼠，鹰叼小鸡，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虾。他决心要混出个出头日子，也想威风威风。他含恨忍辱，学会能伸能缩，随机应变，受人鄙薄也要硬着头皮去巴结人，灵活地对付各式老爷和娘们。他也学会狠毒，开始要弄弱小妇女，尤其在他娘和哥哥相继病逝后。随着他的身躯和年龄增长，小小年纪的他便也对女人有种特殊需求，也学着嫖客行为不轨，淫话满嘴，还厚颜无耻地唱着调儿说：“不管生桃儿，熟桃儿，能咬一只，也要品个味儿。就是官府乡丁，也管不了这些鸡巴事儿。”他能干，长相好，又狡诈，竟然还有女人主动塞钱给他。这样，他除了“婊子儿”之类的“雅”号外，有人还给他添了个男妓之称“小玩家”。但随着新中国诞生，陈家弯获得解放，旧社会一些牛鬼蛇神都一时销声匿迹了。土改时，年轻的陈二娃有些惧怕心，便回到那间破漏的茅屋。这时，他才给自己

正式取了个响当当的名字：陈金龙。人民政府也分给他一份土地，但他不耐烦在土地上耕耘，旧时代已造就他的痞子性。他放弃了土地又跑到镇上去“跑堂”，半乡半农，投机取巧和私下搞女人，弄得名声很臭，乡里批评、镇上拘留都无济于事。有一次，他竟然和同宗一位比他大十几岁的“婶娘”苟合，当场被捉奸拿双。这激怒了陈家弯众多乡亲同族，乡民们沿袭旧时的惩治办法：将陈二娃双手反绑，游乡示众。族人将他在光天化日之下羞辱，农民簇拥在他身后，挥着竹片、棍藤驱赶，人攒人拥地撵他出场口。

人们呼着，怒叫着，笑着，和声声咒骂着：

“伤天害理，遭雷打！”

“改不了吃腥的‘叫春猫’！”

“看你还敢不敢回村来！”

……

陈金龙在鞭打中浑身是伤，他无法躲避，抱头鼠窜，恨不能一下子从陈家场飞出去。从此，他再不敢回到他出生丢丑的家乡去。

幸而陈金龙还有一个远方的姑妈，姑妈夫妇摆摊卖凉粉，穷但没有儿女，陈金龙好歹到姑妈家落了脚，也帮助卖粉推磨。不久，他又四处“跑滩”，三五月不见人影，偶尔回来歇脚。他脑子灵动，比从前更会钻营，又善躲风避雨，极能钻新时代的空子。八十年代改革开放，他又比谁都会钻“政策”。当多数农民还未看清势头，拿不稳主意，墨守陈规，裹足不前之时，他已经从一支农民施工队的管理员，成为统帅施工队的包工头。当别人从游移中才觉醒时，他又钻空子走巧路，将施工队转给别人承包，自己另钻门路，在城里办起“金龙”建筑材料供应公司。烟酒、电器、家具，只要有大利可图的，他都去钻营，跑广州，飞深圳，转眼大叠大叠钞票落入他口袋里。他比以前更诡诈，在他

落脚的姑妈家的熟地方，表现出大方懂理，一直不露大富。不久姑爷死了，姑妈紧随之去，陈金龙成了这三间茅草土屋的继承人。于是，他根据心中多日安排，开始大把花钱，在旧屋基上建家，很快筑起一栋不中不洋的“龙居”。对这个不与本乡人多交往的陈金龙，这里的基层干部也只知道他胆大敢为，冒风险“发”了。虽风闻他在闯荡中有玩女人的积习，但无犯法凭证，也无人起诉告罪，谁又愿去管这些抬不上桌面的肮脏事呢？

陈金龙建起“龙居”后，生活相对稳定，手里拥有钞票，凡是用钱能买到的东西，他都可以花钱买到，可算应有尽有。但渐渐他感到不足，在当今世上，钱可以买到一切，他就没能买到一个实心的老婆。他十分清楚，和他上床的女人，是把他看成一块肥肉、“钱篓子”，无论团脸扁鼻的、长腿细腰的、娇嫩或年岁已过的，只要他开口，都会甘心情愿嫁给他，好比他在花花绿绿的商店里，只要付钱，便可随意买到他需要的商品。可那是些什么样的女人？她们毫不掩饰直呼他“金哥哥”、“金大爷”，一双双眼睛盯着他的钞票，而且全是些不干不净的。这也是他最不满意和无可奈何的。多少年来，他在扒鸡偷猫的荒乱生活中，就没看上一个能安家的女人。过去，他也不想结亲，只想过自由自在随心所欲的生活，不愿有任何管束。但是，如今陈金龙真有些乏味了。年岁大了，他真想要一个规规矩矩的当家女人，货真价实的一房妻室，一个贴心尽心、知寒知暖、知疼知情的好心老婆。他要女人太容易了，但要娶一个女人成家，却慎之又慎。王玉芬，是他偶然瞄上的规矩女人，尤其见她对肮脏的陈么爷能那么温顺、善良。有朝一日，自己病倒了，能有这么一个顺心贴己的女人就好了。他相信自己的眼力，王玉芬虽然不比他见过的漂亮女人年轻，但她心纯就不会盘他钱财。她身体不差，长像舒气，品貌脾味正是他想要的，这就很牵动他的心。他相信他相中的这个女人合适。

现在，这个女人的儿子就坐在他面前。陈金龙带着迷迷蒙蒙的眼睛盯住王大明的脸，他真从这年轻人的脸上，幻化出王玉芬的脸蛋来。直把王大明看得肌肉紧张，内心不安。

大明细听着陈老汉讲叙。未料这老汉把“见过”他母亲的情节，说得真有点动情。也许陈秀说得对，这门亲事有点缘分，并不吃亏，说不准真是一桩天作之合的大好事。陈金龙讲叙自己相中王玉芬，说的全是实话。只是在向大明介绍自己的过去时，有许多经历和为人是有选择的。他将那些不该说出口的往事，全压在舌头下，只选择有利自己的说。他很想得到大明的母亲。他也明白，那王玉芬是个有点文化的技术员，也许像天上的一颗星星，不那么轻易摘到，但他自恃他手中的钞票，他的手段和狡黠，他相信能掌握和制服这年轻人。

“大伯，”王大明坦白说，“只是我妈不知道这事。”

“那当然，当然，这就要你做工作嘛！”

陈金龙很高兴把大明引上他母亲的话题：

“来来，喝！说真格的，我最看得起她。我这个人也讲实际，她规规矩矩，体体面面，舒舒气气。”

大明听着，没有说话。

“你妈守寡这么多年，苦累自己，为抚育你们，支撑一个家难哩，她也该享点人生之福。”

陈金龙放下酒杯，也没有动筷子，显得很诚恳，也十分有诚意地说道：

“我这个家，就需要一个像你妈妈那样的女主人，我需要一个正经女人，一个贤德稳妥的妇女，一个脾气好、能持家的好女人。”

说着，陈金龙笼络地又伸过头去，说：“小伙子，我会对你妈妈好，也不会亏待你们。”

“是。”

大明口里应着。心里真希望如陈老汉所表白、所许诺的那样。如果真像陈老汉嘴里这么甜蜜蜜的，对母亲来说，且不是天上掉下来的美事？他又动了心。也许应了陈秀的话：有了这“财神爷”老汉，他何愁没有本钱奔波生意。于是，他小心地，不知不觉地又改口喊了一声：

“伯伯，只是我妈有些封建脑瓜。”

“有点封建脑瓜好！”陈金龙对此颇赞赏，“思想太开化的女人好不好！说真格的，围着我转的女人少么？我一个也看不上。我还是想要个本分的，不要那些花里胡哨的。”

“这事还得由我慢慢说服我妈。”

“当然当然，当然喽！”

陈金龙喜得举起满杯，一饮而尽。

陈金龙已经喝了不少。起床后又是空肚畅饮，头有些发热了，脸也热烘烘地。他听大明应了，好像事已在握，兴奋得有点不能控制自己，话便多起来：

“讨女人，就是要她有点‘封建’才好，那些开化得可以当众脱裤子的妞儿，那些不干不净的‘花蝴蝶’、‘三陪女’咋能为人妻嘛！噫，我这人活一大把年纪，最看重最看重的是女人的品德。我讨婆娘要讲品貌，要性情好，懂礼懂规矩。别人给我作媒的还少么？要说给我介绍的女人，先先后后，排起队，有几个连。噫，我一个都瞧不进眼。那是些什么货色？一个二个，在你身边假意亲热，啐……不行不行。我，我啊，嘿嘿，就是看上你的亲娘，王玉芬。”

陈金龙一抬手，兴奋地把面前一杯酒碰翻了。

“伯伯，你喝多了！”

“没事。”陈金龙的巴掌举起来，一手抹掉桌上打翻的酒，另一只手一下伸到大明面前，一下一下敲着桌面，提醒年轻人，“只要你小子向着我，有你的好处。”

“伯伯，我会尽全力，我保证。”

“好好好，痛快，来，再干一杯。”

“我不能多喝。”

“酒，是可以喝的。女人嘛，那就要看情况喽。随着商业市场发展，女人市场里也是水深哩，玩‘三陪女’也好，去‘点杀美女’也好，要头脑清醒！搞不好呀，搞不好落在人家绕的圈圈里去。男人，潇洒点气派点可以，但，你要记住、记住哩！找女人也要有心计。找那种清水里的家鸭子，也比热闹圈子里的野鸡好！”

“我都没有兴致，伯伯，你老人家放心。”

大明有些着急，看陈老汉的话扯远了，担心他喝醉忘记给钱了，忙又补充道：

“我只想做生意，家里需要钱。”

“好说好说。”陈金龙开心地、放大声音喊道：“给五万。”

紧接着，他带着醉意地推出他的粗手掌，直竖起五根指头，快活大方地哈哈一笑。

“哈，我跟你说了嘛，你小子，你小子能帮我办好这事，这五万，我不要利钱，我、不要你、你还钱。五万，就算我、我买个婆娘，就算酬谢，归你啦，如何？！”

大明听着，虽觉刺耳，但心里还是舒服，还没跑生意，五万就可到手，五万“归自己”，他长这么大，没有过这么大数目的一笔钱。他心里在擂鼓，有了这五万元，就像增添了翅膀，他也要以本捞钱，展翅起飞。于是，急忙催促问：

“伯伯，今天能给钱吗？”

“没、没问题。”

陈金龙确是有些醉迷迷的，但对银钱之事，心下还是很清楚。他依然有他的算盘和诡诈。随即，他端正身子，庄严地、口齿很清楚地、指着大明认真说：

“不过，还是要按生意人的规矩。”

大明点了一下头。不知他要说出哪桩规矩。

“亲兄弟，明算账。”陈金龙说得很扎实，一字不含糊，“丑话说在前头。银钱事，还是要立个字据。以后，以后的事，都好说。呵？”

“当然，要按伯伯的意思办。”

“这是规矩、规矩。”

老汉说着，又伸手抬起他的五根指头，在空中来回转动，出手大方地加了一码：

“给你十万，如何？”

十万块！这么大的数目？大明意想不到，担心耳朵听错，睁圆眼睛，又担心老汉喝醉说酒话，重又问：

“十万？”

“十万。嘿嘿！”老汉得意地笑着，“当然，还是要附加一个条件。懂么？那事儿……”

大明全明白了：老汉追加一码，是急于要他办事，这筹码是压在他母亲身上的。果然，陈金龙接来说：

“因为，我很想很想与你妈见一见面，联络、联络感情。”

“这……当然可以。”大明还是有点为难地解释，“只是，要等我和妈说好了——我妈最终还是要听我的。”

“好好好，你娃娃不能耍我。”

“伯伯，我想把这趟生意跑了回来。”大明认真计算着，“没有多久，就是春节了。春节前，就寻个日子，请伯伯去我家做客，先和我妈见一见面。”

“好好好，一言为定。”

第三章

汪洋离家出差广州

王玉芬从菜市回来，便坐在厨房的小凳上。

菜篮里买了两斤鲜肉，一些实惠经济的蔬菜，还有四只猪蹄。她取出猪蹄，见那上面还有细细的绒毛，便取了毛夹，就着天光，细心拔毛。一只又一只，弄得清洁干净。手上最后的一只也弄得雪白、细嫩，十分可爱。她细细察看，手中小小猪蹄，短短胖胖，真像婴儿胖粗粗的短腿。一时间，那小小洁白的“短腿”，竟像大明幼儿时的小胖腿，活动起来了。

儿子曾给她带来无限欢乐。那时，大明两只肥胖胖的小腿，总在她怀里乱蹬。每天她总把儿子洗弄得干干净净。小大明健康结实，还不到一岁，就已经会从澡盆里站起来，双手抓住母亲的手，蹬踢着小腿打水。王玉芬总是笑得甜甜的，任儿子踢打的水飞溅到自己脸上、身上、鞋袜上。她就那么蹲着，直到把儿子抱起来，还没有给穿衣服，便欢心地、温柔地亲儿子的小蹄子。小小大明，便咯咯地笑起来……

可是，现在她再也听不见儿子那纯洁活泼的咯咯笑声；再也看不到大明呼唤“妈妈”可爱的脸。而今，儿子带给她的，难有

欢快和喜悦，像陌生人同在一个屋檐下，母子相对也难有一句话。

这次大明外出跑生意，离家时态度变了，不像前些时候进出如路人。临走前，竟能温和地对母亲说：“妈，我去不到两个星期就回来。”陈秀也有明显好转，没再发生扯鸡骂狗之事。这使王玉芬心里宽松了许多。

王玉芬轻轻把猪蹄洗净，放进汤锅，加上老姜，放到天然气灶上，划了一根火柴，点燃炉火，再将燃了的火柴棍吹灭，留在一旁，以备炒菜时接火点用。一根火柴有时她能利用三次，一分钱她就能当两分钱用。

“王玉芬——，王玉芬接电话！”

是楼下守宿舍收发室电话的李大娘的喊声。那声音更高地喊起来：

“王玉芬电话——”

王玉芬赶快应着，急忙擦手，开门下楼去。谁来的电话？谁会给她打电话呢？退休以来，她过着清淡封闭的生活，从没有什么人给她打电话。她唯一猜想可能是儿子，是大明从外地打回家来的。可大明是从来不会给她打电话的。该不会出什么事？儿子弃工经商以来，时时使母亲提心吊胆。王玉芬心里有些紧张，快步带奔地下楼，疾走到底楼边小小的收发室。

宿舍区守收发室的李大娘，也是退休纺织工人。她笑咪咪地望着王玉芬，把电话筒递到王玉芬手里，便自己走到室外去了。

“喂？……”

王玉芬还有些喘息未定地，忙将电话筒紧贴耳边，一下很想弄清对方是谁，和打电话的来意。

“您好！是小王玉芬吗？”

“啊？！”

王玉芬震动了一下。虽然并非儿子来电话，儿子也没出事，

但听到对方的问好和称呼声，仍使她吓了一跳。那是他的声音，尽管那声音通过电话筒变得有些低沉，但她听得出来，不是别人，正是汪洋老师。

“我在家里给你打电话。我要出差，去广州。时间很紧急，今天就要动身。”

“啊?!”

王玉芬这一声“啊”字，比刚才还觉气喘。她的心跳得像擂鼓似的，“咚咚咚咚”响。

这是那天相见后，他第一次公开给她打电话，也是王玉芬第一次在电话筒里听见他的声音。

“去广州开会，最多离家两星期就回来。”

电话筒里，传来的标准北京话，依然是那么亲切、柔和、体贴、好听。汪洋向她说明他没有时间去看望她，也不能前去告别，因为是临时指派动身，只好打电话，特地向她致歉。王玉芬不曾想到，他有什么必要向她致歉。但是，她多么喜欢听到这电话筒中的话声呵！亲切的熟悉的男中音，标准的北京话，那字字句句入耳并不陌生，也不觉遥远，好像他就在她身边，就站在她面前，而且她能看见他说话的神态。王玉芬不觉又面红耳赤，急忙扫眼看看四周，没有人，只有李大娘在收发室窗外远处，正慢慢往回走来。

“等我回来，就去看您。我还有好多话要谈。”

王玉芬不知该向电话筒那边的人说什么好，听着话筒，一动不动。

“是不是，我们还得好好谈谈啊，喂……喂，你听见吗？”

“啊!”

王玉芬张嘴应着，她明白对方心里想要谈什么，其实他们之间根本不需要语言。她自己都感觉着，随着这一声“啊”，她的心和她的声音一样都在颤抖。

“您怎么啦？还在生病吗？”

“没有。”

“好好养息身子，先到医院去查一查，有病要对症下药。”他谆谆告诫，说得那么体贴、挂心，“有病一定及时看医生，一定要注意身体的健康和保养。啊？”

“我没病。”

“没病就好。有了年岁，要多加注意，我们的身体都不如年轻时。”

“……”

“您，千万要保重，不要生病。啊？听见啦？小王玉芬！我很快回来就去看您。”

许多日子，没有人、没有一个人这么真切体贴她心疼她，这么真心实意地全为了她王玉芬，给她打电话来。这专门给她打来亲切告别和抚慰的电话，使她仿佛又回到五十年代，一种并未冷却的美好情感，又在她的心中复苏，一种温馨的激情又在胸中撞动，使她整个身心都感到振奋。虽然，前几天他到过她家里，就已表达了他的深切情意，比从前更大胆、主动、坦率。他走后，王玉芬竟不敢相信是事实。今天，事实却又真真实实地摆在她面前。他就站在电话线那边，用他诚实的语言，通过手中电话筒传来了他的情，他的意，他那肯定不再放弃的决心。王玉芬心里多么愿意听啊！汪洋的关怀，汪洋的问候，汪洋的语气，汪洋的声音，一字一句，她都紧紧抓住不漏，还渴望他再说下去。

“我中午一点的飞机就走。很快，我就回来。玉芬，你等着我。”

“啊！”

王玉芬又呼出了一声，他竟突然直唤她“玉芬”。这么多年来，她第一次听见他这么只呼她名字，连过去不改口的“小王玉芬”中的“小王”二字，都已取消了。她简直惊呆了，傻了，说

不出话。

“您听见了？等着我。”话筒里紧接又传来一声充满感情的呼唤，“玉芬，等着我回来。”

“……”

“好，我们回来见面。”

听筒里传来了汪洋搁下电话筒的声响后，王玉芬还握着话筒，好一会才放下来。

这时，李大娘已从门外走进来，笑眯眯地打量王玉芬，知道她的电话已打完了。

王玉芬像做了什么亏心事，疑心李大娘全听到了电话内容，绯红着脸，想走出去。

“王技术员！”李大娘还用过去的称呼喊道，“你这件棉罩衣，和我是一起做的。你穿了这几年，还新崭崭的，我那件早已做拖布了。”

王玉芬还没过神来。她下楼接电话，没来得及穿外套。她没全听清李大娘讲的话，只善良地一笑，不好意思马上走出去，便低头看看自己身上的素罩衫。

“你真是个难得的能干人！那些年，我们这宿舍，男人里就数你们老王的衣着干净，穿件旧白衬衫，也洗得跟雪样白。大家都说王玉芬的手灵，怎么能把汗浸的白衬衣，也洗得那么白，都说老王好福气，命好讨了你。他病倒在床，要没有你，他怎么能活得过那几年哟？”

李大娘闲时无人说话，很难和王玉芬拉上几句话，这会儿嘴一开，就收不了口，巴望王玉芬能留下来，多说几句话。然而，此时此刻，王玉芬听着这些话，顿觉很难堪，还有着一种莫名的羞辱感，好像对丈夫王浩做了一件不该做的事。她连连摇摇头，不知说什么好。

“王技术员，”李大娘真想和她再扯点闲话，何况王玉芬是大

家公认的好人，便热切地邀请说，“你坐，坐着要一会儿嘛，你是难得出来歇一会，坐嘛。”

“还有事。”王玉芬已将身子移到门边，“谢谢啦！”

“唉！”李大娘叹息一声，“退休了，你还忙得闲不下来。”

王玉芬以亲善的一笑，代替回答，急踏步跨出门，转身直登上楼梯，匆匆忙忙赶回家中。她只觉脑子里全响着汪洋在电话里的声音，思想在潮起潮落地翻动。她需要一个人安静，她需要一个人冷静下来好好想一想。汪洋的电话，使她浑身充满暖意，心情特别舒畅，像喝了一杯舒心饮料，她已很久没有陶醉在这种爱的情绪中了。这使她忘掉了身外一切烦恼，沉浸在一种柔情蜜意的情感里。

刚才他都说了些什么？他谈了些什么话？都表达了什么意思呢？王玉芬还要好好细想一下。

王玉芬没有走向厨房的那边，没有去坐她习惯坐的那张独凳，她走到客厅里，来到那张宽大的长沙发边，轻轻坐下来。脑子里一字一句，清晰地回忆电话筒中传来的话语。他要等她，等待他回来。再见面时，他的谈话又将是怎样？事情是再明显不过的了。像春风送暖，她蓦然生出一个强烈愿望，这愿望其实在她心底压得太久、太久了。这愿望，如今强烈地迸发出来，面对她呐喊：她可以和他结合了。三十多年，这年月好长好长啊！她俩都经历了酸、甜、苦、辣，经历了人生纷繁复杂的坎坷生活。如今，她为什么不可以实现她心底的愿望，把断了的线再连接起来？她既然有了通向难得到的“幸福”的路，又何必一定要留在万般“烦愁”中……突然，王玉芬又感到忐忑不安，像吹来一阵刺骨寒风，把她热勃勃的心吹得透凉，因为，她又想到她这个难言的家，她不比别人，她不能挣脱这个家的羁绊。她怎能丢开这个使她日夜操劳繁杂的家？她不能害了汪洋老师。王玉芬啊！你不要沉浸在幻想中，你要现实点，你对汪洋老师能有帮助么？你

能给他幸福吗？王玉芬重又感受到当年那种矛盾心情；她和汪老师之间差距太大，自己无论从哪方面都不配。他有高级职称和才华，他有在科研院的有才学的女儿，他有在国外攻读博士生的女婿，而自己什么也不是啊！她拖有一大家子的沉重包袱，难道能加到汪洋老师的头上？王玉芬不能想下去，她想不下去。她想得头都隐隐着疼了。

她依然独坐不动，睁着两只大眼，思维仿佛停止了，脑子里一片空白。她就那么愣愣地坐着。

不知过了多久时光，她的眼神落到了侧面单人沙发上，那沙发上是什么啊？乱七八糟的？王玉芬的思想为眼前的事物吸引住：那是？……对了，又是媳妇陈秀早上从屋里抱出来的脏衣物，有孙子的，也有大人的衣裤，是明显地叫母亲收拾洗涤的东西。王玉芬为之一震，看着屋里还摆着一大堆家务。她不能在幻想中生活，她不能为自己，去拿取不该属于她的东西。今晚，孙子们都要回来吃饭，都需得她亲自动手去做饭菜，她不能总这么一个人坐着胡思乱想，她不能这么独坐下去。“玉芬”、“玉芬”，他喊她喊得那么亲热，她第一次听见他这么叫她“玉芬”、“玉芬”……啊，又想到哪儿去了？王玉芬，你别傻了，你清醒清醒吧！王玉芬用劲摆动一下脑袋，挺一挺腰，站起身来，脑子似乎清醒了，她吐了一口长气，心果真平静下来，恢复了往日的常态。她急忙走过来，把单人沙发上的一堆脏衣服，先抱到盥洗室，泡到水盆里。

当她在矛盾波动的心境中，做完屋里全部卫生，时已近十二点。炉灶上的蹄子汤直冒大气。中午没人回家吃饭，她便把昨晚的剩冷饭，舀一瓢热汤，就着泡菜吃了一碗，这就算是她的午餐了。那些为晚餐做的肉菜，当然是留着到时给孩子们享用的。

饭后，王玉芬收拾干净厨房，便站到厨房外的凉台上去，把放在凉台角边的泡菜罐和一只砂锅搬进厨房。考虑着这长条条的

小小凉台，宽不过一公尺，长仅两块预制板，她怎么安排才好，怎样搭床？除了在凉台里搭一张狭窄的单人床，余下便没有多少空地了。她伸开两手比量了一下，希望把她那张放座钟和照片的小桌柜能够搬进来。否则，她连放换洗衣服的地方都没有，何况孩子们谁又会喜欢要那破旧小家什呢？她打量凉台阁顶，看看能否搭一个高架？她还有许多杂物和平日要用的东西，该往哪里置放呢？原来就放在床下的一只旧木漆箱子，还可以继续塞在床下。她还有一些书籍，该置放在哪儿？几十年来，属于她自己的，就这么一点点实物，又是一直与她生活相依、呼吸相近的东西，她一件也不舍得丢弃。看来只有今晚等芸芸回来，和她商量，叫她的未婚女婿来，先把架子搭好，向凉台顶上发展，充分利用空间，还是可以放下所有东西的。

一阵寒风刮来，凉台上十分浸寒。王玉芬缩缩脖子，往厨房门边退了一步。当然啦，凉台栏杆进风方孔，要同时动工围封起来。让她们早日动手，早一日把凉台搭弄好，早住进来，芸芸小两口也可以早一天布置新房。

王玉芬的思想完全回到了眼前的现实中，回到了这必须由她操劳和操心的繁杂家务中。

“喂，幺妹——”

“嘿，王玉芬——在不在？”

楼下是熟悉的声音在呼唤她。王玉芬走上一步，伸头下望。看见是张凤英和李素贞，正站在楼间便道中，仰头呼喊她。王玉芬笑了，便举起右手向两位老大姐招一招，示意请她们上楼来。

陈家老奶奶病倒了

王玉芬走去开门，迎接两位老大姐。

“你在家干什么？走。”是张凤英友好的发号施令声，随着她那双大脚一齐挤进门来，“跟我们出去走一走。”

李素贞老大姐，跟在凤英身后，她手里拎着一个大塑料袋，装有罐头、点心之类的东西。

“别老待在家里，天天当老妈子。老妈子、保姆也有个轮休的时候。”

张凤英打量着这干干净净的屋子，继续说：

“你还有什么要做的？我们来帮你做。”

“没有了。”

“病刚好点，又不停地操劳家务。你还没做够啊？走走，跟我们出去走走。还有啥事？我们等你。”

张凤英进门没停嘴。她一把拉着李素贞坐到沙发上歇歇脚。王玉芬道：

“我出不去。娃娃们都要回来。”

“么妹子，你呀！是自己把裤带拴在儿女身上。”凤英又带几分责备，“家务事、儿孙事没完没了，你全包完了，娃娃们乐得闲。今天，我们是特地来约你，去看一看陈大娘。”

“陈大娘？”

“唉呀，就是陈婆婆，陈秀的亲奶奶。病了。”

原来，昨天她们又为陈家老奶奶忙了一天。送老人去医院看病，给老人付了药费，送回“夹皮沟”。之后，又去陈家找到陈秀娘。那陈秀娘依然不理不睬，反叫苦没钱，儿子结婚都无钱办

喜事。“你们找我，我也是‘和尚的脑壳——无法（发）’，最好家属委员会管起来，我一家人都要喊‘阿弥陀佛’！”气得凤英和老大姐又去百货商店找陈秀，陈秀也硬着脖子说，她管不了娘家事，是“嫁出门的女，泼出去的水”，找她也无用。好像老奶奶和她们都无关。

陈家老奶奶生病，王玉芬已有耳闻。就在大明离家前夕，她听陈秀提到了。那天夜晚，大明叫母亲为他缝补一只旅行包。那是一只已经很破旧的帆布包，不知大明从什么地方找来的。王玉芬很纳闷，奇怪儿子怎么突然变得“节约”起来。这几年大明根本不会背这种过时的帆布包出门，而且既旧又脏，还要让母亲把破的地方打上补钉。真不知大明用来搞什么名堂？王玉芬不敢细问，只能按照大明的意思，在灯下缝缀起来。那大明和陈秀，坐在沙发上，剥着广柑，各自看电视。她们说着话，也不避开母亲。只听陈秀说：

“奶奶病了。听说这回有点不轻。”

王玉芬一听，心里有点动。但陈秀和儿子谈话，她是从不插问的。只听陈秀又诅咒老人发泄说：

“哼！别看她那么老朽了，硬还拖得。”

大明不说话，没有反应。完全以自大的态度，各自为之。他眼不转地看他的电视剧，只是耳里听着而已。

“要是这回病死了——”

陈秀继续发表意见，在心里打着小算盘：

“那间平房就空起，不如我去跟娘商量，借给芸芸结婚，叫她多出点钱就行了。”

大明这才发话：“芸芸住进去，以后她不搬又咋办？”

“那房子是啥样子啊？你没见过。要是好房子，我小兄弟还不先抢着要？他也是个不吃素的，还不先霸占了。”

“房子丑，芸芸肯答应？”

“她不答应，就给她说，家里没房子给她结婚。”

“……”

母亲听着。她对陈家老奶奶被逼到“夹皮沟”很同情，老人病了，她是心有余，力不足。她心知陈秀娘家凶险，矛盾纠纷多，决不愿芸芸去借什么陈家的房子结婚。她宁可自己苦点，马上搬到凉台上去搭棚住，也不愿芸芸去和陈家发生瓜葛。

陈家人爱钱如命，认钱不认亲，要钱不要情，王玉芬早有领教。大明结婚时，陈秀娘就提出：要求男方接亲前，必须送女家一份厚重彩礼。王玉芬接受了，很体谅做母亲的心，人家养大一个女儿也不容易，便大大方方送去一千元彩礼。在王玉芬手里，这是一笔相当大的数目了。谁知，陈秀娘没看上眼，打发她已出嫁的女儿来到王玉芬家，公开要价：“拿不出一万八千，至少也要五千块。”因为女方也要请客热闹热闹。她们陈家亲朋好友多，三姑六婆、七亲八戚，十桌八桌都摆不下。这鞭炮喜糖，红灯绿酒，迎宾送客，女婿也该掏点腰包，补贴一点嘛。又说：“女儿养了这么大，也不能白送嘛，好端端一个黄花闺女，几千元哪里能买到？若是没钱，就别想接亲。”

王玉芬一时急得焦头烂额。

幸而，儿子大明也在场。陈秀娘母强硬的态度，惹恼了大明。那会儿，大明坚决站在母亲一边，抵制未婚丈母娘的敲诈，这不止是要价，简直是勒索。

大明开口发话，说：“妈，你别急，这么要价，不要理。”

陈秀的大姐睁大眼睛，未料大明这么开口，陈秀事先为什么不给王大明说妥呢？便道：

“大兄弟，你怎么这么说绝情话呢？”

王玉芬还是很体谅，对陈秀大姐说：“大姐姐，请你劝劝你娘，以后——”

“算啦！”

大明打断母亲的话，他已经发毛了。很不客气地拉下脸，冷冷地对陈秀的大姐说：

“你娘不愿嫁陈秀，拉倒。我家拿不出那么多钱。”

那大姐还顶嘴说：“我娘说，没那么多钱就不让接。”

“不接就不接。叫你们陈秀另找有钱的人家去。我们家穷哩，接不起。对你娘说：我说了，不嫁就拉倒。”

见大明气恼了。那大姐口气软下来：“大明兄弟，连一个还价都没有么？”

“没有。”

“那……我咋向我娘回话呢？”

“拉倒。我不接啦。这门婚事吹了。”

大明心一横，坚决不让步，态度似比陈秀娘还顽硬。弄得陈秀大姐再没话说，耳红面赤快快地走了。大明心知陈秀决不肯放弃他，对陈秀娘趁机熬价很抵触，硬是冷冷冰冰不去见陈秀，一连十几天不上陈家门，这才急坏了未婚新娘。陈秀和她娘大闹一场，干了一架，自己厚着脸跑来，找到大明哭诉：“这些全是我娘乱出主意。我的心，难道你还不明白么？……”陈秀哭得伤伤心心、眼泪巴巴，同意按大明的意思办。她们自己的事不用娘管，还是照原计划，按时举行了婚礼。

为这事，陈秀娘至今还在咒骂王家吝啬，打心眼里看不起王玉芬。她自己不识几个字却嫌王玉芬是工人出身的小知识分子，又酸又穷，背着和陈秀尽编排王家的不是。王玉芬并不计较她们，只是很可怜陈家老奶奶，被亲生的陈秀娘母们嫌弃。

有一次，老奶奶一个人登楼来敲门。那时，天色已黄昏。王玉芬开门一看是陈奶奶，大为吃惊。白发苍苍的老奶奶，还没进门，就用粗糙的手掌直抹眼泪花子，穿着件不合体的女式外衣，紧绷在身上，大约是她女儿陈秀娘不能穿的旧衣。下身着一条男式补钉裤，粗大的脚上，着一双破旧的男皮鞋。老奶奶一身古

怪装束，脸上悲切的表情，在这不合时宜的时间到来，哪里像是走亲戚家？简直像个敲门讨口的女叫花。那时，陈秀和大明刚结婚不久，王玉芬把姻亲母迎进屋，和善地请老奶奶到沙发上去坐。奇怪的是，老奶奶直立着，不敢坐下，却可怜巴巴地喊出了一声：

“王玉芬啊……”

王玉芬在惊异中，见老奶奶用手背和指头擦着不停滚下来的眼泪水，瘪着嘴，竟抽抽泣泣，哭出声了。

“老奶奶，”王玉芬急问，“你怎么啦？”

“我，……唔，唔唔……”

陈奶奶哭泣着说不出话，而且越哭越伤心。王玉芬宽慰地扶老人坐下，才去冲了一杯白糖水来。老奶奶接过那杯热烫的糖开水，像猫儿见了鱼，舔着嘴唇吞了一口，又接连将甜水喝下肚去。她喝了甜水，止住了哭泣。这才开口说出话来：

“真不好意思，我是老不要脸了……”

说着，陈奶奶又瘪瘪嘴，带着抽泣叨叨诉说：女儿和女婿带着娃娃，今天一早便到游乐场去玩耍去了。老奶奶从早饿到现在，陈秀娘临走时，把米坛子也锁起来了。

“为啥要锁米坛子？”王玉芬实在不理解。

“她说我偷了家中的米去换钱吃零食。骂我是老贼，……我，我没有偷啊！……只有一回，我想吃鸡蛋，——她们把鸡蛋藏在床下，说老年人不能吃鸡吃蛋，别人都说可以吃，我想吃鸡蛋，便拿了一碗米，去向农民换了两只蛋。”偏巧这又被陈秀娘撞见，她大动肝火，破口大骂：

“老不死的怪物，口又刁，嘴又馋！”

“家里出三只手了，这还了得！家贼难防，以后把东西统统锁起来！”……

骂得老奶奶缩在房中不敢出气。

老人讲述陈家唯有一个人，她是陈秀娘的幺女陈美美，是个中学生，同情老奶奶。常常自个偷着分给老奶奶一点吃食。若是吃汤元、吃夜宵等，每每没有老奶奶的份。幺孙女便自动去厨房，自己煮一大碗，嘴里还喊着：“娘，我好饿呀！”然后端着碗一边吃着，一边溜进奶奶房里去，待老奶奶吃完了。她又拿着空碗，溜出屋来，还一边擦着嘴巴一边说：“真好吃。”居然能把她娘哄骗过。这头一天不巧又发生一件事：幺孙女出于对老奶奶的怜悯，偷偷塞给奶奶五角钱。老奶奶拿着钱如获至宝，立即到路口的面包坊去，她曾经多次在这糕点店前观望、徘徊，向往不能吃到的糕点，现在她拿钱买到了，虽是最低价的小蛋糕，但她可以开口“尝味”了。老奶奶不敢把蛋糕拿回家去吃，便停在家门外，一口一口细嚼着，偏偏又被陈秀娘撞见，这一下非同小可，老贼居然又偷钱买糕点哩！陈秀娘一把把老奶奶推进屋门，像抓住小偷一样不放手：

“哪里来的钱？在哪里偷的？”

“没偷。”老奶奶咬紧嘴说，“我就是没偷。”

“还说没偷？”陈秀娘脸色都黑了，“你哪里来的钱买糕点？老贼，你说清楚？”

“我没偷，我七八十年没偷过谁家东西，没摸过我不该摸的东西。”

“嘿，你偷米偷钱，都是我当场拿住的现行。你说！买蛋糕钱哪里来的？”

“不是偷的。”老奶奶有些嘴软，又不敢出卖小孙女。若是她娘知道是幺女给的钱，小孙女准会挨顿臭骂。老人只好说：“那五角钱，是我捡来的。”

“嘿，才怪哩，你会捡钱，再捡点钱给我看看！你哟，这么大年岁了，还偷自家屋里的钱，你还要不要点老脸皮。”

“我咋不要老脸皮？”老奶奶忍了又忍，被亲女儿逼得气上心

来，“我七老八十了从来没拿过别人家的东西。就凭我的身板、凭我这双手，流汗流血挣钱把你养大，你就这么赖你老娘是贼？你看看自己，你想想自己，还有没有点天良？”

“我没天良？！怪事啦，你现在吃哪个？穿的哪个？你出去到处数落我，我背了黑锅，背时倒灶，还要落个不孝之名，你就不怕你死了没人埋么？我看你两眼一闭，又要靠哪个人来料理？”

老娘母俩狠狠干了一场。老奶奶通宵没睡，哭自己命苦，拿给亲生女折磨……

第二天一早，陈秀娘便把全家人弄去郊游，把老奶奶一人丢下，她是在想方设法折磨和报复老娘，只恨自己不敢亲手除掉这“老怪物”。老奶奶被丢在家中，饿到中午，不见人回来，房门、米柜全都锁上了。她饿啊，寻不到吃的，见地上有盘猫饭，又黑又脏，禁止不住，端起来，冲了点温开水吃了。到现在已是吃晚饭的时候，老奶奶还是一个人，饿得饥肠辘辘。老人家实在忍耐不住了，才到王玉芬家来。她们是亲戚，陈秀心里虽然也厌恶老奶奶，她总是外孙女，不会当人面不让她吃一顿饭吧？尤其王玉芬在老奶奶心里眼里，数得上是天下第一大好人，待她那么和善、好心，是不会嫌弃她的。老人不好意思地承认，她饿得心慌，都有点脚颤手软站不起来了。

听老奶奶饿着，王玉芬立即去厨房煎了一大碗蛋炒饭，送到老人面前。老奶奶正吃着饭的时候，陈秀回来了。

“嘿！你咋跑到这里来啦？”

陈秀大为惊奇，和她的娘一样，惟恐老奶奶出来诉说了陈家的坏话。她打量着，估计着，很不高兴地责备着：

“家里没饭吃啦？跑到这儿来吃？娘知不知道哟？”

“是我在路上碰着奶奶，请她上楼来坐坐。”

王玉芬护着老奶奶，承担责任，好像老人来王家犯了什么大错。老奶奶只抬眼看看陈秀，她不说什么，不愿在王玉芬面前和

陈秀吵闹，只是默默地吃着碗里最后几口饭。

陈秀根本不相信王玉芬的话。瞧这情景，她鄙薄地大声说：“天都快黑了，还不回去，娘知你跑哪去啦！”

……

至今，陈秀那鄙薄、轻视的眼神，王玉芬都记忆得起来。

这会儿，只听凤英在评论说：

“什么亲人不亲人，如今能有几个真心实孝的？相反只要老的‘孝顺’他们，平日理直气壮地盘剥父母，死乞白赖蚕食老的，若是老人缺钱少物，像陈家奶奶那样，就当包袱甩。幺妹，那陈家奶奶认得你，她口口声声提王玉芬。走，去帮我们劝一劝。她总提你的名字呵！”

“我去。”

王玉芬立即点头，把“我去”二字说得十分肯定，好像她真有几分责任。她心里很动情，很不是滋味。

因为张凤英她们热心关怀的老奶奶，她王玉芬不仅认识，而且被她尊称为“姻伯母”，是她的亲戚，是陈秀的亲奶奶啊！她怎么能拒绝不去？于是，她又坚决地说了一声：“我去。”想一想，便转身去了厨房。

她从厨房出来的时候，手里提了那块二斤重的鲜猪肉，用它送陈家老奶奶正好。

“算了。你还拿什么肉去。”

张凤英阻挡说，凭你王玉芬手中那点点钱，能做多少好事？她把肉接过来，看一看，肉还不错，便解释说，她们昨天已去工会反映情况，今天又去给陈奶奶领了年关慰问费。

“这里，我们给买了一袋水果糕点，还有工会送老人过年的八十元钱。”

张凤英准备把猪肉给放回厨房去。

“要送。”

王玉芬坚持说。她已穿上大女儿给她买的新外套，边穿边说，在回来的路上，还可以再买两斤肉。

“也好。”凤英收住手，心知王玉芬待人一片真意，也了解王玉芬虽对自己节省苛刻，为别人总慷慨大方的脾性，便把鲜肉依然递给王玉芬，说：

“你拿好，我们这就走。”

土墙黑瓦大院的悲与喜

陈家老奶奶住的“夹皮沟”，是在工厂最边远处。

从工厂建筑的新式住宿楼群区，沿着高楼夹道的大路走去，前面还要经过一段杂树野草丛生的不平土坎，再上一个小坡，才能到达一排低矮的套院式黑瓦旧平房。

与她们走过的宿舍区的高楼相反，这片黑瓦平房大院，是典型的中国古旧民间建筑，以圆木为柱、泥土为墙，黑瓦铺成的人字形房顶，像鲤鱼脊背上的鱼鳞，密密层层，整整齐齐，古朴厚重，形成很有特色的艺术造型。这是旧工厂主当年买下的一幢地主家的大院，只可惜这些建筑太破损，厂里计划要拆建新楼，就没花大力再修整，旧房四周七零八乱，零零落落，使这古旧建筑更显得破败荒落。

当年，王玉芬和纱妹们就住在这“夹皮沟”。现在，王玉芬跟着两位老大姐走在这熟悉的坡道上，仿佛把她又拉回到旧时的年月里。自从解放，王玉芬再没踏进这片旧土地。

“凤英大姐，”王玉芬不觉问，“我们住的那间土墙窝窝还在不在？”

“在。陈家老奶奶现在就住在我们住的那间土墙窝棚里，你



说巧不巧？”

凤英走着，用嘴唇往李素贞指指：

“幺妹，还记得不？老大姐不就是在那窝棚里害了伤寒，被当作死尸卖到医院解剖的。”

“……”

王玉芬没敢回答，只偷眼看李素贞。她知道老大姐最不愿提这个事，大家在她面前都很忌讳。只是她没想到凤英嘴快，竟当着老大姐的面，突然提起那难堪的伤心往事。只见李素贞眼皮下垂，不堪回首地摇着头，似乎嘴唇都有些颤抖。王玉芬虽没说话，却也勾起了回忆，竟觉那事仿佛就发生在昨天。

那是一九四九年，已临近解放。李素贞患了伤寒，无药无医。她躺在女工窝棚里，两天不能去车间。领班工头找到纱妹窝棚来，见李素贞蜷缩一团，不能动弹，好似无声无息。一贯贪钱的监工头，叫人将她活活抬出，丢在一间放脏物和死人的小茅房里，照例等到天黑，便抬到一所大医院，卖给医院解剖室。谁知，第二天，当医务人员给“尸体”剃光了毛发，用酒精擦洗身体、细致消毒、准备解剖的时候，竟发现“尸体”活着，还有呼吸。好心的医生很快医治好这买来的“死”纱妹，将李素贞救活了。医生们凑了一点钱，让她回家。可是年纪才二十岁的李素贞，被骗卖到工厂七八年，已不知家在何方，路往哪里走！

李素贞穿着女护士送给她的一件短袖衣裙，勉强遮住她特瘦长的身子，只是头发在手术台上，被剃光了，她便用医生送给她的一顶白帽子，把光头遮起来。那洁白的圆帽戴在她头上，竟像一个回族姑娘。她就这副打扮，走上了大街。李素贞不愿回到她已经忘却道路的家乡。家乡农村里已没有亲人，可是她不回农村，又能往哪里去呢？她在大街上徘徊许久，在茫茫人群中，在陌生的大街上，她不认识一个人，没有一个去处。她无处可去了，只得问路，又步行回到工厂来，想找凤英姐妹们。她不敢大

白天回去，害怕工厂老板和工头看见，不知道工厂会怎么处置她？对一个当年还十分无知的年轻纱妹，她已经从“地狱”出来了，可是她还是愿意回到“地狱”去，因为那里有个“窝棚”，是她们纱妹的“家”。在那“家”里，有着和她亲近的姐妹和熟悉的劳动生活，她想要是走别的路，也许比工厂“地狱”还差。李素贞就这样偷偷回来了。直等到天黑，在月光照映下，她躲躲闪闪地回到她的“家”。到了“窝棚”边，她又犹豫了，四周静悄悄的，“窝棚”里传出来姐妹们的鼾声，偶尔有一声呓语。她既不敢喊，怕惊动大家，又不知该用啥办法把凤英叫出来。她就这么独自一个人，站在月光昏暗的土墙边，好一阵子。

那是一个盛夏之夜。已经熟睡的小王玉芬偏偏要小解。她从睡梦中醒来，不愿忍尿到天明，便翻身挤下“床”来。夏天，夜间尿桶是放在“窝棚”门外的。她蹬好鞋，怕惊动熟睡的姐妹，便轻轻移步，走出屋来。她刚跨出屋门，便见月光照亮的土墙边，立着一个长条条的黑影。好像是一个人，光亮亮的头上没有头发，着一身不曾见过的衣裙，手里捧着一团白圆圆的东西，反射着光亮。那身影明明是李素贞大姐，瞬间突然奇怪地动了一下。小王玉芬立刻惊吓得叫不出声。

天！她在心里喊叫：是李素贞大姐？！小王玉芬以为她见到了李素贞的鬼魂，是李素贞大姐的鬼魂回来了！

“小幺妹，……”那“鬼魂”温和地轻喊了一声，好似怕吓着王玉芬。那身影硬挺地不动，“我是李素贞，是李素贞大姐。”

小王玉芬应不出声，吐不出音。她被惊吓得脚软心颤，一脚往后退去，身子碰着土墙门，一声门响，便软倒在门边上了……

“小幺妹，”那“鬼魂”喊道，更是小心地吐出每个字，“是我，我、是、李素贞大姐呀！”

“幺妹，你咋啦？”

屋里的张凤英在响声中惊醒，手一摸没有了王玉芬，听着门

外似有响声动静，忙翻身坐起，跳下“床”来，又惊喊一声：

“小幺妹——”

睡梦中的纱妹们，开始骚动起来，不知出了啥事。也有跟着唤：“幺妹，幺妹！”此时，张凤英已奔向门边。

“你咋啦？小幺妹！你这是怎么啦？”

凤英只顾去抱王玉芬，还未注意到李素贞。素贞见从屋门里露出身子的正是凤英，心里一喜，但仍不敢贸然移动，便轻轻地喊道：

“凤英、凤英——”

一听李素贞的声音在呼唤自己，张凤英着实大吓了一跳。她睡眼惺松地紧抱着小王玉芬，努力辨识眼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怎么已过世的李素贞的声音在唤她呢？随“凤英”二字的呼唤，她伸过头去，只见侧面昏昏的土墙边，月光之下，有一个亮光光头的长长人影，她惊吓得大叫起来：

“哎呀——，素贞大姐，你不要来吓我！我知道，你有怨，你有屈。我们知道，你是屈死的，……你不要来吓我们。我们明天，就凑钱给你买香烛钱纸，在这月亮坝下给你送魂，给你烧香磕头，愿你来生找个好人家……”

张凤英说出的话，吓得屋里已醒来的姐妹没有一个敢出来了。

“凤英——”那光头影子温和地说，依然不敢动一动，她明白她把姐妹们吓坏了，“我不是鬼。”

“我知道你心好，不会做恶鬼。你安心去吧。”凤英胆子逐渐壮起来，“素贞大姐，你还有啥交待的？你说嘛。”

“我没有死，凤英，我还活着——”

“什么？你说啥？”

“我没死，真的，我还活着。凤英，我真的没死啊。”

“你，不是鬼？”

李素贞连连点头。

“你是活人？”

“我是活生生的李素贞。”

“那你的头？……”

“呵呀！”李素贞用一只手摸着自己的光头，后悔不已。

此时，凤英与小王玉芬都已站稳身子，努力辨识李素贞。屋里有几个大胆的姐妹出来了。凤英壮胆地向前走一步，十分奇怪：

“你的头发呢？头发哪去了？”

“在医院的解剖台上，医生给剃了。”

李素贞真是后悔。在临回工厂前，她将医生送她的钱，买了一些粗糙糖果，想到姐妹们一年难吃到一颗糖，她想让大家高兴一回。大包糖一直拿在手里，谁知天热手汗，把包装糖的纸捏皱弄破了。她没办法，糖丢了岂不可惜，反正天已黑下来，便把头上的白布帽子取下，将糖果小心地装进白帽里，捧在手中。不料，手中的白圆帽和她光光的头，在月光反射中一闪一亮，增加了姐妹们对她的恐惧，李素贞害怕吓坏姐妹，不敢轻易举动。她自知：自己在姐妹们的心目中，已经是另一个世界的人了。

这时，“窝棚”里被惊动的姐妹，大都跑出来，围挤在凤英和小幺妹周围，一个个都是又惊又怕、又奇又喜地睁着眼。

“我在……”

李素贞把声音放得又轻又慢，又觉得要解说的话太多，她怎么病了，怎样奇形怪状地回来了，不是简单几句便能说清楚，一时没有找到准确语言，便停顿在那里。她越是迟疑地不能立即表明，越使她的出现和音声，显得神秘和可怕，尤其在这寂静的深夜中月光时隐时现的土墙边。

“素贞大姐？”

凤英再上前一步。她的头脑清醒了许多，忙急口问：

“监工头说你已拉出去埋了。这是怎么回事啊？”

凤英在姐妹群中，是胆子最大的，和素贞大姐也最要好。她不信她会变鬼来吓姐妹，何况李素贞又是一个心地好、善为人的大姐。于是，在李素贞断断续续讲叙中，她又第一个大胆走近她，把手伸过去，紧紧握住李素贞的手，感觉着那双手并不冰凉，而是有人气的暖和——据说鬼魂的手是冰冰凉凉的；她又用力捏素贞的手腕、胳膊，是有肉有骨的——据说鬼魂的形体无骨无肉；她又举手去摸李素贞高她半头的脸，那瘦条条的脸上，滚流着滴滴热泪——据说鬼魂的眼泪也是冰凉的。旧时，张凤英和姐妹们，都是十分敬神怕鬼，而且是十分迷信的女工。经过张凤英的亲自查看、亲手抚摸，她确信李素贞大姐果真活着，她不是鬼。确实是活着的素贞大姐！

李素贞神奇般地被救活，而且活着回来了。她和李素贞大姐一下子紧紧拥抱，大哭起来。

“素贞大姐，你好命苦！”

这一下，小王玉芬第二个跟了上去。纱妹们全都拥上来，哭的哭，叫的叫，问的问，七拥八挤围住一团。

“走，进屋去，把油灯点起。”

还是张凤英喊住一窝蜂的姐妹，指挥着大家进屋去。她抹着热泪，拥着李素贞，又高兴又激动，谢神谢鬼地：

“老天有眼，菩萨保佑，还是你素贞大姐人好、心好、命好，阎王爷不要，黄泉路上遇神仙，又活过来，我的好素贞大姐哟……”

随即，土屋里的小小油灯亮起来。小油灯挂在背风的墙角，忽闪忽闪地欢跳着，仿佛和这些年轻纱妹一样，欢迎活着的李素贞归来。李素贞打开白布圆帽，拿出令大家眼馋的礼物。姐妹们拥挤在通铺床上，分享着粗糙的、难得尝一口的普通糖，这给土墙黑瓦“窝棚”增添了从来没有的喜庆。那一夜，小王玉芬没多

说话，但她所看到的一切，比任何人清楚难忘。她们几乎欢乐到天明，幸而，那间单独的土墙吊屋，离前院远，竟没有吵醒别人。

事隔这么多年，如今，踏着这熟悉的旧弯路，凤英又提起那往事，旧地重返，旧话重提，怎不令王玉芬思绪万千？也许这些往事，回忆起来叫人心中隐痛不快，王玉芬不再开口，连两位老大姐也不再说话。

她们默默地往前走。黑瓦大院已在眼前。

跨进木门，只见四周檐下、通道上，到处被各家临时户堆放着杂物、蜂窝煤、炉灶、箱箱桶桶。有人伸头招呼，有人笑迎上前，都是王玉芬不认识的家属。但一张张笑脸迎着凤英和李素贞，说着问好和欢迎的话，表达着众多群众对两位老大姐的喜欢和敬重。这使王玉芬的心，也感热烘烘的。

“哎呀，凤英大姐！快请屋里坐。”

一个利利索索的年轻妇女，从屋沿左手一个门里冒出来，惊喜地拦住她们。生拉硬拖把她们拉向屋门。凤英却不了盛情，先踏进屋去。

“坐呵，别站着，家里就是挤一点。”

那妇女热情真切，像烧红了的炭火，抓花生、拿糖，又捧出苹果，硬塞在她们手中，还转着脑子在想：这家里还有什么可招待的？

“吃，吃点，你们积了德。我无法还报呵！”

“玉兰，你们不生气了？”

凤英关切地问。她很高兴看到这年轻妇女生活好了，长得白白胖胖的了。原来，这叫赵玉兰的女子，是个农村妇女，丈夫在打包车间当班长，曾一度 and 玉兰闹离婚，后来经凤英耐心调解，又将赵玉兰介绍到家属服务社，在糕点面包坊当临时工。玉兰工作卖劲，加班加点，主动蹬三轮送货上门，服务到家。她每月的

奖金也拿得最多。玉兰又很体贴照顾丈夫，夫妻俩情感增强，只是还未分到新住房，暂住这“夹皮沟”。

“我今天休息在家。”

玉兰说着，将小嘴放到凤英的耳朵边，悄悄报告她：

“我去了医院检查，已经怀孕三个月了。”

“呵哈！”凤英高兴地大声笑着，连连说：“好啊好啊！玉兰，恭喜你恭喜你！”

张凤英心里甜蜜蜜的，她真为玉兰有了一个美满的家高兴。最初，她虽然费了不少唇舌和苦心，费了不少精力和时间，但辛苦没有白费。她又一次使一个濒于破裂的家庭美好起来，这使她心里格外喜悦。

凤英欢喜哩！她能够帮助家属排忧解难，便感到莫大愉快和欣慰；能够为群众服务取得好成果，便是对她的最大奖赏和回报。尽管她也自知能力有限，文化水平不高，但只要群众需要，能为厂区作贡献，她就觉精神旺盛，浑身有劲，什么艰苦劳累都不怕。

赵玉兰也真是从心里对凤英大姐们千恩万谢：

“老大姐、凤英大姐，要不是你们，我早就抹喉吊颈啦，是你们救了我的命啦！”

玉兰说着，眼里闪着激动的泪光。她，在生命遭遇意外打击，生活发生突然异变，几乎无能为力的时候，受到素昧平生的张凤英们鼎力帮助，一下扭转了她的人生路，有了新生活，有了个和美的家。好像在无望的阴暗寒冻的季节里，突然寒去暖来，出现了红太阳。叫她怎不心喜？怎能不感激这些费神费力的家属委员？玉兰侧眼看了看王玉芬，虽是第一次见她，觉着很和气顺眼。王玉芬那温良、平顺的神态，使她以为她们全都是家属委员会的，说不准又是个退休尽义务的共产党员，便咧嘴破涕一笑，连连向王玉芬点头，好似在自我介绍。她向王玉芬感激涕零地

说：

“真是不知道该怎么报答感谢你们！你们做了天大的好事。”

王玉芬有点不好意思地回笑着，答不出话。

“算了，别那么老是谢来谢去。都是我们该做的。”凤英阻挡说。

“凤英大姐，”那玉兰奇怪地打量她们问，“你们这是到哪家去？”

“陈家奶奶那里。”

“就是住在最里面的那个老婆婆么？”玉兰急问，“那老太婆咋啦？”

凤英心里一亮，觉得不如就近委托玉兰，她下班后；也可帮助照应一下陈家奶奶。便又坐下来，把老奶奶在家中的遭遇，向赵玉兰细细道来。

陈家娘母们的无情争斗

前一天，陈家老奶奶一早便上街，买米买盐，颠颠簸簸奔走了两三趟。

老人很少回家，因为每次去喊门，陈秀娘是连大门也不给亲娘开的。可是，眼看春节快到了，她没一点好食品，更不要提什么过年货。她琢磨：一年只有一个春节，她们就算嫌弃我，讨厌我这个无用之人，我也是她们的亲娘、亲奶奶、亲祖祖呵！上次给家属委员会反映后，陈秀娘总应该改变一点态度，再说她并没有说陈秀娘母更多坏话，只是希望她们能对老人好一些。而且她也没向她们提出过分要求嘛！只是物价在涨，三十元生活费实在难过。不如亲自去一趟女儿家，怎么也得要她再加点油盐钱。独

木难支，总应该让老人的孤苦日子，能过得下去。

老奶奶本来连日病痛，风湿关节炎在冬天又犯病了，她拖着有病和关节疼痛的骨架子，颠颠簸簸地登上了女儿住的宿舍楼。来到楼口家门前，竟发现大门未上锁。这次，她不必喊门，也不用因敲门受辱，便用手轻轻推门而入。

随着门开，便听见屋里清脆的麻将声。正是从陈秀娘的房里传出来“唏唏哗哗”的搓牌声，和女人的笑声。

老奶奶往女儿的房门轻轻走去。心里还有些高兴，陈秀娘正好在家。只不知和谁在打牌。

她伸头往里偷看，见陈秀娘和两位同楼邻居，加上陈秀，坐在麻将牌桌四方，都伸着带金带银的两只手，热热和和地搓着一百多块方块麻将，口里有说有笑地背着牌经。

“海椒还是老的辣！”

“要是我，早把这块闲牌甩出去了！”

“我没那么傻，打出去，谁付钱？”

陈秀娘正得意哩。她把下家需要的绝张牌，紧扣在手里，就是不打出去，让下家的大牌和不下来。她宁可把自己手中的牌扯乱，硬是叫下家的和牌死在她手里了。陈秀娘因为自己这一手，乐得连嘴唇都笑歪了。若她手中这张孤牌打出去，她是放炮手，要付双倍钱。

老奶奶的突然出现，惊动了牌桌上的四个女人。顿时，搓麻将声、笑声都停止了。八只眼睛都异样地看着老人，屋内立即鸦雀无声。

“嘿！你咋进来了？”

陈秀娘一见是老母亲立在门边，开始还想笑一笑，但瞬间脸已变难看了，好似看见进来了一条讨厌的狗，她那乐呵呵的笑脸，立即变得阴暗，裂开的嘴，只差没有吼出一声“滚”。她意识到老娘每次来都没好事，没有一次让她痛快过。

“你来，又有啥事？”

老奶奶看看牌桌上的四个人，尤其是陈秀娘那张变了颜色的脸，黑而发乌了。她那脸色是警告，好像老母亲触犯了什么家规禁忌；好像老人又在不该来的时候到来了；好像母亲的到来会冲掉她赢钱的手运。老奶奶犹豫着，不知是不是现在就开口？

“嘿！有话就说！”

陈秀娘颇有点怒气，她没有把这句话的后句“有屁就放”吐出来，却指指两位邻居说：

“我这里还有客在。”

老奶奶有些泄气，心想：今天要钱恐怕又是无望，女儿不是指明有客在，叫她不要说“不好听”的话么？可是，她既然来了，不能又白跑一趟，而且女儿是亲生骨肉，正好当着客人的面，她总不能不给嘛。再说那外孙女陈秀，虽然也歪横，我不向她伸手就行了。于是，老奶奶干脆简单明白地说出来意：

“给我加点油盐钱。”

“你说啥？”

陈秀娘有些意外，不料老东西不顾她颜面，张口又是钱。她溜眼探看两位静观的邻居，想装一副笑脸，但没笑出来，却把双手一抄，很有理有气地大声说：

“生活费是按月都给了的，数目我们早就说断了的。是母女也要讲个理嘛。不能说是老母亲，就天天来逼着再加再要。老的，也要为小的想一想。”

陈秀娘像训不听话的仔儿一样，一双松垮斜吊的三角眼皮下，掩饰不住闪着的横光，直射向老母亲。

老奶奶退缩着。在女儿目光的逼视下，在客人面前，很不自在，脸红透了。她想：她是我的亲生女，我是她的亲娘，养育她长大，难道就不能向她讨一口饭？老人想她曾经给予她们的，并不只是粮食和金钱，她这一生给予她们的，也不是用钞票、粮食

能算得清的，不能这么不讲道理，不能不讲一点亲情，不能够不顾亲娘的死活啊！

老奶奶咽下一口口水，伸伸脖子，也理直气壮地表白：

“一月三十元，我买了米，就没钱买盐；买了盐，就没钱买菜。”

“嘿！三十元还嫌少？”陈秀娘几乎跳将起来，“你少，我也少。哪个人又给我加钱呢？嘿！”

只见那双三角眼里，无忌地射出气狠狠的凶光来。陈秀娘心恨老妈居然又撵到家来纠缠，无非又想在别人面前丢她的脸，臊她的皮。她在鼻子里哼哼着，鄙薄地问道：

“你要多少？”

老奶奶以为她被迫答应增加，总算达到目的。老人心里一宽，睁着满含希望的眼睛，那神情明显地表示：我不要多的，求你。老奶奶完全是一副哀求的声调，不敢多要：

“每月加三十块。”

“你那房租、水电、加上生活费，一月好几十块了。”

陈秀娘气恨恨地转头向还停坐在麻将桌旁的两位邻居，解释自己的“难处”：

“你们给我算一算，我一个月又有多少钱收入？”

那两位同楼邻居，对陈家母女的事，多少闻听了几分。大家都是先后搬进新楼，同住不久。她们和陈秀娘也只是近来在牌桌上接触，仅仅也只是闲赌输赢的“牌友”。在这种情况下，走也不好，说也不好，更不好介入。

陈秀娘完全以得理的姿态，反攻为守面向老母亲说：

“你是我亲娘，也该为我着想一下嘛，不能尽来逼我，把我的一点点收入都刮走嘛！”

老奶奶是有理变成无理，急得焦头烂额，心累气喘。她已经感到体力有些不支。她是病人啊，可是她吞不下这口气，她知道

她们手中拎着大把票子，柜子里锁着存钱本，她不过想多几元钱，把老命拖下去。她恨啊，恨自己苦了一辈子，养出这种不孝之女！老人的心，老人的情，她一生劳苦，付出对女儿孙子们的爱，全化为灰烬。她成了一条有家不能回，像被亲生女儿赶出门去的狗。老奶奶急上心来，一时，也想当着两个同楼邻居的面，让她们看一看，陈秀娘是怎么对待亲娘的！

老奶奶一下伸出她皱纹粗糙的手指头，指着女儿面前的一堆钱，大声说：“你看你牌桌面前有多少钱？我就是叫化子讨口，你也该赏几个嘛！”

“嗨，怪事！”

陈秀娘一巴掌拍到面前的钞票上，吼叫道：

“把我的钱全给你，你才安逸？！人家哪一家没有老人？人家老人粘纸盒、打布壳、缝针线、当保姆，都能挣钱。你就不能挣？就会来逼我，你如今还动得嘛！”

陈秀娘也长得牛高马大，尤其是她脂肪肥肉吃得多，更显肉松体大。她近似陈秀那种说话用高音嗓门，惟恐世上人听不见。

“我都八十的人了。”

老奶奶又有点忍气吞声，觉着自己有点理亏，她不能再劳动挣钱了，只能靠子女辈，难道这是她心愿的？可是，她毕竟已满八十了。

“你九十又怎样？”陈秀娘还口说，她必须把老母亲的气焰压下去，“未必还要我给你请个保姆侍候你？”

“我就是给你当保姆几十年……”

老奶奶一下又感到自己很委屈，心都抖动了：

“哟……你算一算，你这些娃娃，四个娃娃全都是我一兜屎，一裤尿，熬更守夜，一手一脚抚养大的。你自己，从小出麻疹、患百日咳——”

“嘿！”

陈秀娘从牌桌边猛然跳蹦起来，震得那挂在她垂肉耳朵下的金环子，也激烈地荡动起来。陈秀娘浑身上下的穿着，染黑又烫卷的头发，画眉抹粉的脸，都和她的年岁不相宜。她是个穿着打扮比陈秀更粗俗的妇人。她颤动着满脸横肉：

“嘿嘿！你又是翻老账，抄老皇历！我又养了你多少年呢？你到处在人前散布我不是，败坏我，你对？现在我每月给你三十块，房租水电钱另外，不算钱么？就算请你当个只拿钱不做事的保姆，把你闲供起来，你还要咋样？天下有这种吃人咬人的老妈吗？”

“娘！”

陈秀终于气恼地开口喊出第一声，为她的娘助威。她早就恶气填膺，只因碍于两位邻居长辈的面，老奶奶也没向自己斗口，她是孙辈，一时不好参战。陈秀是完全站在她娘的一边的，此时，已经忍无可忍：

“龟儿她就会在众人面前臊皮、丢人现眼。”

“我又怎么丢人啦？”

老奶奶可怜地申诉着。女儿带着仇恨的、咄咄逼人的目光斥责她；外孙女又是怒目圆睁地“追剿”她，她总是处在刀林剑雨之下，成为家中不齿的罪人。

其实，陈秀不单是心里跟着她娘恨奶奶，还因为有个重要原因，是她和奶奶有一段宿怨：就在与大明结婚前，陈秀和一个当官的干部子弟要朋友，陈秀满心欢喜，想做官家的儿媳妇威风威风。她不愿站柜台，一心想把那干部子弟弄到手，将来靠“官老子”调换个轻松安逸的工作。开初两人交往似乎顺利，却不料对方初上门那日，老奶奶对未婚外孙女婿很热情，开口多说了几句，便没遮拦地提说起家中小辈的不是，奶奶真希望外孙女婿能劝说陈秀娘母，不要邪歪邪恶地对待老人。老奶奶偶然一席话，促成了陈秀这次婚姻的告吹。陈秀把这次婚姻失败的罪过，全归

到老奶奶身上。她兴师动众联合她娘和大姐，逼迫老奶奶交待说了些什么话，劈头盖脑把老奶奶臭骂一通。如果说陈秀过去也曾亲热地呼唤过“奶奶”，从小傍着奶奶长大，但自从她认为老人破坏她的婚姻之后，对老人便只有恨和厌恶。从此提起这事，便咬牙切齿，恨之入骨，要报仇雪耻。这会儿她更是立场坚定地站在娘一边，抬着脸向牌桌上的两位邻居告状，为她不孝的老娘助威壮胆。

“我们这个家，就拿给她搅得不安宁。哪一家老人像她这样？从来不为我们小辈们想一想？你们看一看她，她那双黑爪子，洗都不洗一下，我们陈家哪一个人像她这样子？周围四邻哪一家的老人像她？人不像人，鬼不像鬼，弄得一副叫花子相！是安心臊陈家的皮。”接着，她猛转头对着老人：“你就不晓得把你的爪子洗一洗！人穷水不穷嘛！”

外孙女陈秀跳出来参战，声调比她娘还高，一声声比吆吼猪狗还厉害。陈秀这一顿数落，打得老奶奶低下头。老人能再和外孙女斗嘴吗？

老奶奶心里一虚，不觉把她那双肮脏的手缩回怀里去。但是，她身上无任何东西可遮盖她那双难看的手。老人心知，她这双手，是拾废纸，捡菜叶，在垃圾桶里搜破烂，扒柴火，被那些黑色脏物、污垢浸蚀的，她每日怎么洗也洗不清洁了。老奶奶不觉又将她的两只手掌举起，抬到眼前，好像她自己还需要仔仔细细看一看，她的手掌、她的手背、她的十个指头。她的手倒底有什么错哟？这是一双只剩下皱皮包裹骨头的大手，手背上青筋暴突，粗糙的皮缝，像一条条蚯蚓，弯弯曲曲，从手背布满手心。这双老手，因为长年风湿性关节炎影响，手指骨节突出，更加显得这双老手骨头硕大，手皮既粗又黑，既皱又硬，粗皱得像发黑的丝瓜皮。

这双粗糙皱皮的手，已经老得不堪。岂止是她这一双手，老

奶奶脸上的皮肤，同样褶皱布满，又黑，又脏。一个年已耄耋的可怜老妇，怎么能和陈秀们的白皮细肉相比？可是，正是她的这双手，曾经抱大眼前的陈秀母女；正是她这双手，做过千般万样苦活，喂养了她们；正是她这双手，不停劳动几十年，抚育她们长大成家；正是这双手，为了她们患上疼痛的关节炎。老奶奶望着她的一双手，望着那又粗、又黑、又脏的两只手，心里发颤。

突然，她奋力向前迈出一步，把她的两只手，高高端向她们，好像她端着的不是两只手，而是捧着她们不识的神圣宝物，大声喊道：

“没有这双手，你们怎么长大的？没有这双手，就没有这个家；没有这双手，你们也没有今天的好日子……啊？这双手犯了哪门罪？我又怎么成了你们嫌弃的罪人？陈秀啊，当初你出痘子，害肺炎，是我整夜整夜，用这双手抱着你；用这双手，一勺一勺给你喂水喂药，把你救活过来。我守你七天七夜，饿着忍着，困也不敢合眼。你就这么报答奶奶，你就这么跟着你娘，没有良心。”

“我没有良心！”陈秀的身子也猛地跳将起来，毫不让步地训斥老人，“你有功，是我们家的大恩人！是我们家的大功臣、大救星！是开国元勋！我们都不是人，是黑良心，我们都该死！你就不睁眼看看你那副样子？哪个见了不烦心？哪个见了不翻眼？”

“陈秀，你让你奶奶一句嘛！”

下家那位邻居忍不住了。见陈秀小辈一口气骂了一大串，终于开口劝说陈秀。另一位也搭嘴说：

“陈秀，你是小辈，让一让。”

“就是天王老子，我也不让。我不信，没有她我长不大？”

“她比天王老子的功还大！”

陈秀娘又恶狠狠地杀出一句。老奶奶要对付这陈秀母女俩，更困难了。

“我只是提一提当老人的苦，我一辈子费尽千辛万苦——”

“呵哟哟！”陈秀娘打断老母亲的话，继续斥责道：“带娃煮饭是各家老人的事嘛，你挨家挨户查一查，问一问，哪一家哪一户的老人，在家不做事？你去打听打听，没有一家的老妈不帮儿女带娃洗衣！现在，我们供起你，没叫你做事，你当老太太吃闲饭，还要扭着闹？！”

“摸着良心说，我要过得下去，我不会来——”

“我的良心也好得很。要没有良心，我一个小钱也不给。就有钱也不给。”

“……”

老奶奶吃着败仗，觉着喉咙里像被什么东西哽住了。想要说反驳的话，说不出来，一时更提不出合适的理由，现在全都是她的不是，她懵了。这是怎么回事？她是有理难申，有口难言。她确实是老了，不能帮她们煮饭洗衣了，不能帮她们干活了。可是，她又不能眼睁睁地没米没面过大年。老奶奶不禁顿脚喊道：

“老天爷，你睁睁眼呵！”

“陈奶奶，别怄气！”

坐在牌桌边的一位邻家妇女，劝说老人。她见事情闹得没完没了，自己也进退为难，碍于不愿惹恼陈秀娘，只好河水不犯井水，不介入陈家家庭纠纷。但她实在坐不住了，说着，便站起身来告辞说：

“我们走啦，以后再来。”

“不行，四圈没打完。”

陈秀当即反对。她今天休息，上牌桌手气不顺，三家赢她一家输。心里正输得有气哩，她为啥要白输那么多钱？牌没打完，她要捞回来，便急中生智，对先站起来那一位说：

“不如，到你家去接着干。”

“只是……”

“输家不开口，赢家不准走。去你家打。”

见两位邻居都不好反对。陈秀对她娘吩咐：

“甩几块钱给她，叫她走。把一家人的脸都丢尽了！”

陈秀气极败坏地跟在两位邻居身后，把那防盗门，摔得惊天动地，猛一声震响。

老奶奶被惊得皮肉一颤，不敢看她们一眼。

陈秀娘那张发横的脸，像阴暗的天，眼看就要闪电打雷。她对老母亲四处诉苦告状，十分厌恶，气恨与日俱增。此时，她把肥厚的两手叉在腰间，更肆无忌惮地教训起老母来：

“嗨，你不管生人熟人面前，就这么闹？又跑到家属委员会去告状，四处败坏我的名声，有哪个当娘的像你？你不顾惜我这个女，我也不认你这个娘。你走，多一分钱也没有，你走！”

陈秀娘挥手指门，一双浮肿的三角眼，逼迫着老人。

老奶奶神志都快不清醒了，只觉骨抖唇颤，满心的酸楚滋味都涌到了喉头，舌头也不听使唤了。她言语零碎地说：

“我十月怀胎，还在、还在帮人裹尸、埋死人挣钱，奔死奔命，生下了你。我，饿肚皮、忍饥、忍寒、喂饱你！一双——，这一双手，冻得裂口流血……”

“你还有啥功？”

“我，我怎么落到这个地步？”

老奶奶被女儿的冷面无情击伤，满心涌起受伤害的苦楚。她无望地喊着：

“我，我不想活了——”

“大河没盖子，井口没人守。你咋不去投河，咋不去跳井？！”

“你这丧尽天良的，你这没心肝的婆娘！”

老奶奶忍不住骂起粗话来，她的心横了，再也忍受不住女儿狠毒的打击，她竟逼她去死，逼她去投井跳河！老人的心颤抖着，满心充斥着怒气而狂暴了。

老奶奶吃力地、身体颤颤抖抖地冲向陈秀娘，猛地紧紧抓住女儿的胸襟，往墙角拖。

“你叫我死，我就和你死……在一起！”

“老杂种，松手！”

“我和你死，死在一起！”

陈秀娘冷不防被老母亲抓住，当她明白过来，一咬牙，反抓住老母亲的双手。可是，那双硕大骨瘦的手，竟像钳子似地钳住了她。她不禁也吓了一跳，未料这八十岁的老娘，还有这么一把手劲。她的脚在往后退，眼看身子快站不住，便猛然一挺身子，凭全身力气，双手将老人反推向墙。老奶奶被女儿猛然全力反击，后背已撞上硬墙，手却没有放松。母女二人扭在一起。

陈秀娘毕竟壮实年轻些，她终于抽出一只手，狠命地往老母亲的手上、肩上、臂上击去，拳头挥得又重又狠。

“老娼妇，丢开手！”

老奶奶被女儿拳头猛击，招架不住，身子已经乏力了。她不能还手，没有力气，但她放声大喊起来：

“救命啦！……”

“老娼妇，你还要喊？！”

“救命啦！……楼上楼下的同志们，你们来哟！你们来看女儿打亲娘哟！哎哟！哎哟！救命哪——”

老奶奶双手护着自己的头，拼命大喊。这一喊，使陈秀娘果然止住了手，但她怒气更盛，双手将老母亲横推向墙角。老奶奶已无招架之力，被这狠力一推，身子完全失去平衡，摔到地上，卧伏在墙角落里。

老奶奶软弱的呼喊声，变成了哭泣：

“我犯了啥罪？……我作了啥恶？我呵……我……”

“你们干啥子？”

从门外奔进来两个人。是女婿回来了，身后跟着小女儿美

美。女婿和小外孙女都不胜惊骇，像看见两个发疯的女人。

陈秀娘一个劲地跳脚咒骂，她撒起泼来，几乎和陈秀一个样，祖宗先人都不认，口中没遮拦地吐着脏话，不分老少地乱吼叫，高音喇叭拌着唾沫星子一同溅出来。

“算了，你少说两句嘛！”

丈夫上前劝说。这是一个横长着一张长嘴的男人，陈秀的大长嘴就活像他。不过，他看去比老婆和陈秀迂腐多了。陈秀娘狠狠瞪了男人一眼，又看小女儿正跑去扶跌倒的老奶奶，不若就此下台，便噼噼啪啪拍打着身上抓皱弄脏的衣服，气恨恨地甩着手，各自走了。

老奶奶被么孙女美美扶抱起来，跌跌撞撞地支不稳身子。女婿也怕事闹大，赶快上前来，也伸手搀扶老岳母，安置到外间的椅子上。

“菩萨、老天——”老奶奶哭叫着，“你们怎么不睁睁眼？老天爷，你响声大雷，炸劈这不孝的女人！”

“奶奶！”小外孙女美美心里着急，自己眼里已滚出泪来。

“自己都是做娘、当奶奶的人。”

老人在激怒中，真想不如跳河死了了事。她想不通，想不明白，失声痛哭着：

“有朝一日，火石也要落到自己脚背上，你要遭雷打、天轰、电击！要遭报应……”

老人双手扶胸，哭得撕心裂肺，痛不欲生。声音渐渐变得更加嘶哑。她觉着气短，心堵得慌。在一声长长的抽泣中，伴随着“噎”声，接不上气来，接着，发出一阵似恶心的呕吐声，却吐不出任何东西。老奶奶在极端难受中，“哇哇”呕吐声又变成了发泄内心痛苦的悲嚎。

小外孙女美美，忙去扶着奶奶的肩，给她捶着背，伤心地陪着老人流泪。这个小小年纪的中学生，在老一辈的无情争斗中，

她是同情老奶奶的。可是，她不知该如何做才能缓解家中矛盾。美美多么羡慕那些有着和美家庭的同学啊！

老奶奶哭得浑身无力。但那抑制不住的伤心泪，仍一颗紧连一颗往下滚。她用粗糙的手掌去擦，擦了一把，又擦一把，好像擦不完似的。她有些昏昏沉沉了，哭声缓和下来，身子也平静了一些，嘴里却还在痛苦地吁嘘着。那愁苦的叠褶皱纹，在她又黑又粗糙的、凸凹不平的额上、脸上、唇边、耳下，打起了无数深深的坑结。

“奶奶，你不要伤心了。”

小外孙女尴尬地搂住奶奶的肩，小心地陪着奶奶，抹着无可奈何的眼泪。她的小心灵突然一动，忙问：

“奶奶，你还没吃饭吧？”

老奶奶摇一摇头。

在这段时间里，长嘴女婿一直无话可说，只是焦头皱眉。这个带几分憨厚、老实的男人，不敢介入陈秀娘母的事，他是出了名的“耙耳朵”，惹不起老婆，性子又怯弱，不知该怎么处理老岳母。他手足无措地立了一会，借口说要上中班，提前躲开，抽身出门，把老奶奶扔给了小女儿。小美美却不嫌弃奶奶，她是跟奶奶睡一张床长大的，内心无限同情奶奶。她只能像过去偷着给奶奶拿点吃的，她能够做到的就这点。眼看奶奶萎缩地倚在椅上，艰难地喘息，小外孙女差点又滴下泪来。她不喜欢她的娘，她不喜欢她的姐姐，也不喜欢她的家，不喜欢这个不可爱的畸形的家。

“奶奶，你歇着。我去给你煮碗面来。”

美美立即跑进厨房，煮了一大碗挂面，还煎了两只鸡蛋，放上大瓢猪油、香油、味精。这些东西，自老奶奶迁出后，陈秀娘不再防范，么女子就尽多地往碗里搁。很快，将大碗热气腾腾的面条，端到奶奶面前。

老奶奶已经不哭了。她喘息着，虚弱地一动不动，倚着椅子休息。也许是那碗热面条上的蛋香，飘逸着香油的香味，刺激了她的味觉；也许她真饿极了，感到需要进食。奶奶举头动情地望着小外孙女，立即抬起她冰凉的大手，捧过那碗热面条。可是，她又一口也吃不下，只感觉着那只大碗传达到她手里的热温，使她疼痛浸寒的手指暖和起来。

“吃嘛，奶奶。”么孙女说。美美伸手去帮助奶奶，把筷子提到老人手上，“趁热吃。不够，我再煮。”

老奶奶觉着缓过气来了。她现在真感觉饿极了。她拿稳筷子，望着小外孙女，眼泪又可怜巴巴地淌下来了。

“奶奶，你吃。你一定不要伤心。”

奶奶一点头，用拿筷子的右手背，绕着脸又擦了一把泪，这才埋头吃起来。开始一口一口地，紧接着，便加快了速度，有点狼吞虎咽了。那缺了牙的口中，也不需咀嚼磨碎，便将鸡蛋连汤带面，迅速吞下肚中，瞬间把一大碗面吃得精光，连碗底剩下的一点汤，也喝得一滴不剩，好似恨不能把碗也吞到肚里去。她好久没吃到这么美味的东西，好久没尝鸡蛋和猪油的味道了，她也好久没有这么饱吃一顿。

“奶奶，你还要不要吃？”

奶奶感激地摇着头。老人的饭量已不如前。过去，她是大饭量的。小美美接过奶奶手中的碗筷，迅速送回厨房，并趁着这会儿家中无人，大胆跑进她娘屋里去，把床脚下的桔子、香蕉，各拿了几个，放进小塑料袋中，再用一个塑料袋装好，送到奶奶面前。

“奶奶，我送你回去。”

“不，我自己能走。让我再歇一会。”

“奶奶，你不要怏气。”

美美真心疼，表露出无限亲热和同情，说：

“奶奶，以后我工作了养你。”

老奶奶感动了，陈家毕竟还有好人。她抓紧美美的手，想站起来，又站不起来，只是感激不尽地点着头。

“美美，你用劲扶奶奶一把。”

祖孙俩紧拉住手，一同用劲。老奶奶终于慢慢抬起身来，步履蹒跚地往外走。

小美美直把奶奶送到门外，还想送下楼。

老奶奶放下她的手，不要小外孙女再送，自己慢慢扶着栏杆下楼。

当年“纱妹”的旧居里

听张凤英讲述老奶奶的不幸，激起赵玉兰无限同情。这个热心热肠的农村妇女，满口答应，一定就近便中照顾陈家老奶奶，也为家属群众尽些义务。

她们三人才告辞出来，向后院走去。

后院，原是块绿地院坝，比起前院更显得残破不堪。四处全是败叶、石头、土堆，和剩下的几颗老杂树。旧时工厂主在老杂树后的土墙边，筑起一间长方形土墙瓦屋，供暴满的纱妹们集体住宿。这里院深，一般难得有人进入。陈家老奶奶便住在这最深处，紧靠后墙的孤独瓦屋里。这间孤单的土墙平房，正好是当年王玉芬和风英大姐们居住过的纱妹“窝棚”。

“啊?!”

王玉芬仍然感到意外。虽然她已经知道陈奶奶就住在这间房里，但她仍带着一种特殊心绪，慢慢走近旧居。

当王玉芬的脚正要跨进门去，便觉有一股屎尿臭气迎面扑

来。

屋里十分昏暗，只有一堵小窗。从明亮的屋外光天之下走进来，只觉屋内黑沉沉、暗昏昏、空荡荡。

时光早已流逝，旧“家”还是这般熟识，过去的一切，记忆犹新。那时，进门便可以摸着大“床”，屋里靠墙两边，全搭起长长的用小圆木棒拼成的通铺，中间只留下能容一人身子挪动的狭窄通道。冬天，她们积钱买了一些稻草铺在上面；夏天，潮湿泥土长出粗梗野草，常常穿过木头缝隙刺到她们身上。起初，小王玉芬常做恶梦，总是梦见野狗咬她，咬着她的脚，又咬她的背，她想跑，又怎么也抬不起疼痛的腿，惊醒来，往往是凤英大姐的手或大腿压在她身上。身下脚下，便是被猛长的刺人的野草梗枝刺疼了。

“窝棚”毕竟有变化。当王玉芬的眼睛开始适应，才一下看清这昏暗的旧“窝”仿佛宽大了，过去两边木棍大“床”已经拆除，潮湿的地上已铺成混凝土，不再那么潮湿。和过去拥挤、狭窄相反，如今屋里空空荡荡，显得又空又宽又大。在这严寒的冬天，就觉屋里格外冷浸了。

张凤英已走过去拉亮了屋里的电灯。小小的电灯发出幽黄的光亮，照着屋里仅有的几件破家具，进门处的墙角，放置有简单的锅灶和一个小条桌，桌上放有几个碗盆和筷子。

昏亮的电灯光，照着最里墙边，有一张小木床，木床上垂吊着的白色蚊帐，已经变成灰黑色，而且打着补钉。床前是张空空的小方桌，和一条长凳，整个屋里就再没有什么物件了。

王玉芬料定，陈奶奶一定躺在那小木床上。因为，张凤英已弯腰伸手撩蚊帐了。

张凤英将蚊帐撩起，挂在帐钩上，又弯腰向床里喊了一声。老奶奶蜷缩的身子，在被窝里动了一动。

“老奶奶！”

张凤英又喊了一声。老奶奶慢慢转过身来，睁开了眼睛。

“你……怎样？”

“冷。”

“吃了饭没有？”

老奶奶睁大眼睛，看清是张凤英。她挪动身子想坐起来，想起身下床。

“别动。你要觉不舒服，就躺着。”

老奶奶仍然想挣扎起身。凤英便双手使劲，帮助老奶奶斜靠在床上，捂好被子。

“你就这样靠着、倚着，舒服点。”

老大姐和王玉芬把带来的东西都放到小方桌上。王玉芬凑过身子去喊了一声。

“姻亲母！”

“呵呀！不敢当，真不敢当呀。”老奶奶一见王玉芬惊喜万分，竟瘪嘴一笑，用她带几分沙哑的嗓音，连连说：“不敢当，你来了！”

王玉芬自己也为眼前这个憔悴、枯朽的老人感到吃惊。老奶奶变了，完全变成了另外一个人。一张老脸瘦骨突出，一双浑浊的眼睛，深陷到眼窝里去，眼睛也变小了。满头的白发枯萎蓬乱，像顶着一头茅草，几乎令她不认识了。

“你病了，吃药没有？”

老奶奶点点头。她用眼睛看看张凤英和老大姐，表示她们带她去看了病，服了药，并伸出她的大手，把王玉芬的手捏住，紧紧捏住。王玉芬看着那只粗糙的大手掌，像没有肉的光骨头，竟然还有着劲儿，硬硬地夹住王玉芬的手不放。接着，老奶奶便连连摇着头说：

“王玉芬呀，没有干净地方给你坐。你看，连开水也没有一口……”

李素贞大姐站在一边，问道：“老奶奶，你吃了午饭没有？”她已经观察到这冷浸空空的屋里，没有一丝人间烟火味。

老奶奶摇摇头，打皱的嘴皮深深一瘪，那丝瓜皮般的脸面，更皱缩了。老人轻轻说：

“我昨天还剩有稀饭，有些莴笋叶，还没吃。”

“你从昨天到现在都没吃饭？”

张凤英嗔怪起来。于是，她用指头点指桌上东西，她们带来的食品、钱，以及赵玉兰让她们捎来的苹果、糖等，一一向老奶奶交待。

“我们这就给你做饭。”

“不要麻烦。”

老奶奶见张凤英已抽身到李素贞身边，商议煮肉做饭。忙又喊道：

“那边有堆莴笋叶，是我在菜市上捡回来的，叶子不老，吃得。今天不要煮肉。”

“新鲜肉，今天吃。”凤英说。心想：都到这个时候了，还把肉留到啥时候？天天吃烂莴笋叶，能拖几天命？幸而王玉芬想得周到，带了这块鲜肉来。凤英向老人交待说：

“这些罐头能放，今天就不吃。”

李素贞拿起那块鲜肉，提到进门墙边的小条桌上一放。就势坐到蜂窝煤炉前的小凳上，揭开火门，端开小锅一看，炉膛里冰冰凉凉，炉火早已熄灭，不知有多少时候已无热气了。她在桌下找到几段引火的小木柴，旁边还有一堆中药渣滓，也是老奶奶从垃圾堆中捡回来、晾干当燃料用的。老大姐就把炉子提到门外，在背风的墙沿下去生火。

王玉芬将老奶奶的手送回被窝，给老人捂严被子，也到门边来。她把小水桶提到门外，门外墙角边有一处水管。她走去迅速接来一小桶水。

“你们不要给我做饭，你们不要费神。我自己起来。”

老奶奶沙哑地喊着。张凤英在削苹果，赶快安抚老人，不让她起床。陈老奶奶实在有些焦急，心中过意不去。她有那么多大小后辈，却让王玉芬她们来给她做饭。

王玉芬揭开小案桌上的小锅，见里面只剩有些清水稀饭，旁边一堆干皱的老莴笋叶，还有几片烂白菜叶，这就是老奶奶从菜市捡回的菜，实在不能再吃。她从中只选择出两片干净的叶子，心想：是该让老人喝点鲜肉汤，吃一顿干饭。她突然想起那一次，那个在饭馆门前倒地的陈么爷，也是一张又黑又皱又瘦的脸，一双屎糊的红眼睛，可怜巴巴地往嘴里塞白糕，咽得脖子发哽的样子。那陈么爷说他有三个儿子、三个媳妇，竟也遭嫌弃，逼得外流讨饭，饿得在饭馆抓顾客盘里的菜。如今世上为什么就有这么多后辈，不能给亲亲老人一点同情和爱心？不能给可怜的老人最后一点安慰？王玉芬觉着一阵心酸，想流眼泪，她忙低下头，强忍住泪，迅速切着肉片、肉丝。

“王玉芬给你提来的两斤鲜肉，给你炒点，再熬点肉片汤，剩下的烧起明天吃，好不好？”张凤英为老奶奶安排着说。

老奶奶却无声地摇着头，表示不想吃。

“饿着不行。一定要吃点东西，吃点水果。等会再喝点肉汤。”

凤英真担心老奶奶就是没病，也会饿死的。总是饿着，不吃东西，最后会连食欲都没有了。

“你们别费事劳神，我不吃水果，我不吃肉。”老人又张开大口，“我几个月没沾点油荤，照样活下来。”

老人心里真过意不去。她能动，她不是个贪懒的人，怎么能躺着吃现成？一下子她仿佛像一个死去的人，重新有了生命，有了力气。她那有劲的手，猛地掀开被子，又想下床来。却被张凤英伸出的手压住。

“你别动，先吃片苹果。我们这些人够了，饭一会就好。你就躺着再歇一会。”

“你们的情，我咋还啊？我还不如死了算啦！呜……”

老奶奶的身子不动了，却像小孩似地呜呜咽咽哭起来。

王玉芬扭回头，想说几句安慰的话，没有说出口。在小小电灯光的照射下，只见老奶奶那张丝瓜皮般粗皱的黑脸上，流下的泪水也是黑色的。也许她许多时候没有洗脸，脸才那么黑，而且瘦得只剩那么一张皱皮，想到陈秀娘和陈秀本人穿的、吃的、用的、玩的，能舍一点给老人，老奶奶也不会落得这般惨情。时隔不长，老奶奶怎么一下变成了这副模样？整个成了枯朽瘦弱的皮包骨，连身子骨架仿佛都缩小了。

“呜呜……”

老奶奶哭着。她从昨天回来，便没有吃什么东西。觉得浑身酸软，胃里也不舒服，不想吃，什么也没进口，便和衣躺在床上，一动不想动，只想就这么躺着，死了算啦。此时此刻，她见到王玉芬她们这么待她，内心更是又羞、又愧、又急、又恨，止不住地流着泪水。

“呜……，我是快死的人啦！她们……她们嫌我活着脏，脏她们的脸，碍她们的眼。问我：‘还活着干啥子？’我为啥活啊？我不想活了！我是死是活都一个样。只是，我这心窝儿里有口气，下不去、下不去呀……我恨呵，恨我没死在万恶的旧社会，竟死在亲人手里。老天爷！为啥我望到老来，苦瓜加黄连，苦上加苦，罪上加罪，恹死在自家亲生女手中？”

老奶奶哭一声，喊一句，嘶哑的嗓门，依然又粗又大。老人孤苦伶仃被家人抛弃，躺在这冰冷的黑屋，面对四堵不会说话的墙，没有电视机，没有收音机，身边没有一只猫，没有一只狗，更没有一个人作伴，只有满腹的心酸话，压在心窝憋得慌！每次见到张凤英们，她都要倾肠吐肺。

老奶奶哭着、诉说着，不管张凤英听说过，或者没有听过的，她又反反复复，惟恐张凤英们还不知道。

凤英含泪，把手中削好的苹果放在桌边。心想：让老人把心中忧疾吐出来，哭个痛快，也许会好受些。

老奶奶在倾诉中，果然渐渐平静下来，眼泪也收住了，一时心里好受了许多。

屋门外，李素贞搭炉火的白烟，被风刮进屋来，有一股潮湿的中药渣味。这烟味把屋里的其他臭味冲淡了许多。不一会儿，老大姐把燃得旺旺的炉火提进来。王玉芬立即把摆弄好的肉片汤熬了上去。

“张凤英，”老奶奶很不明白地问，“我时时在默想呀，人，从娘胎一落地便有一个家，便有自己的亲人；人人都有一个家，都有自家的亲人。是我们的父母辈一把屎、一把尿把我们拉扯大；我们又一把屎、一把尿把我们的儿女拉扯成人。”

老人停顿了一下，仿佛还在默想，又发问般说：

“不是老辈人一口水、一口饭地喂养，哪有小辈？没有我们对儿女一口水、一口饭的喂养，哪有这些子孙后辈？为什么如今儿孙们不知道老辈拉扯他们的艰难？不敬老、不孝顺。想一想啊！我们的祖祖辈辈，都以孝为先。为什么如今的人，就不讲‘孝’了，一个个子孙变得没有良心……”

老人问着，虚眯着昏花眼睛，把头伸向张凤英。由于近年悲伤过甚，流泪过多，老奶奶的眼睛已愈来愈加视野不清，看人看东西，常虚眯着眼，要盯视好一阵子，才能辨清。

“如今风气是有些不好。但也有不少尊老讲孝的家庭。”凤英顺和地耐心说，“话说回来，如今老一辈的人，往往一味宠爱、娇惯小的，不去严格教育，使小的们越长越没教养，妄自尊大，只讲享受，自私为自己，一个个不讲孝道，不爱听道德经，只讲钱，不讲德，不把老人放在‘尊’位。老奶奶，不单是你，厂里

有些老人也苦啊！除非老的口袋里钱多。”

“现在，叫我上哪里去挣钱啊？”老奶奶几乎是绝望地喊道，“这个世道，怎么才能改变过来？想起那些年，我拼命劳动、拼命干活儿，我挣钱、攒钱，连同口边积下的大把粮票，全都给我那没天良的女拿走了。那时候，还看得见她半张笑脸，如今哪！她们那脸色一会阴天怒气，一会打雷扯火闪。她们在牌桌上输赢的零头，也比扔给我过活的钱多。她们嫌我不能干活，嫌我脏，嫌我臭，一个个女不像女，孙更不像孙……”

“老奶奶，竹子都靠不住，还能靠嫩笋子么？”凤英劝说，“老奶奶，你就别怄真气，孙子辈就更别指望他们啦。”

“我不怄气，气要来怄我嘛。这气实在叫我吞不下去。我受的苦，受的屈，受的气，天盖不了，地盛不下。她们吃我的肉，喝我的血，到头来，还要咒我、骂我、打我、恨我。这是拿着尖刀在刺我的心，捅我的肉，她们恨不能拿真刀杀了我……”

老奶奶又说得有些激动起来，语句带着喘息。她真希望世人都来评评这个道理。她说：

“我默想过许多次，我想死，想去寻死。我想过许多死法：上吊、抹喉、跳大河。我呵，心里又害怕，害怕当‘吊死鬼’，找不到投生处；也害怕抹喉疼痛；害怕跳入冰冷的河水去，受寒受冻死不了，将如何是好？……”

“唉！我又为啥要去死呢？我死了，咽不下这口气；我死了，她们才喜欢呢。我为啥要死？好死不如歹生，我不死，我要活，我该活就要活，阎王爷没有收我的命，我就要活下去，就要给她们障眼，就要让世人看看，这些忤逆不孝的子孙的德性……”

老奶奶又滚下连串浑浊的泪水，深深坠入悲切的哽咽中。老人难受地用手捂着绞痛的心窝：

“我这里痛哟，痛……，毛主席唉，你显显灵！你把我们解放了，咋不把我们子孙后辈手里解放？邓小平唉，你搞改革开

放，咋不改革教育这些不孝儿女？呵唉，江泽民，江总书记，你知不知道啊？……”

老奶奶禁止不住，又浑身颤动地大哭起来。她使劲地摆动脑袋。她现在不喊菩萨，不喊老天爷，她喊起毛主席、邓小平、江泽民。

“我们已向厂领导反映了。”凤英见老奶奶又喊又哭，而且已神衰力竭，急忙拍着老人身体，抚着她的手劝说，“党有政策，厂里要出面帮助你，你要相信法律，可以告到法院。赡养老人有法律，你是她亲娘呵！”

“亲娘不如猪狗，不如她喂的猫。没有那个情，没有那份心，亲人比仇人凶。人说‘别人的肉放到自己身上贴不稳’，我自己身上掉下来的肉，还这么凶狠……只是，我怕法院也管不住他们，不敢告呵。”

“能，能管住。只要你愿意告。”

“我不敢。告了，岂不更惹恼她们。我命薄、命苦，拿给亲生女踩在脚底下啊……”

老奶奶突然扭头盯视着王玉芬，喊出一声：

“王玉芬啊，你是个大好人，就是媳妇没选好。我晓得，八九不离十，陈秀那女子，给你做媳妇，你能容得了她，也亏得是你呀！”

王玉芬一怔。老奶奶这么一说，使她很尴尬，更说不出一句话来。

“陈秀心也狠哩，你、你千万不要把钱物都给了她，到你手头没有了，将来你的日子，不好过……”

听到老人挖心掏肝一串话，王玉芬很难堪，又感动，心里直觉灰溜溜的，很不是滋味。

“她敢！”凤英接嘴回答，“没有那么黑的天，政府的法律还是硬得很，法院就是讲理说法的地方。老奶奶，你为啥就不愿告

上法庭？害怕起诉自家人？”

老人顿时不说话了，只摇着脑袋，不肯走那一步。

张凤英很感慨：老奶奶到这种地步，见人就控诉，没完没了，可就是不肯上法院。她想再劝老人说点什么，但见那边饭菜已做好。王玉芬已双手端来一盘鲜炒肉丝，肉丝中有几丝绿色的莴笋叶。凤英止口，伸手扶老人坐正身子。王玉芬也去帮老奶奶理一下被子。王玉芬刚扯起那乌黑的被子的一角，立即嗅到从被子里散发出来的怪味，一种臭尿味，一种发霉的臭气味。眼看那被子的白包布，已经又脏又黑，而且湿润发潮，不知有多少日子没有洗涤。她便热忱地说：

“老奶奶，过两天，我带洗衣粉来，给你把被套洗了。”

“你别劳神。到开春，我自己洗。”

李素贞捧来一碗白米饭。凤英走去端来烧好的鲜肉汤。她掀开锅盖，锅里迅速往外冒着热气。那热气腾腾的肉片汤，真撩人胃口，刺激着她们的味觉。

“好香！”

老奶奶皱巴巴的脸上，竟有了一些笑意。她馋口直露地瘪着嘴，咽下一口饥饿的口水，望着那锅冒热气的鲜肉汤，那带有绿叶的炒肉丝，热烘烘的米饭，老人的精神振作起来。她已经是一天多没有进食了。她开始感觉到饥饿了，而且肚饿难挨。面前的鲜汤饭菜，使她眼馋、口馋，真觉得喉咙里快伸出手来了。

老奶奶又咽下一口馋水，不好意思地承认说：“我好久好久，没有闻到这么香的肉味啦！”

“吃吧。”

王玉芬忙把筷子递到老人手上。老奶奶提着筷子，却又没有动手。她眯着昏花的双眼，挨个地盯视眼前的三个女人。她想起身，她真想向她们表示点什么，就是叫她下跪叩头，她也愿以此行动来表达自己的心。她没有什么能感谢她们的东西，什么也没

有，什么也不能。可是她们不会让她下跪。老奶奶又唏嘘起来，她喃喃地祈祷说：

“你们……你们是世上大好人。菩萨，会保佑你们……”

“老奶奶，你快吃。”凤英催促说，“你不吃，等会儿凉了。”

“我吃……”

老奶奶因为激动，拿筷子的手有些颤抖。王玉芬默默地退后，心想：老奶奶吃了这顿饭，下顿饭又该怎么办呢？那前院的赵玉兰，能长期照顾她吗？王玉芬退回到门边小案桌前，去收拾案桌上的残余物，一下觉着心里很不好受，想呕吐。也许是那堆肮脏药渣、烂菜叶，也许是小案桌下阴湿发霉的烂东西，也许刚才嗅到老奶奶被子里的臭味不适……总之，在这昏暗光线下的旧居里，好像那些最令人难以忍受的怪臭气味，全都向她袭来了；好像她又掉进到黑暗深重的纱妹生活中，她已经不适应；仿佛又突然落入令她窒息的车间厕所里，没有一丝新鲜空气，她在昏晕中心慌、胸闷、窒息。她赶快倚着房门的门框，不让自己的身子倒下去。

“幺妹，你怎么啦？”

凤英眼尖，赶快奔过来，忙扶着王玉芬，轻声问她是不是犯病了？

“没事。”

王玉芬摇摇头。停了一停，那一阵难受终于过去，心里觉着好受些了。她说她该回去了，娃娃们要回家吃晚饭。说着，她从身上摸出仅有的一张十元钱票，交到凤英手上。

“留给老奶奶。”

“你别给。”凤英不同意。

“快过年了。老奶奶难。”

凤英长叹了一声。心知王玉芬拿出手，便不会收回。无奈，凤英只好又接下她赠送老奶奶的钱，低声嘱咐道：

“那么，你快回去吧。你也要好好休息一下，别再病了。”

王玉芬没有惊动老奶奶，不用告辞，便轻轻跨出门来。

门外，冷风飕飕。幸而阵阵寒风吹来，使她头脑清凉了许多。想到家中还有一大堆事，她便加快脚步，走出“夹皮沟”。

她这才想起来，应该去市场再买点鲜肉。但是，她身上已经没有分文了。

第四章

商家的“第二职业”

那天，大明向陈老汉告别时，手中紧紧捏着那张纸条。

直到走出“龙居”，他还不不敢相信：他有了一笔由他自己支配，又是他想都不敢想的巨款。他的手指有些发抖，反复打开那字迹歪扭的纸条，仔细端详。只见那张很难看的纸条上，就连“陈金龙”三个字的签名，也跟刚学写字的小学生写的字一样，字的横划竖笔都没有拉直，歪歪斜斜地，像一个个爬在纸上有足的虫子。想到陈老汉握笔艰难描字的情景，是那么笨拙，那么费劲，就凭他写下的这么难看的字，能去换到十万现金？十万！十万啊！他怎么也不敢相信，自己一下子拥有了这么多钱！若是换成分分镍币，他用两个肩头也难扛走。

年轻的大明有些飘飘然。狂妄跳动的心中，又觉很不平衡：那无知无学的陈老汉，有什么大本事，凭了什么能耐，能腰缠万贯？自己文化比陈金龙高，也不比他笨，难道就不能成为“王金龙”、“王万金”？唉！要能有陈老汉一小半钱财就好了……

当大明来到金龙公司所属的“家电行”，他大胆走进店铺里间的经理办公室。

门市经理姓张，是一个戴金边眼镜的，身着青色格子呢夹克衫的中年男人，正伏在桌上写着什么，没有立刻抬头。大明已听陈金龙介绍过张经理的模样，便壮胆走上前，喊了一声：“张经理！”随即把纸条送上。

张经理拿起纸条，竟然毫不迟疑地打开桌前的抽屉，捧出一扎扎大面钞票，要年轻人当面点清，开张收据。

大明看着那些引人亮眼的钞票，“怦怦怦怦”心跳得自己都听得见。那么多大钞将属于自己，怎么又是这般简单到手？其实，陈金龙在王大明到达之前，已在“龙居”通过大哥大，通知安排了张经理，见条付款。这也给无社会经验的大明，增加了神秘感。

大明惊喜地，带几分不自然地伸出他微微颤动的手，摸住离他最近的一扎现钞。这时，他才感到自己手指不灵活，比之陈老汉抓笔描字更难，不仅指头不熟练，而且显得十分笨拙，慢慢数着一张又一张……

“嘿！大明，是你呀？你拿这么多钱干啥？”

正埋头紧张数钱的大明，被一声熟悉的询问惊动，抬眼一看，正是他最熟识的小老大，服装店小老板张超。这张超和门市经理同姓张，平日就称兄道弟，熟门熟路，是这经理室的常客，竟头一次发现大明在这里，而且正在数点那么多现钞。搞了什么买卖？张超意想不到，惊异地问：

“嗨，干啥发啦？”

大明在认真数钱，不想搭话。但他不愿得罪张超，只好停手回答：“借的本钱。”

“借这么多？你老弟真长本事啦。”他有些红眼，想摸摸底，“你看准行势啦？”

“想弄茶叶卖。”

大明手指头捏紧票子。到底干什么买卖？此刻他心中也无

数，但他又想逞能，便大声说：

“弄一次性的商品，来得快；或者弄点名烟，去昆明、贵州弄些‘阿诗玛’、‘红塔山’、‘黄果树’也行……要不，看眼下有什么好货进？……”

“你晓不晓得，名烟名酒国家控制了？私下贩烟的道道你有没有？门道熟不熟？”

张超一看大明心中根本无数，还举棋未定，犹豫不决，哪里像做大生意的人？这小子实在幼稚，太嫩了点，又爱钱、贪多，又没本事。当初，张超雇佣大明帮卖西装，就是看他还老实，没啥手段花招，也一心想帮他一把，长期搭档。但大明嫌工资不高，想自己多赚钱，便离开张超去跑贩运。张超也曾与他合伙干了两回，还是嫌大明心大，又无能，张超便又自己干自己的买卖了。现在，他看见大明面前堆着这么多大钞，有这么厚的本钱，不错，正中他下怀，他想再帮这小子一把，自己也决不会吃亏，便热忱地相约道：

“小老弟，我也要去昆明方向，一道走，如何？”

“啊？！”

不料张超能邀约他结伴同行，大明喜上加喜，心里是一百二十个愿意。张超比他精明，门道熟，年岁又比大明大八九岁，商场上已非生手。大明认识陈金龙，正是张超引荐。后来张超才渐渐疏远了他。现在，张超的热呼劲，使大明有点受宠若惊，他真希望张超能助他，心里还惟恐小老大不再搭理他，忙说：

“你等等我，我还有几扎便数点完了。”

趁大明在点数之际，张超略为放低嗓音，和经理拉开了私话。他是专门来此，邀约这门市张经理“入伙”，做一笔大买卖。

“你老弟别哄我。说话不花钱，有啥好买卖会想到我？”

张经理神态随便，随口开着玩笑说，神情显然不当正事谈。

“我有好处，首先想到的人，便是哥子你。”张超认真说。他

一直很巴结这电器行经理，何况他们数年称兄道弟，酒来饭往，认本家哥们远非今日始。张超诚心诚意地表白：

“哥子！我是专程来请诸葛亮出茅庐的。”

“硬是要给我吃甜头？”

张经理仍开着玩笑，他笑得很随便，说得也自然。这位精明膘壮的经济人，比之张超有心计，生意场中经历太多，心里多一把算盘。虽然他和张超平日称兄道弟，吃喝可以不分彼此，相熟相亲，但谈私人买卖，或合伙做生意，每每十分警惕，对人对生意很精心。过去他曾同张超偶尔合伙，也是随便应付，他并没看上张超的生意买卖，只不过在商业场中，有时可以互相利用“相帮”一下。有人说，商人都是惟利是图，也许说得过了，但这张经理在自身的利益和钱财问题上，他的算盘珠子溜转，“为己之利”必摆在头等位置。所以，只看表面他对张超十分“亲切”，开着玩笑，很随便地逗着嘴，真可算情浓意厚，但无论他和张超说的正经事或逗趣之话，剥开来也都深含警惕和无情，句句都为着一个“钱”字。张经理嘴甜心诈，算定“合伙”便要拿钱，你小子明知我是走不出去的，到时你要要点手段，我干吃亏，连喷嚏都打不出来。但他却歪嘴笑着道：

“老弟，如今我也没有好胃口，生意也不想多干。还是你老弟撩开肚皮大口吃，吃肥了，吃胀了，别忘了哥子我就行。”

“你不放心我，哥？”张超品出点味来，急切地表白道：“我什么时候哄过你哥子？亏过心？我今天真是专门——”

“我知道。真心谢你老弟，只是，这两天手头紧得很。”

“你手紧？”

“真他妈的干瞪眼，嘿嘿，哥哥还望你老弟资助一下哩！”

张经理决心不拿钱让张超去赚，对“合伙”拒之千里。其实，张超早已练得有心计，此来对拉张经理入伙，也不抱太大希望，只想怎么从他手中再弄点本钱，而把甜话说在前头。他想既

已开了口，就算最后一次借，也要从张经理手中弄点现金。他又磨着嘴皮，东圆西说，绕来弯去，最后才扔出另一张牌：

“哥，你不合伙跑生意，也行。总可以借给小弟一点本，利息加厚如何？”

张经理瘪一瘪他那宽宽的嘴唇，做出很为难地笑了一笑。心想：这张超是个难磨的人，他实在有点磨不过，再说张超最近手里也厚了，二人也还是有“交情”，今后还要打交道。张经理在家“放印子钱”的事，张超全知道，总不能就此破了脸。借给他，总比白给他跑生意好，而且借钱有“规矩”。他猜准张超无非就是想借，先用别的话搪你的口，无非还是想自己弄点本钱自己去赚，何必为别人去当搬运工？明白张超来意了，借钱就借点给他，反正他借给谁都一样，按规矩收厚利，借他的钱就不比一般。于是，张经理的眼珠，在那厚玻璃眼镜片后闪了一闪，装着热忱地道：

“老弟，我手头的确很紧，为了你嘛，怎么也要设法为你挪借一些，看看能不能抽出万把块钱来？”

“少了点，哥！”

“你要多少？”

“加点。”

“加多少？未必你要‘五方’？”

一方，便是一万元。

“借我二十方。”张超试着提高了筹码。

“多少？”

张经理惊奇的眼珠，透过金边眼镜，瞪着张超，平日在他手中借出钱，一般三万二万，都是临时打急，愿付高利的，未料张超一开口便是二十万，那利息算下来也是大数的。他全然不相信，张超会一下向他张那么大的口！

“二十方？”

“十方也可以。”张超立即以退为守。

“你拿那么多钱干啥？你真要一口吞个金娃娃？我哪来这么多钱借给你？”

“我刚从哥家里来，嫂子在家，听嫂子说的。”张超诡笑道，“嫂子说你才收回一大笔哩！”

怎么？这小子竟在他女人口中弄“情报”，掏机密。好手段！女人就是祸水！张经理心中颇为不快，但他却在“哈哈”一笑中，掩盖过去，虽然，这笑声有点假。他顺势又拍着张超，逗乐说：

“你小子真会串门，我家那笔钱已派用场。”

“哥，只借给我个把月，二十天也行，通挪通挪，周转一下。哥，我哪一次借钱没准时还本付息？这一次，高利息再加厚一分，如何？”

张经理脸色一顿，透过眼镜的玻璃，斜眼看了王大明一眼，示意着张超，怎么这么不识时务，当着外人直接漏出他放“高利息”的事，还叫喊什么“再加厚一分”。

“你怎么嘴没遮拦，乱提乱说。”

“没关系的。”张超笑道，“你放心，他王大明是我最熟的小老弟。是不是，大明？”

大明抬起头来，笑了笑。他并不关心他们谈话内容，只因听见提他的名字，才抬起头来。接着，又专心数最后的钞票。

“那笔钱真的派了用场。”

张经理还是坚持。他在家搞私人放债，差不多成了他“业余”一门道。这“第二职业”来钱快，钱赚钱，又不用他奔波，短期便可获厚利。这也是他向总经理陈金龙老狗学的，不过他的本钱不大罢了。这种放“印子钱”，只能在私人小范围中有把握地进行。他和张超已不是第一回打交道，也知道张超在发，虽不如自己，但张超开的小小时装店，获利也颇厚。张超本钱不大，

店里服装面料是真货，丝厘不假。如今他搞到了假的名牌商标，价格便猛提，比一般市价昂贵十几二十倍，偏偏能哄当前一些情女靚男，和那些盲目崇拜“名牌”的傻冒们。以假“名牌”获大利，使张超收益颇厚。

于是，张经理又装装样，无奈地装做经不住张超磨蹭，将急用款挪借十万，但一月内必须归还，利息加一码，算是哥们情感好，才冒险借出的。

写字据的时候，门市经理说，这么大的数，还是要个中间保人。张超说这会儿哪去找熟人？太麻烦，不如叫刚刚数点完钞票的王大明，代为签字。

“签啥字？”大明在把数点好的大钞整理包扎。

“烦你就签个名字，做个保证人。”

张超说明请大明助一臂之力，也是举手之劳，签个名字证明他与张经理之间，有这么一回事就行了。

张超又热情积极地拉拢大明，赚说道：

“我这趟生意下来必大赚。保证还本钱，还大大有赚盈，绝没问题。大明你放心，写个名字，帮我做个证人，我给你拿千分之五的酬谢金，好不好？”

大明并没有不愿意。听张超说大有赚头的生意很吸引他，不知张超要干的是什麼买卖？他也正等着与张超商量同行之事。既然张超嫌另去找人麻烦，看得上他，热诚向他提出来了，大明立即想到刚才在“龙居”，那帮工李老三当中间人签字的情景，也简单得很。何况，钱又不需他付，反而还有点进款，又落个人情，今后他还要多多依赖张超的。大明内心很有几分羡慕张超，竟能几句话，便也借到十万，张超真比自己行，有这么多熟门熟路。要不然，大明宁可向张经理借，也不去借那陈老汉的钱。过去，大明怎么就不认识这个姓张的经理？当然喽，就是认识，恐怕他要向这张经理借钱，就不容易了。

大明有些得意，自己能挤进他们之中，便连连点头。他没细想，毫不迟疑，在担保人之下签上自己的名字。他把“王大明”三字，写得十分工整漂亮。心想：比之“陈金龙”的签名，是天壤之别。他随身没带图章，便在“王大明”三字的下方，也盖上自己鲜红的指纹。

王大明的发财梦

“小脚婆娘才吃三五块的盈利，有啥搞头？你吃那般苦，受那般累，蝇头小利，够啥？生意买卖，小敲小打，不如甩起手耍。”

张超和以往不同了，说话口气大了，气势也很足，他已经看不起正常买卖。在与大明结伴同行的火车上，张超毫不客气地指责大明。

“像你这两年，吃一嘴，吞一口，小脚小手，干不成大事。你搞茶叶生意能赚几个？贩名烟名酒，也不那么容易了。国家统购统销，除非你搞假冒，弄不好脱不了爪爪。”

大明原以为有了本钱，十万元跑一趟，十天半月能赚上万把块钱，就相当不错。哪怕只三四分盈利，来来回回多跑几趟，也称心如意了。未料如今的张超，根本看不上。他只好细听张超教导，打听张超到底想干啥买卖。张超又闭口不露，好像拿着一條腥鱼，在饿猫鼻子下晃。直到他们到达昆明，住进一家不惹人注意的旅店，安顿下来，两人同去吃了一餐云南米线后，顺步沿着昆明湖畔走。在无人之处，张超才拉开话题。

“走私香烟，贩运伪劣产品，也能大把赚钱，当然，要冒很大风险。我那假冒名牌的服装行，也时时提心吊胆。话说回来，

就是做个‘串串客’，干货湿货，遇上那些傻冒客，能多赚几个小钱，偷税漏税能多赚钱，但都有风险……”

张超说着，便摸出打火机，点上手指头中的香烟，顺手将一包“万宝路”扔给大明。

“抽烟。”

大明接过烟盒，抽出一支。他很少抽“万宝路”，这种美国“万宝路”，和骆驼牌香烟一样，在当前一些生意人中，视为一种高档享受，是代表西方生活方式和气派、显示富有的象征，也借以表示抽烟人的发迹和高档身份。大明过去顶多抽进口“摩尔”，而且还只有在大场面上才抽。现在，他点起一支“万宝路”，和张超站在一起，觉着自己的身价提高了许多。大明吐了一口烟，有些装雄地挺着胸，静听张超教说。

“这几年，我们几回接触，一同跑过生意，情谊不薄。你还是个老实后生，我也愿再帮你一把。只是，做大生意买卖，不比过小沟小河，就像从长江游了泳，再跳到大海里去，浪更大、风更急，危险更多，更容易翻船。老弟，你的胆子有多大？”

“我有胆量。张哥，这点你该了解。我的胆子也斗大。”

大明用他未捏香烟的左手，雄纠纠地抚着他挺起来的结实胸部。他内心虽虚，但迫不及待，很希求赚钱，他希望能跟张超一样，更富足些，手里周转的大钞更多些，在商场中能更露脸一些。钱，这个诱人的东西，实在妙不可言。钱，对王大明有着很迷人的魅力。他需要钱，他想钱，他不是小脚女人，他渴望赚大钱。许多日子来，他为钱着魔。金钱的欲望，已经在他体内膨胀。金钱，是他目前生活的重大目标。贪望赚钱的欲念激励着王大明，推动他，他真愿不顾一切去捞取。

“无论是跳江下海，攀崖登山，张哥，别人能挣的钱，我为什么不能去挣？”

“我看得出来，也知道你不是怕事的虾子。”张超说，“你有

胆量，又有文化，只是太老实没多少经验，缺少点手段，嫩了点。”

“只要张哥你点拨我，你咋说，我咋干，舍命也跟张哥走。”

王大明不喜欢张超总指说他“嫩了”、“经验少了”，只是他不好反驳。大明并不认为自己老实、愚笨。他决心不去贵州，不贩烟酒茶，要紧跟张超捞银子，他实在不愿再干那种只赚三五分的买卖了。他心里感到十分快活，觉得几天来诸事尽如人意，和张超相处得益不少，他的生意前途将无限美妙，在他面前将铺展开一条黄金路。一种极乐观的快活劲儿，使他迫不及待地又追问小老大：

“张哥，你别吊我胃口了。你说嘛，我们这回干哪桩买卖？”

张超不说话，紧闭着嘴皮，停顿了好一阵子，他又仰脸环顾四周，四周极安静，连过路行人也没有。当他把一双细长长的眼睛移到大明脸上时，神色是那么认真，好像他要细数大明脸上的汗毛，半晌才开口慢慢说道：

“我不是吊你胃口，也不是信不过你。我就是怕你反悔。”

“我反悔？”大明很奇怪。

“我是担心你无经验，到时慌了手脚。”

“张哥，我一定不慌张，我听你的。哥，我说了，你怎么说，我怎么办，舍命跟君子。”

虽然大明心里有点犯疑，感到怪异：到底什么买卖？这家伙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但是想到将实现的金钱梦，他愿意与张超合伙，渴望跟着这小老大冒风险，大捞一笔。

个子比他矮半头的张超，仍有些犹豫。他又细眯着长长的眼，打量着这个想赚大钱的青年。在大明那双深黑年轻的大眼里，有着一丝迷惑，却又毫不掩饰他内心的欲望，闪烁着一种迫不及待的贪欲目光，表达着一种愿意赴汤蹈火、愿在油锅里去捞银元的勃勃雄心。

张超又闭紧嘴皮，忍了忍口。他避开正题，绕着弯子，慢慢地讲着“生意经”。他讲当前生意场上的冷门热门，转弯抹角地提到，在当今世界上，有一种比军火武器贵重，来钱快的大生意，妙在它很轻巧，贩运不费事。

“这个买卖的赚头，大大超过贩运黄金。”

“是啥?!”

大明张开嘴，收不拢嘴皮。张超讲说得也太神了，是什么好买卖啊?

“玉石。”

“玉石?”大明有些泄气，“是不是大理石?云南大理的大理石，是世界闻名的，可那玩意儿……那种生意……”

“哈哈!你不懂。我说你嫩了点嘛，哈，也难怪你是门外汉，井底蛙，没见过多大天地。”张超又带着嘲笑和讥讽，指着大明：“你嫩了点，你不懂。要想挣大钱，就要会找窍门。我说的那玩意儿，精贵，一两比一两黄金价高。你没听说过?”

“翡翠、玉石、珠宝嘛!”

大明对小老大的讥嘲很不服气。平日心高的他，自认是懂行的，他怎么不知道：黄金有价，珠宝无价。搞珠宝生意当然来钱，货又轻巧。

“不是。那玩意儿比珠宝还轻，你没听说过嘛?”

大明才自认寡闻地摇摇头，不能回答了。

“叫‘玉石’。说它是‘玉石生意’，是搞这玩意对外的说法。这种东西，每公斤可卖几万美元，要是弄到美国，弄到深圳、香港，还可高卖到百万美金。”

大明的嘴，更大大张开合不拢了。

是什么生意这么值钱?他真感自己无知了，他确实惊异万分，像在听天书，两只耳朵都竖起来了，努力理解和分析张超说的话，甚至怀疑张超在捉弄他。这种玩意儿会是啥?赚钱的可能

性有多大？他便佯装模样，表示不相信地摇着头，粗粗地吐出一句：

“说呵，是啥子哟？”

“不懂嘛。哈，急啦！”

张超洒脱地笑着，仍卖着关子，却又热忱地靠拢大明，好似情同手足的亲兄弟，要大明尽管相信他。张超开始解释说，他也只是才摸那玩意儿，跑过两回，只是本钱太少，也不敢认真干。他是偶然认识一个人，同住一家旅馆，谈得很投机，很知己了，那人才介绍他认识了一个外号叫“瘦猴”的买卖人。他因胆怯，也不太相信对方，手中钱少，只贩了很少一点点，试了一试，几天净赚了一万多；又试干第二回，未料一下捞了五万。回去后，心里很后悔，可惜胆子太小了，这两次若是大来大去，他早暴发了。总结前两次经验，他很有把握，决心大干一场。现在看来，其他生意买卖都太费劲，干不过这一行。所以，这一次他决定破釜沉舟，把家中老本现金盈利凑足二十万，又在张经理处高利借得十万，加上大明的一共四十万，只消跑一两回，便可腰缠万贯了。

大明目瞪口呆，十分新奇：

“到底啥物品？”

“你真愿意跟我干？”

“怎么不愿？”

大明对他弯来绕去不露谜底，亮出一副赌气样子，心里也有些发毛。

“你不说算了。拿条腥鱼逗猫猫，猫儿也要急的。我不听了。”

“真的不听？”

“我不是三岁娃娃，随你逗！”

“不是逗你，大明老弟。”张超一副严肃模样，诚诚挚挚地

说，“太危险，这东西利厚，但风险太大。”

“啥？”

“……”

“你看，我不听了，你也别说了。”

“是这样，我要说出口，你就怕干了。”

“是啥嘛?!”大明吼道，他没了耐性，真毛了。

“是这样。这玩意儿从边境低价买进，高价卖出，贩运越远价越高。不过，我们不长途冒险，只需短途脱手，也赚大钱。”

“到底是啥?”大明极为生气地反问。

张超眯着眼睛，看看周围确实无人，才约束着嗓子，低声低气地慢慢吐出三个字：

“海洛因。”

“毒品?”大明着实吓了一跳。

“是呀。”张超以怪异的神态反问，“不是它，还会是什么更好的物品？这东西，不比一般货，风险大。但我们只需带到此地，或攀枝花，或成都，就可脱手。若想再翻二三十倍的盈利，可以弄到甘肃，或者广州、深圳、香港。”

“抓住了咋办?”

“是呀，我也怕。这是提着脑袋干哩，所以，只贩短途就可以了。”

大明沉默了。他心里很虚，没想到张超竟会干这一行。

海洛因，这是毒品。王大明曾听说一二，却从未曾见过。要干这种买卖，他觉得很陌生，很可怕，曾听说贩卖这东西的人，都是些十分厉害、胆大包天的凶人。没有想到，面前这个张超，就是个能贩毒品的凶人。看张超细长眉眼，瘦瘦个子，平平常常一个普通男人，既没长三头六臂，也看不出什么特别，他和他相识相熟，从不露口风，竟已经干过两回。连这些天来，大明紧追逼问，他也能紧闭唇齿。难怪张超突然显富，手头票子也多起

来，难怪他这么转弯抹角不漏底。可是，这买卖太可怕、太危险，是犯法的，砸了咋办？

“人家走私进口外烟，倒运电器，贩卖走私汽车，哪一样不危险？砸了一样倒霉。”

张超似乎看出大明心中的意思，鼓动说：

“我开始也心虚，怕砸，试着干。后一想，要想家富人贵，要想大把捞钱，就要干大买卖，干大买卖哪有不冒险？反正我也想通了，成者荣华富贵，败嘛，就难说了。不过，在现在的商业社会，就看各人的本事了。那陈金龙，还不是钻了经济开放的空子，他偷税、漏税、走私、放高利贷，哪一样没有干？哪一样不违法？再说，人生一世，活得窝囊，还不如铤而走险。看着人家有钱甩摆，那么富有，咱们为什么不能？冒险能捞大钞，跳海能抱大鱼，未必偏偏倒霉在我们头上？黑道上还有那么多人在干，我们何乐而不为？你说呢？不过，老弟，我也还是一个小心谨慎的人。太险了，赔了老本，下了大监，丢下老婆娃娃也不划算。所以，我们就少赚，即买即卖。”

大明犹豫着，尽管他的心在向张超靠拢。张超的话，把他的心早已说活动了。但是，他仍然感到不踏实，好似初次冒险从太空跳伞，若是不稳，跳下去，便会粉身碎骨。

张超见大明不吱声，心知他犹豫不决，好一会，他正色道：

“大明老弟，我是讲哥们义气的，但也不能强拉住你往崖边跳。人各有志，我们就在昆明分手也行。我们各走各的道，还是交情深厚的朋友，将来谁有个好歹，今后见面时有个求应，互相多关照点。我不会忘记你，你也不要忘了我张超，我们总算相交一场，大家多关照关照，以情义为重。我们就拜拜喽！”

“不！”

大明惟恐张超就走了。他伸手抓住张超的手，急急表白说：

“我跟你一道。”

“你下决心了？”

大明点点头。他下决心不离张超，决心跟张超一起干，即便此行危险，他也要跟张超走一趟，哪怕只干这一遭。张超不是已经干过两回了么？只要有张超在，他大明也就有了胆。此趟，他不能离开张超，他要捞大钱大赚，就得冒点险。大明这才明白，张超从摆摊卖低档西服起家，很短时间，就能购买一套高价商品房，现在手中还有这么多现金跑买卖，他准是这么干赚了大钱。如今，张超连他那一间精美的“现代时装行”店铺，已全不放在心上。张超的精明、机灵、能干，大明是自知不如的，而且张超总的来说，对他大明也很不错。

大明这才决定破釜沉舟，跟着张超干。想到张超下的本钱比自己大，心里更踏实了许多。干，管他三七二十一，就这一趟，只需这一趟，能捞上个三五万就行。今生今世，他大明再不干这个就行了。他再次表白说：

“我决定了，跟你走。”

三流旅店里的交易

共同寻求暴利的欲望，把大明和张超紧密连成相依相靠的伙伴。

第二天，他们便欲去车站购买车票。不巧，刚走出旅店，迎面见一个精瘦的中年男子，疾步行来。乍一看，他又黑又瘦，满脸起皱，活像一个上年纪的老彝胞。

“呵哎，瘦哥！”

张超意外大喜，呼叫出声。

那人看他俩一眼，因步子快，已擦肩而过。张超急伸手拉住

那人，热情地连喊：“瘦哥瘦哥！”

那人拉长脸，很不客气地道：“我不认识你们，哪个叫‘瘦哥’？哼！”

“噫——瘦哥，你不就是外号‘瘦猴’的瘦哥么？”

“谁叫‘瘦猴’？”那人没人味地皱起他的黑脸，欲摆脱张超，想继续前行。

“就忘了？才几天没见面……”张超没趣地松了手，恨恨地埋怨着，“我是‘喜鹊’呵。”

“是谁？”那人用他一双小小的绿豆眼，审查着他们。那双闪闪闪亮的小眼珠，像两根针刺，仿佛要刺到张超和大明的心脏里去，要窥探出个明白。

张超看出了转机，一下想到了黑道上的机智和谨慎，忙嘿嘿一笑。

“嘿，猴哥，我是张超，张超呀，你不是教我……叫我‘喜鹊’么？”

“什么‘喜鹊儿’？”那人竟然操起一口怪声怪气的北京话来。

“你怎么就忘了哟？”

“呵？”

那人似乎还在寻找什么破绽，用极陌生极冷漠的表情，再细细观察他。只是稍稍松了一口气。

“猴哥！”张超又亲热地喊了一声。

那人仍然十分警惕地盯视着王大明问：

“他是谁？”

“是我的一个通心兄弟，叫王大明，这次很想干一笔大数。”

一听是“一笔大数”，“瘦猴”那双绿豆眼闪了一闪，但没有说话。

张超继续介绍道：

“我们刚到此地，正要……正要想往那边去。真是山不转水

转，水不转人转，就这么巧，就碰上了。真是天从人愿，老天助我们巧会。今天，我请客。大明，这是猴哥。”

张超很想向大明明讲，这便是芒市旅店的服务员给他找到的“中间人”。但他知道此时不能说。

“这里不是谈话的地方。”

那人很老练地向四周望望，比较放心地说：

“再说我也忙，你们住哪里？我抽空去拜会。”

“就在这店里，进去坐坐嘛。这会儿什么人也没有。”

张超不愿放“瘦猴”走，又热忱地拉他的胳膊，惟恐“瘦猴”溜走。

“瘦猴”犹豫了一下，那双闪亮的绿豆眼溜滑地扫了一下前前后后，才移动步子，慢慢跟随他们，谨慎地进了旅店。果然，此时此刻，旅店里面的人走得空空的，只有楼拐角的服务台，有一女服务员在织毛线。

一排排房间全都关门上锁。张超用钥匙开了他们的住室。室内只两张单人床，两个床头柜，和供客人放大件东西的单门双柜，一目了然。

客人最后进屋。

张超便去关上房门。当他转过身，口里的“请坐”还未落音，只见那“瘦猴”一步窜上前来，伸手将张超浑身上下摸一遍；又径自迅速走上来，在大明的上下腰身麻利地搜了一遍，使大明吃惊不小。

“你干什么？”大明发毛地问。

“瘦猴”咧嘴一笑。他们在他们身上没有发现家伙，也没发现异物。也许他还想找一找窃听器之类，竟大模大样地走向床头柜边去，熟练地巡视一番，又老辣地打量着他们，细看真是两个初涉门道的年轻男人，“瘦猴”那瘦骨嶙峋的皱脸上，才露出一丝狡诈的笑，说道：

“你们要是缉毒队，就找错人了。我和那玩意儿早不沾边了。我来昆明，是治病的，我早不吸那玩意儿了。”

张超没想到，“瘦猴”进屋又来这么一通表演，深感黑道上的人精诈，心中颇为佩服。自己真要是缉毒队的人，现在抓到“瘦猴”，又有啥凭证？你看他那警惕敏捷劲，反衬着自己还是个嫩嫩的生手，真还得向人家学几手。张超立刻表现出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眯着长长的细眼，迎了上去。

“猴哥，你把我们看成啥人啦？”

那人闪闪绿豆眼，耸耸肩，竟自走去打开房门，踱出去，又走回来，随即才把房门关上。

“咱是个局外人，你们所说的事，都和我不相干。这种买卖，人人如履薄冰，是踏在刀口上走。过去咱是受人之托，偶然那么认识个卖主，如今想再找门，就难了。”

那“瘦猴”又操起怪里怪气的普通话，好像他口里说着北京话，不管学像个三分或二分，就能显示出自己高贵的身份来。大明却很不耐烦听他的怪腔怪调，对客人不怎么礼貌，但他又必须听从张超的，便独自坐在一边。张超已经看出“瘦猴”若没有门眼，就不会有这番表演。果然，那人自动坐下来，眼见这种下等旅店，连坐凳都没有，却能起掩护作用，好似满意地点头，拍着身边床沿，叫张超靠他坐近。

三五句寒暄后，张超和他很快进入正题，二人低声低气，三尺之外便难听清。坐在对床的大明，竖起耳朵，瞪着眼珠，捉捕他们的言来语去与细微表情。他对“瘦猴”那双闪烁的绿豆眼也很反感，在看大明的时候，如鬼火灼人，仿佛它能看穿人的皮肉，透视到你心脾里，还能搅转三圈，既可怕又可恶。不管张超对客人如何亲善，大明对眼前这人很不喜欢。

“我真的洗了手，跳出门坎，真个不再沾边。何况这几日，风声很紧，几处出事抓人。我为何？我只不过得点‘中间’钱，

何必把老命赔进去？”

张超忙解释来此不易，不比前两次，是一笔大买卖。张超把“大买卖”三字的音量提高，用眼睛看了看大明，好似说大明便是“瘦猴”不识的“大户头”。

“瘦猴”的绿豆眼又闪了一闪，射向对床的年轻人。“大买卖”的确很引诱他，但他又打着北京腔推口说：

“咱是个局外人，只不过在这条路上走得熟些，人来人往，谁有谁无，谁热谁冷，货好货歹，偶尔知道几分。”

说着，他举起一双瘦骨嶙峋的手掌，落到张超肩上，拍了一拍。

“你，‘喜鹊’名号，是上回我给你取的。以后，你就记住不要在人前自荐‘张超’、‘张超’的。我早对你讲了，在这条道上几天一变，不要随便叫人知道你的真名住址。大家只做买卖，互相的身世来路不问不打听，要对谁都密不透风。喜鹊儿，干这买卖不知明日吃谁家饭，万一是进了铁栏杆子的人，被缉毒队派来当诱饵，岂不送命上门？我看芒市不用去了。看在熟人面，我给打听打听，你们候着，等我回音。”

接着，“瘦猴”再次问明这笔买卖有多大数。虽然，只有几分把握，但在重酬之下，他愿冒险为“喜鹊”出大力。

当天，他们决定留下等着。晚饭后，大明早早躺在床上，心神不安地低声对张超说：

“今天，两趟上街，我都觉着有人跟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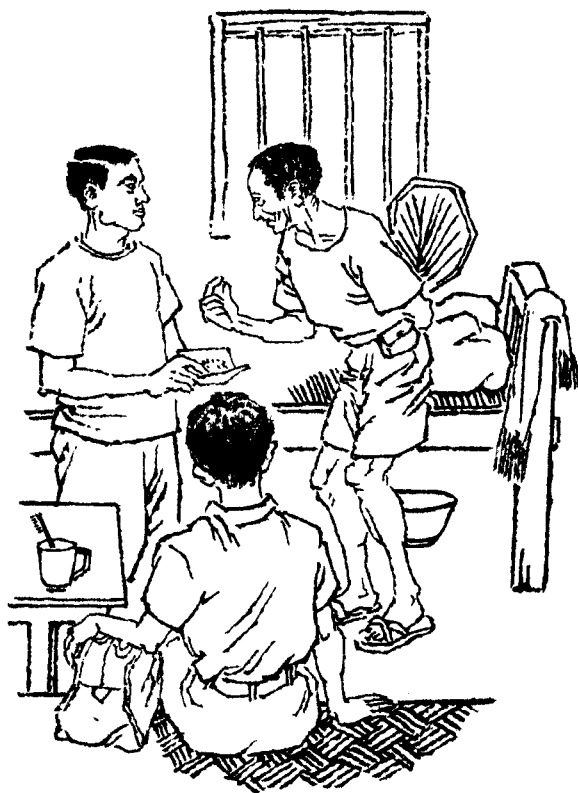
“啥？你说啥？”

张超正埋头在一张纸上计算数字，猛听一惊，手指头上的圆珠笔也吓掉，弹跳到床下。他紧张地问：

“是什么人？”

“好像就是那‘瘦猴’。”

“呵……”张超长长地嘘了一口气，从床下拾起那支落下的



笔，分析道：“看来是不放心我们，真要是‘瘦猴’反倒好。”

“我可靠你啦。张哥，我没干过这种事，只觉怕人。那‘瘦猴’贼眉贼眼，看着很讨厌。”

“他们这号人，浑身都长着心眼，要不，怎么会闯过无数关口，惯会做手脚。反正，我们和他做了买卖各走各，管他长相如何！”

大明无话，只觉困倦便拉上被子早睡了。

第二天一早，“瘦猴”便来了。不知他是刚吸了毒品，还是胸怀喜事，满脸喜气，精神焕发地转告，他已为他们找到卖主。

张超连声称谢，连大明也未料进展这么快。

“不过，人家怕‘黑’吃。这里扫毒缉毒队侦破手段厉害呢，怕你们来路不明。”

“瘦猴”低声吐出一字一句，像喉痛的人在说话，又伸出一二三根指头，疾速搓动着。

“能不能让我先看看这个？”

还是不相信他们！张超想要看就看。他示意大明，嘴里答道：“行。”

大明迟疑了一下，才将他几乎不离身的旧帆布包取下，提到张超床上。张超将那不起眼的破旧包的拉链打开，取出上面的换洗衬衫，又掀开一层旧布，只见最下面全是一叠叠扎好的大钞票。

“瘦猴”走上前一步，伸手往包里翻弄，两只眼珠能穿透般迅速查视。然后一点头，认可地退回原处。

“钱真，价实。”

“是不是请卖主先拿一部分货样来，确是好货，我们再成交。”张超也老练地认真提出，“这不是信不过你猴哥。”

“当然。要先看货样。”“瘦猴”立应道，“我这就回去给那老板说。如果你们信不过，不要他们这批货也行。”

“不是这个意思，猴哥，你老哥子懂得。”

“对对对。咱这就去办。大家一条心，既得入路，又得出路，好买好卖。这个忙，咱帮定了。喜鹊儿，你放心。”

“瘦猴”说着，绿豆眼落到大明身上，又字字清楚地说：

“这位老弟，我也不问你姓名，大家小心谨慎为好。他叫‘喜鹊’，是我给取的。咱看以后就叫你‘麻雀’，如何？互相总要有个代号称呼。好再打交道呵！”

“麻雀！哈哈，”张超张嘴笑起来，“他真是才展翅的小麻雀哩！”

“麻雀。”大明不置可否地应了一句。他已经把装钞票的旅行包收回。对给他取代号，只觉有点奇怪和新鲜。不过，如若能赚大钱，代号“麻雀”也好、“蚰蚰”也好，甚至叫“狗屎”也可以，无非是一个代号。他只希望能赶快把这次生意做完，尽快把赚到的票子弄到手。

“瘦猴”走后，不到半小时，便将货样取来。可见对方也急于卖出。“瘦猴”特地表功说：

“为此，我又为你们讨价，压低了一码，这价格在昆明全市找不到。”

张超接过那块海洛因，仔细检验。他捻了一点点，在瘦猴递给他的锡箔纸上点火，只见白色粉末，瞬即变成粥状，还冒着一股淡淡的青烟。

“上品。”“瘦猴”得意地笑皱了黑脸皮，“喜鹊，是真货嘛？！”

张超点点头。

在这场检验样品的过程中，大明的眼睛始终睁得大大的，他对这从未见过的生意手段、现场景象既震惊又惊诧，还夹着莫名的兴奋。既然张超已鉴定出那是上品好货，那么……他心底又升起一股强烈的贪欲：要是当时能从陈老汉手中拿到二十万，这一

锤子买卖，也许够他终身享受了。

“瘦猴”留下那块货样，自夸口道：

“凭我的面子，老板要我带话：‘告诉喜鹊、麻雀两兄弟，货样就不带回了，明天当面交钱交货时，一并计算。’怎么样？喜鹊儿，咱是你的担保人哟。”

“谢猴哥，我们一道上街吃午饭。”

“算了，这些免啦。只是交易地点要不要另选个妥当地方？”

“这里就好。”张超认为这旅馆很妥当，“这旅店松散，零乱。服务员都懒动，管理一般，不惹人注意。”

“我来几趟，不会有什么线、眼？”

“我看不出。”

张超走去开了房门，大喊了一声：

“服务员送开水来！……你看，鬼影子都没一个。服务这么差，旅客也不多。”

“嗯？……”“瘦猴”犹豫地说，“要不和货主约定，明日在滇池那边长联下见面，都是去游玩嘛，当场交易，游客也不会注意我们，最稳妥。”

张超连连摇头，不同意另找交易见面地方。他坚持就在这旅馆房间里，就目前看，既安全，又稳妥，根本不惹人注意。他实在害怕外面更危险。

“瘦猴”想了一想，点头认可。说那边老板等着回话，他得赶往卖主那边去。说着，便匆匆甩动着他的长胳膊，兴致勃勃地疾步走了。

噩梦醒来天已迟

“大明，没想到这么顺利。麻雀，对了，我应该叫你麻雀，哈哈！麻雀。”

张超躺在床上想说笑话。想到进展这么顺心，他又满怀高兴地说：

“没想到未往芒市去，便在这里成交。若往里去……还有许多麻烦，还不知会遇到什么周折风险。越……是往里去，风险越大。要不……我把你老弟拉来干什么？现在省事多了。麻雀啊……你轻易就能捞一大把……”

大明见张超眯上眼睛，红润的脸沾着油渍，带着醉意和疲乏欲睡，便不说话了。他也倚枕午休，但毫无睡意。刚才上街吃午饭，他和张超都胃口大开，美美吃了一通，还喝了两盅，两个人都很兴奋。大明第一次触到一下子便可牟得暴利的甜味儿，感受着能赢得大钱的极大乐趣。这激励着大明，多日矮人之下，如今，他将在自己生活中仰头举步了，在亲朋同辈中，在陈秀母女面前，扬眉吐气。他不会再被人小看，他要冒富，他也要成为“大款”。大明在心中盘算着，钱赚到手时，他将如何安排。占有金钱的欲望，像刚喝下那杯烈酒一样，强烈地燃烧着他的心，他觉着头脑发热，脸发烫，血液也加快了流速，好像每根神经都在颤抖，他有点不能克制自己的狂喜。他想高呼，他想大喊大叫：在“下海”淘金的人生路上，他王大明要大大改变现状了！他要翘脖伸腰，扬眉吐气了。大明觉着肢体好似在膨胀，变成了巨人，他的黄金好运到来了！此时只觉浑身战栗，迷迷糊糊，渐渐坠入到满目金钱飞舞的云里雾里，身子也悠悠哉哉地飞起来了

.....

呵！金钱金钱，它给欲望勃勃的王大明带来了多么甜美的梦，是他渴望多少日月无法扑灭的美梦啊！

他二人一直沉沉睡到下午五时。张超先起床，叫醒大明，两人皆因中午吃得过饱，晚饭只在附近吃了点东西。因房间里多了一包“样品”，虽然藏得很妥帖，他们仍然不敢久离，也不去踮跹大街。未料还没过七点，“瘦猴”又意外地提前来到旅馆房间，兴冲冲地说，卖方同意在这里交货交钱。

张超没想到，“瘦猴”回话又是这么快速度。看来，对方真抓得紧。当然，这种交易只要对上口，是越快越好，货脱手越快，越安全。

“什么时间？”

“现在就可以。”

“人呢？”

张超发问，奇怪只“瘦猴”一人来。

“就在车里。”“瘦猴”眨眨绿豆眼，黑皱皱的脸皮诡诈地笑道，“人货都来了。”

“咋不请进来？”

“别急，他让我先来看看。万一你们不在，这个时间，又未事先约定。再有，让我先来，也可省点时间，叫咱代他把这个——”“瘦猴”抬右手捏搓着他的三根指头，表示数钱，“先点一点数。”

“还怀疑钞票有假？”

“假是无假，咱当面检查过。喜鹊儿，我还不相信你么？这么做，是为交货时大省时光。”

这时光当然选得好。不仅对张超二人是突然袭击，就这旅馆里上上下下，几乎都或是上街，或去卡拉OK，或在看电视、录像，连楼梯拐角的服务员也不知到哪儿去了。

张超叫大明拿包。他开了包锁，拿开上面的掩饰物，取出一捆一捆钞票。

“瘦猴”眼睛闪亮，两脚上前，不像上次仅仅检验钞票真假，而是很内行地用眼睛忙不迭地点数，又从中迅速拣出几扎，还抽出两张，在灯光处透视检验，证明没有发现有假钞。这“瘦猴”每一招都十分把细，对张超二人始终抱有警惕。这反使张超更加放心只是静观。

此刻，这突然特别静寂的房间里，三个男人好似呼吸都已停止，竟没有一丝声响，屋里竟像没有人存在。然而，在这十分沉静的房内，却凝聚着一种紧张气氛，两个年轻人一动不动，十分警惕地盯着那黑瘦男子，那黑瘦猴虽不发声，动作却十分利索，三番几弄数点一遍，又用眼睛，用手，用指头比量，确认数目大致精确，才吐出一口气。

接着，“瘦猴”自己将一捆捆钞票放回包里，堆码如初，拉上帆布包的拉链，锁了。便把钥匙握在自己手中。一手又从自家兜里取出一把锁来，再加上一把锁，把钥匙全放进自己兜里。

“钱还放在这里。咱还加了一把锁，这是规矩。”

“瘦猴”说完，又面向张超一人说：

“我去告诉老板，拿货来取钱。”

他几乎不等张超说话，各自去开门，走出去了。

张超用眼睛示意大明。大明便立即跟随而去。“瘦猴”已疾步走出旅店，大明紧紧跟到街口，见“瘦猴”直往一辆豪华小轿车前，比了一个手势，车门打开，走出两个西装革履、一瘦一壮的男人，那个彪悍的壮汉手中，提着一个不大的新型牛津包。

大明见他们说着话，好似往这方走来，忙飞快转身，奔回旅店，抢先回到房里，向张超报告。两人静静等待着。

奇怪的是，进门来又只是“瘦猴”一个人，只左手多拎了一只牛津包。

“人呢？”

张超站起身来，往门外张望，没有一个人影。他随身关上门又问：

“卖主为何不出面？”

“人多惹人眼。咱这两天反正往你们这儿跑惯了，不打眼。何况，买卖是货品，人见不见面无关紧要。这么做咱们还省事儿哩！”

“瘦猴”说得头头是道，为了证实他们安排精细，安全可靠，他撩开上衣，亮着他随身的大哥大，说道：

“有什么问题，还可以通过这个和他们联系。这不，等于见面一样了。”

就在“瘦猴”亮开腰间，露出那黑色的大哥大时，大明一眼就瞄见了右边腰上，还亮出一支小巧的手枪。大明是第一次见到硬家伙，一下发虚，心里吓了一跳，瞬间觉得“瘦猴”便是公安部门的，掏枪便可把他和张超抓起来，不觉发出一声：“啊——”

“麻雀吓着啦？”

“瘦猴”扭头看着大明，黑皱的脸皮表示笑意地动了一动，拍着右腰小声说：

“现在全靠这些家伙押送，说不准随时都会出问题。这是掉脑袋的事，有它或许临场能保命。”

显然，“瘦猴”此时此刻，再也不是躲躲闪闪、掩掩盖盖的“局外人”，而是赤裸裸地表明是卖方一伙的了。

“喜鹊，我们在这条道上跑，是提着脑袋干大事，咱也闯过多少惊险，受惊遭险许多回。但也不瞒你说，冒一回险，也大富一回。”

“你们有经验，还是粗中有细的。”张超说，急忙言归正传，“那么，就点货验货交钱吧。”

“瘦猴”将牛津包放到张超床上，取出十九块海洛因，十分慎重地交待：

“加上那块样品，一共二十块，你点数。”

张超点着数，因旅店客房的灯光昏暗，他提防有假，直接了当说：

“我们多检验几块。”

“没有一块是假的。”“瘦猴”露出不满之色，顿了一顿说，“当然，都检验一下最好。”

张超拨弄着那些毒品，觉得有一块有些异样，便取出来，捻一小点点，在“瘦猴”摊开的锡箔纸上，点火燃烧。接着又取了一块检验，同样，白色粉末瞬即变成了粥状，冒着淡淡的青烟……

“如何？不假嘛，上等品。”

“瘦猴”从大衣兜里迅速摸出一个白色小纸包，招引两个年轻人的注意力，很大方地表示：

“这个送给二位，请二位品赏品赏，算我请客。”

“不啦！”

张超知道那玩意厉害，根本不敢沾嘴，见两次检验证明都无假，便道：

“这回麻烦了猴哥，酬谢费也在这里，你点点数。”

“还点什么？包里钱也不再点了。”

“瘦猴”已验了包上的两把锁，钥匙也都还在他兜里。见张超已无意再检验，便十分慷慨知己地又掏出两条“万宝路”，说了一声“请”。随即，提起那装钱的旧帆布包，留下了那只牛津包，迅速举起他瘦条的左手，向二人友好地扬了一扬，表示“拜拜”，不再说一句话，走了。

就这么三五分钟，一笔大交易便完成了。

可是，就在“瘦猴”离去，张超找出隐藏在胶鞋里的那块样

品海洛因，准备和这十九块海洛因同时包扎藏匿的时候，他猛然觉得那块样品怎么在手中感觉不同，一种异样的恐惧，一种突然遭雷击的恐慌，使他迅速将每一块海洛因打开、比较！再仔细逐一检验，心中大惊：糟糕！假的，全是假的。瘦猴刚刚送来的十九块，没有一块是真货，只不过外表、色泽、包装，以及双狮牌商标和真货海洛因一模一样，令人难识难分。刚才，难道是“瘦猴”在耍魔术？……

一听说有假。大明脑子里“轰”的一声，好似五雷轰顶，差点没有吓昏过去。这是怎么回事？这事是怎么搞的？发生什么了？……

“大明……快！”张超的声音发抖了，“快，快去追……”

张超一手拉过被子盖上床上东西，猛地转身，拉着大明便往楼下去，差点忘了锁门。

他二人迅速跑出旅馆，奔到大明指点的路口。街上大小车辆响着喇叭，四街商店玻窗的霓虹灯闪闪亮亮，哪里还看得见“瘦猴”的影子，哪里还找得到那辆小轿车？即使小车还在这里，恐怕大明也认不出来了。

两个人站在街沿，全傻了眼。

大明只觉浑身发抖、发冷。白天他还感到昆明的冬天温暖，天地宽阔，心旷神怡。然而这瞬间一切突变，黑夜的天空里，好似飞着冰雪，夹着冰弹。他在彻骨的冰凉中，只觉天要塌，地要崩了，完了，完了……

大明呆傻了，一下子从心雄体壮，变成了身心虚弱，不知是怎么跟着张超回到旅店，是怎么头重脚轻倒在床上，他什么都想不起，什么都不知道。

不知过了好一阵，大明觉着有一只手在摸他的头。他睁开眼，看见张超弯腰在他床沿前。

“大明，我要到芒市去，我们到芒市去。”

大明望着他，不知为什么要到芒市。

“对，我们明天就去，我知道有个人能找到他，我还知道两个黑门户、暗窝点……”

大明好似快渴死之人，有了一杯水，心里燃起一丝希望；只要能把钱拿回来，他再也不干这种买卖，再也不冒这种生命和钱财的危险了。

“我们到芒市去，那里有家旅店的服务员，是他帮我找的‘瘦猴’。”

“要是，去找不到那个服务员呢？”大明惟恐那渺茫的一线希望也会断了。

“要找到，找得到，能找到。”

张超好似在安慰大明，也好似在给自己打气。他自己也晕头胀脑，心慌意乱：怎么会上这种当？怎么能轻信黑道上的人？怎么偏偏在这里遇上他？这一下，砸了锅，全完蛋了！不，不，一定要找到他，一定要找到“瘦猴”。

张超气急败坏地在房里来回踱步。难道我们就这么空手回家？！怎么碰上这种无赖、骗子！他心中火烧火燎，不停咒骂自己，钱，钱……怎么办啊？他放慢步子，一屁股坐在床沿上，耷拉着脑袋，紧眯着眼睛，像一个胀满空气的大气球，突然跑了气，蔫了。

第二天，大明果然跟随张超，往德宏州的芒市，去寻找“瘦猴”的踪迹。其实，事情已经很明显，那“瘦猴”能让他们找到？张超只因不甘心，带着急切而又侥幸的心理，有点自欺欺人，恨不能把一切可以抓回的机会都不放过。他希望再来一次偶然和凑巧相遇，他就是坐牢也绝不放过那奸诈的“瘦猴”，他已无路可走。这一跤，他们摔得太深，太疼，太惨，摔得整个脚朝天头栽地，还不知回家该怎么办？

到达芒市，他们当即便去张超住过的小旅店，却不见那位曾

经牵线的服务员，那服务员几天前已离开此地；那“黑门户”也门改人易。只急得他们在芒市街头路口，满处寻觅，又去餐馆、酒楼下等候，毫无办法地东寻西问，一无所获。

他们是白辛苦了。如像寻觅空中浮云，这些贩毒分子，隐姓埋名，飘忽不定，这里露一露头，那里伸一伸脚，南来北去，时隐时现。又会做手脚，又会见机行事，神出鬼没，令人抓不住，摸不透，欺人诈人，等你醒悟过来，早没了踪影。就是走熟了路的内行，也难免上当。黑道上的骗帮，吃人不吐骨头。他们是真真假假的全来，何况不需多花力气，便能对付这么两个才摸门的生手。张超和大明真是撞上了。

两个人是哑巴吃黄连，满嘴是苦说不出，这种不能见天的地下黑公案，能向谁起诉？更不敢去报案。也不知是他们寻觅“瘦猴”心急，还是偶然引起人注意，一夜间，竟有人两次打门入室查房，追问他们由来，检查身份证。两人精神更加紧张，彻夜未眠。迎来的白天，更使他们紧张难堪，走到哪里都好像有人在注意他们。街头四处，都贴有缉拿毒贩的宣传布告，电台里播出雄纠纠的男中音，好像是专门向大明和张超宣布：

“警方和海关最近发布，……已缉查侦破贩毒案件×××起，缴收鸦片×吨，海洛因×吨，逮捕毒品犯×××余人……”

一声声广播，像一阵阵枪响。那一串串数字，像一颗颗灼人的子弹，打击在他们惊恐的心上。大明和张超如惊弓之鸟，听得汗流浹背，不敢在芒市久留，立即返回昆明了。

他们回到昆明，另找了一家小店暂时住下，不敢立即就去取存放的东西。他们刚刚进入这家小店，便倒头躺到旅店的小床上。两人已失魂落魄，不知下一步该怎么行动。

当夜，两人饭也没有吃，就这么心慌意乱地，一直躺着，暂时放松疲劳不堪的肌肉，连说话的力气也没有了。

大明浑身骨头都像散了架，在难抵抗的困乏中，昏昏糊糊，

很快失去意识，沉沉地睡过去了。

大明醒来很迟。他瞟眼看一看手腕上的表，已过十点。他又闭上眼睛，实在还想睡去。这之前，他似乎听见女服务员送开水瓶到门边叩门，似乎有人开了门。张超似乎已起了床。大明想：该起床了，但他依然觉着浑身肌肉酸软，不想起身，不想动。

屋里静得很，静得有些奇怪！

他终于又睁开眼，侧头看张超床上，那张床空空的，没有人。张超起床了，他上哪儿去了？怎么他不叫醒自己？这会儿，他会上哪儿去？……

顿了一会。屋里依然静得很，静得有些怕人，有些蹊跷。

大明一下又感到心惊胆战，以往的傲劲雄劲全没有了，只感虚弱、乏力，局促不安。一阵心跳，陡然又很害怕起来。他完全清醒了，一种不祥的预感袭上心来，一种敏锐的预感，使他惊惶的心哆嗦了一下，接连打了一个可怕的冷颤。

他翻身坐起来，急速披衣下床，立即四处审视这不大的房间。

对面那张空空的床，张超的东西已全不见了，置放在床头小柜上的张超的口杯、烟盒，全都无影无踪，留下人去楼空的感觉。再看自己的床头小柜上，那只瓷杯下紧压着一方纸条。大明一把抓起来，见是用圆珠笔写在一张香烟盒纸上的留言条，是张超的笔迹，蝇头小字，密密写了几行：

大明：

我走了，存放的东西我去取走了。很对不起你。告诉我的女人，我定要回家的。叫她等着我。枕下给你留有二百元。

大明只觉全身血液一下涌到了头上，眼前一黑，几乎倒下身

去。他一手支着身子，脑子黑朦朦地，不知身在何处。

隔了好一阵，他的思维才活动起来。张超走了，他为什么要走？他走了，连同存放在那家三流旅店的东西，连同那其中还可以卖钱的样品海洛因，全拿走了。张超为什么要下这最后的毒手？他走了，将会奔走何方？他竟然把他王大明，像扔死老鼠一样，一脚踢开，自己走了。

大明遭受不住这个打击，心中发怵，眼睛发黑。他刚站起来，又一屁股落回床沿，瘫软在床上。

只剩下他一个人，已经一无所有的一个人。

几十万现金，他好不容易到手的十万元，全化为乌有……

这是怎么一回事啊？

错了、全错了！不该把那么大一笔钱，押在贩毒上！……

王大明呵！

如果他正正当当办货做生意，在当前滚滚而来的商品经济大潮中，走上正道；

如果他本本分分去开拓市场经济，加入到正正派派的商业贸易行业中；

如果他谨谨慎慎经营正经买卖，在国家法律和政策保护下经营众多可选择的商品；

如果他不是那么贪欲企望暴富，干上正人君子不欲干的黑心毒品买卖。

他王大明也许能像当前千千万万光荣经商致富的专业户，财源不断的。但是，他没有走规矩合法的路，他走的是歪门邪道。如今，竟然弄得丢盔弃甲，连与他同伙遭难的张超，也一脚把他蹬掉，真正成为栽到滔滔恶浪中，无法上岸的落水狗了。

痛恨、惊惶、悔极。一切无法挽回。

大明双手捂住脸，痛哭失声……

第五章

终于回到了家

陈秀满脸骄劲，站在柜台前，取出化妆包。

她本已浓妆艳抹，却趁下班前，又摸出小圆镜，弯腰屈背地涂抹唇膏，重施脂粉。至于有无顾客等待，她才不在意。下班先去接了儿子，然后回到家，便坐在长沙发上给儿子剥广柑，娘儿俩旁若无人地大吃起来。

虎头虎脑的儿子大宝，满嘴柑汁，又伸手从陈秀的提包中，抓出一包又一包点心、巧克力。

“乖儿，那些等会吃。杂种，不要打开！”

陈秀阻挡着，一手把儿子拉到双膝间，将一瓣广柑送入孩子口中。

“乖乖，好吃不好吃？”

儿子嘴里被大片广柑堵住，就不停地点着小脑袋，嘴角边又流出果汁来。

“乖宝，幼儿园有没有这么大的广柑？”

孩子摇摇头。

“这是哪个给你买的？心肝？”

“妈……妈。”

“妈妈好不好？乖儿。”

“好。”

“爱不爱妈妈？”

“爱，最爱。”

陈秀就这么“乖儿”、“心肝”地问这问那，满心是爱地往儿子嘴里填吃食。她时时不忘对儿子进行“母爱”教育，一心要在儿子心目中把自己树立在第一位。这会儿，陈秀真像是世界上最充满母爱的体贴的母亲。眼看儿子在她面前大口大口的吞食着，她感到无比兴奋和快乐。

厨房里传来自来水声响，和碗盘的轻碰声。

陈秀不觉往厨房门望一望，知道是王玉芬在弄晚饭了。陈秀熟悉这些声音。她心安理得，依然满心欢喜，甜蜜蜜地逗儿子：

“宝贝，张大嘴，看你那嘴巴包不了啦，哈哈，别吐，不要吐，别往外吐。”

门锁响了。

芸芸开了门，弯身抱着大包小捆的物品，几乎挤不进屋来。一看全是些红红绿绿，为结婚采购的衣物用品。她用脚把门踢回关上，急急窜进客厅，喜笑颜开地把抱着的物品堆放到靠她最近的单人沙发中，然后拎起一个塑料大袋，取出一件玫瑰红的毛呢外衣，对着陈秀母子比试在胸前，又迅速伸手穿到身上，喜滋滋地问：

“嫂子，你看，式样咋样？”

芸芸为结婚采购了一些很满意的物品，心里特别高兴。她要结婚了，她要成家了。她今日对陈秀也特别友好。芸芸比试着结婚新装，天真地学着做出时装模特儿的动作，伸开双手，旋转着身子，又好笑地扭动着好看的腰身和肩头。

“花了多少数数？”

陈秀不评论衣服式样，却习惯用买卖人的口气，先问价钱，以价论货。芸芸说：

“你猜猜？”

“一百块。”

陈秀有意贬低价格。她不愿意芸芸这么高兴得意，便随手泼瓢冷水。

“啥哟？二百八十五。”

芸芸纠正说。她是第一回忍痛买这么贵的衣服，她并不计较陈秀的打击，今天芸芸心可宽了。她又笑着说：

“你还是个行家哩，质地样式一样在别的店要卖三四百。”

“样子勉强。”

陈秀依然不肯说衣服好，以表示她自己水平高，根本看不起这种衣服。她又拉开她那横而长的嘴皮，唱着高调：

“你怎么不到服装城的精品间去，你应该到那儿去。那里有两件衣服，我都看起眼了，就是数数要得多点。有一件要九百五，还有一件标价二千二。”

“啊哟，我咋买得起哟？”

“那天我要身上带有钱，就买它一件。钱，不拿来花，干啥子？！”

“我们只能穿低档的，不能和嫂子你比。哪天你买回来，穿给我看看。”

芸芸也知陈秀常常说话唬人，大话说得过头。只因她今天高兴，也不和陈秀计较，即使陈秀的话出点儿边，她也不计较。

“我还想买双红色高跟皮鞋，也舍不得买。”

“你回家吃饭不交钱，把工资留着干啥子？如今这时代，有好穿的，就穿它个体面；有好吃的，就吃它个痛快。你不想想，这是结婚，人生大事。大姑娘坐花轿——头一回，结婚用钱，就要花它个称心如意。”

“我们是一分钱都要计划着用的，咋能和嫂子你比？”

“我的工资又不比你多，未必我的票子要大张些？”

陈秀狡黠地笑着，得意地挑剔。她极喜欢芸芸认输，比自己矮她心里才高兴。

“芸芸你呀，你太便宜你那小子了。说真的，你到底看中他啥子？”

“他文化比我高，肯钻研——”

“哎哟，文化、文凭空纸一张！”

陈秀叫起来，她那长长的嘴皮一瘪，更把嘴拉长了，很不屑地指责芸芸：

“你好模好样一个女子，为啥找到他嘛？嫁人不图权，也要图钱嘛。照你的身段模样，啥人找不到？你不早叫嫂子给你参谋参谋，随便找个人就嫁。我说你呀，不憨，也有点傻。”

“我当然没有嫂子聪明，不会找。但我就是图他人好、心好，有教养、有文化，懂感情、对我好。”

“我咋没看出来呢？”陈秀觉得芸芸的话刺她，立即反刺道：“他就那么好么？看不出。”

“要找嫂子你参谋，就拐喽！”

芸芸已经是满脸不高兴，对陈秀一味地指过拈错，再忍不住，便毫不客气地给顶回去了。芸芸不仅看不上陈秀，连她哥大明她也看不上，没念几天书，便与书本笔墨分道扬镳，在哥嫂屋里，难找到一支笔，一本书，连一张写字纸，也难找到。一天想的便是钱、钱、钱。芸芸并不企望陈秀看上她的对象，像陈秀这种人懂什么爱情？懂什么家庭幸福？芸芸甚至觉着不屑与陈秀谈论婚姻与人生，便不言语了。

“你别生气，嫂子不该在这时候说这种话，听妈说你们去办登记了，未必我当嫂子的还给你们打破锣！其实，你选的也是不错的，只不过就是‘金哥哥’少了点。”

陈秀见芸芸脸色变了，立即打圆场，她不想太惹恼芸芸。又笑道：

“嫂子我还是希望着你找个富人家。人一生，还是要贪图点钱，享受享受，人生就那么几十年，结婚、成家图个啥？还不是图个吃好穿好。吃，是吃在自家嘴里；穿，是穿在自家身上。我就是要图个活得痛快，有钱就花个痛快。要不，我嫁人成家干啥？岂不白活在世上？我们女人找男人，就是要把钱看重点。家里有了钱，手里才活动。人生在世，不为钱为啥？我就主张，吃得好，穿得光亮，有钱就用，管它明天有无票子花。今朝有酒今朝醉，莫等无酒时空张嘴巴。”

芸芸对陈秀这一套“金钱经”不入耳，她积点钱很不易，知道母亲没什么后援，结婚成家有许多开支。她虽然也羡慕那些好穿好戴，但她还知道要量入为出。芸芸还是一个对生活认真、单纯，有着一定上进心的女孩子。

陈秀见芸芸不理不搭，以为芸芸嘴穷了，心中又有三分得意，追问道：

“你们结婚办不办酒席？”

“不办。我们旅行结婚，一切从简。”

“旅行哪里？”

“去小三峡，尽量少花钱。买到车票就走。”

“嘿！尽收不支。你也会打算盘。家具做了没有？”

“没有。这八平方米小屋，摆张床就满了。再说也没钱买，我们那位不比哥哥，又没胆子‘下海’，也没胆子找‘黑心钱’！”

“嘿，才怪哩！谁找‘黑心钱’？哪个狗×王八羔子拿了‘黑心钱’！你芸芸嘴又打人，我伤你啦？”

“没有。我又没说嫂子你。”

芸芸见刺痛了陈秀，出了点气，心里也高兴。一面收拾买回的物品，一面见机行事。舌头一转，直接地追问：

“嫂子，该兑现了。到底赏给多少？”

“赏啥子？”

陈秀装佯地又一瘪嘴，好似根本没听懂芸芸的意思，只顾埋头给儿子剥广柑。

“嫂子，你不是说大姑娘坐花轿只一回。”

芸芸反激陈秀，她真觉手里钱紧，也希望哥嫂能慷慨赞助，她便学着陈秀商业性的语言说：

“嫂子，我已许人成家，你也该开一个价，大大方方像我的亲嫂子！”

“听你的小嘴多甜！”陈秀颇得意芸芸的求告，“这会儿我便是亲嫂子、好嫂子？转过背去，还不知怎么骂我陈秀的祖先人哩！”

“嫂子，我可没骂过你祖先人。这一回，只因你是亲嫂子，我芸芸才向你开口——”

“好啦好啦！”陈秀打断小芸，满口应承着，“只因你是亲妹子，嫂子我才许你。当然，有你的。”

“许多少？”

“这回嘛——，看你哥这趟生意跑下来，好，就赏五百。到家就兑现。”

“才五百？”

芸芸大失所望，嘟着嘴，毫不客气地讥笑着：

“亏嫂子开这么大一个金口。两个人才给五百？那次哥哥跑一趟，就净赚八千，我一年工资都顶不了。”

陈秀笑道：“你要好多？”

芸芸伸出三根指头。

“三百？”陈秀奸滑地说个少数，心想：芸芸也会赚人！便故意夸大说：“未必三万？”

“不敢，小妹只要三千。”

“五百也算大礼了。”陈秀内心嫌给五百也多。她压根就不想多给，只因为自己当了嫂子，在众人面前也得甩点面子，才愿意给五百。反正再多要一分钱，她绝不会答应。

陈秀只顾和芸芸说话，眼睛又在翻看芸芸购买回来的物品，没见什么特别引她注意的精品，只那件纯毛外套贵重一点罢了。这时，她才低头看儿子弄得满腮、满手的广柑水，胸前衣服也是水淋水滴。她惊叫了一声：“妈——！”

厨房里没有应声。

陈秀又提高她的尖嗓音，高喊：“妈——，拿张毛巾来！”

小芸见陈秀当“太太”的身份冒出来，不满地说：

“妈在厨房忙着哩！”

“顺手拿一下，就耽误活啦？”陈秀黑着脸，又和芸芸顶撞起来。

芸芸不理她，各自抱起她的结婚物品，转身进她的八平方米小屋去了。

“妈——”

陈秀拉着儿子的双手，扭头向厨房，又狂吼一声。此时她把对芸芸顶撞，转移到这声喊叫上。这一声“妈”字，喊得火辣辣，像猛发出轰隆炮响，充满怒气和责备，不仅发泄对芸芸指责的生气，还包含着对厨房里的老人的咒骂：耳聋啦？装聋卖哑，听不见？就不会应一声，响一个屁？……

但肚子里这一串咒骂未骂出口。陈秀居然忍住了，只连续喊道：

“快给大宝拿条毛巾来！唉！给拿条毛巾，给大宝擦手！”

陈秀喊叫着，怒形于色。要不是见王玉芬拿着一儿童毛巾走来；要不是因为大明走之前，一再向她交待，要她尽力把母亲的工作做好，不能增加矛盾；要不是因为考虑到母亲嫁给陈老汉身份会大变，陈秀她此时已忍耐不住。按她往日的脾气，早已恶

话出口了。

王玉芬确因厨房里的活一时放不下手。此时拿着洗得很干净、印有彩色米老鼠的小毛巾，走到陈秀母子跟前。

她弯腰去拿孙子的小手，准备给孩子擦弄。

“哇——”

大宝像被火烫了，一下缩回他的小手，两眼望着王玉芬叫喊着：

“我不要，不要，不要烧锅婆擦！”

“啥子叫烧锅婆？莫乱叫。”陈秀向儿子一噔，脸上的怒气全消，不知她是在赞赏儿子，还是在责怪儿子，笑着问道：

“哪个教你的？”

“妈妈，你叫的烧锅婆。”

王玉芬有些发寒，腿都发凉了。她已经好几次听见她母说说“烧锅婆”，她都装听不见，不愿引起家内纠纷。今天，当着她的面，孙子不呼奶奶，而直接明叫她“烧锅婆”了。只听得孙子还在犟嘴说：

“我就不要烧锅婆擦，我要妈妈擦。”

陈秀伸手接过母亲手中的毛巾，一把拉过儿子，笑着骂着：

“龟儿子人小鬼大，你才会选人呢，狗嘴巴练得满狡，以后不准乱喊奶奶。”

“奶奶就是烧锅婆！”

“嘿！鬼胆儿大，就会狡嘴。”

陈秀给儿子擦着手。嘴里噤怪着，笑着责骂儿子，简直就是在鼓励和表扬她的宝贝心肝。

“就是烧锅婆。”胖儿子更得意地连连喊叫，“烧锅婆、烧锅婆、烧锅婆——”

“你再喊，看老娘给你一巴掌！”陈秀装样地咬着牙，依然笑着说，“你再乱喊，以后奶奶不给你好吃的，不给你钱花，奶奶

有钱呢。”

胖儿子闭上了嘴。陈秀将毛巾递回给母亲，又把儿子拥到两腿之间，拿起巧克力盒，打开为宝贝儿子剥起巧克力来。

王玉芬拿着毛巾，本想说句什么，看着小孙子望着她的目光，流露出一种非亲和远隔的神情，她便什么也没说，紧捏着毛巾，回到厨房。厨房灶上，炖着的排骨藕汤开泡泡地冒着热腾大气，而她的心只感到一阵寒凉。她开始用僵冻的指头洗理韭菜，理得很整齐。干家务事，已是她目前唯一的慰藉。她不在乎陈秀母子对她不亲爱，或用什么不尊称呼。可是，她真为孙子的成长担忧，她一直抱着企盼，总希望儿女、媳妇、孙子，能随着时间变化日渐好起来。

企盼、幻想和期望，常常在王玉芬丧气的时候带给她一丝力量，一丝信心。可怜王玉芬几乎时时在这种自我安慰的幻想中。

“呼噜，呼噜，呼噜……”

灶上的开水壶散出翻滚的呼啸。王玉芬将淘好的米，放进蒸饭锅，拎到灶上，提着水壶，来到客厅，将两个暖水瓶一一掺入开水。

“妈，我去他家，看车票买到没有。”

芸芸从八平方米小屋走出来，一边锁门，一边对母亲说。再回头，见陈秀母子吃得满嘴蛋糕和巧克力，不觉喊道：

“哎呀，大宝，看你满嘴糊得像狗屎。”

“乖乖！”陈秀又像没事的人儿，支使儿子说，“叫小姑姑给你买盒巧克力回来。”

“小姑，买巧克力。”

“真会教，你娘还没送礼，就要糖吃。”

芸芸说着，又对母亲道：

“妈妈，今晚不回来吃饭，我走了。”

王玉芬点了头，觉着有些话想向芸芸说一说，但又止了口。

她把空壶送回厨房，又去取了孙子的毛巾，不等陈秀呼喊，便送过去。

“说，谢奶奶！”

陈秀稳坐在沙发上，突然又变得那么文明地教育儿子。小孙子也听从教导，嘴里背诵般说出三个字：

“谢奶奶！”

王玉芬微笑了。每次她都希望是转机。看陈秀态度缓和，王玉芬想到躺在“夹皮沟”的老奶奶，已病得不轻。想了一想，便向陈秀说道：

“你也该去看一看你老奶奶，她的身体很不好。”

“她？”

陈秀以为王玉芬要说什么重要话，一听是说她的老奶奶，脸色瞬间又变，猛抬起她刀割的眼皮，先发制人地追问：

“她到家来啦？她来说些啥？肯定又在咒骂我们不孝！一天到黑，四处诉苦，张嘴就哭，好像我家人人都在虐待她，三天两头跟我娘闹，弄得我们陈家一家人，里外不是人。”

“她的脾气烈一点，可她苦了一辈子——”

“哪个不苦？大家都是凭劳动吃饭。她就会倚老卖老，一天吃饱饭，东游西荡，惹事生非，四处编排，把我们陈家捅得稀烂，弄得一家人不安生。”

“她已是八十岁的人了。”

“八十？也活够了，又没叫她干一点活，就会死皮赖脸要钱。”

陈秀的脸由晴变阴，横张着长大的口，继续攻击着：

“自己不想想，她干了多少坏事害小辈，还要搬出孔老二的孝经来，那是哪年哪月、哪朝哪代的皇历哟。”

“她已经病成那样子，有错无错，做孙辈的都该原谅。”

“原谅？”陈秀那张大口又张开了，“老子为啥要原谅她？”

接着，又是一大堆难听的诅咒，王玉芬听不下去。看陈秀那张说变就变的脸，满布仇恨，想到在“夹皮沟”黑暗的屋角，那被陈家人当做“禁区”，几乎都不肯踏进去的黑屋里，躺着半死不活、已难为世人看见的老奶奶，她蜷缩在肮脏破旧的被子里，只等待生命的结束。老奶奶的不幸，使王玉芬心沉，禁不住又开口劝陈秀：

“她，还能活几天？”

“早该死了，早死早消灾！”

“陈秀，你——”

王玉芬说不出话来了。她今天说这么多话，陈秀竟不动一丝怜悯心。你陈秀也是做母亲的，为什么就不能把你对乖乖儿子的爱，分一点给老者？中国人讲“亲”，讲“孝”，性善、性美、性德，你陈秀就不能接受一点传统美德么？王玉芬没有把这些话说出口。瞧，她才说几句，陈秀反数落老人一大堆不是，反而不认输地说越说越恨：

“跟疯婆子样，东说西告，要不是她乱插嘴，我陈秀今天不是这个样子！”

和陈秀谈话太难。王玉芬摇摇头。陈秀的险恶、横泼、浅薄和狭隘，并非今日才表露出来。唉！性不相近，话不投机，不如不说了。

王玉芬回到厨房，进入厨房外的凉台，坐到她的床上。这凉台小屋，比她让给芸芸做新房的小屋，更显得天地狭小和拥挤，幸而这是冬天，四壁虽拥窄还觉暖和；要是到了夏天，这儿便是蒸笼了。

不久，王玉芬听到外面有响声，听见孙子在高声叫喊：

“爸爸！”

是大明回来了？王玉芬多日来积累着对儿子的担心和不安，一下减轻了许多。自大明出门，她便日日为儿子悬吊着的心，也

一下落实下来。儿子这趟跑生意，终于平安回来了。

儿子的出路在哪里

客厅的气氛，并不欢乐。

虎头虎脑的大宝，向进门来的大明奔去，却嘎然止住，退回到他摆弄玩具的沙发边。

陈秀也猛然站起来，见大明头发蓬乱，一脸铁青，比他平日在家发毛时的脸色更可怕。一双深黑的大眼惶恐地闪着火，胡须也没刮，像从牢里逃出来的犯人，一身狼狈不堪。

“你怎么啦？”

陈秀冲上前去迎着他，有些害怕地问：

“你，到底怎么啦？”

“……”

“你咋啦？说话呀？杂种，怎么成了这个样？”

“杂种杂种！”大明发毛地失神落魄地吼道：“砸了，砸了，全砸了！”

“你说什么？”

大明一转身，冲进房间里去。陈秀一下十分紧张地跟了进去。那房间门随着一声锁响，关闭了。

王玉芬在厨房里，听着外面的声响不对。她在围裙上擦干手，急急忙忙走出来。但见客厅里没有大人，只有孙子大宝自个儿在沙发面前摆弄积木，好像什么事也没有。这孩子已习惯大人們的争吵，像吃家常便饭，虽觉有点异样，根本不知道又发生了什么事。

王玉芬刚才还觉平安无事的心，又高悬起来。母亲总觉大明

没有正正经经干什么买卖，万一出了什么事，可怎么得了？她坐到靠儿子房门最近的沙发上，只听得房里有责难和咒骂，王玉芬紧张害怕了。凡是大明顺利的时候，两口子说话就有笑声，得意时大声放送流行音乐。现在，屋里传出来的是怨恨和咒骂，而大明是刚刚才到家……

不安和不祥，同时向王玉芬袭来。她坐不住，站起身来，又不敢向他们房间去。她又重新坐下，又站起来，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但又不希望发生坏事情。老天！千万千万不要出大事啊！

“咣当——”

房内有什么东西被砸到地上，猛然破碎。接着，又是杯儿、盘儿、瓶儿更猛烈地被砸碎。在陈秀的咒骂声中，夹着大明的怒吼，有人似乎动了手，陈秀的发声是哭嚎、喊叫，和一连串粗野的脏话。

“啪！”一声清脆的耳光响。又是一声推倒重东西的声响。随之，是陈秀撒野的泼喊：

“老子不怕，看你龟儿咋下台——”

那房门猛打开了。陈秀咬牙切齿、挂着眼泪从里冲出来，一双仇恨无比的眼睛，透出极鄙夷和凶恶的表情。

“嫁这种无用之人，倒八辈子霉……我拿给你坑了——”

陈秀一眼见到惊魂未定的王玉芬，怒火中烧地向母亲“呸”了一口，好似王玉芬母子都是坑害她的仇人，都是要吃她的狼。她三步两脚跳到沙发前，一手挂上围巾，拿起提包；一手抱起儿子大宝，急冲冲地向着门。那脚下高跟鞋一下一下，重重地“咯、咯、咯、咯”响着，冲出大门，随着她的身后又是一声猛烈的闭门声响。

王玉芬惊住了：大明，他……发生了什么可怕的事？也许……也许什么事也没有。他们平日也为钱斗嘴争吵的，陈秀必然抱着孙子回娘家去了。往常他们夫妻打斗后，陈秀都这么干，过

不了两三天，自然又会回来。王玉芬紧靠着沙发，努力从缓解方面去设想，在好的愿望和祈求中，让心平静下来。她还没见到大明的面，也许他为旅途奔波劳累发脾气，也许他还没有吃饭哩。王玉芬立即站起身，向厨房走去，把她已做好的饭菜，一样一样端出来，摆到桌上，放好碗筷。大明最爱好吃的排骨炖藕汤，从热锅里盛出来，还在冒大气。

等了半晌，儿子屋里没一点声音，好像那屋里根本没有人。

“大明，吃饭。”

王玉芬轻轻走近那房门边，喊了一声。屋里没有回应，仍没有一丝动静。房门露着一条缝，陈秀出来后，门没全闭上。王玉芬不觉伸头，从房门的缝隙中往里看，只见儿子侧卧床上，背向房门，不响也不动，像是睡熟了。她轻轻退回来，重又坐回沙发上，大明路途太劳累，恐怕奔走得连喘息时间都没有，让他好好休息，睡一阵吧。王玉芬把自己的头也靠在沙发上，稍微休息，等待着儿子起来，一同吃晚饭。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客厅里已经昏暗下来，透明的玻窗外，飞着雪沫冷雨，刮起了阵阵寒风，吹得楼上楼下松动的门窗“哗哗”作响。快过春节了，大明能赶回来，一家人团年过节，比在外好！只是今年的冬天，好像特别冷。

窗外，天空发出呼呼作响声，又是一阵狂风刮起，吼天哨地，像是狼群在群起哀嚎……

大明在屋里，依然没有动一动。

静静的卧室里，满地是砸碎的玻璃、瓷片。已砸碎的玻砖镜，还斜歪横竖地残留在地上，将他们夫妻打斗后的高档卧室，照映得更加七零八碎，梳妆台上的玻璃渣，晶晶莹莹。幸而其他高级物品还完好，使这劫后的卧房，仍呈现着主人追求的时髦和豪华。

大明的身子瘫软在高级席梦思床上，他并没有睡着，只是那

结实年轻的身躯像散了骨架。他精疲力尽，虚弱异常，身心都比真正从悬崖顶上摔跌下来，落到深渊中，已经粉身碎骨。

他连日无法入睡，也无法使自己紧张的神经平静下来，他反复追记事情发生的前前后后，所有细节，他都一丝不漏地反复回忆，许多事几乎全是他没有料及的，打击对他是如此可怕和惨重。如今，他完全处在恐惧、紧张和麻木的状态中。

在返回的车上，大明紧张地思考了许多，酌量这事的后果。他该怎么办？张超手中还有一块有价“样品”，而他手中的十万现金，全军覆没，真是倾家荡产，他也没法还清这笔账。还有，还有张超借家电行张经理的十万元，又是他大明糊里糊涂签字、做的保人。张超一走了之，他大明还要赔进这一档子债务中去。他怎么敢去见家电行的张经理？他又怎样去面对陈金龙？

连日的恐慌、暴恨，使他经不住打击的虚弱神经，像绷紧的快断裂的弦。差点就发疯，差点去跳河。现在，唯有一个人能救助他——他的母亲。

母亲王玉芬，是大明在恐慌中能抓住的一根救命草，他急急奔回家来，也是为了有这一线能拯救他的希望，也许这希望能使他从绝路中找到转折。唯有这个依靠，使他觉着筋骨有了点劲。他翻身坐起来，但是心里仍然焦愁，捉摸不定，没有把握，再想想，再想想，该怎么行事？怎么对母亲启口，怎样才能得到母亲的同情和帮助，并且绝对依从……

房里轻微声响，都能使王玉芬立即感触到。她的全部神经都系到了房中儿子的身上。她听到了，她听到大明房里有响动声了，而且从儿子屋门开处，亮起了电灯光。接着，客厅正中顶上的吊灯也亮了，是大明拉开的灯。猛然在黑暗中亮起的光亮，有些刺眼。然而，儿子终于走出房门来了。

大明慢慢走过来，坐到母亲对面。王玉芬怜爱地看着儿子，他是疲劳？是生病？浑身肮脏蓬乱，满脸悔恨，神色颓然。王玉

芬的心，又“怦怦”跳起来。见儿子半晌没说话，忙打破沉默说：

“饭菜凉了，我去热一热。”

“不要。”大明低声说，声音和往常大不一样，话语低慢，十分凄凉，还带着哭声，“妈，你坐下，我有话对你说。”

王玉芬坐回原处，紧张地不敢开口，只觉儿子很久没有这么低声和顺地对她说，现在这一句“有话对你说”，显得格外异常和使人不安。王玉芬静静等候儿子说话。

“妈，我出事了。”

“……?!”王玉芬的心一下紧缩，像原本扭紧的绳索更紧地扭结起来。她预感，她等待的就是这句话。她清醒地明白，多时担忧的事终于发生了。

“我……不知道该咋办？……我……”

大明丧气地说着，抽泣着，完全赤裸裸地呈现出他内心的虚弱。他没有装模作样，失去往日在家的雄劲，并且软弱地垂下头，竟像小孩子似地，抱头呜呜咽咽地哭出声来。

王玉芬微微合起的眼帘里，闪着心疼的泪花。有许多年了，儿子没有在她面前如此哭泣过。那还是很早很早，有一次，大明还是个小学生，伙同两个同班同学离校出走，去了贵州。王玉芬急得四处寻找不见，又不敢让病卧在床上的丈夫知道，只说孩子由学校组织外出了。连日连夜，她像热锅上的蚂蚁，不知怎样才能找回儿子。一个星期后，三个孩子才被铁路公安部门送回。儿子在母亲面前认错，悔恨地哭泣。那时，大明也是这么软弱地哭得呜呜咽咽。王玉芬没有过多责备儿子，却在心中责备自己，没看管好儿子，没能教育好儿子。她领着大明去学校认错，给儿子偿还欠同学的伙食和旅途费用，只希望大明再不要犯类似的错。而今天，儿子的哭泣，儿子的低头，儿子抱头呜咽之声，和当年的情景多么相似。只是儿子已经不年轻，而且是做父亲的人

了。

王玉芬怀着无比的忧伤，失神无措地望着儿子，说不出一句话。

“我，我们……受骗了——”

大明哭了一阵子，抬起了头。开始慢慢叙述那恶梦般的遭遇，他如实地带着憎恶和痛恨，讲述那丑陋的交易，那些坑人害人的吃人魔鬼，他和张超的贪心和妄想，最后，又被张超甩掉……

母亲大吓大恐地听着，事情比她预料还糟，大明竟走上贩毒的路——一条骇人听闻的死罪路！王玉芬听得潸然泪下，心好疼好疼哪！好像她和无知的儿子一起落到沾着毒汁的蛛网中，身心受到严重威胁，在可怕的灾难中挣扎。她没有插一句嘴，没有提一个问题，甚至没有一句责备，就这么心痛难熬地听着大明讲说。

想象儿子一个人孤零零被甩下的惨情，王玉芬滴滴泪下，不觉抬手抹泪呜咽起来。看大明可怜狼狈的乞丐模样，听他哀哀哭哭的求饶叙述，王玉芬的心动了，她很感动地细细注视着儿子。唯一幸运的是：大明是受害者，总算平安地回到家来了。她专注地看着大明，感到儿子又和自己亲近了，大明已很久没能如此信赖、如此亲顺地同她谈话，毫无保留地说出他心中的扭结和悔恨，王玉芬又感到一种母子通心的信任感，一种她愿意和儿子共同承担困难的母子情，一种她渴望多时才找回的亲人之情。不管发生了什么可怕的事，不管遭遇多么可怕的灾难，只要儿子能觉醒，只要大明能重走正道，她愿意、她愿意和儿子共同承担一切灾难。前些时候，王玉芬多么希望儿子能和她谈心，真心实意、主动讲说自己的事，希望自己有力量帮助儿子走上正路，希望自己能帮助大明排忧解难，希望能分担儿子的一切欢乐和不幸。丈夫卧病在床那些年，她忙里忙外，确是疏忽了对儿子的教育，她

至今都感内疚。她像许多母亲一样，总要求自己对儿女尽心尽力，为保护儿女不惜付出。王玉芬一直便是这么做的。可是，现在从大明嘴里讲述的事，儿子嘴里吐出来的一些话，令她害怕。

“十万元……拿什么钱去还陈金龙的债？……还有张超借家电行十万，……我，怎么能摆脱做‘保人’的牵连？……我完了，完了……”

十万！那么吓人的大数目。这是怎么一回事啊？儿子讲的这些话，又像一串惊雷，震得王玉芬浑身战栗，睁大眼睛，惊惊惶惶地呆傻了。

“妈！”

大明突然大声一喊，他的脸上已经没有眼泪，只凝集着激动、恳求和悔恨：

“我怎么办哟？妈妈……现在，只有你能把我拉出困境。”

王玉芬在惊吓中一顿，十分困惑。那么大一笔钱，她能帮助错失的儿子做什么呢？她既无金钱，也无财宝，她能拿什么去帮助大明还债？她已感到晕头晕脑，不知怎么做？不知自己能做什么？也找不出一句宽慰大明的话。

“妈！”

又是一声包含无限希望的求救声。这声音给母亲一种压力和催促。

“我能帮助你做什么？”

见母亲终于开了口，大明激动地凑过身子去。

“你能。妈妈，借我十万元的人，就是那个、那个想和你成家结婚的人。”

“……？！”王玉芬再一次被镇住了，一时不知大明为什么扯到那个想和她结婚的人身上。

“真的。”

大明像发誓，又像一条落水狗，抓住了一根木棒，抓紧不

放，连说：

“真的。就是那个人，那个很有钱的专业大户。妈，我原来也考虑过，要是妈实在不同意，只要我这趟生意跑回来，赚了，我就把本钱还给他，这事也就算了。我原想，这趟一定会赚的。不料，十万块钱全打了漂漂，翻船砸锅，全蚀了……”

“……”

“妈，我，只有求你啦！”

“……”

“妈，你说一句话，只要你同意与他结婚，他就不让我还钱。我想，他还可以帮助我解决做‘保人’的事。那家家电行是他的，是他承包给那个张经理的。”

大明反复想过的各种理由，他都端了出来，无羞耻地对母亲说道：

“现在，结婚离婚很随便，有些人为了分房子结婚；有些人为了调动工作结婚；有的为解决城市户口结婚；有的就是为了钱结婚。如今，好多年轻女子嫁老头，有钱妇人嫁年轻人的，都不是丑事。那陈金龙是真心诚意的，他和妈很配对，你就和他结了婚，不满意还可以离婚。到时离婚，你还可得一半财产。妈，我说这些，都是真话实话。妈，只要你答应他，他真的不会要我还一分钱——”

王玉芬虽然头里嗡嗡直响，昏眩不清，但她终于悟出儿子说那么多话，就为那桩她一开始便反感的婚姻。大明今天如此和顺、低头，表露亲切的恳求，她以为儿子在受挫中变好了。不！一个念头飞快地从她脑中闪过：大明还是要逼她嫁人来还钱，来避开灾祸。

她摇摇头，眼里流下伤心的泪珠。儿子使她感到无比羞耻和受侮辱，这使她那伤痛的心，痛上加痛。

“妈——”

大明的声音变成极可怜的呼叫，这几年他从没喊过这么多声妈。此刻，他接二连三地喊，仿佛要一直喊到母亲点头。眼看母亲不说一句话，大明突然抬起身，双脚向前一屈，跪到王玉芬面前，一下大哭起来。

一个人，在人生的前进道路上，如果偏离了正确方向，必然走向迷途，坠入深渊、死谷。好比驾车行驶在高速公路上，如果掌握不好方向盘，偏离车道，必然发生车祸，撞车、翻车，或当场死亡。

人们呵！千万要警惕自己的人生航向。

王大明，他能从这次灾祸的打击中，真正觉醒吗？

现在，他跪在母亲面前，可怜巴巴地求告、痛哭流涕：

“妈，你一定要救我！……妈哪！”

“……”王玉芬没有回答。

大明见母亲不动摇，心中着实恐慌，这恐慌大大超过了一切，难道他真的完了？大明又嚎哭起来！

“妈，你就成全我吧，除了这个办法，我没有别的出路，……如果陈金龙还要以大十分的利息计算，……我，我一辈子都没法还清，我只有死路一条，我只有自杀……”

大明把“自杀”二字说得很响。虽然，这以前他还没有真想自杀。然而，母亲不就范，使他深感后果严重，好像末日到来，他实在无力摆脱困难处境。他考虑再三，谋划能得救的出路，只有这一条：将母亲嫁给陈金龙。只有依靠陈金龙，只有陈金龙能把他从这次陷阱中拔出来，给他生路；其他，他毫无办法，或者，他真会被逼迫去自杀的。

“妈，我完蛋了。妈，你不能眼睁睁看着我跳崖，看着我去自杀，只有你能救我的命。只要你答应救我这一回，我再不乱来，我一定本本分分地做你的好儿子，听你的话。妈，我求求你啦！”

王玉芬满面泪水。她的心在往下坠落，坠落。她埋下头，手捂着紧闭的嘴唇，不让声音哭出来。

“妈，你要不答应，我只有去死。”

大明抓住母亲，仰起头，那绝望的求救声和他急促的呼吸，像千斤重锤直打在母亲的心上。接着，大明又发出一声牵动娘心的呼喊：

“妈——”

王玉芬还是没有答应。

大明慢慢站起身，失神的大眼里，可怜地发出绝望的悲光，仿佛最后下决心了。他转过身来，慢慢往厨房门走去。

他要干啥？王玉芬大惊失色，头脑敏捷地清醒过来，她疾步跟去，奔进厨房。

在厨房的案桌前，在发红的电灯光下，大明正拿起那把亮闪闪的菜刀。

王玉芬忙不迭地扑上前去，抓住大明拿刀的手臂，大明没有抵抗，任母亲抽手拿走了菜刀。他没有一句话。这时，王玉芬喘息未定地嘘了一口气，然后一字一字，慢慢地吐出一句：

“你，让妈妈想一想。”

难道她只有走一条危险的路

王玉芬在噩梦中，在杂乱无章的险境里，在恐怖和紧张的心绪中，拼命挣扎，才醒过来。连夜睡不好，她总是做噩梦。

微暗的小屋里，静悄悄地，只有小柜桌上的旧座钟，响着有节奏的哒哒声。

天色已明。王玉芬已无睡意。

她懒懒地环视她如今躺卧的凉台小“屋”，眼睛从那小座钟，不觉转移到那张陈旧的黑白“全家福”照片上：三个天真的儿女，围在她和丈夫的膝前，那时是多么和谐的一家人。只见照片中丈夫的一双眼也看着她，好像在说：“我都看见了，我看到家中每天发生的事情，都看到了。活着我是你的拖累，死了也不能帮助你……”痛苦中的王玉芬不觉对照片中的人，默默说道：“王浩，你为什么要死呢？你活着，比我有能力处理好这个家和孩子们。你看见么？大明那副乞求的可怜相，大明满脸是泪跪在地上哭泣……大明闯下这么大的祸，该怎么办呢？……难道，摆在我面前，只有他安排的路？……”

一股酸水涌在心头。她怎么也不能摆脱心中的酸楚和悲凉，泪水从她眼角溜滚下来。她实在宁可自己死去，也不愿接受这个被迫的婚姻。可是，最可怕的事是儿子怎么办？大明怎么解脱呢？为什么灾难总落到我们家里？

苦，苦得很。王玉芬口里好似含着黄连，苦得难过，心里实在难受，她觉到自己很可怜。她突然想到“夹皮沟”，想到躺在那土墙屋角的陈奶奶，几天前，她又去了一次，给老奶奶送去一床被套，一床蓝色的半新花被套，是王玉芬自己备用的。只因见老奶奶床单又脏又烂，一种深深的同情，驱使她决定把被套送去，让老人能盖一床干净被套过年。她给老奶奶换被子时，并不费劲，好似在搬动一只皮包骨头的瘦弱动物。老人比前些日子更加缩小，仿佛很快便要从那破旧被子中缩小到消失。现在，王玉芬也是一个人，可怜地躺在这凉台小屋里，这和老奶奶一个人躺在那“夹皮沟”孤独的床上，又有什么不同呢？

不同的是，她将面临的是更难堪的处境。就在今天，那陌生老汉就要上门。想到这事，便使王玉芬感到毛骨悚然。

厨房里有响声。

她听见大明咳了一声嗽。大明清一清嗓子，好似在证明他的

存在和出现。接着，他那体魄结实的年轻身躯，便出现在厨房和凉台小屋的门间。

大明带两分小心谨慎地喊道：

“妈，你要早些去市场，记住买一条大草鱼，做你的拿手酸菜鱼片、砂锅鱼头。或者再买两斤鲮鱼。”

听着儿子的吩咐，王玉芬没有应声。儿子从来不过问母亲什么时候去菜市，也从没有这么早便来叫醒母亲。这还是头一遭。

王玉芬一动不动。几日来，她都觉身虚神伤，做什么也没劲。尤其今天，想到那陌生的老汉要来家，她更是打不起精神来，醒了，就这么默默地躺着。相反，大明和陈秀变了，一反过去，早早起床，对王玉芬竟表现出难有的关怀，见母亲精神差，陈秀专门去医务室，开来感冒药、头痛片、藿香正气水……一大堆药品，放到凉台小柜上，惟恐母亲真病倒。太阳好似从西边出来，往常矛盾激烈的家，这两天显得格外安静，格外和顺。

芸芸已经走了。她提前买到车票，请了婚假，旅行结婚走了。计算时日，此时，芸芸小两口正满身喜气乘船到三峡了。

“妈，”

大明温顺、讨好地，又带着乞求说，“你要早些去菜市哟。”

儿子的脸色、神情极好，精神也旺，他完全恢复到往常的最佳状态。自从母亲点头答应，虽然点头很勉强，但总算同意陈老汉今天来家做客——毕竟算是正式相亲了，大明心中便似中了状元般大喜大乐，自己好比从地狱之门，一下将跳进天堂。第二天，他便去叩见陈金龙，悔恨自己的失足。他向陈金龙表白：母亲因为他的过失病倒了。好在母亲早已同意了这桩婚事，而且大明近来似乎已适应乞求之术，特别苦苦求告陈老汉：

“伯伯，你要救救我，只有靠伯伯，你老人家开恩，才能把我从这灾祸中救出来。”

陈金龙起初不声不响，耐心听着。听到大明说母亲已同意这

桩婚事时，脸上才透出一丝喜悦。大明去昆明摔一大跤，陷入险坑，十万元丢失得一干二净，这是陈金龙未预料到的。怎么会丢失得这么惨？不过，陈金龙虽然有些心疼，却表示说，区区十万之数，他并不放在心上，态度极为大方。

“就算交学费嘛，知错就好。”

能交这么大的一笔学费？大明真不相信自己的耳朵，甚至怀疑自己是否真丢失了十万？陈金龙怎么会这么不在意呢？只见陈老汉咧嘴一笑，做出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完全以长者宽厚的口气，却又明明白白地指示大明，该怎么行动。

“钱输了，还可以赚回来。生意买卖有蚀有赢，下次还可以赚回来老本，赢得更多。不过，像你母亲王玉芬那样的人，就难找第二个了。至于给家电行为张超‘做保人’一事，也还是比较好办，所有这些事已经发生了。眼前怎么办？自然要看你的表现啦。”

陈金龙明确地把话说了底。大明也是个一点就明白的人，马上表白说，母亲的工作他已做好了，事情包在他身上。陈老汉笑起来，也答应将大明的事包在自己身上。陈老汉的许诺，使大明一下子从苦坑中跳出来，全身都轻松了。但是，陈金龙突然又严肃起来，提出必须立即和王玉芬见面、相亲，迅速订下婚期。大明不敢吐半个不字，连连点头称是。这笔交易便这么顺顺当当拍板了。当天，大明便去陈家报告喜讯，接回陈秀母子。

陈秀惊喜万分，未料这么天大的事，解决得这么顺利。真是坏事变好事哩。王玉芬答应嫁给陈老汉，不只是从糠窝窝跳到米窝窝，是从穷窝窝跳进暴发户的金窝窝了。王玉芬的命才好呢！她陈秀和大明也定有大利可进，就是她陈家一屋人都要沾光的。你看看，为大明丢掉十万元，她吓得魂不附身，而那陈老汉，丢十万元如同丢一张小小一元票一样。啊哟哟，是我陈秀菩萨供得高，真正给大宝乖儿找到一个财神爷爷了。

陈秀母子欢欢喜喜回家来，和大明亲亲热热，好像夫妻俩不曾发生过争吵，也不曾打架。陈秀还不时找话同母亲说，口气热和，而且句句是讨好的话，虽然有些装腔作势，但粗话脏话明显地减少，笑声也多了。昨天，陈秀像凯旋归来的英雄，手中捏了一把竹签挖耳，扔到母亲面前。弄得王玉芬莫明其妙：她要这么多竹挖耳干什么？

“嘿，讲给你听才笑人哩！”陈秀得意洋洋地向母亲讲叙自己的胜利遭遇：“那个卖挖耳的是一个瞎眼女子，拄根探路棍棍，面前挂一个竹子筐儿，尽卖的竹签、牙签、挖耳，还有灯草。我抓了一把挖耳，丢给她一角钱，她还点头弯腰地称谢呢。杂种这种瞎了眼的人，卖什么东西嘛！你把她一筐东西抓光，她也未必知道。看又看不见，跑又跑不动，给她一张草纸，她也会当真钱收。你看，笑不笑死人？看她那瞎眉瞎眼的笨劲，硬是好笑……”

有什么好笑的？王玉芬一点也笑不起来。陈秀虽然又比又划，学着瞎眼女子探路的模样，并没有把母亲逗笑。眼看那一撮细细竹签无声无语地摆在面前，王玉芬能想象出一位瞎了眼的姑娘，一个残疾人，也许就靠卖一点小小的竹签商品，卖点分分钱养家。她虽然看不见，她一定相信世上人的好心，谁会忍心去骗她、欺她，这买卖又是这么不值钱的东西，拿多了也毫无用处的。可是，她偏偏遇到陈秀，遇到这个戴金挂银、追逐时髦、浓妆艳抹的女人。也许她们身高相当，年岁不相上下，也许她们今生只此一次相遇，再不会见到。可是正是这个装扮富贵的陈秀，一个在鸡足骨上也要刮油、阎王不嫌鬼瘦的狠毒女人，在抢夺那个贫穷困难的年轻姑娘——一个瞎眼残疾女人。

尽管陈秀难有这般“亲热劲”，难得主动向母亲讲叙什么事，却特地分外亲热地讲说瞎眼女子的“故事”，并且把她明抢暗偷来的一堆竹签挖耳，奉献在母亲面前。王玉芬说不出一句话，也

没有去动一动那些偷夺来的小东西。眼看那一根根细细的竹签手工物，如果能说话，它们也会为那瞎眼姑娘哭泣。王玉芬很担心，那瞎眼姑娘回家，会不会遭到责骂？会不会因为失掉这么多手工货品而着急伤心？陈秀讲瞎眼姑娘的“笑话”，一是找话讨好王玉芬，二是显示自己的聪明机智，嘲笑瞎女人，结果相反，只引起王玉芬反感和对瞎眼姑娘的内疚。她和陈秀是两类人，实在是无法通心，没有共同语言。王玉芬无须细看陈秀厚施脂粉的嘴脸，已深感那张嘴脸更加丑恶。

大明刚刚走出厨房去，便听得陈秀的高跟鞋“咯咯咯”地蹬进厨房，女高音同时传进了凉台小屋。

“妈！”陈秀大声喊着。这两天，“妈”字在她嘴里喊得很顺溜，也喊得甜甜的，“妈唉！你要不舒服，多躺一阵子，我们来做早饭。”

听陈秀说话声，好似要母亲再睡一会，但那语气，还是在催母亲起来，该做早饭了。只不过，不像过去张口便咒天骂地，也减去了那种强要母亲为她们干活做事的威风，变得和气而有策略了。

王玉芬依然没有应声，也没有动一动，相反，将眼睛紧闭起来。

陈秀的高跟鞋声还留在厨房里。今天，她真不敢惹恼王玉芬，只好自己在厨房忙活起来。

厨房里，响起碗盘声，敲破鸡蛋壳声，接着水管流水哗哗……

“多打两个鸡蛋！”是大明的声音在说，“给妈留一碗。”

儿子竟然想到了妈，这又使王玉芬有点心动。大明在变，陈秀也还是有些改变。要是，他们真正都能变好……

“妈！”陈秀的喊声又从厨房传向凉台小屋，高音唱着，“蛋给你留在灶上的。还有，大明给你留的钱，买鱼的钱，压在碗底

下。”

“……”

“妈！你是睡熟了？听见没有？”

最后一句话，陈秀已经有点不耐烦。她压根不相信王玉芬听不见，不相信王玉芬睡熟了。明明醒着，往几日早都起床了。是不是要嫁财神爷了，就抖起架子来？要不是今晚陈金龙要上门，要不是请未来的财神爷公公，要不是怕惹恼王玉芬变卦，要不是大明一再打招呼说明严重性，只能哄着母亲顺从他们铺的路走，按陈秀的脾气，早都火冒三丈了。她知道王玉芬明明醒着，要装模作样，又不是黄花闺女相亲？有什么架子可摆？

陈秀私下瘪着她的大嘴皮，向凉台门轻蔑地斜斜眼，端着两碗荷包糖蛋，重重地蹬着高跟鞋，走出厨房去了。

躺是躺不下去了。躲，躲不过；赖，也赖不掉了。王玉芬知道，自己在走一条危险的路，一条完全违心的路。

她又抬起眼睛，深深地望着那张褪色的“全家福”照，望着照片中的丈夫王浩，在心里对他说：

“你都看见了，你都听见了。为了这个家，为了儿子大明，我只有试一试走这条路。”

第六章

陈家老奶奶的惨死

大桥江边的集市市场，人流如注，把本来不宽的集市巷道，拥塞得更狭小。

王玉芬挤在人群中，匆匆往回走。虽然，和他挤肩而过的，多是休班职工和家属，因她不愿多与人交往，很少向人问话，至多只微微一笑，便算打招呼了。

“啊哟，王技术员，你今天请客呀？”

迎面一个女职工，几乎堵住了王玉芬的去路，极感兴趣地打量她手中的篮子，好像要问个究底，要不是被同伴急急拉开，王玉芬真不知如何回答。今天，她觉着与往日不一样，觉着人们看她的眼神，好像是用一种异样的眼光。她疑心人们都知道她家要来客。为什么刚才那人用这么好奇的语句？敏感的王玉芬，小心眼在作怪，从一早进入市场，便产生怀疑。有人在窃窃私语，有人嘀嘀咕咕。她偏偏遇到几个厂区出名的“包打听”。她们闲暇无事，总搅和在一起，说长道短。王玉芬最害怕搅在她们的闲话中，却听见其中一人，向她扔出一句：“还不是为一个‘钱’字……”

王玉芬恨不能钻入地下去。她疑心人们已知道她家的事，在议论她和陈老汉。有两个正热切论说什么的熟人，见王玉芬走过，都突然停止不说话。王玉芬直感浑身不对劲，不自在了。

她想赶快回家，赶快逃离这里的人群。

刚拐弯，抬头又见几个家属，还有宿舍楼下守电话的李婆婆。那李婆婆根本不理睬王玉芬，只弯腰躬背，神情专注地听一个家属讲叙什么。那女人简直是一副打抱不平的姿态，愤愤不满地叨叨着。李婆婆的目光，又落到王玉芬身上，仍然没有向她打招呼，似乎听得太专一。不，王玉芬疑心加重，李婆婆准是故意地装出来的。她们定是在传播她的事……

王玉芬立即埋下头，倏地一下面红耳赤，无地自容。她赶快侧身便走。突然，一只大手从她身后落在她肩头上。王玉芬吓了一跳，扭头一看，偏又是张凤英和老大姐。她们去开职工家属代表会议，怎么这么快便回来了？

老大姐手里抱着好大一叠白布。

“么妹！”挤上来的张凤英，严肃地告诉她，“你知道么？陈家奶奶死了。”

王玉芬吃惊不小，怎么就死了？

“早上我们去才发现。啥时死在床脚底下，也无人知晓……”

这是怎么回事，才隔几天，老奶奶怎么就已经死了？

“怎么不是？”

那个正与李婆婆说话的家属转过身来，大声证实，并愤愤地宣布道：

“死在床底下两三天，说是绊倒地上，有说是中风；又说是病痛从床上滚到床下，断气的。有人前两天到那院里上厕所，还听见老奶奶呻唤，说她是活活哭死的，气死的，饿死的。她的女呀孙呀，没有一个人去。那些子孙辈，日子过得好得很，就没有一个人去看老人。哎呀，天下哪有这种不孝的子孙？！”

王玉芬一下明白过来，她们刚才在议论的，是陈奶奶的不幸。但这事使王玉芬一下也难以接受。陈奶奶死得太快，太突然，怎么会死了两三天才发现？几天前她给老奶奶送被套去，老奶奶还和她说着话哩！

“凤英大姐，”李婆婆一眼看见凤英们，插过身来焦急地问，“听说通知她亲生女子还不肯去，女儿说她们已经脱离母女关系，还说老人的死和她无关，是不是啊？”

这时，张凤英被另一个退休女工拉住，正在回答那妇女提的问题。显然，这件事在市场家属妇女中传开了。

“居然有这种大逆不孝之人！”

“改革开放，未必就可以不认亲娘？就可以虐待老者？”

“听说她那女狠歪、横泼，又凶险。没人惹得起！”

“法律就应该严惩这些虐待老人的人！”

围上来的人们七嘴八舌，众多人堆在一起几乎把路堵断了。

又有人喊着张凤英，追问是怎么回事？

“等会再说。”张凤英连连挥手，对大家说，“我们是今天早上才知道的。这几天，我和老大姐开会去了。这不，才去给买了白布，马上送去包裹。大家让一让，先不要把交通堵塞了，详细情况以后再细说，好不好？”

人们看她们确是忙着，也就逐渐散开，各自猜测着，议论着，该买什么物品的人，又挤向各种摊点去。

张凤英推护着王玉芬，挤出人群，见王玉芬手里提着那么多菜，也有几分奇怪。

“你买这么多菜，你有客？是么？”

她不等王玉芬回答，又自顾说道：

“莫不是给孙子做生？你若有事，你回去吧。今天，我们不拉你，不用跟我们去了。”

“不。”王玉芬口气十分肯定。她内心深感一种内疚和惶然。

老奶奶和自己是亲戚，她既然知道了，不能不顾不管。

“你想去？”

“我去看看。”

老大姐说：“你还提着这么多东西，不急着用？”

“晚上用的。”

王玉芬一定要去看一看陈家奶奶。老奶奶活着时，她们也有几次交往之情。她要尽自己最后一点心意，也想代那不孝的陈秀走一趟，去为可怜的老奶奶最后送行。

“我们开会，几天没去‘夹皮沟’，今晨一早，玉兰来喊我们，到那屋里一看，找不见人。不想，在床底下找到她，已经死硬了。”

张凤英说着，神情也有些悲凉，好像她有责任，对老奶奶犯了错。她总是热心热肠，把为厂区家属们办事，当做是自己份内的工作，惟恐失职。她和老大姐去开会，把照顾陈家老奶奶的事，托付给了玉兰。玉兰本是尽心尽意的。她因怀孕不适，请假未去上班，这几日留在家中，每天都尽可能帮老奶奶熬稀饭，把自己家中包子馒头、肉汤送去。不巧，前天她姐夫送信来，姐姐患癌症病危。她把在家中做好的饭菜，送到老奶奶跟前，只需在火上热一热，便可吃一两天。玉兰安顿好老奶奶的饮食，匆忙赶到姐姐家，不料，在病床前一连守了三天走不开，昨夜才回到厂区。清晨她去里院屋里一看，床上不见老奶奶，桌上还放着她离开时送给老奶奶的饭菜，那些已经冷冻的饭菜，一动未动。屋里不见老奶奶，她扭头去凤英家询问，大家心中猜疑，又一同赶回小屋来，才在那昏暗的电灯光下，在那黑洞洞的床脚下，先看到有一只人脚，那光脚小指头上，留着黑黑的血迹。仔细一看，果然是已死去的老奶奶。她们慢慢把她从床底下弄出来，放到床上后，才发现老奶奶脚上留着血迹的小脚指拇，是被老鼠咬碎，少了一半指头。玉兰放声大哭，她说要是不去姐家，老奶奶一定不

会死的。老奶奶为什么不吃她最后送去的东西？她是怎么滚下床的？她是怎么在极度悲伤中发病？怎么会突然死去的呢？……

张凤英讲叙得既感慨又凄凉。她那张一贯欢快健康的脸上，流露着同情和哀伤，连眼圈儿都红了。

王玉芬内心大恻，紧跟随凤英和老大姐，一同踏上往“夹皮沟”去的路。

天色灰蒙蒙，又刮起大风。

寒冬腊月的风，力大劲大，哗哗啦啦，发出阵阵呼啸。她们已踏上那段土弯小坡，相比那热闹拥挤的市场，顿觉被寒风扑打得周身冷浸冰凉。

三个姐妹都耸肩缩背地，尽可能侧身躲着大风前行。进大门也觉特别冷清，除了上班的，各家也多关门闭户，几乎不见有人。三个女人，加快了步子，直奔向那熟悉的后院。

后院依然四处枯枝败叶，少人打扫。她们一时都没有说话，只有她们三双坚定的脚踩着败叶乱石发出的脚步声。

在王玉芬眼里，靠院墙最后边的那间黑瓦土墙平房，和几天前她来时没有变化，一切如旧。只是住进那屋里的陈家老奶奶，已经不能呼吸，灵魂已远离人世。

跨进熟悉的屋门，便觉屋里静得怕人，此刻，特显得冷浸、昏暗、阴沉。在这大白天里，屋里却乌黑，视线模糊不清，一盏十五瓦的电灯泡，像鬼火似的幽暗，令人很不适应这黑乌乌的光线，怎么屋里比以往更觉黑暗无光？原来，这屋子墙上开的木窗已全闭上。因陈老奶奶抗不住寒冻，前几日，她把窗门也关得严严的，除了进门处能透光，整个屋子就无漏天光的地方，白天也如同黑夜一样难分了。

王玉芬把手中的菜篮，轻放在进门边的小案桌上，紧跟过去。在幽黄昏暗的微弱灯光下，只见老奶奶平放在木板床上，床上挂的肮脏蚊帐已经撩起来，像往墙边收起来的鱼网。床上亮出

来的死者，面色死灰死灰，乱蓬蓬的白发像冻着霜雪；一双不闭的眼睛，好似在使劲硬睁着；大开的嘴皮，硬硬的，好似在怨恨地吐着怒气。王玉芬一见，只觉老奶奶那张嘴大开着，像是在高声呼唤，在大声呐喊，在痛苦地吼叫，好似还在惊震中拼搏挣扎。死去的老奶奶，她要呼号，要咒骂，要把心中几十年的委屈，把满心满腹的酸苦话，吐出来。

老人已经僵硬的身体下，垫着一床和周围气氛不相衬的好看的素雅兰花棉被，那熟悉的天蓝色花朵被套，正是前几天，王玉芬特意送来，亲自给老奶奶换上过年的。没想到，竟成了给老奶奶送终的床垫。那天，她送被套来，老奶奶还活生生地躺在床上，一见王玉芬，老人那变形的瘦骨脸，突然一歪，像满天下雨，眼泪立即把皱皮深凹的面孔浸满。活着的时候，陈家老奶奶一双浑浊的老眼中，是流不尽的泪，难得见她脸上没有泪痕，好像每天都在泪水的浸泡中过日子。唯有今天，老人的脸上没有了眼泪。老人的眼泪已经流尽了，干枯了。那张过去宽厚的大脸，变成瘦削皱皮，只有恐惧、痛苦和委屈，再也看不见眼泪了。然而，在王玉芬耳边却还响着老奶奶声泪俱下的哭诉声。那声音很凄惨：

“可怜！我也算有一个家。可怜，我这辈子受苦受难，就翻不了身！王玉芬，你的命好，人好，你的心也好，人像个人样，家像一个家。可是我什么也不像，到如今老掉了牙，还在受小的们的欺压，我啊……我实在活不下去了，我不想活了，这苦日子我熬不下去了……”

王玉芬站在死者面前，默想着老人那哀恸的哭诉和绝望的呼喊，她默默地，情不自禁地滴下眼泪。

张凤英走上前去，弯下腰轻声对老人说：

“老奶奶，我们来给你擦洗身子，给你送行。你就干干净净地走。”

凤英说着，停顿了一下，好像在等死者回答，好像需要经过老人同意，好像老奶奶还能听见，好像能同她对话。接着，她在歔歔中，又慢声说：

“老奶奶，你放放心心走吧，你的后事，有我们料理。”

说完，凤英擦了一把泪，才动手去解开老奶奶身上的旧棉衣。

王玉芬虽然一声不响，却急忙伸出手去协助，慢慢脱下那发着浓厚臭气的衣服。

这时，李素贞大姐从门外端进来一盆清水。年轻的玉兰，跟在老大姐身后，也不声不响地从家中提来两个大暖水瓶。玉兰刚进屋，老大姐便阻止她靠近死者：

“孕妇不要到死人面前去。”

“我不怕。”玉兰哀伤地说，“我不迷信。”

老大姐还是从她手中接过暖瓶，并要玉兰再去一趟陈秀娘家，又细细嘱咐了几句。赵玉兰才点着头，立即走出屋门去了。

老大姐将一只暖瓶里的开水，倒了一些到凉水盆中，又用手去试试水温，好似老奶奶还有知觉，担心水太凉或太烫，都会使死者不舒服。

已经脱光了衣裤的老奶奶，完全像一只皮包骨头的小羊，好似已经死去很久的木乃伊，连肤色也发黑了。

王玉芬着实吓了一跳。在她记忆中的老奶奶，总是当初腰粗身大的活鲜形象。那时，她比王玉芬还高大一码，身肥体圆。现在，只剩一层发黑的皮，包裹着瘦骨嶙峋的骨架子，人也缩短了，而且怪模怪样，像熬尽了灯油的枯草，干枯萎缩了。

“啧啧——”

凤英用轻微的“啧啧”声，表达着心中无数未说出的语言。

李素贞拧来两块湿毛巾，递给凤英和玉芬，她们接过湿毛巾，开始轻轻给老奶奶擦洗身子。

凤英先从老奶奶脸上洗擦。王玉芬则从脚下开始，细细洗擦，仔细把老人被老鼠咬掉小脚指的残血洗净，又撕下一块小白布，把老奶奶缺了的小指头包扎起来。由于女工们多年来习惯了用白布给死者包裹，凤英和老大姐才急急忙忙去市场买回白布的。不能让老奶奶光着身子走啊！许多年来，纱妹们总是用白布为死者裹尸，让其干干净净地走向另一个世界。洁白的布，也代表生者对死者的祈祷和悼念。

思想活跃的王玉芬，在心中猜想：也许老奶奶是不肯吃，绝食而死，看那桌上的饭菜她没有动一筷子；也许，她是在幻觉与恐怖争搏中，精神崩溃了，才会在死前挣扎滚到了床脚之下；也许，如她几日前向王玉芬哭诉的：“活着，还不如死了好。我是活不下去了……”才决心奔向死亡的。对生活绝望、受尽折磨的老奶奶，死了也许是解脱。在活着的日子里，陈秀娘母对她的诅咒、压制和仇恨，现在都不起作用了，老奶奶再也没有烦恼、恐惧和绝望。王玉芬无语，默默在心中为老奶奶祝福：

“人，死了若有来世，老奶奶，你找个好去处吧。你今生今世付出太多，来生来世一定有好报。”

唉！一个受苦受难的女人去了；一个受伤害的母亲去了；一个可怜的老祖母去了。

陈家老奶奶走了，再也不会回到人世。

此时，默默无言的李素贞，立在一旁不动，静看着凤英和王玉芬裹尸。接着，她从嚤嚤悲泣中，发出了嘶嘶哭泣，而且大大地哭出声来。老大姐是从来不易掉泪或嚎哭的。她哭得浑身都颤抖了。王玉芬未料，她竟伸手指着老奶奶的尸体，说：

“我就是躺在这个地方，被当做死尸……”

果真，李素贞当年正是躺在老奶奶现在躺的位置，躲在这最里墙角处，被当做死人卖到医院解剖的。现在，眼看着被白布裹起来的尸体，老大姐竟突然觉着，那被裹的身子便是她自己。当

年，如果她真死去了，那时的纱妹们，会大家凑钱，买块劣质白布，为她裹尸。凤英和幺妹定然也是像今天这样，会亲手为她擦洗，为她裹身子。眼看已经裹好的尸体，她伤心地放声哭了。在这个平日很镇定沉着、比较严肃的老大姐身上，第一次发出这种恸情的哭声，也牵动着凤英和王玉芬的心。

凤英的眼泪簌簌往下滚。但她猛然抹去一把泪，强说道：

“别哭了，别哭得没完没了。”

张凤英也有张凤英的想法，她日夜和许多职工家庭接触，她见得太多太多。最可怜的是天下父母心。在这人世间，有千千万万个家庭，都有着各自的生活方式、各种相聚的苦乐，有着不同的亲情表现形式。但是，在所有家庭中，有一点几乎是共同的：那就是世上所有的做娘的人，对儿女都充满爱，爱得无私无畏。许多当娘的，都将自己全部的爱，奉献给了儿女、子孙。有教养的小的们，能给长辈好回报；缺乏教养的，只能给老者以冷淡、不敬、厌恶，甚至仇恨。尽管老一辈付出很多很多，得到的报偿却不足万分之一，陈家老奶奶便是其中的一个。想着，她恨恨地问：

“陈家的人，怎么还没有一个人来？”

凤英这么问，也想把姐妹三人的悲哭岔开去。李素贞果真收了泪，平静下来，她说赵玉兰又去喊陈秀娘去了，并且再去厂工会汇报情况。

“玉兰去陈家叫人，”张凤英摇头说，“她们未必会来。除非领导干部去。”

王玉芬抽身去把木窗打开，她想透透屋里的空气。

木窗门一开，冷风和日光瞬即透进屋来。窗外凸凹的道路上，有着人声。只见一些人走进后院来了，后面还跟着几个好奇的家属和孩子，也有专门进后院来看热闹的。老奶奶的死，像一阵寒风，已吹遍家属区。

窗前、门外，立即聚拢一些人。人们探头伸脑，七嘴八舌。“让路，让路。”有人警告着，让无事的群众从门外让开。

工厂办公室的干部，理直气壮地踏进屋来，厂工会也来了人。屋里人多了，屋门外也挤了一堆。

王玉芬退在一旁，觉着自己已无事可做，这里显然不需要她了。她悄悄对老大姐说，家中有事。李素贞点点头，给她提上菜篮，送她到屋门边。

她被家的牢笼囚禁

“妈，等会你再去买一只北京烤鸭。”

大明手提两瓶“五粮液”，兴冲冲地进入厨房。他像要接待国家元首般安排着菜谱：红烧狮子头、怪味鸡、麻辣水煮肉片、砂锅鱼……

王玉芬皱着眉，说：“多了。”

“要尽量丰盛，越多越好。他第一次来家，我们也要摆个排场。”

王玉芬睁眼看着儿子，只觉大明近日又时时表现出一种高大和装出来的气派。为了一个客人，备办这么多菜，简直可以吃三天。而且，大明刚刚丢失那么多，手中又哪里来的钱？突然间花起钱来，又是流水般手散。

大明好像看出母亲的疑问，大言不惭地道：

“伯伯为这顿饭，给了两千。”

他很高兴地说着，猛然想起母亲不知“伯伯”是谁，补充道：

“就是今天要来的大经理，公司总经理，陈金龙伯伯。他好

吃好喝，肚量也大，吃惯了好酒好菜。”

王玉芬听着，心里发怵。她很焦虑，不知大明从这次碰得头破血流的灾祸中，能吸取多少教训？会有多大变化？现在，事情并没有最后定，她只不过是暂时应付那老汉，而且还只是见一下面，大明却又去乱花别人的钱，而且张口就是“伯伯”长、“伯伯”短。

“妈，伯伯给大宝一套新童装，”大明特别交待说，“放在沙发上，你去收起来，等陈秀回来交给她。伯伯很关心大宝。”

大明走出厨房门去，又回过身来：

“我走了，我这就去接伯伯。”

听儿子一口一个“伯伯”，这事看来大明完全在操纵，母亲似乎一丝退路也没有。

王玉芬慢慢从厨房走出来，只是顺从地勉强收起孙子的新童装，坐在沙发上发愁。眼前，客厅旁那锁了的八平方米房门上，留着芸芸去旅行结婚前贴上的一个斗大的大红“囍”字，也没有给她心中增加一分喜意。她今后是什么命运？是凶是吉呢？恐怕，对她就没有一个吉字。一个素不相识的老汉，为什么会看中自己？他既然有那么多钱，为什么不选一个年轻漂亮的女子？他已经那么大年岁，为什么还没娶妻？王玉芬在苦思中，有着一连串解不开的谜。她只希望这事能有转化，也许不能成为事实。她仍祈盼这事最终不成。

王玉芬又神情沮丧地慢步回到厨房。厨房里还有许多事要做。大明吩咐买烤鸭的事，她既无心，也不愿再出门。只觉头脑发胀，心里很累，眼前好多问题，简直无法考虑下去。

她两手摸着活，机械地配料做菜，思想已麻木，身不由己，好像她是在为别人请客帮忙，和自己根本无关了。

“妈，你看这是美国的蛇果、青香蕉，这是蜜橘，是特级的。”

突然，从厨房门外传来陈秀的女高音。陈秀先伸进半个身子来，只见她顶着满头异样的金黄色大发卷，把王玉芬吓了一跳。今天陈秀将她的一头黑发，全染成金黄，学着外国女人的金黄卷发，还涂着蓝色眼膏。明明是一个中国女人，如今变得中不中、外不外，实在扎眼。实在难看哩！王玉芬烦心地赶快把眼睛移开。她也不愿此时向陈秀提说什么孙子的新衣，更不想说一句话。

“唉呀，把我好跑一阵。”

陈秀高高举着两大袋水果，已跨进厨房。她是特地请假去染发、做花、美容之后，赶回来接待贵宾的。她知道母亲不肯花钱买昂贵水果，便又去精品超市买贴金的名贵水果。接着，她手中闪电般剥开一个蜜橘，掰开一瓣，便往王玉芬嘴里塞。

“妈，你也该吃点好水果，活这么大年纪，一点好东西都不舍得吃。这个是无核蜜橘，纯甜味儿。嗯？味道如何？你没吃过嘛？”

陈秀突来的亲热劲儿，又使王玉芬不知所措，她嘴里含着那片橘瓣，并不觉这橘味儿就好到哪儿去。在王玉芬看来，花几倍高价去买，还是不值。尽管她对陈秀十分了解，无数次目睹陈秀的粗俗、撒泼、跋扈，待人刻薄无情，说话粗丑，还未曾想到陈秀也能对自己做出这种亲密温顺的举动。这真是王玉芬未料到的。陈秀竟也有亲爱的一面。

然而，瞬间陈秀又把自己表现出的一点“亲爱人”的形象打破。她在找话亲热王玉芬，每当陈秀想攀龙附凤的时候，总会找出许多话题向对方攀说。眼前的王玉芬，即将成为财神爷家的主妇，因此，陈秀对母亲说话，就变得既热和又知心了。陈秀喜笑颜开地、又亲热地向母亲讲叙她刚才的一段经历：

“刚才，买橘子时，那女娃子才笑人，别看她打扮得漂漂亮亮的，手脚才笨呢！那是无人售货的自选市场，她坐在出口处收

钱，只顾埋头打计算器，顾不及一个个收钱，买的人又多，我急着回家，干脆就从人背后挤出来，我实在着急哩！等不及她了，干脆提起走了。那么多人！她知道哪个没付钱？你看，好笑不好笑？该我们白吃，该我们白拿。不吃白不吃，不花钱的东西，该我白吃。”

陈秀唱歌似地说着，又往自己嘴里塞进一瓣蜜橘。

王玉芬听着不禁一摇头：陈秀为什么尽来这一手，这是扒窃行为，这是缺德，怎么还笑得出来？一点不可笑。不觉问道：

“短了钱，那女孩子赔不赔？”

“管她呢，赔也该她自个儿倒霉！”

王玉芬不想再说什么，但又想到老奶奶去世了，问陈秀知道不知道？照理，人已死了，陈秀也应该最后表示一次做孙辈的心意。

“知道了。”

陈秀冷冷地说，刚才还笑盈盈的脸，一下又变样了，没有了笑容，没有一点关怀，没有丝毫怜悯，没有一丝同情和悲伤。和以往一样，只要提到老奶奶，她都极为厌恶、仇恨。她那张有着芝麻沫的面孔拉长了，出现了平日王玉芬极熟悉的刻薄表情，竟然很鄙薄地说道：

“自作自受！她咒我不得好死，现在，她才没得好死哩，活眼现报！”

恨，除了恨还是恨，再无别的了。

王玉芬惊异：老奶奶已经死了，陈秀对老人还有如此大的仇恨，对从幼小把她喂养大，对曾经给予她许许多多爱和关怀的老人，这么可怜地死去，竟没有一丝怜悯，没有一句自责，没有一声哀悼。相反，在王玉芬面前，陈秀毫不掩饰地表达出，老人的死是她多日愿望，如今她如愿以偿。

陈秀幸灾乐祸地高声说道：

“活该，她活着干啥子？早就该死了。”

王玉芬皱着眉头，无可奈何地指出：

“陈秀，你也该去看一看。她是你奶奶。”

有些话王玉芬吞进了肚里，她实在不想再说下去。王玉芬彻底看透陈秀，她是她的儿媳妇，是一个失去人性的人。她对陈秀的言行全看透了，陈秀那张用厚重脂粉涂抹也遮不住的本来面目，实实在在是个对亲人也狠毒无情的女人。她便不再说话，拿着剪刀，各自到水池边破鱼去。

“我、才、不、去。”

陈秀又像念戏词般，还在一字一恨地说。不过，她见到王玉芬脸上的不乐和焦愁，猛然觉察自己刚才说的话没说好，急忙又表白说：

“我娘也在准备灵堂，要请客送葬的。大明去借了哀乐，我把大宝娃也送回娘那边去守孝，我是因为这边有客。眼看就是大年三十了，我们还要为她办丧事，还要我们怎样做？我晓得，外面闲话多，那些吃饱饭没事干的长舌妇，就爱编排磨舌头，惟恐天下不乱，惟恐把我们陈家说好了。”

王玉芬紧闭着嘴，不说话。陈秀娘在老母生前恶待老母，如今花钱设灵堂，在家祭奠守灵，想表示“孝道”，实在也是借此收丧礼，接受人情礼品，吃“死人钱”。王玉芬自知和陈秀是无法通话的，只埋着头细细刮鱼鳞。

陈秀把手里剩下的橘瓣，都填到自己嘴里，全吃了。然后，从碗橱里取了两个大盘子，盛好苹果和蜜橘，暂时歇口，不再骂人。接着，她端着盘到客厅去了。

自大明告知陈秀，母亲点头同意接待陈老汉，也就是说同意了这门婚事后，陈秀喜出望外，深知这门婚事成功，不仅能勾销大明的欠款，而且还意味着他们将会有更多的钱财。只是因为担心母亲变卦，夫妻俩于是特别注意，对母亲的态度大变。陈秀在

心里盘算着：现在，无论如何，就是低三下四，装模作样，也要哄着老母亲“上轿”。

陈秀踏着“咯咯咯”的高跟鞋声，又返回厨房来。

“妈！”她眉开眼笑地，好像早把奶奶去世，以及丧事之类扔到脑后，好像一个有着满腔乐事的乖媳妇，热乎乎地甜着嘴喊，“妈唉，你歇一会儿，让我来破鱼。”

她嘴里乖巧地嚷着，并没有伸手。她怕鱼腥，怕脏手。何况身着崭新漂亮的新潮时装，是不能弄脏的。陈秀嘴上说着，却走到碗桌前，在已切好的卤舌子、猪肝、香酥肘子的拼盘里，拈起一片舌子，塞进嘴里，有滋有味地品尝着。

“唔……大明买这卤菜，味道就是好，当然比不上妈的烧菜好！我就想：要是我们家开个饭馆子，恐怕早赚大钱了，要真开了，准发。”

说着，陈秀又伸手拈了一片肝子，放进嘴里，见王玉芬不答话，便又捏了一片，奉承地送上前去。

“妈，你也尝一片。”

王玉芬摇摇头，将破好的鱼，放在水管下冲洗。陈秀就是这么一个人，那张因讨好不断变换的嘴脸，再不能使王玉芬感到一丝亲近。她不需要这种虚情假意。眼看这个刚死了亲奶奶，竟幸灾乐祸，打扮得花花绿绿，而且格外浓妆艳抹，厚施脂粉，还有兴致去染了一头金黄头发的媳妇，能对亲人，能对屈死的长辈，有一点点真情么？她能爱谁呢？王玉芬深感没有指望。她希望陈秀离开厨房，很不愿意陈秀站在这里。

“妈，让我来做酸菜鱼。”

陈秀仍甜嘴甜舌地说着。这次她果真伸出了手去，准备接过已切弄好的鱼片，反正也不需要她费事，鱼下锅还得等客人来上座以后。

“客人就要来了，妈，你去换一件衣裳。”

母亲把切好的鱼片放到一边，洗了手，解下围裙。小小厨房，多一个人，便显得拥挤。陈秀立在她身边，使她觉着不舒服，便自己退让出来，伸足进入她的凉台小屋，坐在床边独自剥大蒜。只听陈秀在厨房里弄得碗盘响，不知是在偷嘴，还是在干活。

“妈，要不要点化妆品和香水？”

甜甜的女高音，在厨房里像唱歌似地响起来。陈秀以为王玉芬在换装，甜上加甜地再问：

“妈，要不要化妆品？我屋里有哩！”

没听见王玉芬回答。陈秀的高跟鞋“咯咯咯”踏到凉台门口，停住脚，往凉台小屋内觑眼，立即怪声叫唤起来：

“哎呀妈，你咋还不换衣服？就穿你那件纯羊毛衫。今天正好穿。快！客人来了再换来不及。”

陈秀一步跨进去，伸手把剥蒜的小筐端过来，一看蒜已剥好了。

王玉芬没有说话，也没有动。她不想换什么衣服，更没有化妆的念头。

陈秀认真审视王玉芬，上下打量母亲的全身，在心里评估：只可惜一双手粗糙点，脸蛋可以，一双黑亮亮的眼睛水汪汪的，好看！

“喂哟，说真格的，妈唉，你不打扮都好看。你有一副好模样，脸蛋漂亮，谁看谁都会叫好，比我娘还显得年轻漂亮！我都羡慕。我要有你这副长相，一辈子也心满意足了。不过，妈唉，你还是化点妆好。今天比不得平常日子。我看，要化点妆，我屋里啥化妆品都有，都是进口高档的好东西。要不然，我来给你化一下，你模样好，脸蛋俏，稍稍化一点妆，会更俏，更漂亮。”

王玉芬连连摇头。听着这些话，她很难堪、羞惭、心焦。

“妈哎，你可以化妆。如今哪个女人不爱美，人家都在宣传

老来俏。你要想通点，你化起妆来，顶得上那些模特儿，真的，哪个杂种说假话。你看看，如今化了妆的老年人，满街都有。”

陈秀真是个说客，又像个推销员。她在鉴赏商品似地两眼一直认真审视王玉芬，于是一晃脑袋，下断语道：

“对，我这就去拿来。”

“不。”王玉芬拒绝。

“哎呀唉，妈唉，我娘天天都在化妆，你怕啥哟！思想解放点，老人更该爱俏。”

陈秀一转身，高跟鞋击打的鼓点，随着她的身子而去，走出厨房，消失了。果然，没有三分钟，敲击之声又响起，随着鞋声响，陈秀捧着大小香水瓶、化妆用品、发胶之类，又迈进了凉台小屋。她将手中的瓶瓶盒盒一下堆到靠墙的小柜上，然后两手各拿起一瓶香水，先后在自己鼻子下嗅一嗅，皱起鼻子，满意地笑道：

“你看你喜欢哪种香味儿？”

王玉芬看着陈秀手中送过来的两个香水瓶，只觉那两个晶亮的玻璃瓶儿，做工真巧，特别精致可爱。

“这一瓶好，是法国的紫罗兰，名牌！”陈秀介绍说。她很得意地向王玉芬推荐，“妈，就用紫罗兰，香味好。今后，你要买什么化妆用品，只管找我当顾问，上不了当。”

陈秀说着，便打开左手那个晶亮透明的异形瓶，从瓶中喷出一点带紫色的香水，往自己手上和脖子上抹着，又往自己头发上喷了一喷，好似在向王玉芬示范。

屋里立刻散发出浓郁的特殊香味。

“妈，你也来点。”

“不，”王玉芬连忙摇头，身子往后缩，但已经躲不及，香水已喷到她的头发上了。

“妈，你快换衣服，我来帮你化妆。”

陈秀见王玉芬用手去擦掉头发上的香水，心里暗笑，肚里骂着：真不识抬举，将来也是个土老肥。这么昂贵的东西，我还舍不得白给你抹哩！陈秀觉着自己有些白费劲，也有些不乐了。她对王玉芬的不顺很恶感。她真想刻薄几句，话已到唇边，只是眼前她怎么也不能得罪王玉芬，只好又忍着，哄着。

“妈，你先换衣服。”

陈秀说着，斜眼一扫这凉台拦起来的“卧室”。今天之前，陈秀从没有跨进这小屋，好似这小屋就不值得她走进来。这时，她才全面打量一番，太简陋了，真比猪圈还小。

“这么巴掌大个地方，咋能住人嘛？妈哎，他家的房子才宽哟，西式洋楼，也有中式房间，你去了，一个人住几间也住不完。那时候，我们也要去沾点光哩！妈，要我说呀，这是你前生修来的好福气！是你命大福大财运大！”

王玉芬已起身在顺理床铺，也是有意背向陈秀。她实在不愿听陈秀叨说下去。陈秀见母亲背着身子，自己白说了半天，一直也没个回声，心里耐不住，真有些发毛，又忍不住说道：

“妈，你换好衣服，自己化妆，东西都在小柜上。”

丢下这句话，陈秀抽身就走，心里却暗暗骂着：还没当财神婆，架子就这么大！

王玉芬直听陈秀的鞋响着走出厨房去，这才转过身，无精打采地坐下来。

头，又胀痛了。听陈秀唠唠叨叨的女高音，真使她头晕脑胀，更增添惆怅。

突然，又响起那熟悉的高跟鞋敲地声。陈秀一溜烟似地窜进厨房，直闯进凉台，伴随着陈秀身子进来的，是一串欢天喜地的喊叫：

“妈唉，妈，来啦，他们来啦！”

王玉芬吓了一跳，身子不觉一震。

“哎呀，妈唉，你咋没换衣服？”

陈秀有些嗔怪地，见母亲既没化妆，也没有换件衣服。只好又甜着嘴儿，递过热乎乎的话语：

“妈，你赶快换衣服，我先去，你快点来。先出来见一见客，呵？妈——”

随着陈秀闭口的一声“妈”，她那上下红红绿绿彩色毛衫和时装长裙包裹得花花哨哨的身子，一转身，忙不迭地迅速从门边消失了。

陈金龙踏进王玉芬的家

客厅里特别明亮。

大明一进门，首先便是开灯。虽然这是白天，光线足够，但他还是急急伸手，“啪、啪、啪”打开所有开关，将客厅顶部的吊灯、墙上的彩灯、壁灯，统统打开。顿时，把这外表装饰精美、也显得新潮的客厅，照映得十分耀眼。大明很得意，虽然他心知，自己家薄，富豪远远不能与陈金龙相比，到他手中的钱，都用来装饰了客厅和他的卧室，还很不如他的心意。他的心是这般不足。但来过这里的人，都为这客厅的清爽、现代、雅致、干净、别具风格而称道，这又使大明沾沾自喜。不管怎么说，客厅是见得人的。

陈金龙一进门，便有一种鲜明感觉，几乎一尘不染，窗明几净，真是一个能干好洁的女主人操持的家，顿觉耳目一新。不觉得意地一笑，赞声道：

“不一样，就是不一样。”

“啥不一样？”陈秀从厨房窜出来，急口问着，热乎地迎上

来，“伯伯，请坐。”

陈金龙脱下他软羊皮衣，陈秀赶快伸手接过来。只见老汉里面穿的是一身咖啡色纯毛料“国服”——中山装，这有点特别。但目前，在一些老总和企业家的穿着中，正无形兴起一种“回归”的高级中山服热，讲究纯毛质地，很端庄、潇洒、时髦。着在陈金龙身上，也显庄严，且很抬人。

陈老汉俨然一副大亨模样，竟然踱了两步方步，将身子稳稳地落到长沙发上，用力搓搓手。这屋里没暖气，当然不如他家暖和。

年轻的大明，立即为陈金龙送烟，打火。

“屋里就是小得很，窄了点。”

“嗨，好、好！收拾得干净，真好。”

陈金龙两目横扫，依然大加赞赏，十分喜悦。

“都是我妈收拾的，她最爱清洁。”

“伯伯，请吃点。”

陈秀跳来跳去，忙着在干净的茶几上，摆上水果、蜜橘和糖点，瞬间又泡上一杯浓茶，嘴里不停地热呼着“伯伯”。随即，她像耍魔术一般，将一个美国蛇果和一个苹果飞快地削去了皮，送到陈老汉手边。

“伯伯，这是美国蛇果，好吃。这是得金奖的红元帅苹果，都是专门给伯伯你老人家买的。”

“嗨嗨！”

陈老汉笑着，有些装样地细眯着眼，打量着这个已染成金黄头发的年轻女人。要在往常，他一定要说两句挑逗的笑话，但他闭上了嘴，满意地向年轻女人点着头。他很愿人们对他奉承，尤其是今天，喜欢这对年轻男女对他的逢迎。这陈金龙也是刚理了发，修了面，精神焕发。其实他并不想吃什么美国“蛇果”、什么“红元帅”、“大红袍”、“青香蕉”……无论哪一种名贵水果，

他都不爱吃，水果与他无缘。现在，他手里捏着水果，并不往嘴里送，眼睛却在环视客厅四周，好似在寻找什么物件。

大明立即明白，举头问陈秀：

“妈呢？你去叫妈出来嘛。”

陈秀于是旋风似地奔进厨房，直跳进凉台去，见王玉芬还木呆呆地坐在床边，小柜上的化妆品，一动未动，依然既不换衣，也不化妆。陈秀恨也无法，怨也不好，此时此刻，只好依着母亲将就也罢。便急忙催道：

“妈，快点。大明喊你去！”

王玉芬却拾起围裙，往腰间系。她要做饭去。

“那咋行？”

陈秀伸手把围裙拖过来，握在手里。

“大明急了哩！要你去见客。”

母亲捏着围裙一边，手不放松。陈秀拉着另一边，使劲一拉，硬把围裙夺下来，扔到床上，双手便用力推着母亲，一面求告说：

“妈，求你啦，出去见一见嘛。他又不是老虎，不吃人，不凶人，怕啥？”

王玉芬身不由己，硬被陈秀推拉出来。她的身子刚迈出厨房门，跨进客厅，便立在那里。陈秀捏紧王玉芬的手臂，再用劲把她推前了两步。

沙发上的两个男人，都同时站立起来。

大明迎上前去，立忙介绍：

“伯伯，这是我妈。”

陈金龙真笑了，脸上笑得开花开朵地，竟然规规矩矩地向王玉芬一鞠躬。

陈秀见状，长嘴皮一咧，差点笑出声来。她就势笑开了眉眼，拉着王玉芬的手腕，灵巧地转动她的舌头：

“妈，这就是我常向你提起的陈伯伯，陈金龙伯伯，了不起的企业家，大款，大户，本事超凡，神通广大，经营有方，财源滚滚——”

“好啦！”

大明打断陈秀的连串恭维，惟恐陈秀再说下去，会吐出不得体的话来，便大着口气说：

“谁都知道，伯伯在生意场中，是排头排的，还用你介绍。”

“那是当然。”陈秀应着。

因见王玉芬冷冰冰地不动不笑，陈秀忙接口唱道：

“我刚才还和妈在谈说伯伯好哩。像伯伯这样的人，在生意场中是难得的好人才。伯伯，我们刚才还在讲，伯伯财神菩萨供得高，红火得很，不但经商有道，手段巧，待人又和气，人好心好，是千百万个生意人中，难找的好人！”

“哪里哪里，”陈金龙客气地又是一点头，心里好舒畅，好惬意。在王玉芬面前，他毕恭毕敬地，“本人，只是经营点生意买卖，比较顺手罢了。”

“不要老站着，伯伯。”

大明轻握陈老汉的胳膊，请他原地复坐。

“伯伯，您请坐。”

“妈，你也坐嘛。”

陈秀硬推着王玉芬，坐到单人沙发上。这时，只见陈金龙从中山装的下口袋里，掏出两大叠钞票，放到茶几上。

“我没买吃的东西，这点小意思，是给小孙孙买点糖吃。”

“哟，伯伯，咋这样呢？”

陈秀一双刀刻的双眼皮蠕动着，尖利地用眼量出那是足足两千块。她是从心眼到脸皮都乐开了花：

“伯伯哟，又让你破费。你是想得太周到了。叫我们做小的咋过意得去？”

“小意思小意思。”

“那又谢谢伯伯，我代小宝谢爷爷！”

“嗬嗬！”

陈秀扭着腰身，取了钱，感恩戴德地称谢。心想：好一个财神爷啦，这门亲事赶快成了才好。她回头见王玉芬母子都没表态，心里又骂着：两个瘟神，木头人，连谢话都不会说一句？自己便又急忙开口道：

“我们咋谢伯伯呢？伯伯，大明亏得遇上伯伯。大明这次遭黑，大劫大难，全靠了伯伯。我给大明去算命，那算命瞎子肯定说大明福大命大，遇灾遭难定有贵人相救，有福人指引，这贵人就是你伯伯，这有福之人就是你老人家。伯伯给大明承担损失，把大明从深渊苦海中救出来，叫我们一家人如何谢你哟！”

大明不觉也道：

“谢伯伯的恩典。”

“有啥谢头？一家子还谢啥哟。我最初学跑生意，也摔过跟斗，被昧心人黑杀，陷入泥沼，差点拔不出腿，抽不脱脚，幸亏……总之，吃一次亏无妨。大明他聪明，人还年轻哩。”

陈金龙说着拉拢的话，还专选好听的话说，而且专门面对王玉芬讲。他脸上文明地笑着，脑子里也在打转转。他知道王玉芬不比其他女人，是她儿子大明做工作转过来的。现在，他应该如何表现表现，至少要讨得王玉芬的欢心，进一步取得王玉芬的好感，表一表自己的“学问”，表一表自己经商有才干，且是赚钱的内行；要努力讨得这女人的欢心，还要多夸奖她的儿子，才能打动娘的心。

于是，接着说：

“大明是个好苗子，我早就看出这小子是有才干的，根子正，人也聪明，只不过缺乏经验罢了。商道上常说：交学费学本事，摔一跟斗不算啥。大明他只要肯干，能用心钻研，学些手段，只

要信息灵通，经营得道，几年辛苦，几年奔走，也能立起来。再说，我也缺这么一个助手、接班人。大明这小子有前途哩。大明，你可要把握住当前好形势。你在商道上若遇有什么难处，我会给你把舵。”

陈金龙说着，心想这些话准能打动这屋里的母子三人，便咬住这一话题，大肆标榜自己：讲他最初如何探路找窍门，在新形势下该进则进、该退则退，要及时巧妙地周转资金；如何打开经销渠道，列数他由点到面，办起跨市的经营公司，再以承包形式，保证资金回笼。陈金龙毫不否认自己钱财满贯，只叹美中不足，身边缺人少手，无得力心腹。若大明能听他调派，再好不过。若是再有一个好的内当家，他便十全十美了。也不枉他这一生奔波、劳累几十年。

陈金龙的长篇大论和表白，收到明显效果。客厅里的气氛十分顺和，而且轻松自然许多，仿佛真是一家人在谈知己话。

大明听着，也喜气外露，眉头高展，大有跃跃欲试之态。听陈老汉这么一说，陈秀更是喜上加喜，笑在眉梢，机智伶俐地连声应承：

“伯伯，只要你老不把我们当外人，这里就是你伯伯的家。伯伯，大明就指望你老指拨。伯伯，大明全靠你老人家教导。伯伯唉！一笔写不出两个陈字，你就把我当干女儿也行。这叫有缘有份，这是缘份哩。伯伯你姓陈，我陈秀姓陈，原本就是一家。如今，月下老人牵红线，陈家王家亲上加亲，硬是有缘有份，这都是前生修的福。伯伯，我们一家全仗你啦！”

“哈哈！”

陈金龙圆嘴大张，开怀地笑了，像谈妥一桩生意、得到意外成功时的喜悦。就在他无忌的笑声中，甩动着得意的脑袋，感到事有七八分成了。他又“咯咯”地笑了两声，继续用他粗沉沉的嗓子，补充道：

“我们一家人，就不说两家话喽！你们有啥需要？有什么事需钱，只要开个价，说个数，就行。”

王玉芬低垂着头，不笑不语。这些话她听着不舒服，不顺耳，不对劲。什么“一家人”、“开个价”、“说个数”，都觉不是滋味。还有什么“牵红线”、“月下老”，什么“亲上亲”，亏陈秀说得出口来。王玉芬红着脸，站起身来。

那三个人都同时用眼睛抓住王玉芬，不知她要做什么？

“我做饭。”

王玉芬的嘴唇动了一动，也不知道这三个字说出口没有？她身边已无陈秀的挟制，便自由地转动身子，向厨房走去。临进厨房门，只听见大明在解释：

“厨房离不开妈。陈秀，你也去给妈搭个手。”

一阵高跟鞋声急响。陈秀随着王玉芬身后，也赶进厨房来了。

“妈，你看，可是一表人才？要文有文，要武有武，要钱有钱。哎哟，他的钱多得很，一百元一张票子随便扔。他又没成家没结婚，钱咋用得完嘛！听大明说，他的票子没处放，拿箩筐子盛，打麻袋子装。”

陈秀本为讨好王玉芬，为说动王玉芬。但见母亲并不乐，好似没听进去。她实在不懂，世上竟有这么不爱钱的女人？她也看出王玉芬依然很勉强。为了保障这事不出拐，她也不敢再用“月下老”、“牵红线”之类的话招惹王玉芬，便尽量鼓吹陈老汉好，把那陈金龙吹得天上有、地下无。她还凭想象地夸大言辞，尤其歌唱陈老汉的钱。不过，有些话好像也说得真实，使王玉芬还不上口。

“陈老汉给了大明十万块。妈唉，十万块钱哟。大明拿去砸了锅，分文拿不回来，人家连一句责备的话都没有，只说大明太过于轻信人，贩毒这种事是干不得的，能把小命保下来，就是不

幸中的大幸。还一心想把大明教导成为他的接班人。妈，你说，他多会体谅人，多会善待小的们。杂种，当今世上这种人，哪里有？哪里去找啊！十万块哟！就是把咱们一家老小卖了，也还不出十万块，人家好大气派啊！真是咱们一家的救命恩人。”

陈秀大嘴里吹得天花乱坠，说得口若悬河。但是，尽管她的嘴能把麻雀哄到手心，对于王玉芬，她的吹捧、鼓动、巧哄，都起不了多大作用。母亲像铁打的实心，一句也装不进，只是心烦意乱，难以接受。

王玉芬不言不语。刚才，她连对方的面孔都没有看清。她没有认真去看对方，只感觉是一个黑脸膛的粗壮男人，不像一个六十岁的老者。目前不管对方长相如何，她心中都不愿，只觉很陌生，很生疏，心乱如麻，好似跌进满池浑浊的水中，看不清水底，不知水的深浅，也不知如何才能拔足上岸？她很希望这是一过便休的事，希望这是演戏，好比在舞台上走一走过场；或者，是做一场梦，醒来什么事也没有。

王玉芬机械地往凉拌鸡块里调和着作料。

陈秀见王玉芬始终不言语，心里有些着急。但见母亲的手，在调和怪味鸡块时，依然有条有理，不慌不忙，才又略为放心。反正这老婆子就是个三天难放一个屁的人，不识好歹！她在心里骂着，嘴上却又讨好地笑着说：

“妈，我先把弄好的菜端出去，让他们先喝着酒。”

说着，陈秀便把几个摆好的凉菜、拼盘，一个接一个端出去，又转回来端怪味鸡块。

“妈，他们要你也去。”

“我做热菜。”

王玉芬终于应了一句。她不愿离开厨房。

“大明说，热菜等会再做。”

陈秀高兴王玉芬和她说了话，便又小心翼翼地劝说着，试着

用低嗓子说话，真好像声音大了会惹恼王玉芬。她知此时此刻，是关键时候，她身负重任，只能成功，不能失败。她柔声哄道：

“妈，你也该去陪一陪，他们都开始动筷子了。”

王玉芬摇摇头。

“妈，走嘛。”

王玉芬逗留着，拿起一块清洁布，抹擦菜板上的斑斑油渍。两眼无神地看着菜板，那是块她用了多年的、熟悉的、用惯了的厚圆菜板，许多年和她朝夕相伴，已经刀痕累累。如今，眼看这旧菜板上的条条伤痕，像看见自己心上留下的许多刀伤，多年来她心中积累的焦愁和沮丧，她满心的不顺，经历的艰难和困苦，好似一刀一刀全记录在菜板上了。现在，儿子和媳妇在逼迫她出去见一个她极不愿相识的男人。她不愿嫁他，这是在逼她上刑架，是劫难。她的心像这菜板又添了新的刀痕，是很深痛的一刀，是她深感最难接受的一刀，而且刀口正在滴血……

“妈唉，他们要你去。”

王玉芬再次摇头，满面愁容。

“大明喊你去。”陈秀威胁道，“他要发毛的。妈，你不去，多不好。妈唉，走嘛！”

“我不喝酒。”

王玉芬急口应着，缩着身子。以往家里来客，大明有朋友来家，母亲从不陪坐，都是留在厨房里。今日又何必逼她？她又摇一摇头，不肯出去。

陈秀急了，正无计可施之际，大明进厨房来了。

“妈，你也去坐。”

大明说着，眉头一皱。他虽不像往常对母亲随便顶撞发火，但他说话的口气，是在下命令：非去不可！

“妈，走嘛！”

“陈秀你也来。”

俨然像将军下完命令，大明说完就走了。

陈秀也像下级服从上级命令，急忙拉下王玉芬的围裙，讨好地笑着说，又拽住母亲一同出来。

王玉芬身不由己，只好顺从地坐到了酒菜桌旁。

陈秀忙指着那盘色香味俱全的怪味鸡块，吹嘘道：

“伯伯，你尝尝，这是我们妈亲手做的，好味道！哪家哪户都做不出来，就是餐厅宾馆里的高级厨师都比不上。快尝尝！”

“好好好！”

“妈做的怪味鸡，确是不同一般。伯伯，你请。”

大明说着站起来，给陈老汉斟满酒杯。陈秀立即端杯奉承：

“伯伯，这是你最喜爱喝的‘五粮液’，大明专门为你老人家备办的。伯伯，请酒请酒！”

“大家都请，大家都请。”

陈金龙说着，站起来，把手中满杯酒送到王玉芬面前：

“大姐，你也喝一杯。”

“我妈不会喝酒。”大明解释说。

陈秀差点又笑出声来，陈老汉居然想到用一个“大姐”的称呼，她差点以为陈金龙喊自己呢。只见王玉芬摇摇头，没有接酒。陈秀便赶快接过来，接口说：

“我们妈，什么都能干，就是不会喝酒，滴酒不入口，从来没有喝过。伯伯，让我代妈敬你老一杯。”

举起满杯酒，陈秀亲亲热热地伸向陈老汉：

“伯伯，我们干一杯！”

“好好！”

陈金龙十分大量地一笑。王玉芬不喝酒，他心下喜欢，女人喝什么酒？他在酒肉场中虽和不少女人举杯喝酒，但是，就不愿他要娶的女人好酒贪杯。喝酒的婆娘没有几个是好货。但见陈秀仰起脖子，爽快地一饮而尽，他却高兴地连连称道：

“好好!”

于是，陈金龙自己端起满杯，也仰脖子，全杯吞进。

“好!”

陈秀也大声喝彩。随即，她握起酒瓶，把空杯斟满。

“大明，来，你给伯伯敬一杯。”

大明见母亲出来陪坐，心里踏实了许多。他明知母亲答应见面，是出于无奈。他也有些小心，怕母亲突然变卦，更害怕婚事不成，得罪陈金龙他就完了。他既要镇住母亲，又要笼络陈老汉，想尽全力使这次相见，能一举取得成功。眼看在陈秀使劲操纵下，桌上气氛热切，大明心里有二分得意和暗喜。现在，他满脸的高兴劲儿，为要进一步使陈老汉满意和欢喜。便急忙端起杯来，讨好地凑上前，也把他高中文化和近日练得的口才，大大展露：

“伯伯，我敬你老‘福如东海’，‘寿比南山’，‘健康长寿’!”

陈秀却觉大明依然口舌太差，说得不够，立即接口补充：

“祝伯伯‘生意兴隆’，‘四季发财’，还要加上一个‘喜事临头’，‘花好月圆’!”

“哈哈哈哈!”

陈金龙放声大笑，笑得空气都有些震动了。这些话，字字甜进他心里。再说，他一生还没真正经历过，与“自己一家子”团聚的亲热家宴；他还没有经受过，受到“自己一家子”对他如此的敬重和爱戴。儿子媳妇热热乎乎围在他身边，一口一声“伯伯”，尽管这种气氛和亲热劲儿不那么百分之百纯正，尤其陈秀弹唇弄舌，有些故作姿态地巴结，都没有逃过陈金龙的眼睛。这老奸巨滑的陈老汉，心里明白，明白只要他口袋里有钞票，箱子里有金银，这种热乎劲儿就将是永远。而此时此刻，使他最满意和心喜的，是眼前的王玉芬。瞧，她虽然穿着很普通，但品貌不错，不多言，不多语，又勤劳，又能干，又朴素，又纯正，是正

正宗的中国妇道人家，又是个读过几天书的，文化高的女人。陈金龙把眼下的王玉芬看了又看，把王玉芬的冷漠不语，举动拘谨，不苟言笑，也看成书识墨的女子的必然表现。高档商品是不会轻易就落入人手的，只有那些低贱货，没人要的处理品，才不知羞耻地满街沿大喊大叫；只有那些不自重的烂货，才招蜂引蝶，卖笑卖身，兜揽顾客。这王玉芬和他曾经接触到的女人全不一样。想到那些女人，说风是雨，惟恐他不给脸；说方是圆，惟恐他不顺耳。为讨他的好感，她们什么丑态都做得出来，什么脏话都能从她们臭嘴里吐出来。眼前这个王玉芬就不同啦，你看她，是模是样，规规矩矩，安安静静，是他这些年真想娶得的妇道人家。一种新鲜感，一种新奇感，一种渴望感，使他眼看着王玉芬，心中格外喜欢。他渴盼了许多日子，花大笔投资，一心想在自己晚年找到一个可靠的女人，过几年正常的家庭生活，虽然明知很难找，但他终于找到了。

一种自己也弄不清楚的好感心绪，使陈金龙连连举杯。他被这个并不年轻的女人迷住，他很动心，他就要娶这个女人为妻。仿佛一只吃惯渣滓堆中残汤剩饭的老雄猫，一下子嗅到鲜鱼的香味。王玉芬，把他的心给抓住了。陈金龙也惟恐自己不匹配，惟恐偷鸡不着蚀把米。然而，他终于踏进这个家门，走进了这个家庭，在这亲亲热热的气氛中，陈金龙喜笑颜开，真是心花怒放了。

客厅里演出一场“戏”

王玉芬不说一句话。

陈秀俩只好不断向老汉敬酒，接连说着恭维和祝愿的话，让

陈老汉心情保持舒畅。就像落座在舒心的歌厅里，让句句话都有韵味，句句都顺耳顺心，与那口中的香醇好酒一同落进老汉心窝里，使他迷醉。

陈金龙真有些醉意了。

他高高地举起酒杯，伸向两个年轻人，在哈哈笑声中，一仰脖子，吞下一满杯。

王玉芬站起身来，她想离开，想趁此抽身去厨房。

“可以做热菜、做鱼了。”

大明给陈老汉解释般地向母亲身后扔去这句话。母亲去厨房做热菜，已是理所当然。她的离开没有受到阻拦。

“伯伯，请吃点菜。”

陈秀指着菜盘说。她看了大明一眼，主动积极地道：

“我也去厨房帮妈一把。”

其实不需大明同意，她已向厨房走去。很快便端出来一大碗“清蒸狮子头”，摆到桌上。

只见那清花瓷碗中，清汤透明，一团绒绒的大肉末团，像只雄丽的狮子头，刚刚伸出水面，冒着香气，令人口馋。

“伯伯，这是用鸡汤煨的‘清蒸狮子头’，你尝尝，这也是我妈亲手做的。”

“好好好！”

陈金龙提起筷子，夹起一筷子油嫩嫩的“狮子头”肉，放进嘴里品尝着。

“嗯，好味道！”

“伯伯，”陈秀又忙用调羹给老汉送上一勺，“伯伯，再请。这味儿可比餐馆好？”

“啊，妙妙妙！”

陈金龙连叫三声“妙”。他是在赞菜，还是赞人呢？他实在没有预料到，能在这个家庭的酒菜桌上，吃到意外的佳肴美味。

其实菜味并非全佳，但确也不错，在陈老汉嘴里真感美味十足。他不曾想到，自己居然有这么好的口福，这王玉芬，居然能烧得出一手好菜？这使他惊喜万分。但愿他能心想事成，结束他多年跑餐厅、端馆菜的打野生活。

陈秀接连又端出两盆热菜来。眼前满桌满盘，陈金龙只觉不必一一用口品尝，单凭他的眼睛，便从菜的色、香、味上，尝出了各种不同的鲜味来。这王玉芬怎么有着这么一手绝活？他满心又惊、又喜、又乐。这女人简直比他企望和想象的更美妙，更令他动心哩。

“你们妈，她这么会弄菜？”

“我爸公伤那几年，需要营养。工厂让妈留家照料。她便买了几本菜谱，试着学做。我妈做事，心专手巧，一学就会，还自己创造做菜，味道越做越好。当然，也就这几样，是妈的拿手菜了。”

“不错，不错了。”

陈金龙已经够满意了。王玉芬大大超过他的要求，够了够了，他不企求她更多。他盘算要在春节期间，便把婚事办成。他正摇头晃脑地得意着，突然他那黑洞似的鼻孔里，流出一股清水。他早感觉自己的鼻涕在往外冒，便努力在忍，一心想忍住，把鼻涕吸进去，但不成，它依然流出来了。大概因他脱皮大衣过久，这屋里又无空调和电暖炉，加上酒入肚内后，有些内热外寒，身上皮肤发凉，鼻子控制不住，一再涌来的鼻涕便一下钻出来了。陈金龙一时无纸张毛巾可擦，他便挥起左手掌，在鼻上横抹一把，又将两个指头捏尽鼻孔的清水，然后张开两掌互相搓揉，将手心中的鼻涕星子抹展开去，再顺手擦尽在裤腿上。这些默不作声的动作，虽然瞬间即过，但都落入陈秀的眼里。这染得一头金发爱漂亮的年轻女人，虽然在一味讨好陈老汉，但陈金龙这些邋遢动作落进她眼中，也叫陈秀恶心：好污秽！这么一个堂

堂皇皇的总经理，大款老爷，怎么这么邈邈！幸而王玉芬不在眼前。只见那陈老汉毫不在意，很自如地抹完鼻涕，立即又把话题扯到王玉芬身上。

“没料到，你妈这么能干。”

“我们妈啥都能干。伯伯，妈是出了名的能干人。学啥会啥，心巧得很！只有一样，就是嘴巴不能干、嘴巴不巧。她是天生话少，天生心灵手巧，难找的人。”

见陈金龙频频点首，陈秀又笑得天衣无缝地像推销商品般，急口说：

“真的话，伯伯！别看我们妈嘴笨，但她脑子勤，手勤脚勤，而且心眼好哟！”

“我懂我懂。”

陈金龙很惬意。他要一个多嘴多舌的婆娘干什么？他就是想找个少言少语、百依百顺的女人，王玉芬恰恰处处中他的意。他不觉伸出两根指头，指着厨房门说：

“我晓得晓得。她是墨水装在肚皮里的知识人，有话都在肚子里。”

“伯伯，难得你能体谅。这是我们妈的好福气呵！”

“啍啍！”

“伯伯，别停筷子。请吃请吃。”

“伯伯，请酒。”

大明举起酒瓶凑上来。但酒瓶很轻了。他摇动着瓶身，酒瓶已空，便起身又去开了一瓶“五粮液”。提着酒瓶，先给陈金龙斟满杯，见陈金龙的两眼直溜溜地偷觑着厨房门，好似喝酒也无趣了。

年轻人立即明白，便扭头用嘴唇撇一撇陈秀。

“你去换妈出来。”

“噫，龟——”

陈秀粗话刚要出口，猛然止住。她向陈金龙咧嘴笑了一笑，看老汉有无反应，随即站起身来，高跟鞋“咯咯”响着，急步去了厨房。这次，陈秀很快便和母亲一同出来了。酸菜鱼早已做好，厨房已无事了，既然没事，戏也快演完，吃完便该收场了。王玉芬不用陈秀拉扯，便同陈秀走了出来。

陈秀端着酸菜鱼片，又去将热烘烘的砂锅鱼头汤端出来，尽可能挪到陈老汉面前。陈金龙并不去看菜，直眼单向王玉芬，文明地称谢：

“大姐，辛苦你！劳累你了！”

陈金龙看着王玉芬，两只眼睛都亮了。他提起筷子，首先夹起一块鱼片，放到王玉芬面前的小碗里，又端起自己的杯子，似乎已忘记王玉芬不喝酒，很恭敬地邀请说：

“大姐，你请喝一杯嘛，咯——”

陈老汉突然打了一个酒嗝，吐出浓烈的酒浊气，使王玉芬很不自在。她不觉一摆手，却没有去动杯，也没有动筷子。她没有食欲。

“伯伯，”陈秀忙张口提醒已经微醉的陈金龙，“伯伯，妈不喝酒。还是让我代妈陪你喝一杯。”

“好好好！”

“不忙，伯伯，这次要喝一个双杯哟！”

“双杯双杯！”

陈秀努力地扮演自己的角色，努力调理好今日的场面，“戏”是必须演好的，否则前功尽弃。她端着双杯酒，热呼呼地递到老汉面前：

“伯伯，请。”

“干！”

陈金龙双手接过两杯酒，举起来，左右仰脖，又是两杯烈酒顺喉而下。

“来来来，小伙子，你也来。”

“还是陈秀陪伯伯喝。”

大明已觉头沉沉的。他极少喝上三杯酒，不敢再喝，只好叫酒量大的陈秀陪喝。

“伯伯，你多喝两盅。我给斟酒。”

“伯伯海量，干！”

陈秀全心要让老汉尽兴、满意，想尽快把事办妥，又不停奉承，不断弹动她的巧舌头，尽选好听的说：

“伯伯好酒量。这跟你老人家的为人一样，有气魄，有海量，见多识广，有胆有识。大明要能学到你老一分都好。他要不是遇上伯伯你，遇上伯伯这么疼我们，他这跟斗摔下去，卖了我们娘儿母子都爬不起来的。伯伯唉，我陈秀还要敬你老人家三杯酒。敬你老三杯酒，就算我向伯伯你当爹的表一片孝心。”

“好说，嗨嗨，好说。”

“伯伯，我陈秀和大明全要仰仗你老人家了。”

“嘿嘿！”

“伯伯，这第一杯，敬祝你老福星高照，万寿无疆！”

陈金龙眯眼笑着，举起杯子。他真有些醉了。大量烈酒，流进了他的肠胃，变成了热烘烘的蒸气，蒸红了他的脸和脖子。他不仅心热，身子也热了。陈老汉轻轻一抬手，一杯尽干。

“大明，快斟满杯！”

陈秀指着陈老汉的空酒杯，待大明斟满后，她脑子里便忙着寻找新词好句，只是陈秀此时才知自己肚里墨水太少，急了一阵，终于，她搜索到几个文词，便大叫了一声：

“好，这第二杯，祝伯伯你老和我妈晚霞生辉，福寿安康！”

“哈哈哈哈哈！”

陈金龙发出了一阵异声怪笑。此时听见陈秀把他和王玉芬连在一起，立即像打了强心针。他根本未听清陈秀祝些什么？只隐

隐听得几个文绉绉的什么“生辉”、“福寿”，反正是好字好词儿，而且把他和王玉芬双双相连，乐得他更加开怀痛饮，抬手迅速吞下了第二杯。此刻，陈老汉有些春风得意，已把握不住自己，竟带着二分下流姿态，歪脖斜眼地睨视着那染得满头金黄色头发的年轻女人，问：

“这第三杯呢？”

“这第三杯——”

陈秀装笑逢迎着，很得意自己，她能在这个场面，在大明也难对付的时候，起着重要的调节作用。今天，她早料这场面是有险有难的，可现在被她呼风唤雨般调理得顺顺当当，这陈金龙仿佛已握在她手心中，跟着她的指头转了。于是，她斟满第三杯，送到老汉面前，紧接思索祝词，偏偏再搜索枯肠，腹中已难寻到好词句，虽又有些急，但她表现不慌不忙，面不改色，灵机一动，随着翻滚的舌头，又弹出一串字儿来：

“伯伯唉，这第三杯酒，第三杯，我祝伯伯你老和我们妈有情有意，有姻有缘，男欢女爱，双宿双飞，恩爱白头，可好？”

这东拉西扯，既低俗，又不恰当的一串话吐出来，弄得大明在一旁皱眉蹙额，眼瞪陈秀。陈秀也觉说得差了，想改口已来不及。王玉芬差点站起来就走。不料，那陈金龙却喜得大叫，接连声地喊“好好好”。在他听来，这些全都是他想听的话儿，不管别人听这些话味“高”也好，味“低”也好；别人听着“熟悉”也好，“生硬”也好，反正那话中的意思，统统说到了他心窝上了。他抬起杯来，和陈秀手中的杯儿相碰。

二人的酒杯碰得铮响。陈秀也喝过了量，连着又是几杯下肚，也有些不能把持，口里也越说越兴奋，已经管不住舌头，止不住口，却还在继续奉承，越说越多。

“伯伯，你老是有钱人哟。有钱就有财，有财就有福，有福就有寿，有寿就有喜。你老是福、禄、寿、财、喜，都占全了。”

“好说好好说哩，干！”

陈金龙把喝空的酒杯，立即斟满。

“来来来，我还要回敬一杯。”

“伯伯，我不行了！”

“行，你也好酒量，来呀，干！”

“干！”

“陈秀，”大明担心陈秀再喝下去，定会醉倒。他立即用手碰陈秀，提醒她，时间已过，他们该早回娘家去，“大宝要早睡觉。”

“对啦！”陈秀一下清醒过来，“是呀，大宝在我娘家，我们要先走啦。”

“伯伯，很对不起。”

“不要饭？”

王玉芬见大明欲告辞，急了，她实在不愿他们这会儿离去。她习惯地摸着碗，想给儿子盛饭。

“酒菜都吃饱了。”

大明表示抱歉。他想留点时间让陈金龙和妈说两句话，便又特地向陈老汉解释：

“那边奶奶死了，在设灵堂，还有好多事。伯伯，你请多坐一会。”

“对对对，你们该去该去。”

“妈，我们今晚就不回来了。你留伯伯多坐一会，也早些休息。”

陈秀很乖巧，真像个孝顺的儿媳妇，亲热地用双手抚拍母亲的肩，才又穿上新潮大衣，拎了提包，又亲亲热热地向陈老汉甜着嘴儿说：

“伯伯，我们不陪你啦，你老慢慢吃。等会回去，在大门口就可‘打的’。”

“好好好，你们快走。”

老汉挥着手，虽有些头脑昏昏，但他毫不客气催促他们快走。王玉芬焦心地、眼睁睁地看着离去的儿子和媳妇，直到陈秀的高跟鞋“咯咯”声，跟在儿子身后，消失在门外。

第七章

儿子引进家里来的狼

王玉芬仍陪坐在桌旁。

她很惶恐，心焦、心急：怎么把老汉一个人留在这里？她此时既不能起身躲进厨房，更无法藏到她的凉台小屋去。走不了，躲不掉，现在，只能让这老汉赶快吃完，送走才好。

“大姐，你咋不动筷子？”

“……”

“大姐，你也吃点呀！”

陈金龙眯着眼睛。现在令他心喜的，这屋里终于只剩下他们两个人了。他完全可以大胆地、仔细地再细看他欲得到的这个女人。他便向她歪过头去，只见王玉芬神情严肃，一言不发。她是不好意思嘛，这个标致的寡妇，原本不想再嫁人，如今答应和他论婚姻，初次相亲，她怎么好意思开口呢？你看她，连眼睛都不敢往自己身上看，一点不像那些放浪女人会飞斜眼。她的眼睛长得好看，两颗像黑葡萄的眼睛，竟长着那么长的黑眼毛，低低垂着，纹丝不动，只可惜有了鱼纹。那张脸也算丰满，虽然没有笑意，却有着一一种诱人的温顺，一看便知是个好脾气的女人。脸蛋

也白还是好看哩，就是那些花枝招展的年轻妇女，也未必比得上。再看她，那一头整齐的短发，蓬松舒展，在灯下耀着自然的光亮，啧啧，这女人喜得陈金龙睁大眼睛，看也看不够哩。人们说：“情人眼里出西施。”这王玉芬，她身上就是处处长得好，处处令他动心呵！

过去，陈金龙接触过许多女人，没有一个使他有今天这样的感受。那些女人，多是他花钱买的，虽然一个个相貌姣好，有的十分美貌，也有像电影明星的身腰，像歌星袒胸露肉，穿着潇洒时髦，忸怩妖娆，但仔细想来就没有一个比得上王玉芬这般打动他。眼前的王玉芬贤淑、沉静、好脾气；而那些女人，全是狗屎一堆，只要有钞票，就可以弄来。陈金龙自己也奇怪，众多长相不同的女人，有的还是十分年轻娇嫩的妹子，怎么就没有一个像王玉芬这么能抓住他？是呵是呵，那些婆娘肮脏得很！只不过是花钱买一时需要的欢乐。那是些什么货色啊！是人人可上的公共汽车，是花花哨哨的母狗，是垃圾筒里的残花败朵，怎么能和眼前这女人相比？他现在很想要一个老婆，他就需要这么一个好老婆。他在人生海洋里混了几十年，到如今，他实在想要一个真正的安分的家。

“大姐，大姐，你看着年轻，很得体——”

陈金龙开口赞美说，心里有些发急。他从没有认真了解和接触过正经女人，他也从没有过谈情说爱的生活，他不知道该怎么谈情说爱？只是不断在心中警告自己：切不可鲁莽粗糙。他想要学着知识文化人那般，文明礼貌，不急不躁。陈金龙啊，几十年，你大江大海都过了，未必你在小河沟里踩翻船？几十年，你什么生活没经历过呢？陈金龙呀陈金龙，你的好日子来啦！

“大姐。”

他轻轻地、有礼貌地喊了一声。接着，又低声细语地呼道：

“大姐大姐，看着你，我，我高兴。我，我这，这心里……”

陈老汉的头直向王玉芬伸过去。王玉芬的身子急忙往后缩。她只觉这老汉的酒气熏人，而且浑身带着不可测的危险信号。一阵厌恶的阴影，掠过她的脑海，她真想站起来就走开。

“大姐！”

老汉见王玉芬身子让后，神志立即清醒警觉，又重重告诫自己，甚至说出声来：

“不可造次。”

他顿了一下，忍不住又凑过头去，向王玉芬讨好地笑着：

“嘿嘿，大姐，你，你陪我喝一杯……”

他缩回脑袋，将手中的满杯儿酒放过去。然后，将握着酒瓶的手举起，摇摇晃晃地往另一只空杯里倒进一杯。由于手已不能完全把持平衡，酒从瓶口淌出，洒到桌面，流向桌沿。陈金龙立忙将酒瓶把稳，习惯邈邈地用手掌顺着桌沿一抹，将顺流的酒抹流到地上，这才将斟满的酒杯端起来。

“大姐，请。你……你只，只一小口，一小口……”

陈金龙挺了一挺他厚实的胸脯，然后恭敬地用双手捧着酒杯，伸向王玉芬，欲与她碰杯。只见他那双弄脏了的、酒淋淋、油乎乎的手，来回摆动着，已经不听他的支配和使唤，晶莹的酒滴，又从杯口淌到桌面上。他见王玉芬不动手，不出气，似乎又明白她实在是不喝酒的好女人。

“大姐，你，你不会喝，呵？不会喝酒的，咯——”

陈老汉又打了一个酒嗝，却还使劲把脸凑过去。王玉芬不觉动了动身子，她实在受不了老汉嘴里的酒臭气，心里愁急，便索性起身移开身体，坐到老汉的对面去。她不知道该怎样做，才能把这老汉打发走！

“你，你真不喝，对、对、对，你是不喝酒的……”

陈金龙紧跟着把屁股移到王玉芬坐过的凳子上，不愿她离远了。他自认自己头脑还十分清醒，并无出格之举。

“那，那么，我代你喝，代你喝，喝一个双杯——”

老汉一下伸出两个指头，表示双杯，那粗粗的指头在空中颤动着，然后，他收回手指，伸双手将两个酒杯举起来，在自己鼻端前相碰，随着那酒杯的碰响，他咧嘴叫道：

“干、干杯！……喝、喝个痛痛快快。这、这是庆贺、庆贺……你……和我。咯——”

只见陈老汉一扭脖，将两个杯儿同时举到唇边，欲一口吞尽。可是，两只酒杯歪倒了，半数酒流进了他翕动的喉咙，不少酒滴沿着他的嘴角淌过下巴，淋到他的中山装的领口和胸上。他用手掌一抹中山装前胸，不顾是否擦尽，紧接便伸长脖子，像一只饱食的鸡公，发出很响的打嗝。当他缩回脖子时，又伸手去摇动那酒瓶，并且迅速提起瓶来，将瓶中剩下的酒，往空杯里倒，将酒瓶来了个底朝天。

“都喝空了。”

陈金龙喃喃地，似乎没有尽兴，虽然这一满瓶酒大半是他一人喝下肚的。他心里高兴，只要他高兴，他就要开怀畅饮，痛痛快快喝个够。只有在最痛快的时候，他才一醉方休，在痛饮中享受人生的另一快乐。可是，陈老汉已经很久没有喝过这么多酒。今天晚上，是他喝得最多，恐怕是他一生中最快活的日子。他许多日子渴望的一桩美事，将如愿以偿。他想得到的女人，就在眼前。他胸中自感已有九分把握，虽觉在过饮中有些沉沉酒醉，但他还在努力保持头脑清醒，自觉状况良好，自觉他就是这个家庭的老汉，是正宗的当家人了。

陈金龙醉迷迷地直视着王玉芬，不舍得把目光移开去。这个可人的有知识的女人，肤色形体都有一种诱人的风韵。他在剖解她，用他的眼睛，将眼前这个女人的衣服一件件剥去。他感觉到，他想象出，他看到了她竟然浑身是洁白诱人的肌肤，有着一般中青年妇女也难比的丰满和动人之处，这使陈金龙的心脏狂跳

起来。

“嘿，那，那些爱呀，恨呀，情，……呀，恋呀……我都说不来。大姐，你不要躲我，你、你，不要皱眉头，你、你不要看不起我，不要瞧不起我。”

陈金龙见王玉芬急躲着他，身子已移到另一张凳子上，脸上呈现出厌恶和蔑视的表情，他急了，他的心一下凉了，酒一下清醒了许多。他忙在心中警告自己：千万千万不可造次，不能卤莽，要稳住点。于是，陈金龙立即坐正身子，规规矩矩地，变得老实了，不敢再把身子移过去。

“大姐，我是没啥文化，是个大老粗。我在真人面前，不说、不说假话。大姐，你是天上难摘的月亮，我，配不上你。我，陈金龙过去命也苦，好苦啊！如今我，说五十九，实在已六十一了，还没有成、成家……我这一辈子没有个家，我苦过、苦过……那些苦，是不能说出口的……”

陈金龙从一种极度兴奋的激情中，突然变得凄凉悲伤起来。好像他突然有什么惊恐和觉醒，变成了另外一个人。瞬间那些早年已忘掉的生活，都涌上他脑海：他那可怜的亲娘；他那瘫痪呆傻的兄弟；他所受到的耻辱和欺凌；他的恶行，以及他几乎是光着屁股逃出陈家弯，被乡邻们追赶、鞭打出来……

他突然想把心里的许多话，几十年过去的一切，他的可恨、可恶，他的不幸和残酷，他的遭遇，他的一切，那些难忘的一桩桩、一件件，一件件、一桩桩，一时都统统向面前这个好女人倾诉，他真愿意把自己经历的一切，向她倾吐。

“我、我像一条没有人瞧得上的无家的野狗；我、我连一条野狗都不如……我，也昧着良心黑人、吃人……为，为人不狠……我没、没有今天……”

“你该回家了。”

王玉芬突然开了口，而且说得十分决断。她觉着眼前这个老

汉实在喝多了，说醉话了。

“家？……我没有家。大姐，我真真没有家。我，我只有钱，有好多好多钱！钱，钱能不能当老婆。”

“你，”王玉芬一顿，突然鼓足勇气，大声劝说醉老汉，“你，去结一个年轻妇女。”

“啐、啐，年轻的、年轻的我见得多了。人家说：‘老牛，老牛爱吃嫩草。’嫩草，嫩草，一咬咬就碎，欺哄人的。她们，……全是看在我的‘金哥哥’的分上，吃我，拿我，刮我。那些女子，全冲着金银钞票干事。我，厌哩倦哩。大姐，大姐，这娶老婆，千万千万要妥帖的，你说，是、是不是？”

“你醉了。”

“醉，不，不不，咯——”

陈金龙打着酒隔，摇摆着一只手，另一只手使劲捂着胸口：

“我不醉。我这心……心里，跟镜子一样，明……明白白。你不信？我还能……喝，你……看……”

他抓起酒杯，表明自己再喝几盅也不会醉。他很英雄地又大口喝着，那酒杯中最后的浓浓烈酒，又顺顺当当流进他的喉咙，流进他的肠胃。他还想在王玉芬面前逞能，可是舌头已经打不过转，他还想说话，控制不住地大声说：

“不、不醉嘛。大姐，我看见你心、心里、里痛快。大姐，你……守寡这么多年，我佩、佩服……你清白、干净……女人，好的不多。我、我坦坦白白、向大姐坦白，……经过我手的婆娘，数都数不过来。那是些……啥货色？骚、骚货，簸箩货、野野鸡……我是个混蛋、混蛋哩，是个‘玩家’……是个无赖……”

王玉芬站起来，急促地指着门说：

“你该走了。”

她听不下去。她气极了。王玉芬虽然没能够发出凶恶的声

音，但她有了勇气。这个口中从来不说恶话，眼中从来不现怒火的王玉芬，是在下逐客令了。她那十分清楚的四个字“你该走了”，包含着她对这个老汉产生的整个厌恶和反感。那语气已经是毫不客气地在驱赶醉老汉：马上离开！为什么大明会弄来这么一个无耻之徒。只要能把这老汉赶出去，她一定马上紧闭上门，再也不打开。

“走？我……不走。”

陈老汉奇怪她为什么要叫他走？她不已经是他的女人了吗？看着王玉芬气恼的样子，觉着这女人生气的表情也是好看的。他虽然也觉自己有些醉意、语言不能把握，但他还是在脑子里努力把持着一分清醒：他是要和这个女人结亲的，这个女人是属于他的。老汉斜眼猛见芸芸那间锁住的房门上，贴着那个斗大的鲜红双“喜”字，正醒目地面对着他。陈金龙笑眯了眼，指着那大红双喜字门急问：

“嗨哈哈，那是新房么？是、是我和你……要，要龙凤花烛、花烛，火……炮、火炮锣鼓……喜结良缘，就要——”

“你走！”

王玉芬再次指着门，眼看这丑态毕露的醉老汉，越说越不像话，神情越来越丑恶。她感到恶心，胸中呼吸困难，想呕吐。

那老汉淫荡荡地笑着，眼睛色迷迷地，连最初那点“正经”的样子全没有了，露出放浪形骸的粗相来。她怎么能和这样的男人“喜结良缘”？

王玉芬发慌地又伸出手，鼓足勇气，指着门：

“走！”

陈老汉支撑起身子来。他那崭新咖啡色中山服袖口、胸前，沾染着菜汤油滴，十分肮脏窝囊。他没有走向大门，却歪歪斜斜地向王玉芬走去。大量的烈酒，在他粗壮的身体内起作用，他只觉得浑身越发热烘烘的，像有一团火在身体里燃烧，热气好似已透

过他的皮肤，穿透了他的衣服，他的背心、手心都汗淋淋的了。他努力平衡住身子，往前趋走。他要这个女人，他要她……

“女人，也喜欢那玩意儿……”

“……”

“女人，……一样一样，吃腥……”

王玉芬惊吓呆了，睁大眼睛，只感到家里闯进了豺狼、强盗。她吓得不知如何对付。

那老汉摇摇不稳地跨上一步，竟向她猥亵地招手。

“你……过来，过来。我！我愿意……就是，吃隔夜的剩饭，吃别的男人吃过的……肉，也、也有有滋味……你，来……来，没关系……”

王玉芬惊吓住了，恐惧地往后退。

看见王玉芬怯弱地往后退去，陈老汉得意地笑了。这个已经控制在他手里的女人，特别令他怜爱，令他心荡神移。他已不能控制自己，不能自持。在极度渴望、在酒后极度的要求中，陈金龙越加暴露出他的下流本性。此刻，他简直像一只饿狗，终于寻到能满足欲望的美味食品，一心只想赶快进口。现在，连他最初的警惕、克制全都没有了，只剩下大胆、贪妄、愚陋、淫欲，一种想任自己为所欲为的兽性，在他身上占了上风，多年混世、任性、放纵玩女人的恶习冒出来。眼见这个猎物近在手边，这女人，也是他花钱买下的，和那些“野鸡”、“嫩猫”一样，他出了钱，就可以任他摆布。此时，在他酒浸的脑海里，就只有一个强烈的目标：他要她，现在就要。陈老汉心里燃烧着熊熊的欲火，急于要得到这个女人的强烈欲念，使他强硬地直趋身向她。只见他，歪咧着嘴，黑森森的眼睛直愣愣的，完全像一条凶恶的饿狗，瞄准了它欲吞食的鲜肉。

王玉芬吓坏了，吓得叫不出声，急往沙发后面退。

兽性发作的陈金龙，伸开了他的双臂，猛地往前捕捉。他的

身子站不稳，一下子扑到沙发上。凭陈金龙的体力，王玉芬是怎么也躲不过的。但，今晚他喝得太多，现在真是有点酩酊大醉了。

陈金龙在醉迷中挣扎。他挣扎着站起来了，人性已完全泯灭，他再次伸出可怕的爪子，粗鲁地说：

“你……过来——”

王玉芬吓得心惊胆战。她在惊吓中立即奔向门边。猛然，她拉开大门，在万分惊恐中，急忙忙奔出门去。

寒风凛冽的大河边

王玉芬在仓皇中逃出。

她奔下楼梯，跑出宿舍楼大门。她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只隐隐约约意识到而已。

前面有三五个女孩，在玩呼拉圈，都停下来给她让路。她们都莫名其妙地望着这惶惶奔走的王玉芬。

王玉芬有些失态，像一只在慌乱中夺路逃出虎口的羊。她喘息着，在确认自己安全了后，才放慢了脚步。

天空刮着冷风，寒风袭人。

她没来得及穿上外衣。现在既不敢回到楼上去取，又害怕停步让人看出破绽。想到刚才的一幕，仍不由得肉颤心跳，喉咙发哽。

不觉已走到第三宿舍区大门，才想起这是凤英和老大姐的住处，她们定能帮助她出主意想办法。她们是整个家属区人人皆知的好家属委员，她为什么不可以去找她们呢？

然而，她的脚停在路边了。她从未向她们提说这事。这时

候，她去见到两位老大姐，又怎么向她们讲说哩？她不能，不能去。她怎么能向她们启口，怎么能讲出自己家中发生的难言的、无耻的遭遇和不幸啊！

王玉芬不觉抬步，迅速离开第三宿舍区门，直走大路。

天色已渐昏暗。四处灯火辉煌。路道旁一时聚有不少孩子，还有成人和年轻人，在提前玩过年花炮。随着一阵阵喜庆热闹的花炮，红火闪闪，星光灼亮，闪亮处霹霹啪啪，连环炮、冲天炮、落地炮、玩具炮、孔明灯炮、大响炮，此起彼落。

“霹霹啪啪……”

“霹啪、啪！”

“噓……”

“啊，啊，啊——”

孩子们围成圈，点燃了一个万花筒大火炮，火炮头上是圆圆的炮口，从中疾速冒出无数彩色火花，直喷天际。只见金光大、闪亮亮，千朵万朵美丽的火花，散开来，又五彩缤纷飞落到人间。孩子们开怀地欢叫，忘情地雀跃。再过两天，就是春节——正月初一到来。几乎所有的大人和孩子们，都在满怀喜悦地准备迎接新春，迎接一年一度的欢乐节日。可是，对即将到来的春节，王玉芬能过得好么？

眼下她该怎么办？该往哪里走？

对了，这儿离纱厂幼儿园很近，应该到芳芳那里去。在芳芳家借住一宿，和大女儿好好谈一谈。芳芳一定能体谅她，能出个好主意。

纱厂幼儿园，是一片很幽静的花园般的庭院，教师宿舍坐落在庭院的最后面，是一排结构精巧的平房。芳芳就住在这排平房的前两间。王玉芬不需要经过别人的家门，只需迈上两步台阶，便已到达大女儿的家。她已经听见屋里有轻松的笑声，听见芳芳的声音在说话。

王玉芬没有伸手去敲门，有些犹豫地伫立着。她见靠门的大玻窗的窗帘虽闭着，却没全拉上。屋内又传出一阵阵笑语，十分欢快和谐，不觉引动她，把身子移到玻窗前。

在窗帘未合拢的宽大缝隙中，透明的玻璃展现出屋内的一幕：

电视的荧光屏闪亮着。芳芳和她的丈夫，正在共同扶抱着一位老太太，欲将老人抱坐到彩电前的椅子上。

老妇人是芳芳丈夫的后母，长年瘫痪。每晚芳芳都要把老太太弄到专用藤椅上，藤椅上铺着厚厚的棉垫和靠背。这不仅使老人能看电视充实生活情趣，又可免去老人长期躺卧生褥疮。年老的后母，头发全白，但修剪得很整齐，穿得也厚实暖和，体态健壮肥胖。芳芳小两口扶抱老人，因手脚未配合好，反而很费劲。老人被停在途中，三个人都禁止不住笑开了。

“我又长胖了，看你们两个都抱不动了。”

小两口不敢再笑，便一同使劲儿。老太太终于抓住了椅柄，乐呵呵地笑道：

“好了，行了。我该有一百五十斤吧？”

“还不如我一个人好抱。”芳芳笑指丈夫，向老人“告状”，“本来很好抱，他就是不会弄，碍手碍脚，越帮越忙。”

“真还不如芳芳一个人抱得稳。”婆婆赞同芳芳。

丈夫便讨好老人说：

“反正妈喜欢媳妇讨厌儿。”

“奶奶也不讨厌我。奶奶喜欢我。”小孙女接嘴说，天真地奔到老人面前问，“奶奶，是不是？”

“是是。奶奶最疼小乖乖。奶奶最喜欢小孙女。”

“奶奶，我去给你拿糖。”

“奶奶不吃糖，奶奶怕再胖。”

“奶奶不要怕胖，要吃。”

“这里有奶奶的绿豆糕。”

当小孙女飞奔到小柜前时，芳芳已抢先拿起一盒糕，递到小女儿手中。

“给奶奶，今天才买的。”

“别尽给我买零食吃。我真怕胖，胖了，你们更抱不动了。来，小乖乖，大家都吃，你先分给妈妈爸爸。”

“不，先给奶奶。奶奶最老，爸爸第二，妈妈第三，我最小，最后吃。”

天真的女娃，迅速将糕分到大人们手上，把盒中余下的送回妈妈手上。芳芳接过来，却将手中分到的一块，送给女儿。

“小芳，真乖，妈妈这块奖励你。”

“不，妈妈吃。”

芳芳还是没有吃，将自己的一块又放回盒中，她想留给老人和孩子。只有观察细微的人能注意到，能从这偶然的日常生活细节中，看到芳芳那颗美好的心。这点没有逃过窗外王玉芬的眼睛，也没有躲过窗内丈夫的目光。那年轻丈夫心里很明白，他把自己手中的小块糕，掰了一半，趁那老、小不注意时，轻轻塞进了芳芳的嘴里。

糕不大，小小的绿豆糕，是那么甜着一家几个人的心哪！

“乖，瞧你糊到脸上了。哈，像个小馋猫。”

老太太嚼着糕，笑着，摇晃着头。那头上整齐的白发，随着颤动。老人伸手要给小孙女擦嘴，小孙女笑着，却自己用手把脸上的糕渣抹掉了。

这时，电视屏幕上正出现王玉芬十分熟悉的广告镜头：那亲切的女声播诵着：

“妈妈，我又梦见了奶奶，梦见了你……妈妈，我给你捎来一件好东西——”

已坐到爸爸腿上看电视的小孙女，等到那威力洗衣机广告

最后一句时，竟用普通话与电视中的女声同时大声说：

“献给母亲的爱。”

屋里的三个大人，都大笑起来。连站在窗外的王玉芬，原本苦愁的脸上，也挂上一丝丝笑意。

盖在老太太腿上的毛毯，往下滑了。

芳芳忙去给拉上，把婆婆有疾的腿捂严。

她亲热地问：

“妈妈，你这会要不要洗脸？”

“待会儿吧，等烫脚时一道洗。芳，你也歇一会，看会儿电视。”

“我现在给你按摩，边按摩边看。”

窗外，母亲的心动了，她看得忘情了。这是一个充满爱心的温馨的家。真情，使这个收入不丰的四口之家，浸润着和谐、美好、欢快和乐趣。

“唉！……”

王玉芬在深深叹息，她活动的心思在感叹：芳芳的婆母真好福气！看她们，多么亲密和谐；多么通心亲爱。人，都有一个家呵！人，都需要亲人的爱，亲人的爱比穿衣、吃饭重要，因为亲人是一家人。世上所有的儿女，生长在父母膝前，正如花草生长在大地上，犹如树根从生命开始便深扎在泥土里，子女与家人，好比瓜儿不能离藤，鱼儿不能离水；有了父母长辈，才有儿孙们自己。这是血脉与生命相连的关系；这是别人不能代替的骨肉情。

王玉芬心里很触动，眼看芳芳这个家，这白发后母和子媳们并没有血缘关系，老人也没有经济收入，但她富有。她没生育儿女，但她拥有一个亲爱的家，拥有人世间最宝贵的爱的财富。而自己的家呢？想到刚才家中发生的一幕，要是有人在窗外看见，会有怎样的感想、反应和行动呢？

冷风吹来，令她一阵冷寒，也提醒王玉芬站得太久了。

她悔不该来到这里。若进去见到她们，能向她们说出今天发生的丑事么？怯懦的王玉芬，不会说出口，只能像过去一样，把自己的不幸压回心底。那满心想向芳芳倾诉的话，又全吞回肚里去了。让自己一个人承受吧，不能闯进这个和谐的家里去，她不能给这个快乐的家带去不愉快。

惟恐引起屋内人警觉，王玉芬紧张地放轻脚步，赶快退下台阶，急急走出幼儿园。

她已走出纱厂生活区，步入大桥旁的江边公园。王玉芬平日没有时间和闲暇到什么公园走一走，她甚至没有来过这修建一新的临江公园。只记得过去这里是一片烂河滩，在她做纱妹的年代，这里十分荒野怕人，纱妹们轻易不敢往这里来。如今，这里远非昔比，荒凉的河滩渣堆，已被林荫覆盖，小巧玲珑的茶亭、小吃部、棋座、音乐厅、儿童乐园……供厂区职工、儿童、行人娱乐与休息。夜间这里更显十分热闹，沿江霓虹灯、一串串晶莹的万花灯，像满天星星挂在头顶。黑暗处的鸳鸯椅上，竟还有不怕寒冻的年轻人，一对对相拥相抱。人们在这样严寒的冬夜，也在尽情享受生活的赐予。

啊！王玉芬这才深感：纺织厂区完全大变样。

时代在飞跃啊！生活在变化。但，不是人人都能为自己创造美好快乐的生活，也不是人人都能掌握好自己的命运！她，王玉芬便是一个不能掌握、创造、主宰自己命运的人，成为一个现实生活中的失败者。

王玉芬又像走错了路，错走到她不该来的地方。她急忙回身离开，这个夜间也如此热闹的临江公园，不是属于她的天地，她从没经历过人们的这种夜生活。这些生活好似与她无缘，是不属于她的世界。她疾步径直往大桥对面而去。

大桥上，灯火通明。宽阔的桥面上，有一大群欢快的年轻人，像是在节日前夕聚会的中学生，都穿着红红绿绿御寒的太空

服，欢蹦乱跳地唱着笑着，有的高声地朗诵着什么，一个比一个高兴，一个比一个声音大，谁也没注意到王玉芬，他们在欢笑声中，旋风似地从她身边蹦蹦过去了。

临江公园的喧嚷声、音乐声已相距很远，桥面冷清了许多，偶尔有车辆或行人往来，也是各走各的路。夜，显得安静多了。

王玉芬伫立在桥栏杆边，她精疲力尽不想动步了。可是，她那未放松的思想，仍在紧张思索中翻滚……

飕飕冷浸的寒风，从水面吹来。她觉着自己十分悲凉和孤独。在这人世间，这时恐怕没有一个人在惦着她，想着她。不，有一个，有一个人会想着她。那个人是她今生今世铭记不忘的，也是她心深处最思念的人。他知不知道自己此时的处境？他现在在哪里？他出差该回来了？现在已经是年底，他说他年前一定要回来的。

啊，她怎么又想到了他？忘记吧，王玉芬，如今，你更不能把灾难带给他；忘记吧，将对他的思念从此埋葬；忘记吧，虽然，深沉的爱，是人的意志无法忘记的。

就在她沉思的当儿，离她三步远处，出现了一个年轻的民警。

“大娘，你这么晚还不回家？”

王玉芬吃惊地立正了身子。

“大娘，我看你半天了，你需要我帮助吗？”

王玉芬摇摇头，一动不动。

“大娘，你想到哪里去？”

“……”

“天晚了，飞雪了，早些回家好。”

“我回。”

王玉芬动一动嘴唇，实际这句话没说出声音。她十分尴尬，而且困窘，心疑那年轻民警窥见了她心中的秘密。她有些惶然，

急转过身，往桥那边走去。心中还担心那年轻人会跟在她身后，便加快了脚步，紧张地直往前行，直到走过桥头。

年轻民警已她从视线中消失，但他和蔼的态度，关切人的语言，使王玉芬触到一种温暖，使她冰凉的心，又接受着人间一丝真情暖意。真是一个尽职尽责尽意的好民警，如果，他是自己的儿子大明该多好！

世上的母亲，总是时时将别人的儿子和自己的儿子相比。这一比使她心里更疼痛、失望，使她感到羞辱。王玉芬痛彻地大悟：在她今后的生活中，儿子再不会给她带来欢乐。她的幻想和企盼，全都落了空。她的心，全碎了。

王玉芬沿着大河岸边无人的地方走去。她诧异自己完全走在和回家相反的路上，像一个无家可归的流浪妇，拖着寒浸疲乏的双脚，机械地往前走。

寒风阵阵刮来，掀起水浪。河水一声声拍打着堤岸。

那水一定很冷。她想那河水一定冰凉，冷得像大明发毛的脸面。心，像被万针挑刺般发痛。王玉芬无比悔恨：她，失败了，把全心的爱献给一个不可爱的家，她对儿子作出的奉献和牺牲，没有达到目的……

可是，她又想到大明那笔欠债，怎么付还？儿子陷在险境里怎么办？虽然她的心已饱藏着无法解脱的伤痛和完全的失望，但她依然还在为儿子着想，为大明急愁，并深深自责起来：是自己的错，总是软弱无力，总是不敢触怒儿子，总是庇护和纵容，退让、被动，结果既不能改变生活，也不能改变自家的不幸。

家，她的家，被那个满嘴酒滴油腻的老汉占住了；家，她还能再回去吗？王玉芬对家的最后幻梦，已被那突然闯进门来的老狼撞得粉碎。儿子已经把她卖给了那老汉，是她亲亲的儿子，把她卖给了人。啊，天啦！怎么会走到这一步？！

痛苦、恐惧、彷徨、悲哀和懊丧，全都涌到心头。在这茫茫

天地间，她已经失去一切，只是孑然一身了。

家，她还有什么家？即使拥有万贯家财，金墙银砖，珍珠铺地，钻石镶床，在一个无情无爱、无教养、无温暖的家，不会有真正的欢乐和舒心。

王玉芬孤零零地伫立在江边，精神与肉体极度虚乏，在深深的悔恨和悲伤中，悄悄地、悄悄地任眼泪滴滴滚淌……

凛冽的寒风，无情地卷着雪花，扑打在她的脸上、手上。她一动不动，只觉四肢已冻僵，浑身麻木，心也冻僵了。在这空寂无人的河边，她像一个孤魂，一个可怜的幽灵，不知何往？强劲的冷风，一声声、一阵阵，像在呼啸，像在哭泣；一时是疾声哀嚎，一时是深沉低吟。

王玉芬在黑暗处，引颈细看，才发现自己站立在一株孤独的老树下。这老树长得很特别，树干枝桠上的叶片，全都脱落，浑身上下，光秃秃的。有两根黑黑的粗枝干，从主干上伸出，活像一个孤独的、悲怆的老人，正吃力地举着双手，在冰冷的风雪中，高高伸向天际，在向苍天发问，向苍天呼吁，向苍天呐喊……

人人都有一个家

贺 泽 著

责任编辑·张庆宁

封面题字·吴 凡

封面设计·吴小葵

插 图·吴小葵

出版发行 天 地 出 版 社

(成都市盐道街3号 邮政编码 610012)

印 刷 成都市新凤印刷厂

版 次 1999年12月第1版

1999年12月第1次印刷

规 格 850mm×1168mm 1/32

印张 8 字数 190 千

印 数 1—1000 册

定 价 15.00 元

ISBN 7-80624-385-2/I·61

● 人人都有一个家 ●

R E N R E N D O U Y O U Y I A S E J J A



ISBN 7-80624-385-2



9 787806 243855 >

ISBN7-80624-385-2/I · 61

定价: 15.00元